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ebei Huatong Wires and Cables Group Co., Ltd.

（河北省献县华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111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XING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本次发行概览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拟发行不超过 7,600.0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数不超过 50,682.2098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低于发行后公司股本总数的 10%（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为准），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市场情况和本次投资项目资金需求量等具体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50,682.2098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有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张宝龙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作为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以及本人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则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即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人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2、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接股东程伟、胡德勇以及间接股东罗效愚、担任监事的间接股东马洪锐、孙启发、刘艳平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即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以及本人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则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人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3、持股 5%以上股东唐山汇润、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刘宽清、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即 12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所持发行人股份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在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4、股东广州隆玺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即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若本企业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 2018 年 12 月 27 日为准）距本次上市申报之日不满 6 个月，则所持股份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上述两项股份锁定承诺以股份解锁日期较晚者为准。

5、股东唐山朗润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

	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6、股东青岛金石、林超、银泰嘉铭、唐山厚润、国华腾智、河北中创、苏州聚坤、河北红土、石家庄红土、唐山红土、尹美娟、添赢中和、誉美二期、弘美中和、远润企业、李红宙、银河粤科、唐山众润、中泰富力、翁蕾、杭州城和、温氏壹号、温氏投资、齐创共享、李志虎、博汇运通、杨永新、上海弦瑟、姜鹏、张宝仲、宋宝明、中投汇富、唐山嘉润、赵文明、吴青芬、钱涛、刘海波、张作林、薛超、李凤梅承诺：** 自发行人在股票之日起一年即 12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年【】月【】日

声明与承诺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应特别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及风险因素：

一、本次发行方案

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拟发行不超过 7,600.0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数不超过 50,682.2098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低于发行后公司股本总数的 10%（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为准），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市场情况和本次投资项目资金需求量等具体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承诺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作为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以及本人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则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即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人授权发行人直接办理上述股份的锁定手续。除非经有关上海证券交易所

或其他有权监管机构豁免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否则，本人应将违反股份锁定承诺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对应的所得款项上缴发行人。

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规定。

2、关于自愿延长锁定期和减持价格的承诺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期间发行人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本人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通过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并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份减持颁布新的规定，本人承诺按新规定执行。

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违规减持股票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其现金分红中与其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如未来相关监管规则发生变化，上述承诺载明事项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承诺事项亦应满足届时监管规则的要求。

（二）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接股东程伟、胡德勇及间接股东罗效愚、担任监事的间接股东马洪锐、孙启发、刘艳平承诺：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即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作为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以及本人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则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人授权发行人直接办理上述股份的锁定手续。除非经有关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监管机构豁免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否则，本人应将违反股份锁定承诺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对应的所得款项上缴发行人。

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规定。

2、关于自愿延长锁定期和减持价格的承诺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期间发行人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人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由公司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并予以公告减持计划；本人通过除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外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由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

布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份减持颁布新的规定，本人承诺按新规定执行。

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违规减持股票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其现金分红中与其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如未来相关监管规则发生变化，上述承诺载明事项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承诺事项亦应满足届时监管规则的要求。

（三）持股 5%以上股东唐山汇润，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刘宽清、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即 12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自前述锁定期满后，如需减持股份的，本人/本企业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通过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股东广州隆玺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即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若本企业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 2018 年 12 月 27 日为准）距本次上市申报之日不满 6 个月，则所持股份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上述两项股份锁定承诺以股份解锁日期较晚者为准。

本企业授权发行人直接办理上述股份的锁定手续。除非经有关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监管机构豁免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否则，本企业应将违反股份锁定承诺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对应的所得款项上缴发行人。

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规定。

（五）股东唐山朗润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企业授权发行人直接办理上述股份的锁定手续。除非经有关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监管机构豁免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否则，本企业应将违反股份锁定承诺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对应的所得款项上缴发行人。

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规定。

（六）股东青岛金石、林超、银泰嘉铭、唐山厚润、国华腾智、河北中创、苏州聚坤、河北红土、石家庄红土、唐山红土、尹美娟、添赢中和、誉美二期、弘美中和、远润企业、李红宙、银河粤科、唐山众润、中泰富力、翁蕾、杭州城和、温氏壹号、温氏投资、齐创共享、李志虎、博汇运通、杨永新、上海弦瑟、姜鹏、张宝仲、宋宝明、中投汇富、唐山嘉润、赵文明、吴青芬、钱涛、刘海波、张作林、薛超、李凤梅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即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人授权发行人直接办理上述股份的锁定手续。经有关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监管机构豁免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否则，本人应将违反股份锁定承诺转让

所持发行人股份对应的所得款项上缴发行人。

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规定。

如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在获得该等收入的 10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如未来相关监管规则发生变化，上述承诺载明事项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承诺事项亦应满足届时监管规则的要求。

三、关于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

为了维护公司二级市场股价稳定，公司制定了《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为：公司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情况。

当公司或有关方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则可终止稳定股价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责任主体

当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时，公司应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等因素，按如下顺序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上述优先顺序位相关主体未能按照本预案履行规定的义务，或虽已履行相应义务但仍未实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

净资产，则自动触发后一顺位相关主体实施稳定股价的措施。

1、公司回购股份

公司董事会将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进行公告，并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以公司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以稳定股价。

公司在股价稳定措施启动后的回购期内，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将根据公司当时股价情况及公司资金状况等，由董事会最终审议确定，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公司每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且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5%。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净额。

通过实施股份回购，公司股票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中止回购股份事宜。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但是公司董事会做出不回购股份的决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起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的情况下，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价稳定措施启动后的增持期限内，增持股份总金额累计不少于 1000 万元且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

通过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3、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当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起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以稳定股价。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措施启动后的增持期限内，增持股份总金额累计不低于该等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前薪酬总额的 30%，单一年度内累计增持股份总金额不超过该等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前薪酬总额。

公司在未来三年内选举或聘任新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关承诺。

4、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措施。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一）发行人所作的承诺

1、公司确认为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所提供的全部文件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 10 个交易日内按照《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的规定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工作，回购价格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

行价格或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孰高者确定。

3、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并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后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程序，赔偿数额将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结果或最终的行政决定、司法裁决确定。

4、如违反相关承诺，本公司将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进行赔偿；同时，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进行整改。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作的承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郑重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作为实际控制人，将督促发行人依其承诺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依法回购公开发行新股并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作的承诺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确认为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所提供的全部文件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构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中介机构承诺

发行人保荐机构承诺：

作为发行人的保荐机构，本公司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现承诺如下：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承诺：

本所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所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本所将依据监管机构出具的行政处罚或者生效的仲裁裁决书、司法判决书赔偿投资者损失。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验资复核机构承诺：

本所确认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所承诺，如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五、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所有新老股东按其各自持股比例享有。

六、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应积极实施连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的情况下，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5、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已经或即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一）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将随着募集资金到位而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开始实施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在此期间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为降低

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议案》，拟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同时将积极调配资源，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发和建设进度。此外，公司还将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以填补因本次公开发行被摊薄的股东回报。公司承诺将采取《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议案》中列明的应对措施：

1、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有效地使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2、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确保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部建设完成，公司业务覆盖能力、研发能力，管理效率、信息化水平等将有较大提升，预期将为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加强成本管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

公司将改进完善业务流程，提高效率，加强对采购、生产、库存、销售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加强销售回款的催收力度，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提高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公司的采购审批制度，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的约束。根据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各部门分担成本优化任务，明确成本管理的地位和作用，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4、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注重投资者回报及权益保护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在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成长与发展的基础上，对有关利润分配

的条款内容进行了细化，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对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制度性安排。同时，公司制订了《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尊重并维护股东利益，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有效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为保证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相关承诺函，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发行人未来实行股权激励，该等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7）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八、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属于市场化充分竞争行业，我国线缆行业高度分散、市场集中度低，企业数量逾万家，规模以上企业数量超过 3,700 家（2017 年末）。历史上规模至上的发展模式，导致我国呈现较为严重的产能整体过剩，且企业同构化、产品同质化显著，行业竞争较为激烈。此外，国外电缆厂商直接或者通过联营、合资等间接方式进入国内市场，亦加剧了行业竞争。部分中小企业在利益的驱使下，甚至通过偷工减料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严重破坏了市场秩序。

欧美市场已呈较为显著的寡头竞争格局，公司为欧美品牌企业提供 ODM 定制并参与欧美市场竞争之中。同时，公司非洲生产基地已投产并正大力推动西非、东非市场的开拓，虽然技术优势显著但亦面临区域内及全球同业企业的竞争。

上述因素均使公司面临较为严峻的市场竞争，面临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情形下营业规模波动、经营业绩下滑的市场风险。

2、宏观经济环境变化风险

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产品种类繁多，广泛应用于能源、通信、交通以及石油化工等经济运行的方方面面，上述领域的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与全球经济景气度密切相关。

随着全球经济的周期性起伏调整，公司的市场需求也相应波动，现阶段，全球经济整体步入中低速增长阶段，但新兴市场增速及趋势相对较好，公司销售和产能国际化的战略稳步实施，于发达市场积累了稳定的品牌客户资源，于一带一路沿线地区凭借技术优势正逐步扩大销售规模和品牌影响力，具备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并重、发达地区和新兴市场同步发展的布局优势。但是，随着全球经济、区域市场的周期性波动，本公司仍面临市场需求波动、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3、石油天然气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

油气钻采专用产品行业的市场需求，直接受到石油、天然气的钻采投资规模的影响。如果油气价格持续低迷，将会抑制或延迟油公司的生产投资，从而减少

或延缓对油气钻采专用产品行业的需求。从历史上看，国际油气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且受经济景气度和地缘政治因素影响明显，不确定性较大。

受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国际原油价格于 2008 年 12 月跌至 40 美元/桶以下，之后逐步爬升并于 100-130 美元/桶区间高位震荡（2011 年至 2014 年 9 月），2015 年油价大幅下降并探底 30 美元/桶以下，2016 年至 2018 年 10 月期间油价缓步回升，但距 2008 年 7 月 145 美元/桶、2012 年 3 月 128 美元/桶的历史高价还有较大差距，加之世界经济形势的变化、石油开发投资规模波动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会面临石油天然气行业周期性波动，导致潜油泵电缆、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等油服领域销售收入、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国际原油（英国北海布伦特）油价变动情况（单位：美元/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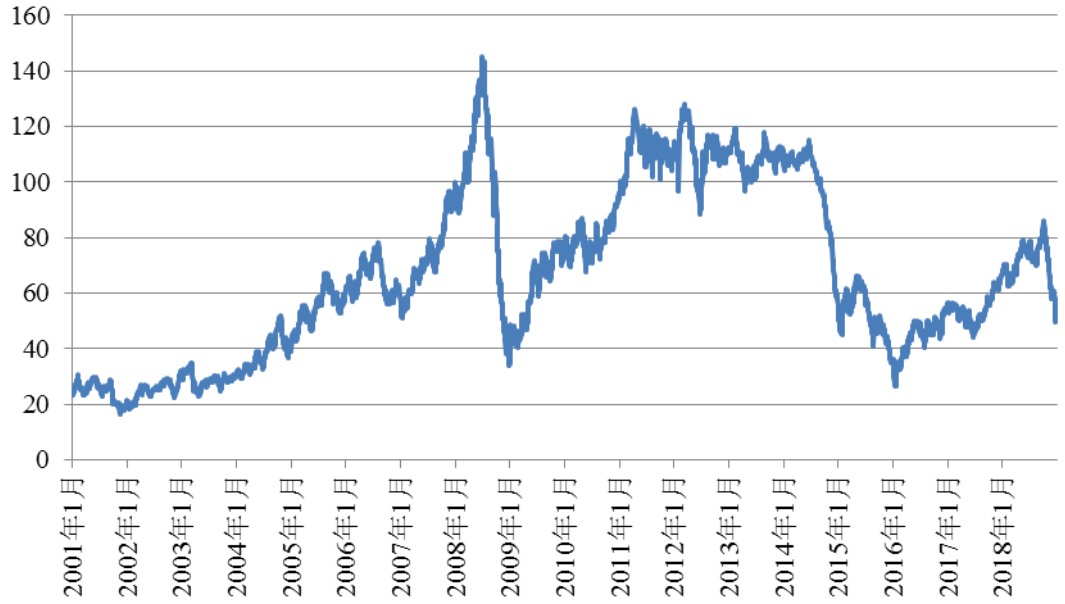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4、主要市场认证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及连续管产销业务，各国政府或行业组织对电缆、油服装备的准入都有严格的规定，相关产品于境外销售需符合如美国 UL、欧盟 CE 和 RoHS、美国石油协会 API 认证等相关认证标准，于境内销售需符合 CCC、CRCC 等认证标准。若公司目标市场的相关认证政策修订或增加新的认证标准，且公司在相应期限内未能取得新的认证，则将对公司的销售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国际贸易摩擦的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遍布国内外，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4.28%、58.86%、63.16%，其中对北美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41.35%、35.03%、41.16%，北美地区市场是公司产品的主要海外销售市场之一。

（1）美国进口关税政策调整的风险

2018 年 6 月，美国政府宣布将对从中国进口的约 500 亿美元商品加征进口关税，并分别于 2018 年 7 月 6 日、8 月 23 日开始对第一批清单价值 340 亿美元、第二批清单价值 160 亿美元的中国商品加征 25%的进口关税。

2018 年 9 月 24 日，美国开始对 2,000 亿美元的中国商品加征 10%的进口关税，并计划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将税率上调至 25%。2018 年 12 月 1 日，根据中美两国共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停止互相加征新的关税。经多轮磋商，美国已宣布，对 2018 年 9 月起加征关税的 2,000 亿美元中国商品保持 10%税率。

2019 年 5 月 9 日，美国政府宣布，自 2019 年 5 月 10 日起对从中国进口的 2,000 亿美元清单商品加征的关税税率由 10%提高到 25%。

公司已采取积极的措施应对美国关税政策的影响，但若美国继续提高对中国商品的进口关税税率，则将对公司于美国市场的销售收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2）美国对华产品征收倾销税、补贴税的风险

2018 年 10 月 11 日，美国商务部宣布正式对进口自中国的铝芯电缆（一个或多个 8000 系列铝合金、1350 铝合金、和/或 6201 铝合金制成电导体组装的铝电缆）启动反倾销和反补贴立案调查。

2019 年 4 月 2 日，美国商务部对进口自中国的铝芯电缆作出反补贴损害肯定性初裁。根据初裁结果，华通线缆适用的反补贴税率为 13.67%，美国海关及边境保护局会要求进口商缴付相应税率的现金保证金或提交保证。

2019 年 5 月 30 日，美国商务部对进口自中国的铝芯电缆作出反倾销调查初裁裁决，认定中国对美出口的铝线铝缆产品存在倾销。公司作为被抽样企业未获得单独税率，执行统一税率为 63.32%，美国海关和边境保护局在联邦纪事裁决

公告日后开始按上述税率征收保证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美国针对源自中国的铝芯电缆的反倾销、反补贴调查已陆续出具初步裁定，上述初裁仅是初步结果，预计美国商务部将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左右作出反倾销和反补贴终裁。

公司已采取积极的措施予以应对，若未来美国政府正式裁定对中国铝芯电缆征收倾销税、补贴税，则将对公司于美国市场的销售收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3）中美贸易摩擦可能进一步加剧并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截至目前，美国上述措施未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若未来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美国政府扩大加征关税的范围或提高税率、正式征收倾销税或补贴税，公司的美国客户可能会削减订单、要求公司降价或承担相应的税负成本，导致公司美国地区的收入和盈利水平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当前，实施贸易保护主义政策的国家主要为美国，但如果国际贸易保护主义继续抬头，其他国家跟进采取提高关税等政策，国际贸易摩擦可能会升级，公司的产品存在被征收额外税费的风险，并影响公司在国际市场上的销售。

2、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电线电缆具有典型的“料重工轻”特点，报告期内，公司铜采购成本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 49.32%、56.98%、52.61%，铝采购成本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 22.58%、15.75%、16.36%，铜铝价格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营运资金安排，发行人面临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以铜为例，报告期内，SHFE 铜价从 2016 年初的 3.5 万元/吨水平攀升至 2017 年 12 月初的 5.5 万元/吨水平，增幅达 55%。经历小幅震荡后，2018 年铜价基本稳定在 5 万元/吨以下水平。根据 Wind 数据，最近三年 SHFE 铜价走势如下：

沪铜主连（SHFE 铜）、沪铝主连（SHFE 铝）价格走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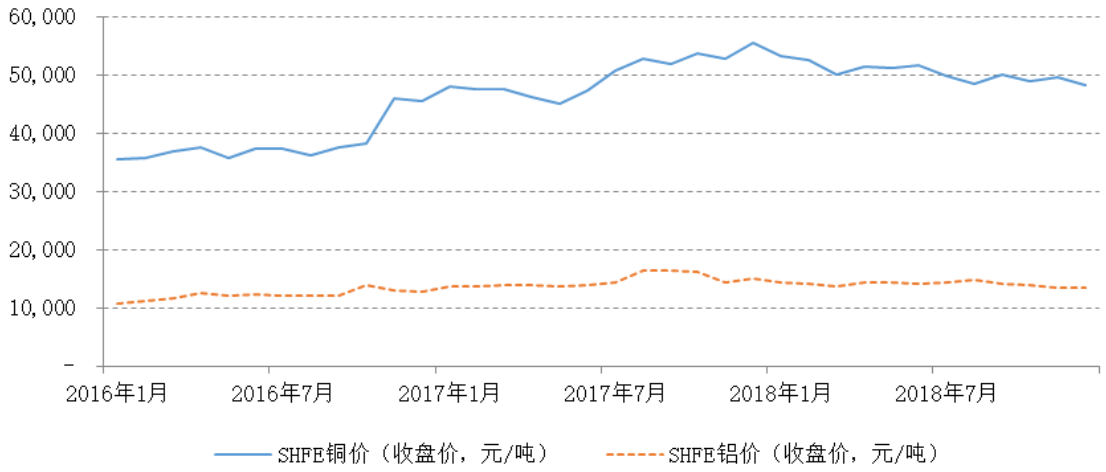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3、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及子公司所在地政局不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规模及子公司数量均快速增长，截至目前拥有控股子公司 18 家，分布在中国、新加坡、韩国、美国、巴林、哈萨克斯坦、坦桑尼亚、喀麦隆等国家，且坦桑尼亚、喀麦隆、韩国子公司拥有生产基地并已投产。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在子孙公司的跨区域协调、财务和资金管理等方面的管理工作的复杂程度趋于增大，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水平，建立与公司规模相适应的管理体系，将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以欧美发达地区为主，同时，公司亦在非洲建设了生产基地并实现销售收入，且销售触角还在不断延伸。但如果未来销售出口地、生产经营所在地发生政局动荡或经济萧条，可能会影响公司对外出口或境外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亦面临子公司所在地政局不稳定而产生的投资损失风险。

（三）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净额分别为 53,473.62 万元、64,080.16 万元、85,010.53 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9.06%、54.83%、53.87%，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高。如果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得到持续有效的管理，本公司可能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

2、汇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77,037.83 万元、105,737.86 万元和

155,222.24 万元，分别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64.28%、58.86%和 63.16%，且境外销售主要以美元计价。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 1,757.53 万元、-1,956.47 万元、2,895.95 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20.65%、-19.04%和 25.68%，汇兑损益金额对公司经营业绩具有较大的影响。

2019 年 3 月以来，公司根据外币应收账款情况适度办理了远期结汇以应对汇率波动风险，未来，若美元等结算货币的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或是公司在办理远期结汇业务时未严格执行相关内控制度，则可能导致公司的营业收入减少、毛利率下降或汇兑损失增加，并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华通特缆、信达科创均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华通控股（新加坡）及华通线缆（新加坡）享受新加坡的计税优惠，永兴喀麦隆享受喀麦隆的计税优惠。

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相关主体不再符合税收优惠条件，导致公司及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提高，则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不利影响。

4、出口退税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平均约 60%的收入来自于出口业务。我国对出口商品实行国际通行的退税制度，公司产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的税收优惠政策。增值税属于价外税，增值税免抵退税额并不直接影响企业损益，但其中不予抵扣部分会作为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而增加企业的营业成本。

因此，如国家的出口退税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将会影响公司出口业务的成本，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01.59 万元、-1,463.62 万元、-17,206.30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因为 2017 年、2018 年营业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45.69%、 37.36%，本行业上游铜原料采购通常无账期或账期很短、下游电缆销售普遍存在相对较长的账期，公司营业规模快速增长及上下游账期错配，导致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未来，如果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不能有效改善，且来自投资及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不足时，公司将存在营运资金不足并影响生产经营的风险。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盈利能力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新型铝合金复合及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海陆油气工程用潜油泵电缆、连续管及智能管缆项目”，其中，铝合金复合电缆属于电力电缆，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和潜油泵电缆属于电气装备电缆，且潜油泵电缆、连续油管、智能管缆属于油气钻采专用产品，均是公司未来的业务聚焦领域和发展方向。同时，本次募投项目将投资建设研发中心，以进一步保持公司在电缆及油服装备领域的技术领先水平。

但是，募投项目的实施与电力投资、建设和消费密不可分，与石油天然气钻采和消费息息相关，全球电力行业及石油天然气行业的发展对项目盈利能力具有显著的影响，且工程进度与质量、投资成本等因素可能发生变化，因此，公司存在募投项目新增产能难以消化、盈利能力未达预期的风险。

2、新增折旧、摊销对经营业绩带来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并投入运营后，公司固定资产年折旧将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段时间，如果市场环境或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达产或产生预期的经济效益，公司将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及摊销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五）其他风险

1、股市波动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后的二级市场股价不仅仅取决于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也受到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国内外政治形势和经济政策、国民经济运行情况甚至股票市场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发行人股票时，应预计到相关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2、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风险

公司在从事电缆及油服装备的研发与产销业务中，可能会受到地震、火灾、战争、动乱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如公司对某些突发事件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将会对公司的对外投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本次发行概览 2

声明与承诺 5

重大事项提示 6

一、本次发行方案 6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 6

三、关于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 11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3

五、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15

六、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16

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7

八、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20

目 录 28

第一节 释义 32

一、普通术语 32

二、专业术语 34

第二节 概览 36

一、发行人简介 36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36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37

四、本次发行概况 38

五、募集资金用途 39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40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40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41

三、公司与中介机构关系 43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43

第四节 风险因素 44

一、市场风险 44

二、经营风险 46

三、财务风险 49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52

五、其他风险 53

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 54

一、公司基本情况 54

二、公司改制重组情况 54

三、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7

四、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83

五、公司组织结构 85
六、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87
七、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01
八、公司股本情况 106
九、公司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情况 121
十、公司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121
十一、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124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125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125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属行业的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34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属行业的基本情况 138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64
五、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167
六、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业务资质 186
七、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及生产经营资质情况 206
八、发行人技术与研发情况 208
九、发行人质量控制情况 213
十、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和资产情况 216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17
一、公司独立经营情况 217
二、同业竞争 218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219
四、关联交易 222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履行程序与独立董事意见 233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23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36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236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240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4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报酬安排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 242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243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24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和作出的承诺 244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44
九、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的变动情况 24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48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48
二、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255
三、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255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55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257
一、财务报表审计意见类型.....257
二、财务报表.....25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268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70
五、公司主要税项及税收优惠政策.....300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305
七、最近一年末主要资产的情况.....306
八、最近一年末主要负债的情况.....308
九、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310
十、现金流量情况.....311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312
十二、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312
十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313
十四、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316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316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317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317
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339
三、现金流量分析.....370
四、公司近三年资本性支出.....373
五、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374
六、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安排.....374
七、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375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378
一、公司发展战略及规划.....378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381
三、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及拟采取的措施.....382
四、上述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382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383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384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概况.....384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386
三、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399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400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403
一、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403
二、报告期公司实际股利分派情况.....403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404
四、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决策程序、具体计划.....404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407
一、信息披露部门及负责人.....407
二、重要合同.....407

三、对外担保事项 409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及违法行为 409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412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13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414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415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416
发行人律师声明 417
审计机构声明 418
验资机构声明 419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420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421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422
一、备查文件目录 422
二、查阅时间和查阅地点 42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普通术语

发行人、公司、股份公司、华通股份、华通线缆	指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通有限	指	发行人前身河北华通线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唐山市华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河北华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华通线缆厂	指	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
华通特缆	指	唐山华通特种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信精密	指	唐山市丰南区华信精密制管有限公司，行人全资子公司
信达科创	指	信达科创（唐山）石油设备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通科创	指	华通科创（唐山）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通新材	指	唐山华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中
华通国际	指	HT INTERNATIONAL (ASIA PACIFIC) LIMITED （华通国际（亚太）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通美国	指	HT WIRE & CABLE AMERICAS LLC（华通线缆（美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通控股（新加坡）	指	HUATONG HOLDING (SEA) PTE. LTD. （华通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通线缆（新加坡）	指	HUATONG CABLES (S) PTE. LTD.（华通线缆（新加坡）公司），发行人全资孙公司
金通新加坡	指	JIN TIONG ELECTRICAL MATERIALS MANAFACTURER PTE. LTD （金通电器材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孙公司
永兴坦桑	指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永兴电缆及工程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永明坦桑	指	Everbright Steel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永明钢制品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孙公司
永兴喀麦隆	指	EVERWELL CAMEROON CABLES AND ENGINEERING .SA （永兴喀麦隆线缆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通巴林	指	HEBEI HUATONG CABLE GROUP COMPANY W.L.L（河北华通线缆巴林公司），发行人控股孙公司
华通哈萨克	指	HUATONG (MIDDLEASIA) LTD （华通（中亚）电缆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孙公司
永泰南非	指	EVERWELL CABLES HOLDINGS（永泰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釜山电缆	指	Pusan Cables & Engineering Co., Ltd（釜山电缆工程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孙公司
韩一电器	指	Hanil Electric Engineer Co., Ltd（韩一电器设计制造株式会社），发行人全资曾孙公司
丝路公司	指	“Silk Way Karaganda” (Силк Вэй Караганда)，曾为发行人控股曾孙公司，目前已注销
华通赞比亚	指	HUATONG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曾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目前已注销
永兴赞比亚	指	EVERBRIGHT CABLE &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曾为发行人控股孙公司，目前已注销
复兴路第一销售处	指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复兴路第一销售处，发行人分公司

理研华通	指	理研华通（唐山）线缆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 49%的企业
青岛金石	指	青岛金石灏汭投资有限公司
唐山汇润	指	唐山市汇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部（有限合伙）
唐山众润	指	唐山市众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部（有限合伙）
河北中创	指	河北中创电子商务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聚坤	指	苏州聚坤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河北红土	指	河北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唐山红土	指	唐山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石家庄红土	指	石家庄红土冀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泰富力	指	新疆中泰富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2018 年 6 月更名为宁波中泰富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唐山厚润	指	唐山市厚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唐山嘉润	指	唐山市嘉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弦瑟	指	上海弦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博汇运通	指	北京博汇运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银泰嘉铭	指	共青城银泰嘉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泽链通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泽链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泽旺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泽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华腾智	指	广州国华腾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添赢中和	指	共青城添赢中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弘美中和	指	共青城弘美中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誉美二期	指	共青城誉美中和二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远润企业	指	霍尔果斯海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8 年 4 月更名为霍尔果斯远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粤科	指	银河粤科（广东）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杭州城和	指	杭州城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投汇富	指	营口中投汇富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温氏投资	指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温氏壹号	指	新兴温氏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齐创共享	指	横琴齐创共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唐山朗润	指	唐山市朗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广州隆玺	指	广州隆玺壹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或河北华通线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或河北华通线缆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或河北华通线缆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会计师、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竞天公诚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评估机构、中同华	指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

电线电缆、电缆、线缆	指	电线电缆是指用以传输电（磁）能、传递信息和实现电磁能力转换的线材产品，本招股书之电缆亦泛指电线电缆、电缆、线缆
URD 电缆	指	地下电网分布式电缆（英语：Underground Residential Distribution），URD 电缆主要使用于地下电力系统配电网或工业装置中，用以传输电能。
连续管	指	一段长达几千米、无螺纹链接的封闭管道，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通常指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等产品的统称。
连续油管/CT	指	连续油管（英语：Coiled Tubing），应用于修井、钻井、完井、测井等油气田作业，包括气举、清蜡、洗井、冲砂、挤水泥封堵等作业过程。
液压控制管	指	一段细长的钢管，应用于油气田输液、输气、化学药剂注入及钻井采油设备仪表控制系统的连接管线。
国家 CNAS 认证实验室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授权的国家认证机构。通过 CNAS 实验室认可表明实验室具备了按相应准则开展检测的技术能力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大会报告集	指	历年由中国电气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上海电缆研究所主办的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大会之报告的合集，简称中国电缆大会报告集
CE 认证	指	欧盟法律对欧盟市场上流通的产品提出的强制性要求认证，以表明产品符合欧盟《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指令的基本要求。CE(英语：Conformite Europeene)标志是安全合格标志而非质量合格标志
UL 认证	指	美国保险商试验所（英语：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UL 是美国最有权威的，也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较大的民间机构。UL 对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在美国属于非强制性认证，其最终目的是为市场得到具有相当安全水准的商品
CCC 认证	指	我国强制认证产品标志
CRCC 认证	指	我国铁道行业的产品认证，由中铁检验认证中心（CRCC）出具
API 认证	指	美国石油协会(英语：American Petroleum Institute)，是美国第一家国家级的商业协会，也是全世界范围内最早、最成功的制定标准的商会之一
EuP 指令	指	能耗产品（英语：Energy-using Products），欧盟关于制定耗能产品环保设计要求框架的指令
WEEE 指令	指	废电子电机设备指令（英语：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Directive），欧盟关于报废电子电气设备指令
RoHS 指令	指	有害物质限用指令（英语：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Directive），欧盟关于在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的指令
ASTM	指	美国材料实验协会(英语：American Society of Testing Materials)。前身是国际材料试验协会（英语：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esting Materials, IATM），是美国最大的非盈利性的标准学术团体之一。
船级社	指	出于保险或其他目的根据船舶的状况对船舶进行检验和分类的组织。其主要作用是对船舶在建造时和建造后进行定期检验，目的是设定和维持船舶及其设备的建造和维修标准
CRU	指	英国商品研究所（英语：Commodity Research Unit）。CRU 于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大会公布《全球绝缘电线电缆市场概况》，其绝缘金属电线电缆包括动力电缆、通讯电缆（不包括光纤电

		缆）、绕组线，排除了架空裸导线、铜和铝线材、配件、安装工作、线束或电缆组件等；
导体	指	电缆中具有传导电流等特定功能的部件。
拉丝	指	在外力作用下使金属强行通过模具，金属横截面积被压缩，并获得所要求的横截面积形状和尺寸的技术加工方法。
绝缘	指	电缆中具有耐受电压特定功能的绝缘材料，用以将带电体隔离或者包裹起来，以对触电起保护作用的不导电材料。
交联	指	使线型或支链型高分子链间以共价键连接成网状或体形高分子结构的过程。
护套	指	均匀连续的金属或非金属材料管状包覆层，通常挤出形成。
屏蔽	指	与绝缘内外表面紧密接触达到使绝缘表面光滑目的的半导电层，或者用于隔离电磁场干扰的功能层。
铠装	指	在产品上加装的保护层，以保护内部的效用层在运输、安装和运行时不受到损坏。
成缆	指	将绝缘线芯按照一定的规则绞合起来的工艺过程。
Kingwire	指	KWI LLC, 成立于 2003 年 9 月，为美国规模较大的全国性电线电缆品牌商和分销商，主要经营铝制电缆。公司销售覆盖美国全境，在全美 50 个州均设有贸易代表。
哈里伯顿	指	Halliburton Company,成立于 1919 年，美国上市公司（NYSE:HAL),是世界上最大的为能源行业提供产品及服务的供应商之一，主要提供钻井、完井设备，井下和地面各种生产设备，油田建设、地层评价和增产服务。
Summit	指	Summit ESP, LLC,成立于 2011 年 4 月，为哈里伯顿子公司，主要经营油井电潜泵系统的设计、制造和服务。
WW Cables	指	WORLD WIRE CABLES (AUSTRALIA) PTY. LTD.，成立于 1997 年 8 月，为澳大利亚全国性的电线电缆品牌商和分销商，主要经营电力电缆、矿用电缆等多种中低压电缆产品。公司在悉尼、墨尔本、布里斯班等澳大利亚主要城市均设有仓库和办事处。
Apergy	指	APERGY ESP SYSTEMS, LLC，成立于 2010 年 9 月，公司为美国上市公司 Apergy Corp.（NYSE:APY)的子公司。Apergy Corp.是油服领域的领先供应商，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人工举升设备和解决方案，包括杆式举升机、气举系统、柱塞举升系统等多种产品和自动化解决方案。
AWG	指	AMERICAN WIRE GROUP, INC，成立于 2001 年 8 月，为美国规模较大的全国性电线电缆品牌商和分销商，主要经营电力电缆和新能源电缆。公司于佛罗里达、德克萨斯、伊利诺伊等地设有仓库，于新泽西、洛杉矶等地设有配送中心。
IEWC	指	IEWC CORP.,成立于 1961 年 12 月，为美国规模较大的电线电缆及设备品牌商和分销商，主要经营多芯电缆、建筑电缆、航天电缆等特种电缆产品。公司于美国、加拿大、墨西哥、中国、欧洲等地设有子公司或关联企业，从事电线电缆的分销工作。
Valiant	指	VALIANT ARTIFICIAL LIFT SOLUTIONS, LLC，成立于 2016 年 3 月，位于美国俄克拉荷马州图尔萨市，为美国油服公司。公司主要提供油田工程的现场服务、油井监控等全流程油田服务，和潜油电泵等油井开采设备的销售。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国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属的特大型国有企业（中央企业），主营业务覆盖油气勘探开发、专业技术服务、炼化销售及化肥、天然气及发电、金融服务、新能源等六大业务板块。公司于 2014 年度《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排行榜中排名第 79 位。
开滦集团	指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始建于 1878 年，为国有特大型煤炭能源企业，被誉为“中国煤炭工业源头”和“北方民族工业摇篮”。
APEC	指	AUSTRALIA PACIFIC ELECTRIC CABLES PTY. LTD.,成立于 1995 年 3 月，是澳大利亚规模较大的电线电缆品牌商和分销商。母公司 Asia Pacific Wire & Cable Corporation Ltd 为美国上市公司（NASDAQ:APWC)。
GE	指	通用电气公司，即美国通用电气公司（General Electric Company，简称 GE，创立于 1892 年，NYSE：GE），是世界上最大的提供技术和服务业务的跨国公司。自从托马斯·爱迪生创建了通用电气公司以来，GE 在公司多元化发展当中逐步成长为出色的跨国公司。目前，公司业务遍及世界上 100 多个国家，拥有员工 315,000 人。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ebei Huatong Wires and Cables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	43,082.209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文东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2 年 6 月 2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31 日
住所	河北省唐山市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制造、销售；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除外）、橡胶制品、五金、电子产品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项目除外；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制管及销售；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并注重产品使用区域和应用领域的双扩张，目前已经初步形成较为完善的全球产业化布局，成为多个细分领域具有领先地位的电缆制造企业。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张文勇和张文东为兄弟关系，张书军为张文勇之子，张宝龙为张文东之子。本次发行前，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合计持有本公司 41.07%的股权。

张文勇先生，男，汉族，195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73 年毕业于河北衡水师范，2000 年在清华大学总裁班进修，2013 年通过宁夏大学电子政务专业本科自学考试，2015 年取得天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

学位。2002 年起创办华通线缆，现任发行人董事、华通特缆执行董事兼经理、华信精密董事、信达科创监事、华通科创执行董事兼经理、理研华通董事长。

张文东先生，男，汉族，195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6 年毕业于河北衡水高中，2005 年在清华大学总裁班进修。2002 年起创办华通线缆，现任发行人董事长、华通特缆监事、华信精密董事长、信达科创执行董事兼经理、华通科创监事。

张书军先生，男，汉族，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9 年毕业于河北理工学院自动化系，2005 年毕业于英国巴斯大学管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6 年至 2012 年在华信精密担任董事、经理，2008 年至今先后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现任华信精密监事、华通国际董事、华通线缆（新加坡）董事、永兴坦桑董事、永泰南非董事、釜山电缆董事、理研华通监事，兼任北京必必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张宝龙先生，男，汉族，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 年毕业于天津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8 年毕业于英国谢菲尔德哈兰姆大学国际营销专业，2013 年至今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现任华通新材执行董事、理研华通董事。

2019 年 5 月 30 日，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对四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该协议签署日期间在公司经营事项的决策上保持一致行动关系进行确认，并同意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公司经营事项的决策上，四人始终采取一致性行为，一直保持包括但不限于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上的表决及投票的一致行动。该协议到期前三十日内，如四人均未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则该协议自动顺延五年，以后每五年以此类推。该协议自协议各方签署之日生效。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下表中的财务数据摘自公司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以《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50531 号）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财务指标如无特别说明，均依据合并财务报表数据计算。

（一）公司最近三年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资　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31,526.56	185,430.44	171,031.39
负债合计	82,292.08	74,595.19	70,915.90
股东权益合计	149,234.49	110,835.25	100,115.49

（二）公司最近三年经营业绩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261,495.16	190,377.71	130,674.4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45,745.56	179,649.04	119,849.47
营业利润	11,913.92	10,905.53	7,761.43
利润总额	11,278.11	10,274.04	8,513.07
净利润	8,841.48	8,799.32	7,237.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94.74	8,817.44	7,218.43

（三）公司最近三年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6.30	-1,463.62	-2,701.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8.30	-8,517.41	-13,709.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2.96	473.21	16,892.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6.34	-9,761.06	710.96

（四）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2.04	1.99	1.79
速动比率（倍）	1.27	1.33	1.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45%	38.86%	43.11%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38	3.10	2.40
存货周转率（次）	5.14	5.79	5.4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8,920.19	17,316.52	14,979.75
利息保障倍数（倍）	6.25	6.20	5.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40	-0.04	-0.08

四、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拟发行股数	拟发行不超过 7,600.0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数不超过 50,682.2098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低于发行后公司股本

	总数的 10%（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为准），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市场情况和本次投资项目资金需求量等具体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拟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10%
发行方式	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台新规定，从其规定。
发行对象	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股东账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自然人、法人投资者及其他组织机构（中国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拟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新型铝合金复合及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海陆油气工程用潜油泵电缆、连续管及智能管缆项目**	30,167.80	30,167.80
1.1	新型铝合金复合电缆		
1.2	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		
1.3	油井开采潜油泵电缆		
1.4	油气开采连续管及智能管缆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69.70	5,169.70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40,337.50**	**40,337.50**

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以后再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总额，公司将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实施，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见“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内容。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二）每股面值：1.00 元

（三）拟发行股数：拟发行不超过 7,600.0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数不超过 50,682.2098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低于发行后公司股本总数的 10%（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为准），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市场情况和本次投资项目资金需求量等具体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四）发行价格：【】元/股

（五）发行市盈率：【】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六）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按公司【】年【】月【】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根据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发行市净率：【】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九）发行方式：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台新规定，从其规定。

（十）发行对象：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股东账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自然人、法人投资者及其他组织机构（中国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一）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十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十三）发行费用概算：发行费用【】万元，主要包括：

1、保荐费用：【】万元

2、承销费用：【】万元

3、审计及验资费用：【】万元

4、律师费用：【】万元

5、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用：【】万元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文东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电话：0315-509 9300

传真：0315-509 8800

联系人：罗效愚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电话：010-6655 5645

传真：010-6655 5103

保荐代表人：魏赛、彭丹

项目协办人：王刚

项目组其他成员：姚维、陶裕州、毕文国、马证洪

（三）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赵洋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写字楼 34 层

电话：010-5809 1000

传真：010-5809 1100

经办律师：章志强、高丹丹

（四）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0 层

电话：010-6828 6868

传真：010-8821 0608

经办注册会计师：冯万奇、刘海山

（五）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伯阳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819 室

电话：010-6809 0001

传真：010-6809 0099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吕艳冬、赵玉玲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021-5870 8888

传真：021-5889 9400

（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户名：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220 5602 3692

开户行：中国银行金融中心支行

（八）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 8888

传真：021-6880 4868

三、公司与中介机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各中介机构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未持有发行人股份，与发行人也不存在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和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市场风险

（一）市场竞争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属于市场化充分竞争行业，我国线缆行业高度分散、市场集中度低，企业数量逾万家，规模以上企业数量超过 3,700 家（2017 年末）。历史上规模至上的发展模式，导致我国呈现较为严重的产能整体过剩，且企业同构化、产品同质化显著，行业竞争较为激烈。此外，国外电缆厂商直接或者通过联营、合资等间接方式进入国内市场，亦加剧了行业竞争。部分中小企业在利益的驱使下，甚至通过偷工减料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严重破坏了市场秩序。

欧美市场已呈较为显著的寡头竞争格局，公司为欧美品牌企业提供 ODM 定制并参与欧美市场竞争之中。同时，公司非洲生产基地已投产并正大力推动西非、东非市场的开拓，虽然技术优势显著但亦面临区域内及全球同业企业的竞争。

上述因素均使公司面临较为严峻的市场竞争，面临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情形下营业规模波动、经营业绩下滑的市场风险。

（二）宏观经济环境变化风险

电线电缆作为国民经济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产品种类繁多，广泛应用于能源、通信、交通以及石油化工等经济运行的方方面面，上述领域的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与全球经济景气度密切相关。

随着全球经济的周期性起伏调整，公司的市场需求也相应波动，现阶段，全球经济整体步入中低速增长阶段，但新兴市场增速及趋势相对较好，公司销售和产能国际化的战略稳步实施，于发达市场积累了稳定的品牌客户资源，于一带一

路沿线地区凭借技术优势正逐步扩大销售规模和品牌影响力，具备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并重、发达地区和新兴市场同步发展的布局优势。但是，随着全球经济、区域市场的周期性波动，本公司仍面临市场需求波动、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三）石油天然气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

油气钻采专用产品行业的市场需求，直接受到石油、天然气的钻采投资规模的影响。如果油气价格持续低迷，将会抑制或延迟油公司的生产投资，从而减少或延缓对油气钻采专用产品行业的需求。从历史上看，国际油气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且受经济景气度和地缘政治因素影响明显，不确定性较大。

受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国际原油价格于 2008 年 12 月跌至 40 美元/桶以下，之后逐步爬升并于 100-130 美元/桶区间高位震荡（2011 年至 2014 年 9 月），2015 年油价大幅下降并探底 30 美元/桶以下，2016 年至 2018 年 10 月期间油价缓步回升，但距 2008 年 7 月 145 美元/桶、2012 年 3 月 128 美元/桶的历史高价还有较大差距，加之世界经济形势的变化、石油开发投资规模波动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会面临石油天然气行业周期性波动，导致潜油泵电缆、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等油服领域销售收入、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国际原油（英国北海布伦特）油价变动情况（单位：美元/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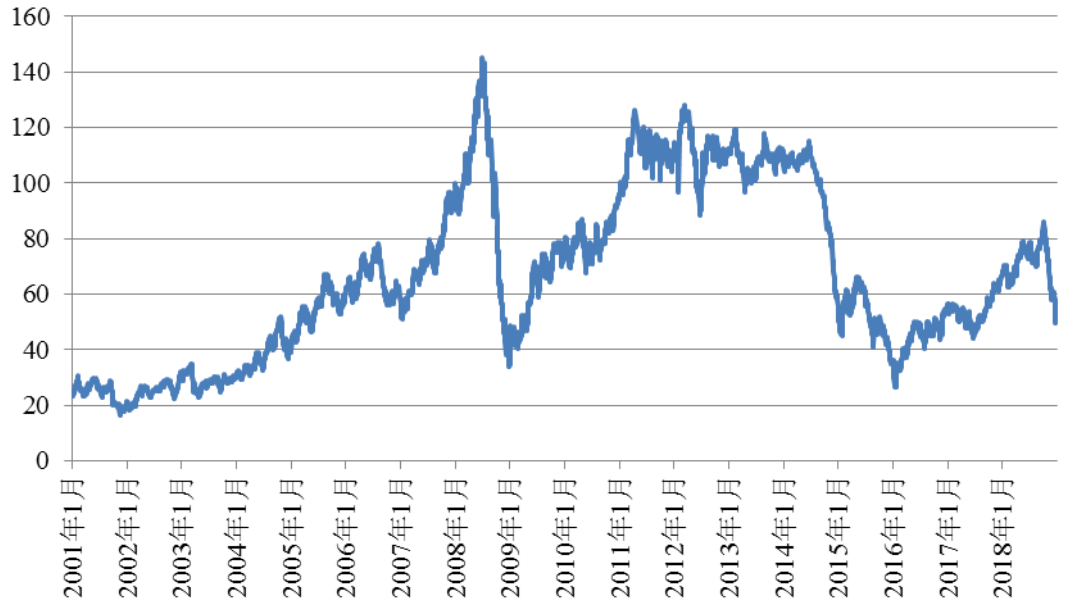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四）主要市场认证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及连续管产销业务，各国政府或行业组织对电缆、油服装备的准入都有严格的规定，相关产品于境外销售需符合如美国 UL、欧盟 CE 和 RoHS、美国石油协会 API 认证等相关认证标准，于境内销售需符合 CCC、CRCC 等认证标准。若公司目标市场的相关认证政策修订或增加新的认证标准，且公司在相应期限内未能取得新的认证，则将对公司的销售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国际贸易摩擦的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遍布国内外，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4.28%、58.86%、63.16%，其中对北美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41.35%、35.03%、41.16%，北美地区市场是公司产品的主要海外销售市场之一。

1、美国进口关税政策调整的风险

2018 年 6 月，美国政府宣布将对从中国进口的约 500 亿美元商品加征进口关税，并分别于 2018 年 7 月 6 日、8 月 23 日开始对第一批清单价值 340 亿美元、第二批清单价值 160 亿美元的中国商品加征 25%的进口关税。

2018 年 9 月 24 日，美国开始对 2,000 亿美元的中国商品加征 10%的进口关税，并计划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将税率上调至 25%。2018 年 12 月 1 日，根据中美两国共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停止互相加征新的关税。经多轮磋商，美国已宣布，对 2018 年 9 月起加征关税的 2,000 亿美元中国商品保持 10%税率。

2019 年 5 月 9 日，美国政府宣布，自 2019 年 5 月 10 日起对从中国进口的 2,000 亿美元清单商品加征的关税税率由 10%提高到 25%。

公司已采取积极的措施应对美国关税政策的影响，但若美国继续提高对中国商品的进口关税税率，则将对公司于美国市场的销售收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2、美国对华产品征收倾销税、补贴税的风险

2018 年 10 月 11 日，美国商务部宣布正式对进口自中国的铝芯电缆（一个或多个 8000 系列铝合金、1350 铝合金、和/或 6201 铝合金制成电导体组装的铝

电缆）启动反倾销和反补贴立案调查。

2019 年 4 月 2 日，美国商务部对进口自中国的铝芯电缆作出反补贴损害肯定性初裁。根据初裁结果，华通线缆适用的反补贴税率为 13.67%，美国海关及边境保护局会要求进口商缴付相应税率的现金保证金或提交保证。

2019 年 5 月 30 日，美国商务部对进口自中国的铝芯电缆作出反倾销调查初裁裁决，认定中国对美出口的铝线铝缆产品存在倾销。公司作为被抽样企业未获得单独税率，执行统一税率为 63.32%，美国海关和边境保护局在联邦纪事裁决公告日后开始按上述税率征收保证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美国针对源自中国的铝芯电缆的反倾销、反补贴调查已陆续出具初步裁定，上述初裁仅是初步结果，预计美国商务部将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左右作出反倾销和反补贴终裁。

公司已采取积极的措施予以应对，若未来美国政府正式裁定对中国铝芯电缆征收倾销税、补贴税，则将对公司于美国市场的销售收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3、中美贸易摩擦可能进一步加剧并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截至目前，美国上述措施未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若未来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美国政府扩大加征关税的范围或提高税率、正式征收倾销税或补贴税，公司的美国客户可能会削减订单、要求公司降价或承担相应的税负成本，导致公司美国地区的收入和盈利水平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当前，实施贸易保护主义政策的国家主要为美国，但如果国际贸易保护主义继续抬头，其他国家跟进采取提高关税等政策，国际贸易摩擦可能会升级，公司的产品存在被征收额外税费的风险，并影响公司在国际市场上的销售。

（二）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电线电缆具有典型的“料重工轻”特点，报告期内，公司铜采购成本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 49.32%、56.98%、52.61%，铝采购成本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 22.58%、15.75%、16.36%，铜铝价格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营运资金安排，发行人面临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以铜为例，报告期内，SHFE 铜价从 2016 年初的 3.5 万元/吨水平攀升至 2017

年 12 月初的 5.5 万元/吨水平，增幅达 55%。经历小幅震荡后，2018 年铜价基本稳定在 5 万元/吨以下水平。根据 Wind 数据，最近三年 SHFE 铜价走势如下：

沪铜主连（SHFE 铜）、沪铝主连（SHFE 铝）价格走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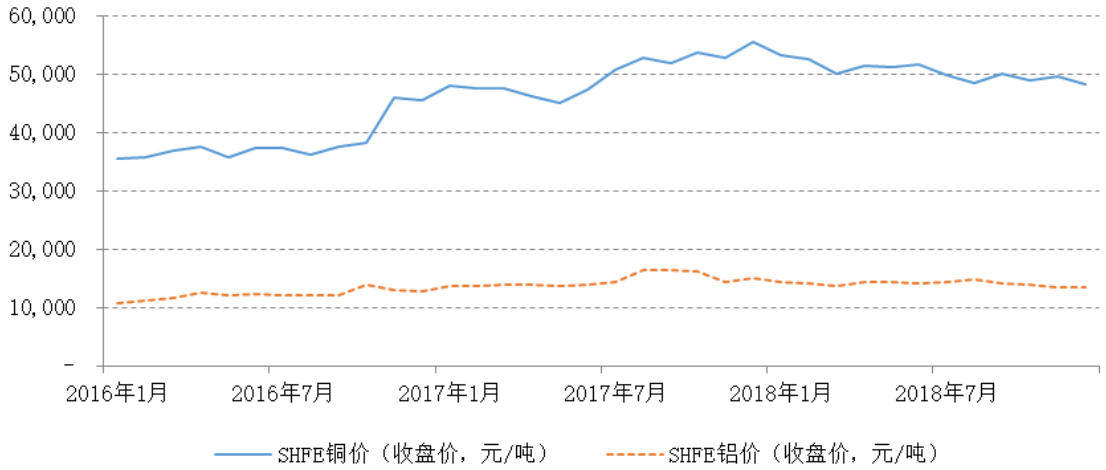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三）主要原材料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金额分别为 67,799.71 万元、102,437.03 万元、121,771.60 万元，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3.96%、71.53%、62.52%。公司对铜、铝等主要原材料进行集中采购以保证原材料的成本和质量，故公司供应商较为集中。但如果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的经营状况、业务模式等发生重大变化，短期内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一定影响。

（四）产品质量安全的风险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控制制度，并严格按照 ISO9001 等标准要求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目前众多产品通过了 UL、CE、API 等国际认证，及 CCC、CRCC 等国内认证，但因公司产品种类较多、生产环节较为复杂，不排除产品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瑕疵的可能性，可能影响公司的企业形象、品牌形象。

（五）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及子公司所在地政局不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规模及子公司数量均快速增长，截至目前拥有控股子公司 18 家，分布在中国、新加坡、韩国、美国、巴林、哈萨克斯坦、坦桑尼亚、喀麦隆等国家，且坦桑尼亚、喀麦隆、韩国子公司拥有生产基地并已投产。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在子孙公司的跨区域协调、财务和资金管理等方面的管理工作的复杂程度趋于增大，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水平，建立与公司规模相适应的管理体系，将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以欧美发达地区为主，同时，公司亦在非洲建设了生产基地并实现销售收入，且销售触角还在不断延伸。但如果未来销售出口地、生产经营所在地发生政局动荡或经济萧条，可能会影响公司对外出口或境外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亦面临子公司所在地政局不稳定而产生的投资损失风险。

（六）专业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的进入门槛较低，但于高端细分应用市场，其特殊的应用环境与用途对耐高温、耐辐照、耐腐蚀、耐电晕等方面具有复合且复杂的需求，其电缆结构设计、材料选择、生产工艺亦相应具有定制化特征，需要大量高层次的生产人才、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提升，对管理、营销、技术等各方面人才的需求进一步加大，公司如果不能持续吸引、培养和储备充足的人才，核心竞争力将受到一定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净额分别为 53,473.62 万元、64,080.16 万元、85,010.53 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9.06%、54.83%、53.87%，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高。如果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得到持续有效的管理，本公司可能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

（二）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20,587.72 万元、31,838.75 万元和 51,029.9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2.04%、17.17%和 22.04%。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如果铜铝原料的市场价格在未来出现大幅度下跌进而导致公司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公司存货将存在发生跌价损失的风险，并对经营业绩形成不利影响。

（三）毛利率下滑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1.76%、19.65%、18.00%，其中线缆业务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1.56%、19.36%、17.41%，连续管业务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0.07%、33.76%、34.39%。线缆产品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铜铝价格波动频繁，但产品售价增幅低于原料价格增幅。随着公司连续管产品收入的持续增长，公司连续管产品的综合毛利率趋于稳定。未来，受市场竞争、原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可能面临综合毛利率下降的风险，并对经营业绩形成不利影响。

（四）汇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77,037.83 万元、105,737.86 万元和 155,222.24 万元，分别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64.28%、58.86%和 63.16%，且境外销售主要以美元计价。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 1,757.53 万元、-1,956.47 万元、2,895.95 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20.65%、-19.04%和 25.68%，汇兑损益金额对公司经营业绩具有较大的影响。

2019 年 3 月以来，公司根据外币应收账款情况适度办理了远期结汇以应对汇率波动风险，未来，若美元等结算货币的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或是公司在办理远期结汇业务时未严格执行相关内控制度，则可能导致公司的营业收入减少、毛利率下降或汇兑损失增加，并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华通特缆、信达科创均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华通控股（新加坡）及华通线缆（新加坡）享受新加坡的计税优惠，永兴喀麦隆享受喀麦隆的计税优惠。

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相关主体不再符合税收优惠条件，导致公司及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提高，则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不利影响。

（六）出口退税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平均约 60%的收入来自于出口业务。我国对出口商品实行国际通行的退税制度，公司产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的税收优惠政策。增值

税属于价外税，增值税免抵退税额并不直接影响企业损益，但其中不予抵扣部分会作为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而增加企业的营业成本。

因此，如国家的出口退税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将会影响公司出口业务的成本，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七）第三方回款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1,985.51 万元、2,911.93 万元、10,322.45 万元，扣除部分客户同一集团内企业代付后金额分别为 747.81 万元、2,551.27 万元、5,525.2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0.57%、1.34%、2.11%。除客户同一集团内企业代付款外，第三方回款主要以尼日利亚客户为主，主要是因为尼日利亚存在外汇管制政策，导致尼日利亚客户采取第三方账户支付货款。

公司已建立健全商品销售及收款的内控制度体系，并持续完善业务控制措施和流程管理，以保证货款及时回收并控制第三方回款风险。但如果未来尼日利亚继续维持外汇管制政策，或公司其他出口国家实施外汇管制政策，则会给公司财务收款的管理及核算增加难度，并带来一定的回款风险和业绩风险。

（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01.59 万元、-1,463.62 万元、-17,206.30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因为 2017 年、2018 年营业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45.69%、 37.36%，本行业上游铜原料采购通常无账期或账期很短、下游电缆销售普遍存在相对较长的账期，公司营业规模快速增长及上下游账期错配，导致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未来，如果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不能有效改善，且来自投资及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不足时，公司将存在营运资金不足并影响生产经营的风险。

（九）诉讼风险

2007 年至 2011 年，华通线缆与唐山佳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后权利义务由唐山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继，下称“通华房地产”）签订一系列协议，约定通华房地产收购华通线缆的土地，并产生了争议。

2017 年 12 月，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冀 02 民初 102 号

《民事判决书》。2018 年 7 月，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冀民终 48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冀 02 民初 102 号民事判决，发回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19 年 2 月，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冀 02 民初字 441 号《民事判决书》。因不服（2018）冀 02 民初字 441 号《民事判决书》，2019 年 3 月，华通线缆、通华房地产分别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案正在二审审理阶段。

由于案件审理结果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若公司于上述诉讼中败诉，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盈利能力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新型铝合金复合及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海陆油气工程用潜油泵电缆、连续管及智能管缆项目”，其中，铝合金复合电缆属于电力电缆，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和潜油泵电缆属于电气装备电缆，且潜油泵电缆、连续油管、智能管缆属于油气钻采专用产品，均是公司未来的业务聚焦领域和发展方向。同时，本次募投项目将投资建设研发中心，以进一步保持公司在电缆及油服装备领域的技术领先水平。

但是，募投项目的实施与电力投资、建设和消费密不可分，与石油天然气钻采和消费息息相关，全球电力行业及石油天然气行业的发展对项目盈利能力具有显著的影响，且工程进度与质量、投资成本等因素可能发生变化，因此，公司存在募投项目新增产能难以消化、盈利能力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新增折旧、摊销对经营业绩带来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并投入运营后，公司固定资产年折旧将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段时间，如果市场环境或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达产或产生预期的经济效益，公司将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及摊销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成功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长，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资金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周期，公司的净利润规模可能无法同步于净资产规模增长，本次发行后的一定时期内，公司将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五、其他风险

（一）股市波动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后的二级市场股价不仅仅取决于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也受到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国内外政治形势和经济政策、国民经济运行情况甚至股票市场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发行人股票时，应预计到相关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二）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风险

公司在从事电缆及油服装备的研发与产销业务中，可能会受到地震、火灾、战争、动乱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如公司对某些突发事件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将会对公司的对外投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ebei Huatong Wires and Cables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	430,822,098 元
法定代表人	张文东
华通有限设立日期	2002 年 6 月 21 日
整体变更设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31 日
住所	河北省唐山市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邮编	063300
电话号码	0315-5091121
传真号码	0315-509880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huatongcables.com
电子邮箱	htxl@huatongcables.com

二、公司改制重组情况

（一）公司设立方式

本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

2015 年 8 月 30 日，华通有限召开股东会，以公司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68,080.56 万元为基数，折为股份公司股本 29,455.21 万股，剩余 38,625.35 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各发起人持股比例不变。

2015 年 8 月 30 日，华通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并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及股东代表监事。

2015 年 8 月 31 日，华通股份在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13020000002497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起人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由华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等原华通有限的 15 名股东，发起人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10,129.21	34.39%
2	张文东	8,287.54	28.14%
3	张书军	1,153.25	3.90%
4	张宝龙	620.00	2.10%
5	青岛金石	4,287.03	14.55%
6	唐山汇润	2,309.61	7.84%
7	宋宝明	875.00	2.97%
8	唐山众润	523.57	1.78%
9	王俊海	350.00	1.19%
10	李志虎	350.00	1.19%
11	赵文明	150.00	0.51%
12	程伟	135.00	0.46%
13	刘海波	130.00	0.44%
14	胡德勇	130.00	0.44%
15	张作林	25.00	0.08%
合计		**29,455.21**	**100.00%**

（三）公司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的主要资产和主要业务

本公司的主要发起人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

公司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本公司的股权。除此之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发起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其他对外投资情况详见第八节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主要发起人在公司改制前后，均在公司任职，主要从事对本公司的经营管理。

（四）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业务

本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前后拥有的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业务均未发生变化。公司成立时拥有的资产为从华通有限整体承继的资产，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均是电线电缆及其衍生品的产销业务。

（五）改制前后公司的业务流程

本公司改制前后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实质性变化，业务流程详见第六节之“五、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的有关内容。

（六）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的主要发起人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其中张文勇为公司董事，张文东为董事长，张书军为董事、总经理，张宝龙为副总经理。

公司面向市场独立从事生产经营，不存在生产经营依赖主要发起人等情形。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系由华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继承了华通有限所有的技术、业务、资产、债权等，相关资产和权利权属证书的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三、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的历次股本演变概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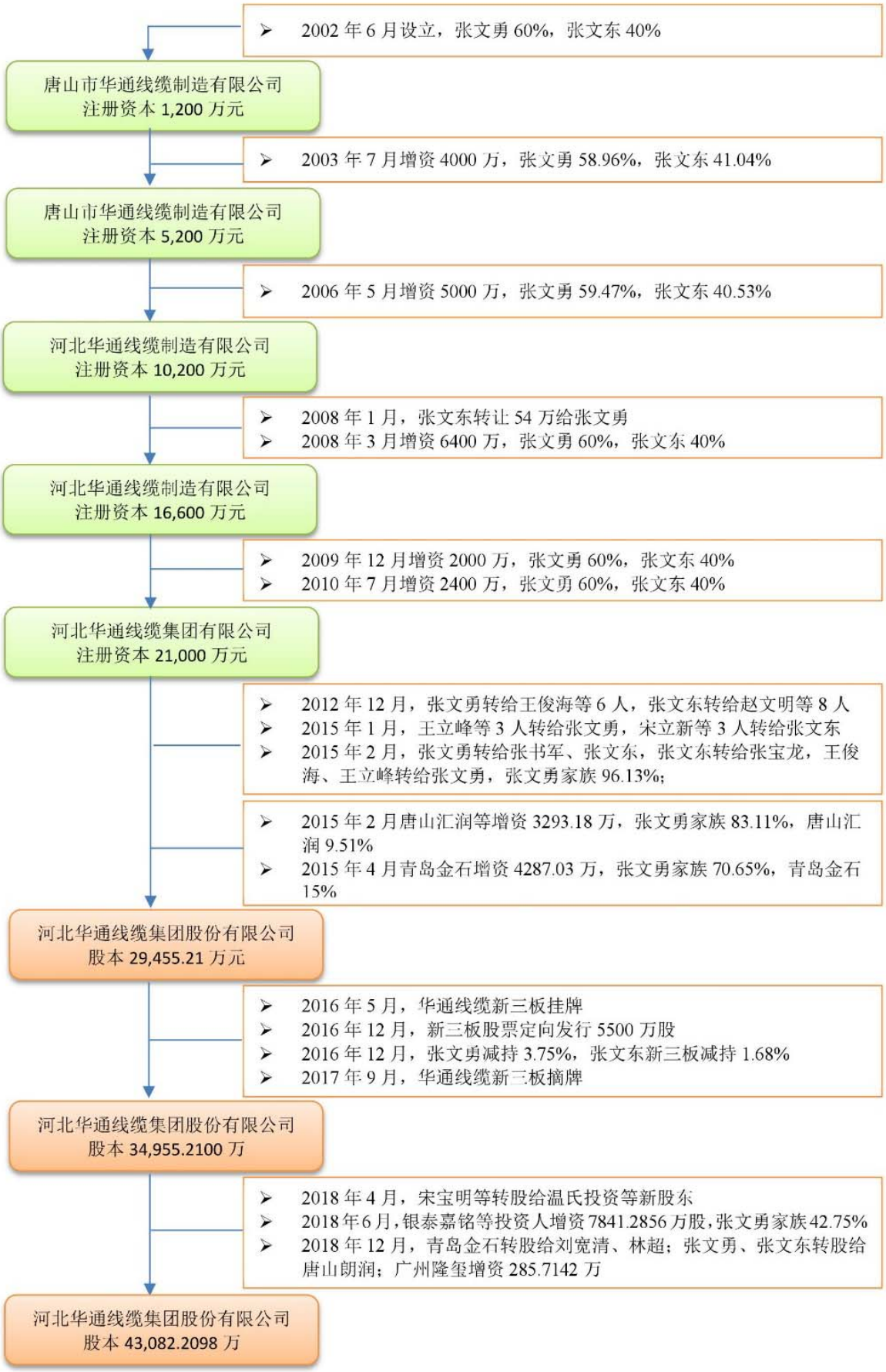
2002 年 6 月设立，张文勇 60%，张文东 40%
唐山市华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00 万元
2003 年 7 月增资 4000 万，张文勇 58.96%，张文东 41.04%
唐山市华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200 万元
2006 年 5 月增资 5000 万，张文勇 59.47%，张文东 40.53%
河北华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200 万元
2008 年 1 月，张文东转让 54 万给张文勇
2008 年 3 月增资 6400 万，张文勇 60%，张文东 40%
河北华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6,600 万元
2009 年 12 月增资 2000 万，张文勇 60%，张文东 40%
2010 年 7 月增资 2400 万，张文勇 60%，张文东 40%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1,000 万元
2012 年 12 月，张文勇转给王俊海等 6 人，张文东转给赵文明等 8 人
2015 年 1 月，王立峰等 3 人转给张文勇，宋立新等 3 人转给张文东
2015 年 2 月，张文勇转给张书军、张文东，张文东转给张宝龙，王俊海、王立峰转给张文勇，张文勇家族 96.13%;
2015 年 2 月唐山汇润等增资 3293.18 万，张文勇家族 83.11%，唐山汇润 9.51%
2015 年 4 月青岛金石增资 4287.03 万，张文勇家族 70.65%，青岛金石 15%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本 29,455.21 万元
2016 年 5 月，华通线缆新三板挂牌
2016 年 12 月，新三板股票定向发行 5500 万股
2016 年 12 月，张文勇减持 3.75%，张文东新三板减持 1.68%
2017 年 9 月，华通线缆新三板摘牌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本 34,955.2100 万
2018 年 4 月，宋宝明等转股给温氏投资等新股东
2018 年 6 月，银泰嘉铭等投资人增资 7841.2856 万股，张文勇家族 42.75%
2018 年 12 月，青岛金石转股给刘宽清、林超；张文勇、张文东转股给唐山朗润；广州隆玺增资 285.7142 万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本 43,082.2098 万

（一）2002 年 6 月，华通有限成立

2002 年 6 月 1 日，张文勇和张文东签署《公司章程》，出资设立唐山市华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0 万元，其中，张文勇以其独资企业华通电线电缆厂的净资产出资 720 万元，张文东以机器设备实物出资 480 万元。

2002 年 5 月 28 日，唐山永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唐永安评报[2002]第 148 号），以 2002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净资产账面值为 1,330.24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1,230.89 万元。2002 年 3 月 28 日，张文勇根据对个人独资企业的《财产分割协议》，将机器设备中的 38 项设备划分给张文东，该等设备的账面净值为 487.88 万元，评估值为 480.31 万元。

2002 年 6 月 3 日，唐山瑞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瑞会验设[2002]00040 号），截至 2002 年 6 月 3 日，华通有限已收到各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200 万元，其中净资产出资 720.00 万元，实物出资 480.00 万元。

2002 年 6 月 21 日，唐山市工商管理局向华通有限颁发注册证号为 130200200356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华通有限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720.00	60.00%
2	张文东	480.00	40.00%
合计		**1,200.00**	**100.00%**

（二）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集体企业改制及张文勇、张文东以个人独资企业资产出资设立华通有限的情况说明

华通有限系股东张文勇、张文东于 2002 年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华通有限成立时，张文勇、张文东以个人独资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的净资产等作为出资，该个人独资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系由张文勇买断集体所有制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后，于 1999 年投资设立，后于 2013 年注销。

1、集体所有制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设立及改制的基本情况

1993 年 2 月 20 日，唐山市路南区校办企业管理处出具了《关于胜利路小学组建校办工厂的批复》，同意唐山市路南区胜利路小学组建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

厂。1993 年 3 月，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注册成立。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设立时经工商登记的企业性质为全民所有制，资金数额为 30 万元。

1994 年 3 月，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向路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重新登记注册。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经工商登记的企业性质为集体所有制，主管单位为路南区校办企业管理处。

1999 年 3 月，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进行改制，由张文勇个人出资买断集体所有制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后重新登记设立独资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名称与买断前的集体所有制企业一致），原集体所有制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注销。具体过程如下：

（1）1998 年 10 月 22 日，唐山市路南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关于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整体资产评估的报告的评估结论》（唐南资评〔1998〕36 号），以 1998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整体资产进行评估。

（2）1998 年 11 月 20 日，唐山市路南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资产评估确认通知书》（南国认[1998]34 号），同意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报送的《关于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整体资产评估的报告的评估结论》（唐南资评〔1998〕36 号）。

（3）1999 年 1 月 8 日，路南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关于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资产产权界定结论》（路南界〔1999〕1 号），对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的国有产权价值进行了界定，以 1998 年 12 月 31 日为资产界定基准日，将企业 1994 年以来减免的 10.23 万元所得税界定为“国有资产”，并要求“如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造，产权发生变化时，这部分国有资产不参与改制应按免税文件规定的用途，由企业主管部门会同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收回”。

（4）1998 年 12 月，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向路南区教育局提交《关于张文勇买断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的请示》。1999 年 1 月 12 日，唐山市路南区综合改革办公室下发《关于同意将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由经营者个人买断的批复》（区改字[1999]2 号），同意张文勇买断该厂。

（5）1999 年 1 月 12 日，路南区胜利路小学与张文勇签署《企业买断合同》，确认由张文勇的个人名义出资买断事宜，买断价格为 10.23 万元。

（6）1999 年 3 月 9 日，独资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在唐山市工商行政

管理局路南区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 134 万元。

（7）1999 年 4 月，集体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注销。

2002 年 6 月，张文勇、张文东以个人独资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部分经营性资产作为出资，设立华通有限。

2013 年 3 月，个人独资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注销。

2、关于集体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改制事宜涉及的确认情况

就前述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挂靠及改制事宜，公司已经取得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确认文件：

（1）2016 年 11 月 21 日，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政府向唐山市人民政府提交《关于确认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中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时期改制等相关事项的请示》（丰南政呈[2016]37 号），确认改制等相关事项“程序和结果均符合当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法定审批程序，并经主管部门批准，真实有效，相关事项已经履行完毕，不存在侵害国有资产或集体资产的情形，不存在侵害职工权益的情形，也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2017 年 4 月 18 日，唐山市人民政府向河北省人民政府提交《关于确认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项的请示》（唐政呈[2017]20 号），就公司历史沿革中涉及改制事宜申请河北省人民政府作如下确认：

“1993 年，张文勇、张文东等人共同出资 30 万元设立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出于政策扶持的考虑，经张文勇等人申请，路南区文教局（后因政府机构调整，路南区文教局调整为路南区教育局和路南区文化局，原文教局校办企业管理处职能由路南区教育局规划办承接）研究，同意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挂靠在路南区文教局校办企业管理处，以‘路南区胜利路小学’名义出资，企业性质登记为‘集体所有制企业’。但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实际出资人为张文勇、张文东，不存在以国有或集体资产或资金出资设立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的情形。

在本次改制过程中，履行了如下程序：

①1998 年 10 月 22 日，唐山市路南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关于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整体资产评估的报告的评估结论》（唐南资评[1998]36 号），以 1998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整体资产进行评估。

②1998 年 11 月 20 日，路南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资产评估确认通知书》（南国认〔1998〕34 号），同意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报送的《关于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整体资产评估的报告的评估结论》（唐南资评〔1998〕36 号），确认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净资产为 9.34 万元。

③1998 年 12 月 31 日，路南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资产产权界定表》。1999 年 1 月 8 日，路南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关于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资产产权界定结论》（路南界〔1999〕1 号），对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的国有产权价值进行了界定。

根据前述文件，改制时将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自成立以来减免的所得税 10.23 万元界定为国有资产合法、准确，除此以外，在改制时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不存在其他集体产权或国有产权。本次改制涉及的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的全部产权（包括所有无形资产）已经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路南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对企业的产权界定清晰。

④1999 年，为落实《关于印发<清理甄别“挂靠”集体企业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财清字〔1998〕9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路南区国有资产管理局组织对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进行资产评估及产权界定，确认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实收资本全部为个人资本，只有历年减免的企业所得税 10.23 万元为国有资产，需由企业主管部门会同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收回。根据前述文件，1999 年 1 月 12 日，路南区综合改革办公室出具《关于同意将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由经营者个人买断的批复》（区改字〔1999〕2 号），同意由张文勇个人买断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买断价格为 10.23 万元。路南区胜利路小学与张文勇签署《企业买断合同》，张文勇以 10.23 万元买断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路南区胜利路小学与张文勇签署《企业买断合同》合法有效，价款定价公允并足额支付，协议已履行完毕，改制过程及结果合法有效，不存在侵害国有资产或集体资产、国家税收等情形，也不存在损害企业职工利益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况。

⑤1999 年 3 月 9 日，张文勇以原集体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的资产出资，设立新的个人独资企业，名称仍为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原集体企业唐山

市华通电线电缆厂依法注销，其资产、业务、负债及人员由个人独资企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承接，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⑥路南区已出具证明确认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改制相关事项，属于当地挂靠企业‘脱钩’的通行做法，符合地方政策和文件规定。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于 1999 年 3 月解除集体企业挂靠关系，且解除挂靠关系后企业不存在国有资产。本次改制中，产权转让定价公允，履行程序合规，改制过程已得到路南区教育局和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批，符合国家和省、市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国有资产或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买断事宜合法有效，产权界定清晰。”

根据该请示，唐山市人民政府认为“公司历史沿革中涉及国有股权转让和收购等相关事宜的程序和结果均符合当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法定审批程序，并经主管部门批准，真实有效，相关事项已经履行完毕，不存在侵害国有资产或集体资产的情形，不存在侵害职工权益的情形，也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3）2017 年 5 月 26 日，河北省人民政府向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确认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项的函》（冀证办函[2017]12 号），“经审核，省政府同意唐山市人民政府对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项进行确认的意见，请贵会予以支持”。

3、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唐山市华通电线电缆厂挂靠为集体单位、经集体企业产权甄别及资产买断后由张文勇重新设立独资企业以及张文勇、张文东以该独资企业的资产等出资设立唐山市华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等相关事项的程序和结果均符合当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法定审批程序，并经主管部门批准，真实有效，相关事项已经履行完毕，不存在侵害国有资产或集体资产的情形，不存在侵害职工权益的情形，也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三）2003 年 7 月，华通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3 年 7 月 18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华通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1,200 万元变更为 5,2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张文勇、张文东认缴，

其中张文勇认缴注册资本 2,346 万元（其中现金出资 1,006 万元，无形资产出资 1,340 万元），张文东认缴注册资本 1,654 万元（实物出资）。

2003 年 4 月 2 日，唐山永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本次增资涉及的无形资产、实物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唐永安评报[2003]第 36 号），其中，张文勇投入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值 1,340.45 万元，张文东投入资产（实物）评估值 1,654.14 万元。

2003 年 7 月 24 日，唐山大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2003]唐众会验变字 24 号），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7 月 24 日，公司已收到张文勇、张文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其中张文勇投入货币资金 1,006 万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1,340.45 万元，已办理过户手续，张文东投入实物资产（存货）1,654.14 万元。

2003 年 7 月 25 日，华通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3,066.00	58.96%
2	张文东	2,134.00	41.04%
合计		**5,200.00**	**100.00%**

（四）2006 年 5 月，华通有限第二次增资

2006 年 5 月 23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华通有限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0,2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张文勇、张文东认缴，其中张文勇认缴 3,000 万元， 张文东认缴 2,0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全部计入注册资本。

2006 年 5 月 25 日，玉田宏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玉宏信唐验字[2006]第 016 号），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5 月 25 日止，张文勇、张文东已缴足增资款。

2006 年 5 月 26 日，华通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6,066.00	59.47%
2	张文东	4,134.00	40.53%
合计		**10,200.00**	**100.00%**

（五）2008 年 3 月，华通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三次增资

2008 年 1 月 5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张文东将其所持华通有限 54 万元股权以原始出资价格转让给张文勇。

2008 年 1 月 5 日，张文勇和张文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文东将其所持华通有限 54 万元股权以原始出资价格转让给张文勇。

2008 年 3 月 1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华通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10,200 万元变更为 16,6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6,400 万元由原股东张文勇、张文东认缴，其中张文勇认缴 3,840 万元（货币出资 3,300 万元，实物出资 540 万元），张文东认缴 2,560 万元（货币出资 2,200 万元，实物出资 360 万元）。上述股东合计缴纳增资款 6,400 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

2008 年 3 月 3 日，唐山中元诚信资产评估事务所对拟出资的实物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唐山中元诚信评报字[2008]第 06 号）和《评估报告》（唐山中元诚信评报字[2008]第 07 号）。

2008 年 3 月 12 日，唐山中元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山中元精诚验字[2008]第 012 号），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3 月 3 日止，张文勇、张文东已缴足增资款。

2008 年 3 月 26 日，华通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9,960.00	60.00%
2	张文东	6,640.00	40.00%
合计		**16,600.00**	**100.00%**

（六）2009 年 12 月，华通有限第四次增资

2009 年 12 月 2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华通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16,600 万元变更为 18,6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元由原股东张文勇、张文东认缴，其中张文勇认缴 1,200 万元，张文东认缴 8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上述股东合计缴纳增资款 2,000 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

2009 年 12 月 4 日，唐山中元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

（唐山中元精诚验字[2009]第 071 号），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12 月 3 日止，张文勇、张文东已缴足增资款，均为货币出资。

2009 年 12 月 4 日，华通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11,160.00	60.00%
2	张文东	7,440.00	40.00%
合计		**18,600.00**	**100.00%**

（七）2010 年 7 月，华通有限第五次增资

2010 年 7 月 21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华通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18,600 万元变更为 2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400 万元由原股东张文勇、张文东认缴，其中张文勇认缴 1,440 万元，张文东认缴 960 万元。

2010 年 7 月 21 日，唐山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唐正大会验变字[2010]第 032 号），经审验，截至 2010 年 7 月 21 日止，张文勇、张文东已缴足增资款 2,400 万，以货币出资。

2010 年 7 月 22 日，华通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12,600.00	60.00%
2	张文东	8,400.00	40.00%
合计		**21,000.00**	**100.00%**

（八）2012 年 12 月，华通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2 月 25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张文勇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分别转让给王俊海、顾海旭、王立峰、宋宝明、张书军、张作林等 6 自然人；同意股东张文东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分别转让给赵文明、程伟、宋立新、吕殿泉、刘海波、张宝龙、杨云清、胡德勇等 8 自然人。

2012 年 12 月 25 日，张文勇分别与王俊海等 6 人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张文东分别与赵文明等 8 人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以上股份转让的转让价格为 1 元/股，价款已支付完毕，不存在争议纠纷。其中张文勇与张书军为父子关系，张文东与张宝龙为父子关系。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比例
1	张文勇	王俊海	393.75	1.88%
2		顾海旭	393.75	1.88%
3		王立峰	315.00	1.50%
4		宋宝明	262.50	1.25%
5		张书军	130.00	0.62%
6		张作林	25.00	0.12%
7	张文东	赵文明	150.00	0.71%
8		程伟	135.00	0.64%
9		宋立新	131.25	0.63%
10		吕殿泉	130.00	0.62%
11		刘海波	130.00	0.62%
12		张宝龙	130.00	0.62%
13		杨云清	105.00	0.50%
14		胡德勇	20.00	0.10%

2012 年 12 月 31 日，华通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11,079.20	52.76%
2	张文东	7,469.55	35.57%
3	张书军	130.00	0.62%
4	张宝龙	130.00	0.62%
5	王俊海	393.75	1.88%
6	顾海旭	393.75	1.88%
7	王立峰	315.00	1.50%
8	宋宝明	262.50	1.25%
9	赵文明	150.00	0.71%
10	程伟	135.00	0.64%
11	宋立新	131.25	0.63%
12	吕殿泉	130.00	0.62%
13	刘海波	130.00	0.62%
14	杨云清	105.00	0.50%
15	张作林	25.00	0.12%
16	胡德勇	20.00	0.10%
合计		**21,000.00**	**100.00%**

（九）2015 年 1 月，华通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立峰、顾海旭、宋宝明等 3 自然人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给张文勇；同意股东宋立新、吕殿泉、杨云清等 3 自然人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给张文东。

2014 年 12 月 31 日，王立峰等 3 自然人分别与张文勇签订《股份转让协议》，

宋立新等 3 自然人分别与张文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以上股份转让的转让价格为 1 元/股，价款已支付完毕，不存在争议纠纷。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前出资额（万元）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比例
1	王立峰	315.00	张文勇	157.50	0.75%
2	顾海旭	393.75		393.75	1.88%
3	宋宝明	262.50		262.50	1.25%
4	宋立新	131.25	张文东	131.25	0.63%
5	吕殿泉	130.00		130.00	0.62%
6	杨云清	105.00		105.00	0.50%

2015 年 1 月 30 日，华通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11,892.95	56.63%
2	张文东	7,835.80	37.31%
3	张书军	130.00	0.62%
4	张宝龙	130.00	0.62%
5	王俊海	393.75	1.88%
6	王立峰	157.50	0.75%
7	赵文明	150.00	0.71%
8	程伟	135.00	0.64%
9	刘海波	130.00	0.62%
10	张作林	25.00	0.12%
11	胡德勇	20.00	0.10%
合计		**21,000.00**	**100.00%**

（十）2015 年 2 月，华通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2 月 9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张文勇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分别转让给自然人张书军、张文东；同意股东张文东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转让给自然人张宝龙，同意股东王俊海、王立峰分别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转让给自然人张文勇。

2015 年 2 月 9 日，张文勇分别与张文东、张书军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张文东与张宝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王俊海、王立峰分别与张文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完成后王立峰不再是公司股东。以上股份转让的转让价格为 1 元/股，价款已支付完毕，不存在争议纠纷。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前出资额（万元）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比例
1	张文勇	11,892.95	张书军	1,023.25	4.87%
2			张文东	941.74	4.48%
3	张文东	7,835.80	张宝龙	490.00	2.33%

4	王俊海	393.75	张文勇	43.75	0.21%
5	王立峰	157.50		157.50	0.75%

2015 年 2 月 11 日，华通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10,129.21	48.23%
2	张文东	8,287.54	39.46%
3	张书军	1,153.25	5.49%
4	张宝龙	620.00	2.95%
5	王俊海	350.00	1.67%
6	赵文明	150.00	0.71%
7	程伟	135.00	0.64%
8	刘海波	130.00	0.62%
9	张作林	25.00	0.12%
10	胡德勇	20.00	0.10%
合计		**21,000.00**	**100.00%**

（十一）2015 年 2 月，华通有限第六次增资

2015 年 2 月 12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华通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21,000 万元变更为 24,293.18 万元，同意原股东胡德勇认缴 110 万元；同意接受李志虎为本公司新股东并认缴 350 万元，同意接受唐山众润为本公司新股东并认缴 523.57 万元；同意接受唐山汇润为本公司新股东并认缴 2,309.61 万元。增资价格均为 2.86 元/股，上述股东合计缴纳增资款 9,408.97 万元，其中 3,293.18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 年 3 月 1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13020005 号），截至 2015 年 3 月 1 日，公司已收到投资方实际缴纳货币资金人民币 9,408.97 万元，其中 3,293.18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 6,115.7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2 月 12 日，华通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10,129.21	41.70%
2	张文东	8,287.54	34.11%
3	张书军	1,153.25	4.75%
4	张宝龙	620.00	2.55%
5	唐山汇润	2,309.61	9.51%

6	唐山众润	523.57	2.16%
7	王俊海	350.00	1.44%
8	赵文明	150.00	0.62%
9	李志虎	350.00	1.44%
10	程伟	135.00	0.56%
11	刘海波	130.00	0.54%
12	胡德勇	130.00	0.54%
13	张作林	25.00	0.10%
合计		**24,293.18**	**100.00%**

（十二）2015 年 4 月，华通有限第七次增资

2015 年 4 月 22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华通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24,293.18 万元变更为 28,580.2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4,287.03 万元由新股东青岛金石全额认缴，原股东均放弃优先认购权。上述增资价格为 1.78 元/股，青岛金石缴纳增资款 7,622.00 万元，其中 4,287.03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 年 4 月 2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13020006 号），截至 2015 年 4 月 20 日止，投资方实际缴纳货币资金人民币 7,621.9961 万元，其中 4,287.03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 3,334.966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4 月 29 日，华通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10,129.21	35.44%
2	张文东	8,287.54	29.00%
3	张书军	1,153.25	4.04%
4	张宝龙	620.00	2.17%
5	青岛金石	4,287.03	15.00%
6	唐山汇润	2,309.61	8.08%
7	唐山众润	523.57	1.83%
8	王俊海	350.00	1.22%
9	李志虎	350.00	1.22%
10	赵文明	150.00	0.52%
11	程伟	135.00	0.47%
12	刘海波	130.00	0.45%
13	胡德勇	130.00	0.45%
14	张作林	25.00	0.09%
合计		**28,580.21**	**100.00%**

（十三）2015 年 4 月，华通有限第八次增资

2015 年 4 月 28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华通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28,580.21 万元变更为 29,455.2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875 万元由新股东宋宝明全额认缴，原股东均放弃优先认购权。宋宝明缴纳增资款 2,500 万元，其中 87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增资价格为 2.86 元/股。

2015 年 4 月 23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13020007 号），截至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收到宋宝明实际缴纳货币资金 2,500 万元，其中 875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 1,6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4 月 30 日，华通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10,129.21	34.39%
2	张文东	8,287.54	28.14%
3	张书军	1,153.25	3.9%
4	张宝龙	620.00	2.10%
5	青岛金石	4,287.03	14.55%
6	唐山汇润	2,309.61	7.84%
7	宋宝明	875.00	2.97%
8	唐山众润	523.57	1.78%
9	王俊海	350.00	1.19%
10	李志虎	350.00	1.19%
11	赵文明	150.00	0.51%
12	程伟	135.00	0.46%
13	刘海波	130.00	0.44%
14	胡德勇	130.00	0.44%
15	张作林	25.00	0.08%
合计		**29,455.21**	**100.00%**

（十四）2015 年 8 月，华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8 月 30 日，华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15）第 231 号）的评估结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5]第 01460360 号）的审计结果。

2015 年 8 月 3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01460024 号），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8 月 30 日，公司以其拥有的华通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 68,080.56 万元缴纳出资，股份总额为 29,455.21 万股，每股面

值人民币 1 元，注册资本 29,455.21 万元，余额 38,625.35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整体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文勇	10,129.21	34.39%
2	张文东	8,287.54	28.14%
3	张书军	1,153.25	3.9%
4	张宝龙	620.00	2.10%
5	青岛金石	4,287.03	14.55%
6	唐山汇润	2,309.61	7.84%
7	宋宝明	875.00	2.97%
8	唐山众润	523.57	1.78%
9	王俊海	350.00	1.19%
10	李志虎	350.00	1.19%
11	赵文明	150.00	0.51%
12	程伟	135.00	0.46%
13	刘海波	130.00	0.44%
14	胡德勇	130.00	0.44%
15	张作林	25.00	0.08%
合计		**29,455.21**	**100.00%**

（十五）2016 年 5 月，华通股份新三板挂牌

201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2016 年 3 月 2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2604 号），同意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6 年 5 月 16 日，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为华通线缆，证券代码为 837020，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十六）2016 年 12 月，华通股份第一次增资暨新三板股票定向发行

2016 年 8 月 25 日，华通股份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事宜的相关议案。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数量（万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河北中创	666.6667	2,000.0001

2	苏州聚坤	666.6666	1,999.9998
3	河北红土	666.6600	1,999.9800
4	唐山红土	666.6600	1,999.9800
5	石家庄红土	666.6600	1,999.9800
6	尹美娟	666.0000	1,998.0000
7	中泰富力	500.0000	1,500.0000
8	杨永新	334.0000	1,002.0000
9	刘宽清	333.3334	1,000.0002
10	陈金城	333.3533	1,000.0599
合计		**5,500.0000**	**16,500.0000**

2016 年 10 月 2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13020021 号），截至 2016 年 10 月 12 日，华通股份已收到投资者缴付的认购资金共计 16,500 万元。其中 5,5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 11,000 万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12 月 28 日，华通股份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文勇	10,129.2100	28.98%
2	张文东	8,287.5400	23.71%
3	张书军	1,153.2500	3.30%
4	张宝龙	620.0000	1.77%
5	青岛金石	4,287.0300	12.26%
6	唐山汇润	2,309.6100	6.61%
7	宋宝明	875.0000	2.50%
8	唐山众润	523.5700	1.50%
9	河北中创	666.6667	1.91%
10	苏州聚坤	666.6666	1.91%
11	河北红土	666.6600	1.91%
12	唐山红土	666.6600	1.91%
13	石家庄红土	666.6600	1.91%
14	尹美娟	666.0000	1.91%
15	中泰富力	500.0000	1.43%
16	王俊海	350.0000	1.00%
17	李志虎	350.0000	1.00%
18	杨永新	334.0000	0.96%
19	陈金城	333.3533	0.95%
20	刘宽清	333.3334	0.95%
21	赵文明	150.0000	0.43%
22	程伟	135.0000	0.39%
23	刘海波	130.0000	0.37%
24	胡德勇	130.0000	0.37%
25	张作林	25.0000	0.07%
合计		**34,955.2100**	**100.00%**

（十七）2016 年 12 月，华通股份新三板原始股减持

2016 年 12 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文勇和张文东通过股转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部分股份，其中张文勇减持 1,309.30 万股，占股本总数 3.75%，张文东减持 585.60 万股，占股本总数 1.68%，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万股）	减持比例
1	张文勇	1,309.3000	3.75%
2	张文东	585.6000	1.68%

（十八）2017 年 9 月，华通股份新三板摘牌

2017 年 8 月 25 日，华通股份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议案》。根据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同意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5628 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9 月 21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9 月的挂牌期间，公司 2016 年 5 月挂牌时原始股东除前述 2016 年 12 月张文勇、张文东之原始股减持外，不存在其他原始股减持的情况。公司股份通过股转系统多次协议转让后，截至 2017 年 9 月华通线缆新三板摘牌时，华通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文勇	8,819.9100	25.23%
2	张文东	7,701.9400	22.03%
3	张书军	1,153.2500	3.30%
4	张宝龙	620.0000	1.77%
5	青岛金石	4,287.0300	12.26%
6	唐山汇润	2,309.6100	6.61%
7	唐山厚润	1,305.3000	3.73%
8	宋宝明	875.0000	2.50%
9	河北中创	666.6667	1.91%
10	苏州聚坤	666.6666	1.91%
11	河北红土	666.6600	1.91%
12	唐山红土	666.6600	1.91%
13	石家庄红土	666.6600	1.91%
14	尹美娟	666.0000	1.91%
15	唐山众润	523.5700	1.50%
16	中泰富力	500.0000	1.43%
17	王俊海	350.0000	1.00%
18	李志虎	350.0000	1.00%
19	杨永新	334.0000	0.96%

20	陈金城	333.3533	0.95%
21	刘宽清	333.3334	0.95%
22	上海弦瑟	321.0000	0.92%
23	赵文明	150.0000	0.43%
24	程伟	135.0000	0.39%
25	唐山嘉润	168.6000	0.48%
26	刘海波	130.0000	0.37%
27	胡德勇	130.0000	0.37%
28	钱涛	70.0000	0.20%
29	张作林	25.0000	0.07%
30	薛超	20.0000	0.06%
31	李凤梅	10.0000	0.03%
合计		**34,955.2100**	**100.00%**

（十九）2018 年 4 月，华通股份第一次股份转让

2018 年 1 月 19 日，华通股份与石家庄股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石家庄股权交易所股权登记托管协议》，华通股份将其全部股份在石家庄股权交易所进行登记托管，登记托管股份总计 34,955.2100 万股。

2018 年 3 月 23 日，华通股份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刘海波将其持有的 10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吴青芬；同意陈金城将其持有的 333.3533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张会志；同意王俊海将其持有的 35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博汇运通；同意宋宝明将其持有的 171.4286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温氏投资、将其持有的 428.5714 万股转让给温氏壹号。

2018 年 4 月 22 日，刘海波与吴青芬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 3.20 元/股；2018 年 3 月 23 日，陈金城与张会志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 3.30 元/股；2018 年 4 月 23 日，王俊海与博汇运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 3.50 元/股；2018 年 3 月 15 日，宋宝明与温氏投资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 3.50 元/股；2018 年 4 月 15 日，宋宝明与温氏壹号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转让价格为 3.50 元/股。本次股份转让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股数（万股）	受让方	转让股数（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1	刘海波	130.0000	吴青芬	100.0000	3.20
2	陈金城	333.3533	张会志	333.3533	3.30
3	王俊海	350.0000	博汇运通	350.0000	3.50
4	宋宝明	875.0000	温氏投资	171.4286	3.50
5			温氏壹号	428.5714	3.50

2018 年 4 月 23 日，以上交易各方在石家庄股权交易所办理过户手续，石家庄股权交易所出具了过户业务凭证。

本次转让后，华通股份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文勇	8,819.9100	25.23%
2	张文东	7,701.9400	22.03%
3	张书军	1,153.2500	3.30%
4	张宝龙	620.0000	1.77%
5	青岛金石	4,287.0300	12.26%
6	唐山汇润	2,309.6100	6.61%
7	唐山厚润	1,305.3000	3.73%
8	河北中创	666.6667	1.91%
9	苏州聚坤	666.6666	1.91%
10	河北红土	666.6600	1.91%
11	石家庄红土	666.6600	1.91%
12	唐山红土	666.6600	1.91%
13	尹美娟	666.0000	1.91%
14	唐山众润	523.5700	1.50%
15	中泰富力	500.0000	1.43%
16	温氏壹号	428.5714	1.23%
17	李志虎	350.0000	1.00%
18	博汇运通	350.0000	1.00%
19	杨永新	334.0000	0.96%
20	张会志	333.3533	0.95%
21	刘宽清	333.3334	0.95%
22	上海弦瑟	321.0000	0.92%
23	宋宝明	275.0000	0.79%
24	温氏投资	171.4286	0.49%
25	唐山嘉润	168.6000	0.48%
26	赵文明	150.0000	0.43%
27	程伟	135.0000	0.39%
28	胡德勇	130.0000	0.37%
29	吴青芬	100.0000	0.29%
30	钱涛	70.0000	0.20%
31	刘海波	30.0000	0.09%
32	张作林	25.0000	0.07%
33	薛超	20.0000	0.06%
34	李凤梅	10.0000	0.03%
合计		**34,955.2100**	**100.00%**

（二十）2018 年 6 月，华通股份第二次增资

2018 年 6 月 22 日，华通股份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资扩股、修改章程的议案，华通股份的股本由 34,955.2100 万股变更为

42,796.4956 万股；新增股本为 7,841.2856 万股。上述增资价格为 3.50 元/股，股东合计缴纳增资款 27,444.4997 万元，其中 7,841.2856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数量（万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银泰嘉铭	1,345.0000	4,707.5000
2	宁波泽链通	950.0000	3,325.0000
3	宁波泽旺	300.0000	1,050.0000
4	国华腾智	860.0000	3,010.0000
5	添赢中和	342.8572	1,200.0002
6	弘美中和	142.8571	499.9999
7	誉美二期	114.2857	399.9999
8	远润企业	28.5714	99.9999
9	银河粤科	571.0000	1,998.5000
10	杭州城和	428.5714	1,499.9999
11	中投汇富	215.0000	752.5000
12	温氏投资	214.2857	749.99995
13	齐创共享	42.8571	149.99985
14	李红宙	600.0000	2,100.0000
15	林超	600.0000	2,100.0000
16	翁蕾	500.0000	1,750.0000
17	姜鹏	300.0000	1,050.0000
18	张宝仲	286.0000	1,001.0000
合计		**7,841.2856**	**27,444.4997**

2018 年 6 月 29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ZB50572 号），截至 2018 年 6 月 22 日，华通线缆已收到投资方实际缴纳的人民币 27,444.4997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为 7,841.2856 万元。

2018 年 6 月 27 日，华通股份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文勇	8,819.9100	20.61%
2	张文东	7,701.9400	18.00%
3	张书军	1,153.2500	2.69%
4	张宝龙	620.0000	1.45%
5	青岛金石	4,287.0300	10.02%
6	唐山汇润	2,309.6100	5.40%
7	银泰嘉铭	1,345.0000	3.14%
8	唐山厚润	1,305.3000	3.05%
9	宁波泽链通	950.0000	2.22%
10	宁波泽旺	300.0000	0.70%
11	国华腾智	860.0000	2.01%
12	河北中创	666.6667	1.56%
13	苏州聚坤	666.6666	1.56%

14	河北红土	666.6600	1.56%
15	石家庄红土	666.6600	1.56%
16	唐山红土	666.6600	1.56%
17	尹美娟	666.0000	1.56%
18	添赢中和	342.8572	0.80%
19	誉美二期	114.2857	0.27%
20	弘美中和	142.8571	0.33%
21	远润企业	28.5714	0.07%
22	李红宙	600.0000	1.40%
23	林超	600.0000	1.40%
24	银河粤科	571.0000	1.33%
25	唐山众润	523.5700	1.22%
26	中泰富力	500.0000	1.17%
27	翁蕾	500.0000	1.17%
28	杭州城和	428.5714	1.00%
29	温氏壹号	428.5714	1.00%
30	温氏投资	385.7143	0.90%
31	齐创共享	42.8571	0.10%
32	李志虎	350.0000	0.82%
33	博汇运通	350.0000	0.82%
34	杨永新	334.0000	0.78%
35	张会志	333.3533	0.78%
36	刘宽清	333.3334	0.78%
37	上海弦瑟	321.0000	0.75%
38	姜鹏	300.0000	0.70%
39	张宝仲	286.0000	0.67%
40	宋宝明	275.0000	0.64%
41	中投汇富	215.0000	0.50%
42	唐山嘉润	168.6000	0.39%
43	赵文明	150.0000	0.35%
44	程伟	135.0000	0.32%
45	胡德勇	130.0000	0.30%
46	吴青芬	100.0000	0.23%
47	钱涛	70.0000	0.16%
48	刘海波	30.0000	0.07%
49	张作林	25.0000	0.06%
50	薛超	20.0000	0.05%
51	李凤梅	10.0000	0.02%
合计		**42,796.4956**	**100.00%**

（二十一）2018 年 12 月，华通股份第二次股份转让

2018 年 11 月 9 日，华通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同意青岛金石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进行转让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张文勇、张文东将其持有的各 300 万股公司股份进行转让的议案。

2018 年 12 月 7 日，青岛金石与刘宽清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 1200 万股，以 2.5234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刘宽清；青岛金石与林超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 1,200 万股，以 2.5234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林超。

2018 年 12 月 14 日，张文勇与唐山朗润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 300 万股，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唐山朗润；张文东与唐山朗润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 300 万股，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唐山朗润。

2018 年 12 月 27 日，石家庄股权交易所出具了过户凭证。

本次变更后，华通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文勇	8,519.9100	19.91%
2	张文东	7,401.9400	17.30%
3	张书军	1,153.2500	2.69%
4	张宝龙	620.0000	1.45%
5	唐山汇润	2,309.6100	5.40%
6	青岛金石	1,887.0300	4.41%
7	林超	1,800.0000	4.21%
8	刘宽清	1,533.3334	3.58%
9	银泰嘉铭	1,345.0000	3.14%
10	唐山厚润	1,305.3000	3.05%
11	宁波泽链通	950.0000	2.22%
12	宁波泽旺	300.0000	0.70%
13	国华腾智	860.0000	2.01%
14	河北中创	666.6667	1.56%
15	苏州聚坤	666.6666	1.56%
16	河北红土	666.6600	1.56%
17	石家庄红土	666.6600	1.56%
18	唐山红土	666.6600	1.56%
19	尹美娟	666.0000	1.56%
20	添赢中和	342.8572	0.80%
21	誉美二期	114.2857	0.27%
22	弘美中和	142.8571	0.33%
23	远润企业	28.5714	0.07%
24	李红宙	600.0000	1.40%
25	唐山朗润	600.0000	1.40%
26	银河粤科	571.0000	1.33%
27	唐山众润	523.5700	1.22%
28	中泰富力	500.0000	1.17%
29	翁蕾	500.0000	1.17%
30	杭州城和	428.5714	1.00%
31	温氏壹号	428.5714	1.00%
32	温氏投资	385.7143	0.90%
33	齐创共享	42.8571	0.10%
34	李志虎	350.0000	0.82%
35	博汇运通	350.0000	0.82%
36	杨永新	334.0000	0.78%
37	张会志	333.3533	0.78%
38	上海弦瑟	321.0000	0.75%
39	姜鹏	300.0000	0.70%

40	张宝仲	286.0000	0.67%
41	宋宝明	275.0000	0.64%
42	中投汇富	215.0000	0.50%
43	唐山嘉润	168.6000	0.39%
44	赵文明	150.0000	0.35%
45	程伟	135.0000	0.32%
46	胡德勇	130.0000	0.30%
47	吴青芬	100.0000	0.23%
48	钱涛	70.0000	0.16%
49	刘海波	30.0000	0.07%
50	张作林	25.0000	0.06%
51	薛超	20.0000	0.05%
52	李凤梅	10.0000	0.02%
合计		**42,796.4956**	**100.00%**

（二十二）2018 年 12 月，华通股份第三次增资

2018 年 12 月 24 日，华通股份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42,796.4956 万元增加到 43,082.2098 万元。

2018 年 9 月 17 日，广州隆玺与华通股份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认购新增股份数量 285.7142 万股，增资价格为 3.50 元/股。本次发行定价依据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行业市盈率、每股净资产等因素。

2018 年 12 月 27 日，华通股份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通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文勇	8,519.9100	19.78%
2	张文东	7,401.9400	17.18%
3	张书军	1,153.2500	2.68%
4	张宝龙	620.0000	1.44%
5	唐山汇润	2,309.6100	5.36%
6	青岛金石	1,887.0300	4.38%
7	林超	1,800.0000	4.18%
8	刘宽清	1,533.3334	3.56%
9	宁波泽链通	950.0000	2.21%
10	张会志	333.3533	0.77%
11	宁波泽旺	300.0000	0.70%
12	银泰嘉铭	1,345.0000	3.12%
13	唐山厚润	1,305.3000	3.03%
14	国华腾智	860.0000	2.00%
15	河北中创	666.6667	1.55%
16	苏州聚坤	666.6666	1.55%
17	河北红土	666.6600	1.55%
18	石家庄红土	666.6600	1.55%
19	唐山红土	666.6600	1.55%

20	尹美娟	666.0000	1.55%
21	添赢中和	342.8572	0.80%
22	誉美二期	114.2857	0.27%
23	弘美中和	142.8571	0.33%
24	远润企业	28.5714	0.07%
25	李红宙	600.0000	1.39%
26	唐山朗润	600.0000	1.39%
27	银河粤科	571.0000	1.33%
28	唐山众润	523.5700	1.22%
29	中泰富力	500.0000	1.16%
30	翁蕾	500.0000	1.16%
31	杭州城和	428.5714	0.99%
32	温氏壹号	428.5714	0.99%
33	温氏投资	385.7143	0.90%
34	齐创共享	42.8571	0.10%
35	李志虎	350.0000	0.81%
36	博汇运通	350.0000	0.81%
37	杨永新	334.0000	0.78%
38	上海弦瑟	321.0000	0.75%
39	姜鹏	300.0000	0.70%
40	张宝仲	286.0000	0.66%
41	广州隆玺	285.7142	0.66%
42	宋宝明	275.0000	0.64%
43	中投汇富	215.0000	0.50%
44	唐山嘉润	168.6000	0.39%
45	赵文明	150.0000	0.35%
46	程伟	135.0000	0.31%
47	胡德勇	130.0000	0.30%
48	吴青芬	100.0000	0.23%
49	钱涛	70.0000	0.16%
50	刘海波	30.0000	0.07%
51	张作林	25.0000	0.06%
52	薛超	20.0000	0.05%
53	李凤梅	10.0000	0.02%
合计		**43,082.2098**	**100.00%**

（二十三）关于华通有限历史沿革中相关事项的说明

1、关于张文勇以 80 万元现金置换其未完成过户的实物出资的说明

2002 年 6 月，华通有限设立时，张文勇用于出资的 720 万元资产中，部分实物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 454,596 元，土地使用权 107,540 元，车辆 187,103 元，合计 74.92 万元）未能办理过户手续。

2003 年 3 月 24 日，股东张文勇将上述净资产出资中未办理权属变更的价值

74.92 万元的实物资产作价人民币 80 万元以现金方式进行置换。2003 年 3 月 26 日，玉田宏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审计报告》（玉宏唐审字（2003）第 2 号），对上述出资置换事项予以确认。

根据立信会计师于2019年4月8日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50527 号），认为：“唐山瑞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瑞会验设[2002]00040 号验资报告所载事项与公司记载的各股东出资情况相符。此外，股东张文勇出资的 720 万元资产中包括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的部分实物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 454,596 元，土地使用权 107,540 元，车辆 187,103 元，合计 749,239 元），股东张文勇已于 2003 年 3 月 24 日向华通线缆缴纳现金人民币 80 万元置换了该等资产，且缴纳的现金大于被置换资产的价值。”

2018 年 12 月 24 日，华通线缆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出资置换事项进行了确认。

2、关于华通有限 2003 年 7 月第一次增资、2008 年 3 月第三次增资的情况说明

（1）2003 年 7 月第一次增资的情况说明

2003 年 7 月，华通有限注册资本由 1,200 万元增加到 5,200 万元，其中张文东用实物（存货）增资 1,654 万元，该等用于出资的实物系其通过银行转账及现金支付的方式购买的实物资产，总价为 1,654 万元。

因年代久远，张文东购买用于出资实物资产的相关书面记录已部分丢失，未能提供银行流水等书面证明资料的金额为 787.29 万元。

（2）2008 年 3 月第三次增资的情况说明

2008 年 3 月，华通有限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由 10,2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6,600 万元。其中，张文勇实物增资 540 万元，该等用于出资的实物系其通过银行转账及现金支付的方式购买的资产，总价为 540 万元；张文东实物增资 360 万元，该等用于出资的实物系其通过银行转账及现金支付的方式购买的资产，总价为 360 万元。

因年代久远，张文东、张文勇购买用于出资实物资产的相关书面记录已部分

丢失，未能提供银行流水等书面证明资料的金额分别为 210 万元、290 万元。

（3）张文东、张文勇自愿缴付 1,290 万元

综上，上述 2003 年 7 月第一次增资、2008 年 3 月第三次增资中，张文东、张文勇购买用于出资实物资产的相关书面记录已部分丢失，未能提供银行流水等书面证明资料的金额分别为 1,077.29 万元、210 万元，总计为 1,287.29 万元，但该等资料缺失并不构成股东出资不实。

2018 年 12 月，张文勇、张文东自愿向公司缴付了 1,290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收到张文东缴付的 1,290 万元（其中 210 万元为张文东代张文勇缴付）并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根据立信会计师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50527 号），其注意到前述股东自愿补充资金的行为，同时认为彼时的验资报告（唐山大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03]唐众会验变字 24 号验资报告、中元精诚会计师出具的唐山中元精诚验字[2008]第 012 号验资报告）与公司记载的各股东出资情况相符。

（4）核查意见

综上，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华通有限历史上存在的前述出资置换事项以及股东张文勇和张文东自愿进行出资补充事项，不影响华通有限股东出资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不影响发行人的合法有效存续，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四、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一）股份公司改制设立前的验资情况

1、2002 年 6 月 3 日，唐山瑞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瑞会验设（2002）00040 号），截至 2002 年 6 月 3 日，华通有限已收到出资各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200 万元，其中净资产出资 720 万元，实物出资 480

万元。

2、2003 年 7 月 24 日，唐山大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2003]唐众会验变字 24 号），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7 月 24 日，张文勇、张文东已缴足增资款 4,000 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其中现金出资 1,006 万元，无形资产出资 1,340 万元，实物出资 1,654 万元。

3、2006 年 5 月 25 日，玉田宏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玉宏信唐验字（2006）第 016 号），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5 月 25 日止，张文勇、张文东已缴足增资款 5,000 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均为货币出资。

4、2008 年 3 月 12 日，唐山中元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唐山中元精诚验字[2008]第 012 号），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3 月 3 日止，张文勇、张文东已缴足增资款 6,400 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其中货币出资 5,500 万元，实物出资 900 万元。

5、2009 年 12 月 4 日，唐山中元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唐山中元精诚验字[2009]第 071 号），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12 月 3 日止，张文勇、张文东已缴足增资款 2,000 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均为货币出资。

6、2010 年 7 月 21 日，唐山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唐正大会验变字[2010]第 032 号），经审验，截至 2010 年 7 月 21 日止，张文勇、张文东已缴足增资款 2,400 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均为货币出资。

7、2015 年 3 月 1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13020005 号），截至 2015 年 3 月 1 日止，投资方实际缴纳货币资金人民币 9,408.97 万元，其中 3,293.18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 6,115.7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8、2015 年 4 月 2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13020006 号），截至 2015 年 4 月 20 日止，投资方实际缴纳货币资金人民币 7,622.00 万元，其中 4,287.03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 3,334.9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9、2015 年 4 月 23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

报告》（瑞华验字[2015]13020007 号），截至 2015 年 4 月 23 日止，投资方实际缴纳货币资金人民币 2,500 万元，其中 875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 1,6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二）股份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015 年 8 月 3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01460024 号），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8 月 30 日止，华通股份已将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按 1: 0.43265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29,455.21 万股。

（三）股份公司设立后的验资情况

2016 年 10 月 2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13020021 号），截至 2016 年 10 月 12 日，华通股份已收到投资者缴付的认购资金共计 16,500 万元。其中 5,5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 11,000 万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2018 年 6 月 22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ZB50572 号），截至 2018 年 6 月 22 日，华通线缆已收到投资方实际缴纳的人民币 27,444.4997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为 7,841.2856 万元。

（四）验资复核情况

2019 年 4 月 8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的专项复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50527 号），对有限公司设立以来的历次验资报告进行了复核。

五、公司组织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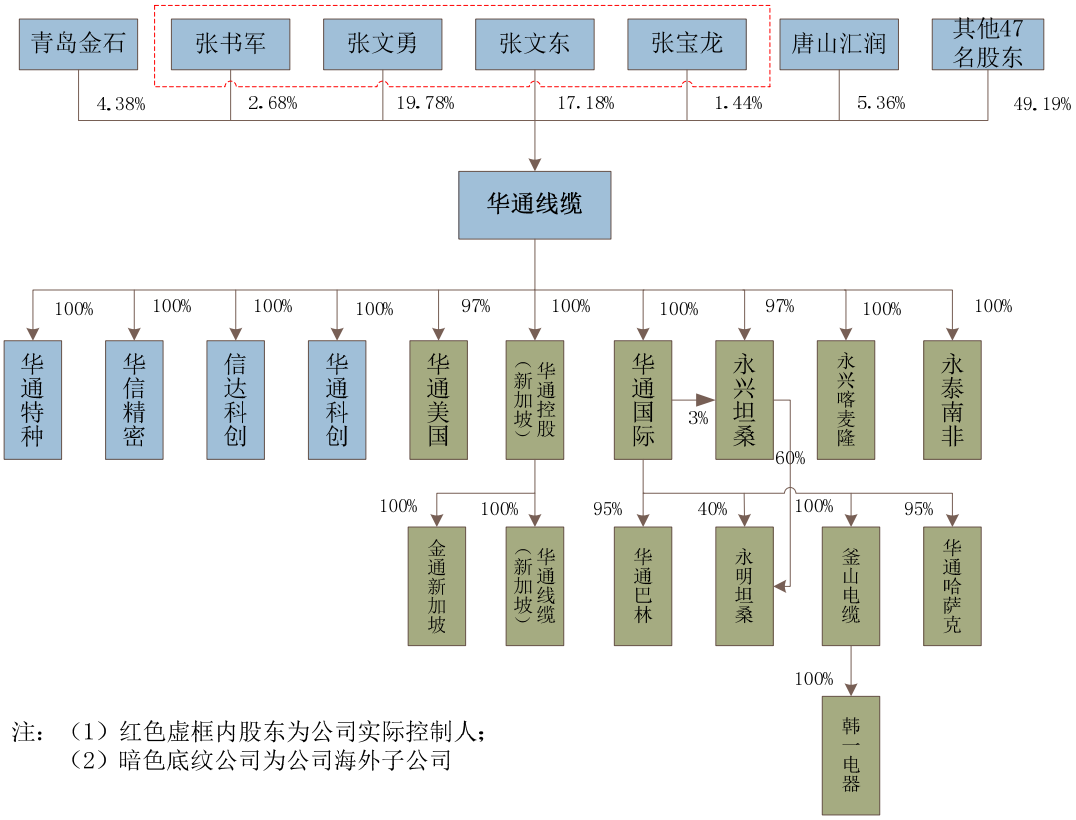

注：（1）红色虚框内股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暗色底纹公司为公司海外子公司

（二）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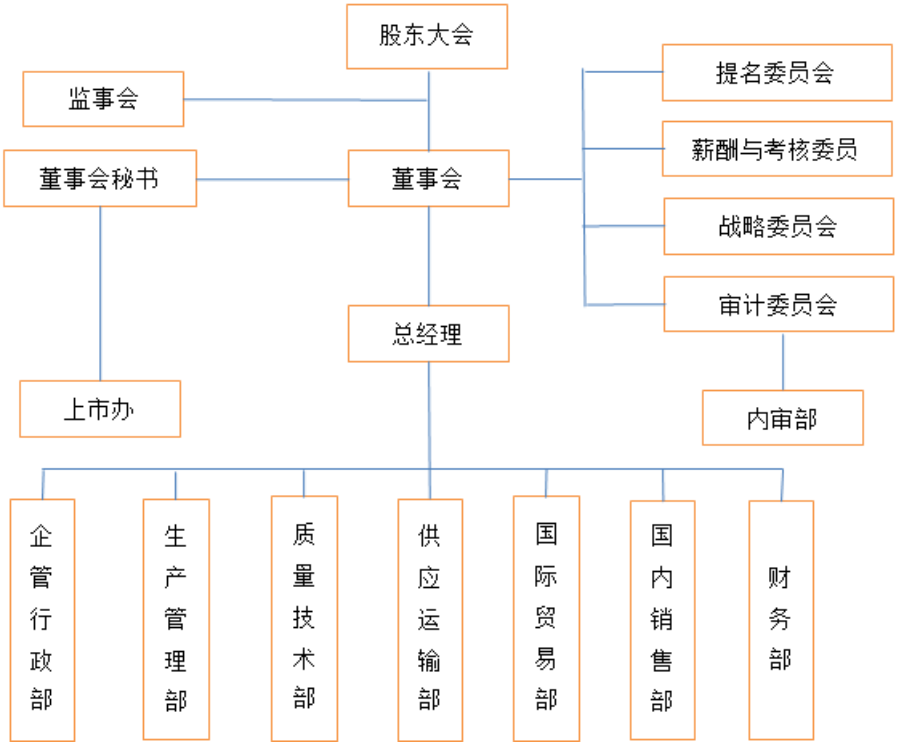

公司设置的主要业务和职能部门，以及相应的职责情况如下：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企管行政部	负责公司战略规划的制定和协助推行，负责公司制度建设和各项管理制度的制定、颁发与推行，人力资源管理，人才梯队建设，企业信息化建设及升级优化，确保企业日常经营管理所需的行政辅助、后勤保障工作顺畅运行。
生产管理部	根据销售部需求计划、车间生产能力及管理层意见，负责组织安排编制公司年度、月度生产计划。负责全公司的生产调度工作；按照公司年度、月度生产计划的要求组织车间贯彻施实，及时掌握生产作业进度。
质量技术部	负责产品的研发、工艺设计和工装设计；负责产品的工艺制作；负责产品技术鉴定；负责技术开发应用过程中的技术难题攻关；负责产品关键工序质量控制程序的设计和工序能力的验证；负责产品质量问题的改进研究；负责工艺文件的管理。
供应运输部	负责生产物资采购，仓储和运输；保证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的供应，同时做好仓库物资的仓储管理工作，保证物资的安全、完整。
国际贸易部	负责公司产品境外各区域的营销、市场开拓、客户维护、出口销售。
国内销售部	负责公司产品国内市场各区域的营销、市场开拓、客户维护、销售。
财务部	负责财务战略计划的组织实施、财务资源的统筹调配，负责公司财务、会计核算和资金管理。
内审部	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编制和完善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对公司审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依据公司工作计划制订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并监督该计划的执行情况；负责日常内部审计工作。
上市办	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的相关工作及信息披露、股权管理、投资者服务工作；

六、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在境内共有 5 家控股子公司（其中 1 家正在办理注销）、1 家参股子公司、1 家分公司，在境外共有 13 家控股子公司。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有 3 家境内子公司、2 家分公司已注销，3 家境外子公司已注销，如下：

序号	持股情况	名称	简称
1	境内控股子公司	唐山华通特种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华通特缆
2		唐山市丰南区华信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华信精密
3		信达科创（唐山）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信达科创
4		华通科创（唐山）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华通科创
5		唐山华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注销中）	华通新材
6	境外控股子公司	HT INTERNATIONAL (ASIA PACIFIC) LIMITED 华通国际（亚太）有限公司	华通国际
7		HT WIRE & CABLE AMERICAS LLC （华通线缆（美国）有限公司）	华通美国
8		HUATONG HOLDING (SEA) PTE. LTD. （华通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	华通控股（新加坡）
9		HUATONG CABLES (S) PTE. LTD. （华通线缆（新加坡）公司）	华通线缆（新加坡）
10		Jin Tiong Electrical Materials Manufacturer Pte. Ltd. （金通电器材料有限公司）	金通新加坡
11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永兴电缆有限公司）	永兴坦桑
12		Everbright Steel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 （永明钢制品有限公司）	永明坦桑
13		EVERWELL CAMEROON CABLES AND ENGINEERING .SA （永兴喀麦隆线缆有限公司）	永兴喀麦隆
14		HEBEI HUATONG CABLE GROUP COMPANY W.L.L （河北华通线缆巴林公司）	华通巴林

15		HUATONG (MIDDLEASIA) LTD （华通（中亚）电缆有限公司）	华通哈萨克
16		EVERWELL CABLES HOLDINGS （永泰控股有限公司）	永泰南非
17		Pusan Cables & Engineering Co., Ltd. （釜山电缆工程有限公司）	釜山电缆
18		Hanil Electric Engineer Co., Ltd （韩一电器设计制造株式会社）	韩一电器
19	参股公司	理研华通（唐山）线缆有限公司	理研华通
20	已注销的境内控股子公司	天津联华正通进出口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联华正通
21		深圳市华通仁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华通仁达
22		唐山永信线材制品有限公司	永信线材
23	已注销的境外控股子公司	“Silk Way Karaganda” (Силк Вэй Караганда) “卡拉干达丝绸之路”有限责任公司	丝路公司
24		EVERBRIGHT CABLE &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永兴赞比亚线缆有限公司）	永兴赞比亚
25		HUATONG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华通永兴电缆及工程有限公司）	华通赞比亚
26	分公司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复兴路第一销售处	复兴路第一销售处
27	已注销分公司	河北华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复兴路销售处	华通制造销售处
28		河北华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兰州分公司

（一）公司子公司情况

1、华通特缆

华通特缆成立于 2010 年 10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电气装备用电缆的生产与销售，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唐山华通特种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曾用名华通古河（唐山）线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10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12,977.76 万元
实收资本	12,977.76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文勇
住所	唐山市丰南区华通街 111 号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及橡胶材料、辅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并提供对其保养、检查与修理等相关售后服务(以上项目凭资质经营)(需国家审批的项目,待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报告期内，华通特缆股权未发生变动。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26,183.40
净资产	19,267.03
营业收入	54,828.50

净利润	702.66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华信精密

华信精密成立于 2005 年 11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铜丝的生产加工与销售，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唐山市丰南区华信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曾用名唐山市丰南区华信线材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 年 11 月 8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文东
住所	唐山市丰南区华通街 111 号
经营范围	制管、冷拔丝加工、铜杆生产及销售、电缆导体加工及销售（需国家审批的项目，待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场地租期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华信精密股权未发生变动。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14,219.40
净资产	6,299.52
营业收入	86,552.89
净利润	1,118.39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信达科创

信达科创成立于 2015 年 4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等连续管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信达科创（唐山）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4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文东
住所	唐山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经营范围	钢管、石油专用输油管、电缆、管缆、测井电缆、封装管生产及销售；批发零售机电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橡塑制品、钢带、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除外）、包装材料、金属材料、管道配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石油钻采工艺和技术研究、开发服务；石油钻采设备和工具研发、生产及销售（需国家审批的项目待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信达科创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张文勇出资 550 万元，持股 55%，张文东出资 450 万元，持股 45%。

2016 年 7 月 18 日，信达科创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张文勇出资 2,750 万元，持股 55%，张文东出资 2,250 万元，持股 45%。

2016 年 12 月 27 日，为了公司整体战略发展目标，华通线缆收购了张文勇、张文东持有的全部信达科创股权，股权变更完成后，信达科创成为华通线缆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收购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信达科创经审计的净资产作为定价依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此次股权变动之后，信达科创未发生其他股权变动。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18,538.68
净资产	6,383.80
营业收入	10,703.96
净利润	1,396.83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4、华通科创

华通科创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公司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等连续管产品的销售与市场推广，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华通科创（唐山）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曾用名华通科创（唐山）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11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文勇
住所	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经营范围	连续管组装及销售、工程车组装及销售；石油钻采工艺技术研发及相关工艺现场技术服务；通用连续油管、连续油管管缆、井下工具、油田专用输油管线、液压控制金属管线、仪表管线、船用电缆、潜油电泵电缆的研发、制造及销售（需国家审批的项目，待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机电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塑料制品、钢带、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除外）、包装材料、金属材料、管道配件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 年 11 月 24 日，华通科创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华通线缆出资 500 万元，持股 100%。

2018 年 9 月 12 日，华通科创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华通线缆出资 5,000 万元，持股 100%。

此次增资之后，华通科创未发生其他股权变动。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5,200.46
净资产	4,830.33
营业收入	630.85
净利润	-276.88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5、华通新材

华通新材成立于 2015 年 7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办理清算组备案，目前正在办理注销中，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唐山华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7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宝龙
住所	唐山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经营范围	电缆材料、橡塑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辐照技术服务;钢带、包装材料、金属材料、管道配件批发和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项目除外,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运营)(需国家审批的项目,待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通新材设立之后未发生股权变动。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1,361.82
净资产	1,361.82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9.01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6、华通国际

华通国际成立于 2014 年 6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国际贸易业务，以及境外投资控股平台，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HT INTERNATIONAL (ASIA PACIFIC) LIMITED （华通国际（亚太）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6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
公司董事	张书军
住所	香港新界元朗洪水桥田厦路 123A
经营范围	香港公司法律禁止经营项目之外的所有其他业务
股权结构	华通线缆持股 100%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10,824.73
净资产	2,636.38
营业收入	26,612.66
净利润	1,156.00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7、华通美国

华通美国成立于 2014 年 5 月，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美国地区电线电缆、连续管类产品的销售与市场推广业务，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HT WIRE & CABLE AMERICAS LLC （华通线缆（美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5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30 万美元
公司经理	Isthihar Hossain
住所	39111 Six Mile Road, Livonia, MI 48152
经营范围	销售高压输电电缆、中、低压绝缘电缆，及美国密西根州公司法律禁止经营项目之外的所有其他业务
股权结构	华通线缆持股 97%；Isthihar Hossain 持股 3%

2014 年 5 月 14 日，华通美国注册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30 万美元，发行股本为 10 万股，华通有限持股 97%，以货币出资 30 万美元，Isthihar Hossain 持股 3%，以劳务出资。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14,753.75
净资产	37.52
营业收入	38,550.91
净利润	-889.61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8、华通控股（新加坡）

华通控股（新加坡）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公司新加坡地区的投资控股平台，并从事电线电缆国际贸易业务，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HUATONG HOLDING (SEA) PTE. LTD. （华通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12 月 3 日
注册资本	50 万新加坡元
公司董事	刘洪才
住所	123 Bukit Merah Lane 1 #03-116 Singapore (150123)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制造，其他控股活动
股权结构	华通线缆持股 100%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16,192.52
净资产	160.14
营业收入	10,690.14
净利润	-152.02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9、华通线缆（新加坡）

华通线缆（新加坡）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孙公司，主要从事新加坡及周边地区的电缆销售与市场推广业务，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HUATONG CABLES (S) PTE. LTD. （华通线缆（新加坡）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10 月 4 日
注册资本	50 万新加坡元
公司董事	刘洪才、张书军
住所	18 Boon Lay,#03-21 TradeHub 21 Singapore (609966)
经营范围	电力电缆的制造，一般批发贸易
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通控股（新加坡）持股 100%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1,841.59
净资产	200.16
营业收入	3,212.08
净利润	-71.69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0、金通新加坡

金通新加坡成立于 2018 年 10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孙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JIN TIONG ELECTRICAL MATERIALS MANAFACTURER PTE. LTD （金通电器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10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10 万新加坡元
公司董事	刘洪才
住所	123 Bukit Merah Lane 1 #03-116 Singapore (150123)
经营范围	电力电缆制造、一般批发贸易

2018 年 10 月 16 日，金通新加坡设立，股东 Teo Tian Poh 持有 10 万新加坡元，占其 100%股权，董事为 Teo Tian Poh。

2018 年 11 月，Teo Tian Poh 将其持有金通新加坡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华通控股（新加坡），转让后华通控股（新加坡）持有金通新加坡 100%股权。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50.01
净资产	50.01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0.05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1、永兴坦桑

永兴坦桑成立于 2015 年 7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已于 2017 年建成并投产，主要从事坦桑尼亚及周边东非地区的电线电缆生产、销售业务，如下：

企业名称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永兴电缆及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7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100 亿坦桑尼亚先令
公司董事	鲁教朋、张书军
住所	PLOT NO. 4-12, BLOCK G, DUNDANI MKURANGA COAST REGION (PAWNI) TANZANIA 坦桑尼亚滨海省姆库兰加镇顿达尼村 G 区 4-12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电缆、电气设备
股权结构	华通股份持股 97%；全资子公司华通国际持股 3%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9,430.42
净资产	3,989.03
营业收入	4,603.86
净利润	123.34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2、永明坦桑

永明坦桑成立于 2017 年 5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正在投资建设中，拟从事坦桑尼亚及周边东非地区的钢管、管材生产与销售业务，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Everbright Steel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 （永明钢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5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7 亿坦桑尼亚先令
公司董事	鲁教朋、陈子来
住所	PLOT NO. 4-12, BLOCK G, DUNDANI MKURANGA COAST REGION (PAWNI) TANZANIA 坦桑尼亚滨海省姆库兰加镇顿达尼村 G 区 4-12
经营范围	钢铁产品的制造及销售
股权结构	全资子公司永兴坦桑持股 60%；全资子公司华通国际持股 40%

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463.77
净资产	310.55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5.74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永兴喀麦隆

永兴喀麦隆成立于 2016 年 8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已于 2018 年建成并投产，主要从事喀麦隆及周边西非地区的电线电缆生产与销售业务，如下：

企业名称	EVERWELL CAMEROON CABLES AND ENGINEERING .SA （永兴喀麦隆线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8 月 2 日
注册资本	1,000,100,000FCFA
公司董事	王洪洋
住所	3685 Douala, Bonapriso Near Castal Hall
经营范围	电缆制造及销售；化学品（不包括易燃易爆品和其他危险品）、橡胶、五金、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依照当地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开采的物品除外）
股权结构	华通股份持股 100%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4,646.48
净资产	4,170.84
营业收入	130.43
净利润	-1,148.19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华通巴林

华通巴林成立于 2016 年 6 月，是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主要从事中东地区的电线电缆、连续油管销售及业务推广业务，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HEBEI HUATONG CABLE GROUP COMPANY W.L.L （河北华通线缆巴林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6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20000 巴林第纳尔
公司董事	John Touyas Wahba
住所	46 Flat, 2420 Building, 5718 Road, 257 Block, AMWAJ Area
经营范围	大宗商品合同经纪业务；商品再出口和其他附加物流服务；建筑材料、五金、管道和加热设备器材的销售和贸易；一般贸易
股权结构	全资子公司华通国际持股 95%，John Touyas Wahba 持股 4%，Lisa Wahba 持股 1%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2,946.90
净资产	-794.90
营业收入	6,991.79
净利润	-210.72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5、华通哈萨克

华通哈萨克成立于 2017 年 3 月，是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其已购置厂房与土地，未来拟投资建设电缆与油管生产线并从事中亚地区的产销业务，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HUATONG (MIDDLEASIA) LTD （华通（中亚）电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3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2,909,283,194 坚戈
公司经理	Selezneva Natalia Leonidovna
住所	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干达市卡兹别克毕区斯铁普诺依-2 小区 3 栋楼 37 房
经营范围	为了实现公司目标可实行法律不禁止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全资子公司华通国际持股 95%，Qazaq 投资和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5,621.33
净资产	4,872.29
营业收入	489.72
净利润	249.45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6、永泰南非

永泰南非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拟从事南非地区的电线电缆销售及市场推广业务，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EVERWELL CABLES HOLDINGS （永泰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12 月 12 日
总股本	10,000 股
公司董事	张书军、侯志强
住所	36 MANHATTAN, LESLIE AVENUE, PINESLOPES FOURWAYS, GAUTENG, 2191
经营范围	线缆行业一般商业贸易
股权结构	华通股份持股 100%

该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1.97
净资产	1.97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760.58

注：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7、釜山电缆

釜山电缆成立于 2019 年 1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其已于 2019 年建成线缆生产线并投产，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生产与国际贸易业务，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Pusan Cables & Engineering Co., Ltd （釜山电缆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1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20 亿韩元
公司经理	张书军
住所	21, Gwahaksandan-ro 333beon-gil, Gangseo-gu, Busan, Republic of Korea, zip code 46742
经营范围	线缆产品制造
股权结构	全资子公司华通国际持股 100%

该公司在报告期后设立，无 2018 年财务数据。

18、韩一电器

韩一电器成立于 2019 年 4 月，是本公司的全资曾孙公司，主要在韩国釜山地区从事电线电缆国际贸易业务，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Hanil Electric Engineer Co., Ltd （韩一电器设计制造株式会社）
成立时间	2019 年 4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韩元
公司经理	金胜一
住所	韩国釜山广域市江西区科学山丹路 306 番路 10,108 栋 2301（C）号（智士洞，协成，DS 乐士）
经营范围	线缆产品贸易
股权结构	全资孙公司釜山电缆持股 100%

该公司在报告期后设立，无 2018 年财务数据。

（二）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1 家参股子公司。理研华通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主要从事电梯电缆的产销业务，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理研华通（唐山）线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382.4892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张文勇
住所	河北省唐山市丰南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	机车、特种电缆及电梯用电线、线缆以及 PVC(聚氯乙烯)材料、附属品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及销售,并提供上述产品的保养与修理等相关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华通股份持股 49%，理研电线株式会社持股 51%

理研华通设立之后股东和股权比例未变更。

经河北天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869.35 万元，净资产为 1,874.67 万元；2018 年净利润为 156.31 万元。

（三）报告期内注销公司情况

1、天津联华正通

天津联华正通是本公司之报告期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90%股权，目前已经注销，报告期内未有实际经营，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天津联华正通进出口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6 月 7 日
注销时间	2019 年 1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文东
住所	华苑产业区二纬路 6 号 D1 座 401-9 室

经营范围	机械设备、电器设备、金属材料、化工（危险品及易制毒除外）、纺织品、五金、百货、交电、汽车配件、计算机及外围设备、装饰材料批发兼零售；机电产品进出口贸易（以许可证为准）；投资咨询；环境科学和劳动保护、软件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仓储；会议服务；物业管理。

2、深圳华通仁达

深圳华通仁达是本公司之报告期内的全资子公司，未有实际经营，目前已经注销，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通仁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11 月 10 日
注销时间	2017 年 1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文东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矿物制品、金属材料的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的销售；建材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矿产品的销售。

3、永信线材

永信线材是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初已注销，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唐山永信线材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12 月 23 日
注销日期	2016 年 2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文东
住所	唐山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经营范围	冷拔丝、线缆导体加工（凭环保许可生产，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19 日）；货物、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租赁期限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丝路公司

丝路公司是本公司之曾孙公司，由控股孙公司华通哈萨克持股 100%，未有实际业务经营，目前已注销，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Silk Way Karaganda” (Силк Вэй Караганда) “卡拉干达丝绸之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6 月 26 日
注销日期	2018 年 4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364,927,500 坚戈
公司经理	Оразбеков Бегалы Бакенович(Orazbekov Begaly)
住所	哈萨克斯坦， 100019，卡拉干达州，卡拉干达市， Kazybek Bi 区，Krylova 街，42-9
经营范围	为了实现公司目标可实行法律不禁止的经营活动

5、华通赞比亚

华通赞比亚是本公司持股 97%之控股子公司，张凤龙持股 3%，未有实际业务经营，目前已注销，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HUATONG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华通永兴电缆及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6 月 14 日
注销时间	2017 年 11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1 万克瓦查
公司董事	张凤龙、张书军
住所	General Service Building, Cooperation Avenue,ZCCZ Chambishi MFFZ, Lusaka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的制造、加工、销售，电力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铜材料的生产、加工，电线电缆的材料贸易，宝石、珠宝的开采、加工及销售，木质、钢铁包装材料的制造（包括滚筒、托盘、楔块等）；聚氯乙烯、交联聚乙烯、铜、铝和橡胶的进口及出口

6、永兴赞比亚

永兴赞比亚是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子公司永兴坦桑持股 97%，张书军持股 3%，未有实际业务经营，目前已注销，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EVERBRIGHT CABLE &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永兴赞比亚线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3 月 17 日
注销时间	2017 年 11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 万克瓦查
公司董事	鲁教朋、张书军
住所	General Service Building, Cooperation Avenue,ZCCZ Chambishi MFFZ, Lusaka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的制造、加工、销售，电力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电线电缆的材料贸易，聚氯乙烯、交联聚乙烯、铜、铝、橡胶的进出口，铜材料的生产、加工，宝石、珠宝的开采、加工和销售；木材加工、销售、进出口

（四）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1 家分公司复兴路第一销售处，另有 2 家分公司已注销。

复兴路第一销售处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复兴路第一销售处
成立时间	2017 年 5 月 23 日
分公司负责人	赵希胜
住所	河北省唐山市路南区复兴路 169 号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销售；橡胶制品、五金、电子产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通制造销售处报告期内未有实际经营，已完成注销。

企业名称	河北华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复兴路销售处
成立时间	2002 年 7 月 12 日
注销时间	2016 年 2 月 22 日
分公司负责人	张文东
住所	唐山路南区复兴路 169 号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及化肥、农药、农用薄膜除外）、橡胶制品批发、零售（公司经营至 2012 年 4 月 1 日）

兰州分公司报告期内未有实际经营，已完成注销。

企业名称	河北华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4 月 9 日
注销时间	2018 年 12 月 4 日
分公司负责人	黄伟
住所	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709 号 168 室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制造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橡胶制品的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七、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本公司持股 5%以上直接股东包括张文勇、张文东、唐山汇润、刘宽清。

1、张文东，董事长。简历详见第二节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2、张文勇，董事。简历详见第二节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3、唐山汇润，持有公司 5.36%股份，其主要从事投资业务且仅持有华通线缆的股权，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业务联系。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唐山市汇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部（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 年 2 月 11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伟莲
出资额	6,598.79 万元
住所	唐山市丰南区经济开发区（北方物流商务中心 269 号）
经营范围	受托对非证券类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唐山汇润之合伙人的出资情况，及其在本公司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类型	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普通合伙人	郭伟莲	229.43	3.48	内审部负责人
2	有限合伙人	夏文平	500.00	7.58	未任职
3		朱子平	500.00	7.58	未任职
4		耿明磊	120.00	1.82	未任职
5		董怀娜	60.00	0.91	未任职
6		刘庆弟	12.00	0.18	未任职
7		耿俪轩	10.00	0.15	未任职
8		李金芝	30.00	0.45	未任职
9		于芳燕	50.00	0.76	未任职
10		孙蕊	46.08	0.70	未任职

11		冯汉梅	143.00	2.17	未任职
12		安士文	57.20	0.87	未任职
13		靳伟	50.00	0.76	未任职
14		李海锋	32.27	0.49	未任职
15		张济春	100.00	1.52	未任职
16		梁宏文	120.00	1.82	未任职
17		黎汉龙	41.00	0.62	企管行政部部长
18		韩坤桠	30.00	0.45	未任职
19		陈素芬	60.00	0.91	未任职
20		陈立珍	100.00	1.52	未任职
21		王洪亮	50.00	0.76	未任职
22		潘宁	400.00	6.06	未任职
23		张思源	114.28	1.73	未任职
24		韩晴	314.60	4.77	销售部经理
25		杨建华	342.85	5.20	未任职
26		于春春	20.00	0.30	未任职
27		张萍	50.28	0.76	未任职
28		赵忠	638.85	9.68	未任职
29		杜建辉	500.00	7.58	未任职
30		岳春荣	100.00	1.52	未任职
31		梁天	500.00	7.58	未任职
32		王吉深	22.86	0.35	未任职
33		贾云明	19.49	0.30	未任职
34		吴金良	10.00	0.15	会计
35		窦丽梅	10.00	0.15	体系主管
36		李绍玲	285.71	4.33	未任职
37		张玉秀	70.00	1.06	未任职
38		单俊傑	200.00	3.03	未任职
39		李宝春	227.29	3.44	未任职
40		潘丽华	200.00	3.03	未任职
41		张雪	20.45	0.31	未任职
42		郑仲阳	100.00	1.52	未任职
43		李舒琴	50.00	0.76	未任职
44		杨效东	44.81	0.68	未任职
45		李明	16.34	0.25	未任职
合计			**6,598.79**	**100.00**	-

唐山汇润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6,598.79
净资产	6,598.39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0.01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刘宽清，通过其本人、配偶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直接和间接

持股，合计控制公司 7.23%股份，其中刘宽清持股 3.56%，张会志持股 0.77%，宁波泽链通持股 2.21%，宁波泽旺持股 0.70%。其基本情况如下：

（1）刘宽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130223197007****，住所为唐山市路北区西山道苑大里银安花园****。

（2）张会志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130203196810****，住所为海口市琼山区绣衣坊 33 号忠介社会集体户。

（3）宁波泽链通

①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泽链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 年 3 月 19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宽清）
出资额	3,50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F0905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CW796

②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2.86%
2	宁波珑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	28.57%
3	郝红新	有限合伙人	800	22.86%
4	李治桐	有限合伙人	300	8.57%
5	高秀玲	有限合伙人	200	5.71%
6	韩凤奎	有限合伙人	200	5.71%
7	张思源	有限合伙人	200	5.71%
8	杜小平	有限合伙人	100	2.86%
9	王淑云	有限合伙人	100	2.86%
10	张海丰	有限合伙人	100	2.86%
11	白文清	有限合伙人	100	2.86%
12	张增刚	有限合伙人	100	2.86%
13	周豪	有限合伙人	100	2.86%
14	侯晓维	有限合伙人	100	2.86%
合计			**3,500**	**100.00%**

宁波泽链通的非自然人有限合伙人为宁波珑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其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私募基金备案登记，基金编号为 SR7500。

③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宁波泽链通与宁波泽旺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基

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9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	刘宽清
注册资本	1052.63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3 号 B 座 10 层 10-029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刘宽清：出资 510 万元，持股 48.45% 李佑良：出资 300 万元，持股 28.50% 北京金端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90 万元，持股 8.55% 唐山宝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52.63 万元，持股 5.00% 王翠丽：出资 50 万元，持股 4.75% 高金德：出资 50 万元，持股 4.75%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登记编号 P1062787

③主要财务数据

宁波泽链通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3,444.48
净资产	3,444.48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55.52

注：上述数据已经河北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唐山分所审计。

（3）宁波泽旺

①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泽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8 月 9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宽清）
出资额	4,20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F0907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X0191

宁波泽旺与宁波泽链通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前述宁波泽链通之普通合伙人的说明。

②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2.38%
2	张会志	有限合伙人	600	14.29%
3	王军	有限合伙人	500	11.90%
4	张镝	有限合伙人	300	7.14%
5	董丽杰	有限合伙人	200	4.76%
6	戎庆芳	有限合伙人	200	4.76%
7	高金德	有限合伙人	200	4.76%
8	李晓红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9	张红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10	张艳萍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11	李小梅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12	王海滨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13	吴建生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14	陈武平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15	焦克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16	王彦光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17	李春永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18	陈军队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19	张国发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20	曲雷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21	鞠文静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22	马会仙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23	邱玉洁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24	庞耀光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25	王咚梅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26	吕艳华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27	苏伟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28	杜小平	有限合伙人	100	2.38%
合计			**4,200**	**100.00%**

③主要财务数据

宁波泽旺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4,119.59
净资产	4,119.59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57.12

注：上述数据已经河北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唐山分所审计。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张文勇持有公司 19.78%的股份，张文东持有公司 17.18%的股份，张书军持有公司 2.68%的股份，张宝龙持有公司 1.44%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1.07%的股份。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详见第二节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控制其他企业。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公司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以及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43,082.2098 万股，本次发行新股预计不超过 7,600.0000 万股，且占发行后的股份总数不低于 10%。

按本次公开发行新股 7,600.00 万股测算，发行后股本结构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文勇	8,519.9100	19.78%	8,519.9100	16.81%
2	张文东	7,401.9400	17.18%	7,401.9400	14.60%
3	张书军	1,153.2500	2.68%	1,153.2500	2.28%
4	张宝龙	620.0000	1.44%	620.0000	1.22%

5	唐山汇润	2,309.6100	5.36%	2,309.6100	4.56%
6	青岛金石	1,887.0300	4.38%	1,887.0300	3.72%
7	林超	1,800.0000	4.18%	1,800.0000	3.55%
8	刘宽清	1,533.3334	3.56%	1,533.3334	3.03%
9	宁波泽链通	950.0000	2.21%	950.0000	1.87%
10	张会志	333.3533	0.77%	333.3533	0.66%
11	宁波泽旺	300.0000	0.70%	300.0000	0.59%
12	银泰嘉铭	1,345.0000	3.12%	1,345.0000	2.65%
13	唐山厚润	1,305.3000	3.03%	1,305.3000	2.58%
14	国华腾智	860.0000	2.00%	860.0000	1.70%
15	河北中创	666.6667	1.55%	666.6667	1.32%
16	苏州聚坤	666.6666	1.55%	666.6666	1.32%
17	河北红土	666.6600	1.55%	666.6600	1.32%
18	石家庄红土	666.6600	1.55%	666.6600	1.32%
19	唐山红土	666.6600	1.55%	666.6600	1.32%
20	尹美娟	666.0000	1.55%	666.0000	1.31%
21	添赢中和	342.8572	0.80%	342.8572	0.68%
22	誉美二期	114.2857	0.27%	114.2857	0.23%
23	弘美中和	142.8571	0.33%	142.8571	0.28%
24	远润企业	28.5714	0.07%	28.5714	0.06%
25	李红宙	600.0000	1.39%	600.0000	1.18%
26	唐山朗润	600.0000	1.39%	600.0000	1.18%
27	银河粤科	571.0000	1.33%	571.0000	1.13%
28	唐山众润	523.5700	1.22%	523.5700	1.03%
29	中泰富力	500.0000	1.16%	500.0000	0.99%
30	翁蕾	500.0000	1.16%	500.0000	0.99%
31	杭州城和	428.5714	0.99%	428.5714	0.85%
32	温氏壹号	428.5714	0.99%	428.5714	0.85%
33	温氏投资	385.7143	0.90%	385.7143	0.76%
34	齐创共享	42.8571	0.10%	42.8571	0.08%
35	李志虎	350.0000	0.81%	350.0000	0.69%
36	博汇运通	350.0000	0.81%	350.0000	0.69%
37	杨永新	334.0000	0.78%	334.0000	0.66%
38	上海弦瑟	321.0000	0.75%	321.0000	0.63%
39	姜鹏	300.0000	0.70%	300.0000	0.59%
40	张宝仲	286.0000	0.66%	286.0000	0.56%
41	广州隆玺	285.7142	0.66%	285.7142	0.56%
42	宋宝明	275.0000	0.64%	275.0000	0.54%
43	中投汇富	215.0000	0.50%	215.0000	0.42%

44	唐山嘉润	168.6000	0.39%	168.6000	0.33%
45	赵文明	150.0000	0.35%	150.0000	0.30%
46	程伟	135.0000	0.31%	135.0000	0.27%
47	胡德勇	130.0000	0.30%	130.0000	0.26%
48	吴青芬	100.0000	0.23%	100.0000	0.20%
49	钱涛	70.0000	0.16%	70.0000	0.14%
50	刘海波	30.0000	0.07%	30.0000	0.06%
51	张作林	25.0000	0.06%	25.0000	0.05%
52	薛超	20.0000	0.05%	20.0000	0.04%
53	李凤梅	10.0000	0.02%	10.0000	0.02%
54	社会公众股	-	-	7,600.0000	15.00%
合计		**43,082.2098**	**100.00%**	**50,682.2098**	**100.00%**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文勇	8,519.91	19.78%
2	张文东	7,401.94	17.18%
3	唐山汇润	2,309.61	5.36%
4	青岛金石	1,887.03	4.38%
5	林超	1,800.00	4.18%
6	刘宽清	1,533.33	3.56%
7	银泰嘉铭	1,345.00	3.12%
8	唐山厚润	1,305.30	3.03%
9	张书军	1,153.25	2.68%
10	宁波泽链通	950.00	2.21%
合计		**28,205.37**	**65.47%**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的任职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张文勇	8,519.91	19.78%	董事
2	张文东	7,401.94	17.18%	董事长
3	林超	1,800.00	4.18%	未担任职务
4	刘宽清	1,533.33	3.56%	未担任职务
5	张书军	1,153.25	2.68%	董事、总经理
6	尹美娟	666.00	1.55%	未担任职务
7	张宝龙	620.00	1.44%	副总经理
8	李红宙	600.00	1.39%	未担任职务
9	翁蕾	500.00	1.16%	未担任职务
10	李志虎	350.00	0.81%	未担任职务
合计		**23,144.43**	**53.72%**	-

（四）本次发行前各股东的关联关系及各自的持股比例

1、股东张文勇与张文东为兄弟关系，张文勇与张书军为父子关系，张文东与张宝龙为父子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中，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张宝龙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19.78%、 17.18%、 2.68%、 1.44%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1.07%的股份。

2、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均为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私募基金，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刘宽清，刘宽清、张会志为夫妻关系，刘宽清、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均受同一控制，并最终受刘宽清同一控制，刘宽清、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分别持有公司 3.56%、0.77%、2.21%、0.70%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23%的股份。

3、河北红土、石家庄红土、唐山红土均为深创新投资管理顾问（北京）有限公司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私募基金，分别持有公司 1.55%、1.55%、1.55%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64%的股份。

4、添赢中和、誉美二期的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为锦绣太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 100%股东为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弘美中和的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为长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 100%股东为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远润企业的 100%股东为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因此添赢中和、誉美二期、弘美中和、远润企业均受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并最终均受张敬庭实际控制。添赢中和、誉美二期、弘美中和、远润企业分别持有公司 0.80%、0.27%、0.33%、0.07%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1.46%的股份。

5、温氏壹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均为温氏投资，齐创共享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罗月庭，基金管理人为温氏投资，温氏壹号、温氏投资、齐创共享三方具有关联关系。温氏壹号、温氏投资、齐创共享分别持有公司 0.99%、0.90%、0.10%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1.99%的股份。

6、唐山嘉润、唐山朗润均系本公司的持股平台合伙企业，其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本公司员工赵希胜，唐山嘉润、唐山朗润分别持有公司

0.39%、1.3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1.78%的股份。

（五）申报前最近一年公司新增股东的情况

本次申报前最近 1 年公司新增股东 20 名，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 6 月，华通股份的股本由 34,955.2100 万股变更为 42,796.4956 万股，新增 7,841.2856 万股，增资价格为 3.50 元/股，有 18 名新增股东，分别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备案情况	增资数量（万股）	增资后持股比例
1	银泰嘉铭	有限合伙企业	已备案证券公司直投基金	1,345.0000	3.14%
2	宁波泽链通	同一实际控制，有限合伙企业	已备案私募基金	950.0000	2.22%
3	宁波泽旺		已备案私募基金	300.0000	0.70%
4	国华腾智	有限合伙企业	已备案私募基金	860.0000	2.01%
5	添赢中和	同一实际控制，有限合伙企业	已备案私募基金	342.8572	0.80%
6	弘美中和		已备案私募基金	142.8571	0.33%
7	誉美二期		已备案私募基金	114.2857	0.27%
8	远润企业	有限公司	机构股东（母公司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已备案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28.5714	0.07%
9	银河粤科	有限合伙企业	已备案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	571.0000	1.33%
10	杭州城和	有限合伙企业	已备案私募基金	428.5714	1.00%
11	中投汇富	有限合伙企业	已备案私募基金	215.0000	0.50%
12	温氏投资	有限公司	已备案私募基金管理人	214.2857	0.50%
13	齐创共享	有限合伙企业	已备案私募基金	42.8571	0.10%
14	李红宙	自然人	/	600.0000	1.40%
15	林超	自然人	/	600.0000	1.40%
16	翁蕾	自然人	/	500.0000	1.17%
17	姜鹏	自然人	/	300.0000	0.70%
18	张宝仲	自然人	/	286.0000	0.67%
合计		--		**7,841.2856**	**18.32%**

2018 年 12 月，华通股份的股份转让中，受让人刘宽清、林超为老股东，转让价格为 2.5234 元/股；唐山朗润为新增股东，系受让实际控制人股份的员工持股平台，转让价格为 1 元/股。

2018 年 12 月，华通股份的股本由 42,796.4956 万股变更为 43,082.2098 万股，广州隆玺为唯一新增股东，认购新增股份数量 285.7142 万股，增资价格为 3.50 元/股。

1、银泰嘉铭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银泰嘉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3 月 30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银泰华盈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樊磊）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证券公司直投基金备案，编号 S32550

（2）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银泰华盈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0.01%
2	杭州舒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353	52.30%
3	杭州傲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969	47.69%
合计			**8,323**	**100.00%**

银泰嘉铭的有限合伙人杭州舒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傲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私募基金备案登记，基金编号分别为 ST4861、SW2506。

（3）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银泰嘉铭的基金管理人为银泰华盈投资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银泰华盈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9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	汪辉文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18 号 2 幢 7 层 753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持股 100%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管理人备案登记，产品编号 GC2600030796

2、宁波泽链通

宁波泽链通的基本情况参见第五节“七、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3、宁波泽旺

宁波泽旺的基本情况参见第五节“七、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4、国华腾智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州国华腾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国华三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文康）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X1301-A4087（仅限办公用途）(JM)
经营范围	资本市场服务（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CM803

（2）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国华三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	0.32%
2	张毅文	有限合伙人	550	17.74%
3	张慧慈	有限合伙人	310	10.00%
4	王烈勇	有限合伙人	300	9.68%
5	段小明	有限合伙人	200	6.45%
6	冯早	有限合伙人	180	5.81%
7	麦少萍	有限合伙人	150	4.84%
8	侯源凯	有限合伙人	150	4.84%
9	侯晓娟	有限合伙人	140	4.52%
10	周峰	有限合伙人	110	3.55%
11	王军	有限合伙人	100	3.23%
12	杨洁	有限合伙人	100	3.23%
13	张平	有限合伙人	100	3.23%
14	王晓春	有限合伙人	100	3.23%
15	陈咏梅	有限合伙人	100	3.23%
16	方群英	有限合伙人	100	3.23%
17	孙丰收	有限合伙人	100	3.23%
18	林玉颜	有限合伙人	100	3.23%
19	吴叶菲	有限合伙人	100	3.23%
20	袁静愉	有限合伙人	100	3.23%
合计			**3,100**	**100.00%**

（3）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国华腾智的基金管理人为深圳国华三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国华三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9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	王军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深圳市国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持股 33.33% 深圳市竹林贤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700 万元，23.33% 王军：出资 500 万元，16.67% 龚勋：出资 500 万元，16.67% 王晓春：出资 100 万元，3.33% 汪其林：出资 100 万元，3.33% 王校法：出资 100 万元，3.33%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登记编号 P1032371

5、添赢中和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添赢中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3 月 13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锦绣太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洋红）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S5642

（2）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锦绣太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50%
2	霍尔果斯昊天世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99.50%
合计			**20,100**	**100.00%**

（3）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添赢中和、誉美二期的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均为锦绣太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锦绣太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10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	张朝晖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一期)16 幢 10 层 1029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持股 100%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登记编号 P1033592

6、弘美中和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弘美中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5 月 8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长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泮红）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W4283

（2）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长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50	5.00%
2	天津信石基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750	95.00%
合计			**5,000**	**100.00%**

（3）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弘美中和的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为长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长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 年 11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	王卓然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二层 209（TG 第 427 号）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持股 100%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登记编号 P1062427

弘美中和的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长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 100%股东，与添赢中和、誉美二期的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一致，均为锦绣太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7、誉美二期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誉美中和二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3 月 13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锦绣太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泮红）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S6129

（2）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锦绣太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3.12%
2	秦皇岛市金茂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62.50%
3	周代珍	有限合伙人	1,000	31.25%
4	张新考	有限合伙人	100	3.12%
合计			**3,200**	**100.00%**

添赢中和、誉美二期的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为锦绣太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 100%股东为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弘美中和的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为长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 100%股东为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远润企业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霍尔果斯远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0 日前曾用名霍尔果斯远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2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敬庭
住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口岸北京路 1 号国际客服中心楼 2 层 C 区 2028 室
经营范围	财务顾问、企业并购、重组咨询服务；经济、管理、信息、会计、税务、鉴证（含审计服务）、法律、节能、环保咨询与服务；会展服务（不含会展场馆建设）；市场销售策划；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企业信息技术咨询、互联网技术与开发、转让、推广、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生产机咨询、产权交易服务、贸易咨询、知识产权代理、认证、评估、鉴定和咨询。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无

（2）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	100.00%
合计			**1,000**	**100.00%**

添赢中和、誉美二期的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为锦绣太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100%股东为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弘美中和的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为长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100%股东为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远润企业的100%股东为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因此添赢中和、誉美二期、弘美中和、远润企业均受锦绣中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并最终均受张敬庭实际控制。

9、银河粤科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银河粤科（广东）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3 年 12 月 16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银河粤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倪毓明）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九佛建设路 115 号 396 室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备案，产品编号 SD2847

（2）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银河粤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000	1.00%
2	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0	50.00%
3	广东正策咨询策划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85,000	37.00%
4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10.00%
5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2.00%
合计			**500,000**	**100.00%**

（3）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银河粤科的基金管理人为银河粤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银河粤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11 月 4 日
法定代表人	倪毓敏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九佛建设路 115 号 396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5100 万元，持股 51%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500 万元，持股 35% 广东正策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1400 万元，持股 14%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GC1900001774

10、杭州城和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杭州城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9 月 19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城投富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章彬）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 999 号 6 幢 209-1-830 室
经营范围	私募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M6997

（2）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城投富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6	1.00%
2	杭州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600	32.03%
3	浙江富冶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900	38.34%
4	王国庆	有限合伙人	1,000	4.85%
5	吴玉根	有限合伙人	1,000	4.85%
6	楼忠良	有限合伙人	600	2.91%
7	韩泉富	有限合伙人	600	2.91%
8	包东群	有限合伙人	600	2.91%
9	蒋端平	有限合伙人	500	2.43%
10	平雄峰	有限合伙人	500	2.43%
11	肖世源	有限合伙人	500	2.43%
12	来俊杰	有限合伙人	500	2.43%
13	李洪杰	有限合伙人	100	0.49%
合计			**20,606**	**100.00%**

（3）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杭州城投的基金管理人为杭州城投富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城投富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6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	章彬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 999 号 6 号楼 209-1-301 室
经营范围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股权结构	杭州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50 万元，持股 45% 浙江富冶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00 万元，持股 30% 李洪杰：出资 200 万元，持股 20% 蔚薛菲：出资 30 万元，持股 3% 邬天禄：出资 20 万元，持股 2%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登记编号 P1032767

11、中投汇富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营口中投汇富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8 月 31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马冰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营口市渤海大街西 93 号 107-100
经营范围	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X6436

（2）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冰	普通合伙人	200	4.00%
2	苏醒	有限合伙人	1,000	20.00%
3	文博	有限合伙人	1,000	20.00%
4	苗伟杰	有限合伙人	1,000	20.00%
5	王玲玲	有限合伙人	400	8.00%
6	王庆龙	有限合伙人	400	8.00%
7	林媛	有限合伙人	200	4.00%
8	张春歌	有限合伙人	200	4.00%
9	杨得润	有限合伙人	200	4.00%
10	薛武革	有限合伙人	200	4.00%
11	董舜丽	有限合伙人	200	4.00%
合计			**5,000**	**100.00%**

（3）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中投汇富的普通合伙人为马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210803197812******

12、温氏投资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4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罗月庭
住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58823（集中办公区）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法律法规禁止投资的项目除外）；投资管理（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编号 P1002409

（2）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公司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13、齐创共享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横琴齐创共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3 年 6 月 6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罗月庭
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9198（集中办公区）
经营范围	合伙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私募基金应及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D3352

（2）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罗月庭	普通合伙人	1,216.1210	13.40%
2	吴庆兵	有限合伙人	3,416.9325	37.64%
3	黄松德	有限合伙人	1,635.3840	18.02%
4	梅锦方	有限合伙人	828.5303	9.13%
5	孙德寿	有限合伙人	769.9705	8.48%
6	覃勇进	有限合伙人	533.5736	5.88%
7	何英杰	有限合伙人	467.2173	5.15%
8	李叔岳	有限合伙人	209.5344	2.31%
合计			**9,077.2636**	**100.00%**

（3）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齐创共享的普通合伙人为罗月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430404197708******。

14、李红宙

李红宙，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130533198401******。

15、林超

林超，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445202199204******。

16、翁蕾

翁蕾，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110101197102******。

17、姜鹏

姜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430105197905******。

18、张宝仲

张宝仲，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130222197108******。

19、唐山朗润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唐山市朗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 年 12 月 1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希胜
主要经营场所	唐山市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机械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上销售:五金交电、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无

（2）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赵希胜	普通合伙人	35	5.83%
2	李宏章	有限合伙人	55	9.17%
3	马洪锐	有限合伙人	43	7.17%
4	葛效阳	有限合伙人	50	8.33%
5	张兴荣	有限合伙人	50	8.33%
6	罗效愚	有限合伙人	45	7.50%
7	窦玉龙	有限合伙人	35	5.83%
8	武兆年	有限合伙人	35	5.83%
9	吴向进	有限合伙人	35	5.83%
10	刘洪才	有限合伙人	35	5.83%
11	魏占柱	有限合伙人	32	5.33%
12	郑镔	有限合伙人	30	5.00%
13	杨启曾	有限合伙人	30	5.00%
14	侯志强	有限合伙人	30	5.00%
15	李志刚	有限合伙人	30	5.00%
16	纪跃强	有限合伙人	30	5.00%
合计			**600**	**100.00%**

（3）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唐山朗润的普通合伙人为赵希胜，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133030196908******。

20、广州隆玺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州隆玺壹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4 月 7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徐胤）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89 号 17C、D 房(仅限办公用途)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证券投资基	已取得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J0635

金业协会备案	

（2）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	10.00%
2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000	90.00%
合计			**10,000**	**100.00%**

（3）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广州隆玺的基金管理人为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7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	徐胤
注册资本	110000 万元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22 楼 2201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投资咨询服务;风险投资;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股权结构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10000 万元，持股 100%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已取得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编号 P1001711

（六）公司股本的其他情况

公司股东中不存在国有股、外资股，不存在战略投资者；公司不存在发行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九、公司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十、公司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和构成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境内外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人数（人）	1,609	1,241	1,019

人数变化主要原因：公司快速发展，产能与营业规模增幅较大，车间生产工人及相关职能和服务岗位人员也相应增加。

2、员工的专业结构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如下：

专业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行政管理人员	167	10%
技术研发人员	148	9%
销售人员	154	10%
财务人员	37	2%
生产人员	1,103	69%
合计	**1,609**	100%

3、员工学历结构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的学历结构如下：

员工学历构成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	186	12%
大专	247	15%
大专以下	1,176	73%
合计	**1,609**	**100%**

4、员工的年龄结构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的年龄结构如下：

员工年龄构成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41 岁以上	265	17%
31～40 岁	692	43%
30 岁以下	652	40%
合计	**1,609**	**100%**

（二）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1、社会保障和住房公积金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员工的聘用、解聘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办理。公司为员工提供必要的社会保障计划，已按照国家及地方政府的规定，执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制度及住房公积金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与劳动关系人数存在少量差异的主要原因包括：①部分新入职或离职员工，受缴纳窗口期影响未能当月缴纳；②部分员

工尚在原单位缴纳；③公司部分员工为非本地户籍的外来务工人员，因户籍差别限制、异地使用住房公积金限制等原因，自愿放弃；④部分退休返聘的员工，无需缴纳。发行人及各子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社会保障和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及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报告期内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具体缴纳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境内员工总人数 1,437 人，发行人及其境内下属子公司员工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具体缴纳情况如下：

2018 年末缴纳		员工总人数	实际缴纳人数	差异人数	差异原因
社保	养老保险	1,437	1,339	98	6 人已退休，参保城乡居民保险 15 人，26 人在外代缴参保灵活就业人员保险 2 人，49 人试用期员工
	失业保险		1,339	98	
	医疗保险		1,367	70	6 人已退休，12 人在外代缴，参保灵活就业人员保险 3 人，49 人试用期员工,
	生育保险		1,367	70	
	工伤保险		1,455	-18	6 人已退休，24 人已离职
住房公积金			1,365	72	6 人已退休，17 人在外代缴，49 人试用期员工

根据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并经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境外用工均满足所在国当地员工劳动权益保护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已全面为其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存在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承诺：“本人已知悉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果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的，本人承诺将承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承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导致的任何处罚或经济损失以及为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以确保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十一、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具体内容详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

（二）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

具体内容请详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关于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

（三）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具体内容请详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四）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具体内容请详见“重大事项提示”之“六、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五）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具体内容请详见第七节之“二、同业竞争”。

（六）减少、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具体内容请详见第七节之“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七）其他承诺

除上述承诺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曾经存在的未全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出具了承诺。有关该等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之“十、公司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述

1、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并注重产品使用区域和应用领域的双扩张，目前已经初步形成较为完善的全球产业化布局，成为多个细分领域具有领先地位的电缆制造企业。

公司的主导产品包括以进户线等为代表的中低压电力电缆，及以潜油泵电缆、矿用及通用橡套软电缆等为代表的电气装备用电缆，广泛应用于电力输配、采矿/油/气等行业，并已获得美国 UL 与 API、欧盟 CE、德国 TUV 等国际认证，中国 CRCC、CCC、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等国内认证，是我国在电线电缆国际认证尤其是美国 UL 认证领域具有数量领先优势的企业之一。

随着产品应用领域的扩张，公司对下游行业的理解更为深刻，基于客户油气钻采领域的定制化需求，2014 年以来陆续攻克了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等连续管产品的设备与工艺难题，子公司信达科创亦成为全球仅有的获得 API-5ST 认证的六家连续油管企业之一。

2、公司的经营战略与发展方向：研发专业化、产品细分化、布局全球化

公司贯彻研发专业化战略，注重新产品研发和工艺升级，拥有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河北省特种电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发实践机构。公司技术中心被评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同时还是全国拥有国家 CNAS 认证实验室的少数电缆企业之一。

公司坚持产品细分化战略，做大做强细分领域优势产品。依托强大的研发能力，公司在专用线缆领域、油气钻采领域持续发力，拥有境内外相关核心专利

113 项（其中发明专利 28 项），参与起草了多项涉及潜油泵电缆、矿用电缆等领域的国家或行业标准，是《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之油矿电缆（含潜油泵电缆）、矿用电缆的两家执笔单位之一。

利用全球化布局的先发优势，公司采取“国内与国外市场并重，发达国家与新兴市场同步发展”的战略。公司于北美、新加坡等发达地区积累了稳定的品牌客户资源并设立销售公司进行本地化服务，且围绕共建“一带一路”及中非合作国家战略，于坦桑尼亚、喀麦隆建立生产基地辐射东非、西非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产品在技术升级与衍生发展方面取得了实质性成效。

3、简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45,244.07 万元，其中，境外收入累计占比 61.99%，客户遍布六大洲 50 余个国家，销售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90,523.32**	**36.84%**	**73,911.18**	**41.14%**	**42,811.64**	**35.72%**
华北地区	66,674.94	27.13%	54,841.55	30.53%	28,273.92	23.59%
华东地区	11,008.85	4.48%	9,682.72	5.39%	6,976.10	5.82%
其他地区	12,839.53	5.22%	9,386.91	5.23%	7,561.62	6.31%
境外	**155,222.24**	**63.16%**	**105,737.86**	**58.86%**	**77,037.83**	**64.28%**
北美地区	101,139.26	41.16%	62,939.62	35.03%	49,560.06	41.35%
澳洲地区	17,340.90	7.06%	15,111.84	8.41%	8,845.17	7.38%
非洲地区	12,924.07	5.26%	9,420.77	5.24%	1,197.25	1.00%
东南亚及港澳台地区	9,842.47	4.01%	9,799.26	5.45%	9,352.99	7.80%
中东地区	6,797.57	2.77%	805.67	0.45%	674.39	0.56%
欧洲及其他	7,177.96	2.92%	7,660.71	4.26%	7,407.97	6.18%
总计	**245,745.56**	**100.00%**	**179,649.04**	**100.00%**	**119,849.4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潜油泵电缆、连续油管等油气钻采专用产品累计实现收入 125,095.48 万元，占累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22.94%，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力电缆	135,885.66	55.30%	111,974.37	62.33%	77,362.35	64.55%

电气装备电缆	42,181.56	17.16%	31,636.31	17.61%	21,108.33	17.61%
潜油泵电缆	59,129.43	24.06%	32,464.72	18.07%	18,567.23	15.49%
连续管	8,548.90	3.48%	3,573.64	1.99%	2,811.56	2.35%
合计	**245,745.56**	**100.00%**	**179,649.04**	**100.00%**	**119,849.47**	**100.00%**
油气钻采专用产品	67,678.33	27.54%	36,038.36	20.06%	21,378.79	17.84%

注：油气钻采专用产品领域收入，包括潜油泵电缆、连续管等产品。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

1、电线电缆业务

（1）电线电缆概述

电线电缆是用以传输电能或磁能、传递信息、实现电磁能转换的线材产品。电线与电缆并无严格定义和区分，通常将直径较粗、结构复杂、由多条缆芯粘合、扭曲或编织形成的产品称为电缆，反之称为电线。

电缆的基本结构由导体、绝缘、护层等三部分组成，简要示意图如下：

电缆示意图（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钢带铠装聚氯乙烯外护套电力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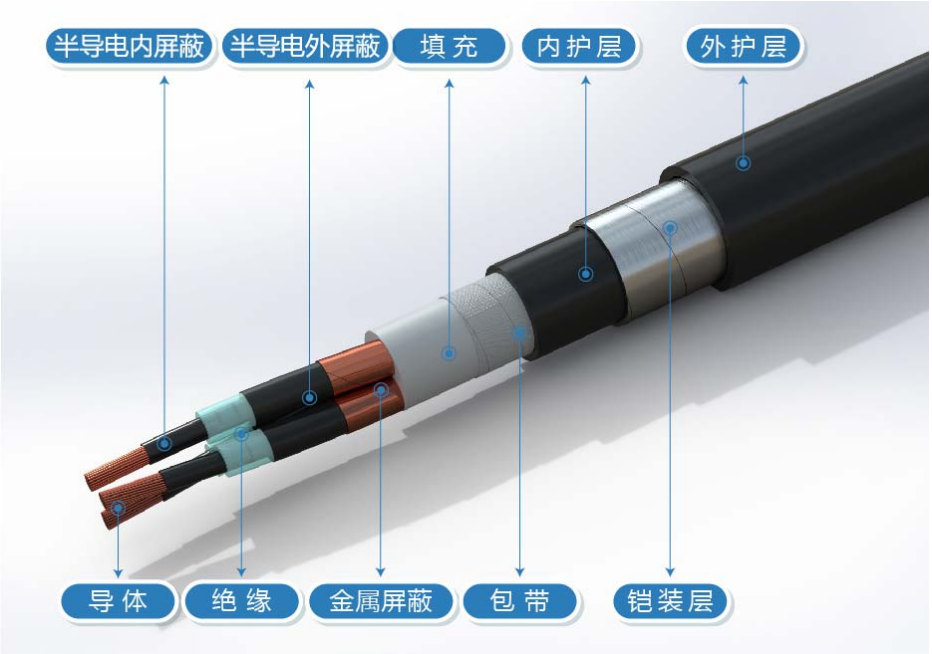

电线电缆广泛应用于经济生活的方方面面，被称为国民经济的“血管和神经”，且品类繁杂（大约 1,200 多个品种，20,000 多个规格），一般按用途分为裸电线、绕组线、通信电缆和通信光缆、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五大类，如下：

①至③：裸电线、绕组线、通信电缆和通信光缆

裸电线是指仅有导体而无绝缘层和护层的导电线材，是电线电缆中最基本的一大类产品，主要用于架空输配电线路和电气设备中的导电元件。

绕组线是以绕组的形式在磁场中切割磁力线感应产生电流，或通以电流产生磁场所用的电线，其中包括具有各种特性的漆包线、绕包线、无机绝缘线等。

通信电缆是以音频或其他方式传输电话、电报、电视、广播、传真、数据和其他电信信息的电缆。通信光缆又称为纤维光缆，是以光导纤维（光纤）作为光波传输介质，进行信息传输的光缆。

公司目前基本不生产上述三类电缆产品，不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点。

④电力电缆

电力电缆指在电力系统的主干线路中用以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的关键产品，主要用在发、配、输、变、供电线路中的强电电能传输。

电力电缆导体主要为铜和铝，国内以铜导体为主，国外则较多用铝或铝合金导体。根据绝缘和护套材料的不同，电力电缆可以分为交联电缆、塑力电缆、橡套电缆等，目前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为最主要的电力电缆品种。

电力电缆是公司的重要产品类别之一，公司主要生产 35kV 及以下的中低压电力电缆，包括低压塑力电缆、中压交联电缆、进户线、URD 电缆等。

⑤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是指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把电能直接输送到用电设备、器具并作为连接线路的电线电缆，以及控制、信号、仪表、测温等弱电系统使用的电线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使用范围最广、品种最多（约占总量的 60%），且需要结合所配套装备的特性和使用环境以设计产品结构、配置绝缘材料和生产工艺，因此，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专用和特种产品最多。

电气装备电缆是公司的重要产品类别之一，主要包括潜油泵电缆、矿用电缆、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控制电缆等特殊用途电缆，及橡套软电缆等通用产品。

（2）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的电线电缆产品，及其具体用途和产品特性如下：

系列	主要品种	具体用途	产品特性
电力电缆	低压塑力电缆	适用于 1.8/3kV 及以下输配电线路及工业生产供电，其中低烟无卤阻燃耐火系列适用于高层建筑、机场、地铁等特殊场所	能长期承受电网的工作电压，和运行中经常遇到的各种过电压。具有较好的机械强度、弯曲性能和防腐蚀性能，及较长的使用寿命
	中压交联电缆	适用于工频交流电压 35KV 及以下的输配电线路	长期允许工作温度 90℃，短路允许温度 250℃，部分产品具有阻燃、低烟、无卤特性
	进户线	根据美国国家电气规程规定，适用于公共地表管道系统，以及馈线和分支点路布线系统	绝缘材料为耐磨、防潮、耐热的交联聚乙烯，电缆具有阻燃性能，满足 FT2 水平燃烧试验要求与 720h 耐日光性能要求
	URD 电缆	适用于工频交流电压 46KV 及以下的地下输配电系统	长期允许工作温度 90℃或 105℃，应急工作温度 130℃，短路允许温度 250℃，具有阻水、耐日光等特性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潜油泵电缆	适用于固定敷设在陆地或海上平台油井中的潜油电泵机组的动力电缆	具有耐油，耐腐蚀，耐高温等性能，部分产品长期允许工作温度达到 232℃
	矿用及通用橡套软电缆	适用于移动式电气设备、煤矿用设备的电源连接线	具有柔软、耐磨、阻燃等特性，部分产品符合 MASH 标准要求
	船用电缆	适用于各种船舶及海上建筑的电力、照明、控制、通信传输	电气性能和电性能优异，具有耐油、阻燃、低烟、无卤等特性
	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	适用于中心机房的连接电缆	具有低烟、无卤、阻燃，柔软、防潮等特性
	海洋探测电缆	适用于海底油、气资源的勘探	与检波器配合，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和灵敏度
	控制电缆	适用于电气设备之间的连接线，起到传递电器信号、保障系统安全、可靠运行的作用	产品种类多，电缆芯数多，部分产品拥有抗电磁干扰、无卤、低烟、阻燃、耐火等特性
	光伏电缆	适用于光伏系统中电能的传输	具有一定的绝缘性能、阻燃性能和机械强度，和防潮、防酸碱、防化学物质的特性
	港口拖曳电缆	适用于港口机械及其组件间的电力、照明、控制、通信传输	具备柔软、抗撕裂、耐盐雾、耐扭转等性能
	金属铠装电缆	适用于建筑和各种设备内部电力的传输	由连锁钢带铠装，抗压、抗拉能力突出，部分产品满足 UL 标准要求的电气、阻燃、耐日光性能

公司的特色产品包括潜油泵电缆、进户线、海洋探测电缆等。

①潜油泵电缆

潜油泵电缆是一种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是潜油电泵机组在深井、水平井和斜井采油作业时的专用配套电缆，为潜油电泵机组进行供电。

潜油泵电缆长期处于高温、高压、有强烈腐蚀性的工作环境中，对产品的耐高温、抗腐蚀等性能提出了较高的要求。根据耐高温等级不同，潜油泵电缆导体连续工作温度分为 80℃、96℃、140℃、204℃、232℃等多个等级。

潜油泵电缆示意图

注：右图为潜油泵电缆与试剂输送管一体的复合制品，公司在将气/液体输送管与动力电缆一体化的过程中，攻克了连续油管等连续管产品设备与工艺难题。

公司是国内潜油泵电缆行业标准起草单位之一，是《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之油矿电缆（含潜油泵电缆）、矿用电缆的两家执笔单位之一。公司已实现耐 232℃高温等级潜油泵电缆的规模化生产，技术和工艺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受到哈里伯顿、Apergy、中海油等国内外知名油服企业的青睐。

②进户线

进户线又称建筑用电缆，通常作为民用、商业或工业建筑内外的低压输配电及房屋室内布线使用，可通过地下直埋、穿管、地上室外裸露、托盘及架空在内的多种方式进行铺设。耐化学腐蚀、抗蠕变性能和阻燃性能是进户线最重要的性能指标，公司使用特殊的铝合金导体及生产工艺，增强了进户线性能。

进户线示意图

③海洋探测电缆

海洋探测电缆是公司聚焦油气领域的产品之一，其通过特殊的结构设计、材料选择与加工工艺以适应海洋环境，并于电缆内部加入检波器和数字包实现信号接收，可以获取包括海底地质情况、石油和可燃冰等化石燃料储量等信息。

海洋探测电缆通常悬浮于探测船后（海洋漂浮电缆）或直接布于海底（海底电缆），并与探测船相连接，用于接收测试声信号。

海洋探测电缆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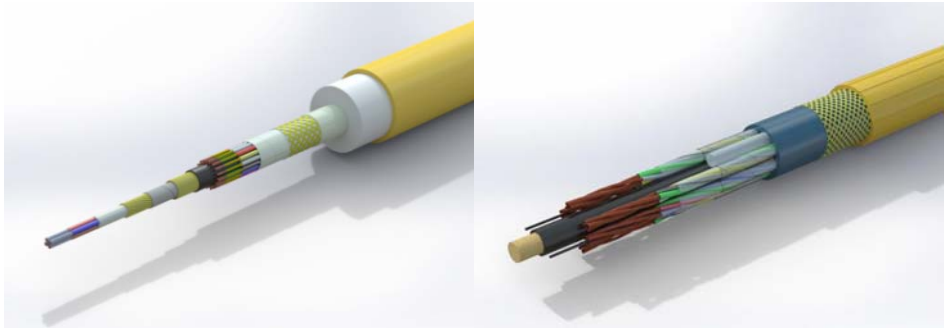

2、连续管业务

（1）油气钻采专用产品行业概述

公司依托潜油泵电缆切入油气钻采领域，在解决哈里伯顿等油服客户将动力电缆与试剂输送管一体化的过程中，攻克了连续油管等连续管产品的设备与工艺难题。公司子公司信达科创（连续管业务的承载主体）是全球仅有的六家获得API-5ST 认证的连续油管生产企业之一，具有领先的技术与工艺优势。

油气钻采通常涉及勘探、钻完井和开采三个阶段，包含地质勘探、物探、探井、钻井、录井、测井、固井、完井、采油、修井（仅修井方面可用 10 余种工艺）等多个流程，公司连续管产品在油气钻采流程中的主要应用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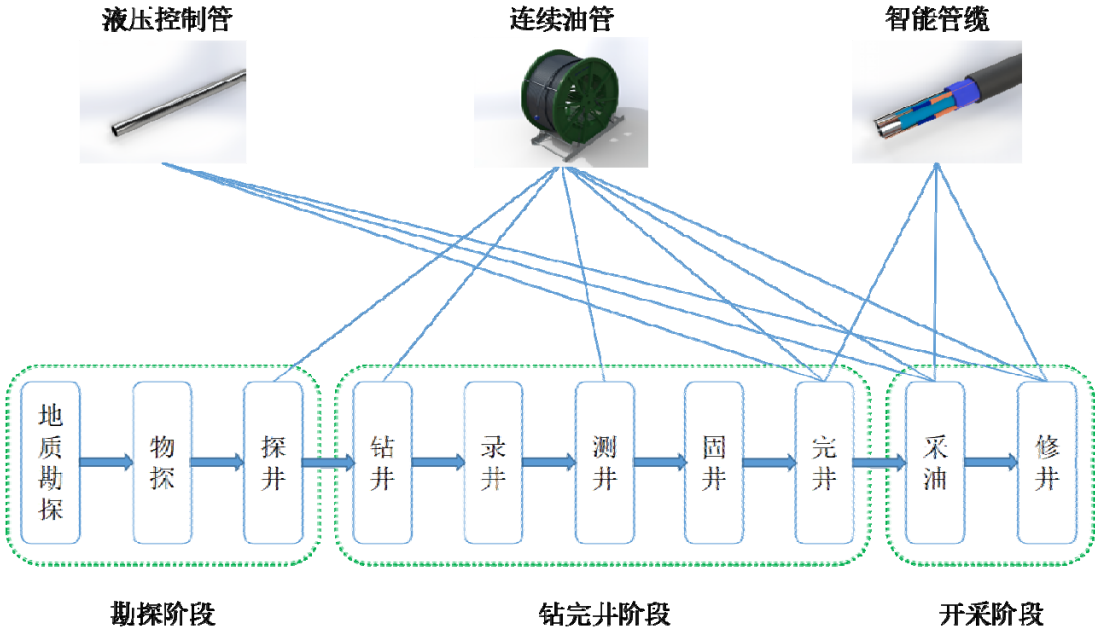

此外，公司潜油泵电缆主要用于开采阶段的潜油电泵机组供电领域。

（2）公司主要产品

①连续油管（Coiled Tubing）

连续油管由低碳合金钢制造，相对于传统单根螺纹连接油管，是一整根可长达几千米、可连续从油井下入或起出的无螺纹连接的油管，具有很好的挠性，又称挠性油管。公司的连续油管常规品种的长度一般为 3,000 至 6,000 米，并可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定制长度。

连续油管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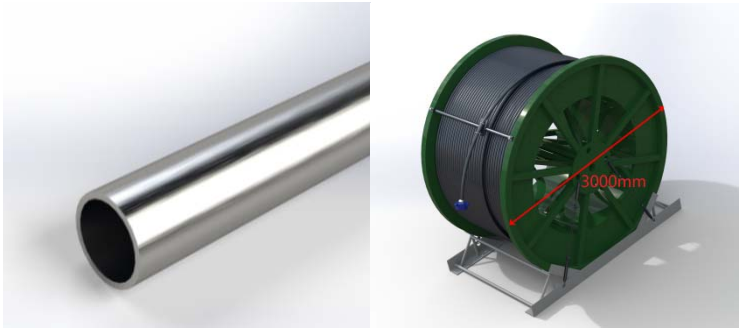

②液压控制管

液压控制管是一种连续、大长度的不锈钢细管，是基于连续油管的核心技术与生产工艺，但材质、直径等方面略有差异。液压控制管通常用于完井、采油、修井等环节，通过液压原理实现对井下机械结构的控制和压力感测，也可用于向井下输送少量液体，在油气开采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③智能管缆

智能管缆又称为脐带缆，是将电缆（动力缆或信号缆）、光缆（单模或多模光缆）、液压或化学药剂管（钢管或软管）等单功能产品，通过特殊工艺复合为一体的油气钻采专用产品，广泛应用于完井、采油、修井等领域。

智能管缆示意图

智能管缆的内部结构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可同时实现液压控制和热能、化

学药剂、气/液体、电力、电信号等的输送传递。智能管缆为连续油管带来了新的应用领域，为油田生产的智能化、精细化提供了信息和能量通道。

以公司为我国某油田定制的智能加热管缆为例，其以中频加热原理为基础实现了连续管与加热电缆一体化，有效解决油气田生产过程中井筒结蜡问题，提升油井产油/气能力，并减少药剂除蜡对地层水的污染，“增产提效”明显。

（3）连续油管、连续油管技术的简要说明

①连续油管作业机（CTU）作业情况

连续油管替代了常规定尺长度油管通过接箍连接的作业形式，具有带压作业、连续起下的特点，越来越多地应用于陆地、海上的常规油气藏及非常规油气藏的开采作业，连续油管技术在复杂开采环境中具有作业优势。

连续油管（CT）通常配合连续油管作业机（CTU）使用，被誉为“万能作业机”。在运输至油气田现场的途中，CT 一直被缠绕在大型存储滚筒上，作业时，先将 CT 从存储滚筒上松开，然后使其通过一个鹅颈管，CT 变直后将其下入井筒作业。作业结束后，将 CT 从井中起出，并重新缠绕到滚筒上。

CTU 附属设备少、搬迁安装和作业准备时间短，且占地面积小，特别适合于山区复杂地貌及地面条件受限制的海上平台作业，示意图如下：

连续油管作业机作业现场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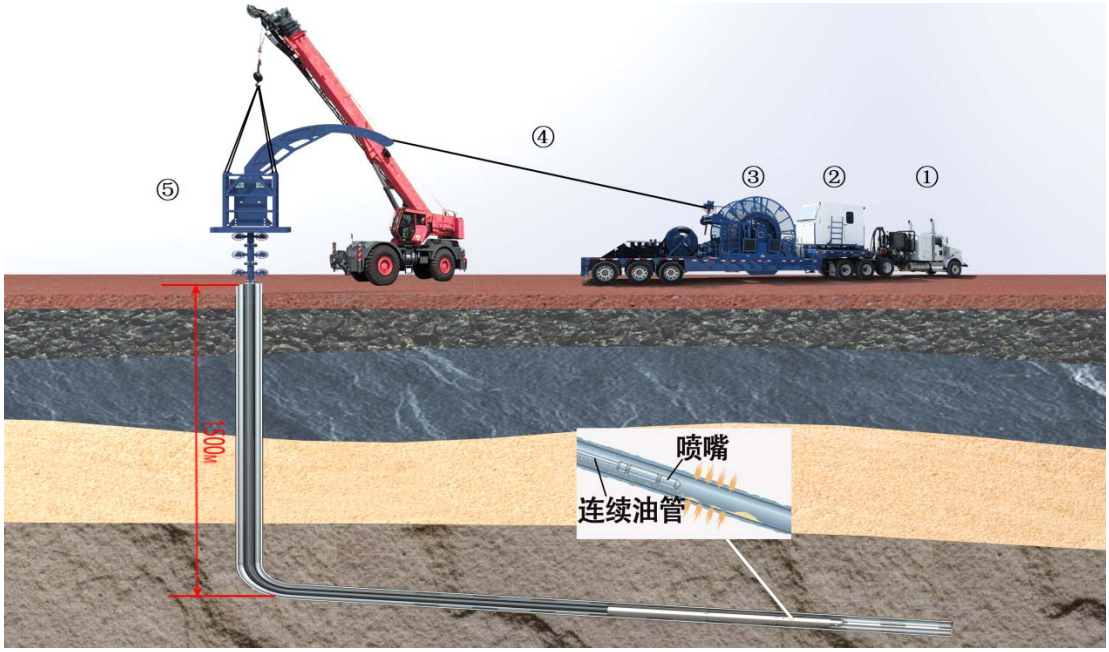

注：CTU 构件之①-⑤分别为动力系统、控制室、CT 滚筒、连续油管、注入头。

基于连续油管之高强度、连续无接箍等特征，CT 作业主要包括工具输送或布置、流体输送或填充、完井作业等三类，用途广泛。

②CT 作业介绍：工具输送或布置、流体输送或填充

连续油管具有的强度和硬度优势使其可以将设备和工具推送过或拉过大斜度井眼（或水平井眼）和受限位置，甚至还可以将阻碍物推离目标层。实际应用表明，连续油管能在多种作业中完成输送井下工具的任务。

例如，在洗井作业中，需要采取措施清除限制油管或套管流量并影响产量的结垢或填充物，方法之一就是通过 CT 将清除工具输送至目标位置（如前述“连续油管作业机作业现场示意图”所示），并输送强力喷射溶剂、酸液或腐蚀性流体，以清除结垢或清洗井下筛管和射孔孔眼。

CTU 清井作业局部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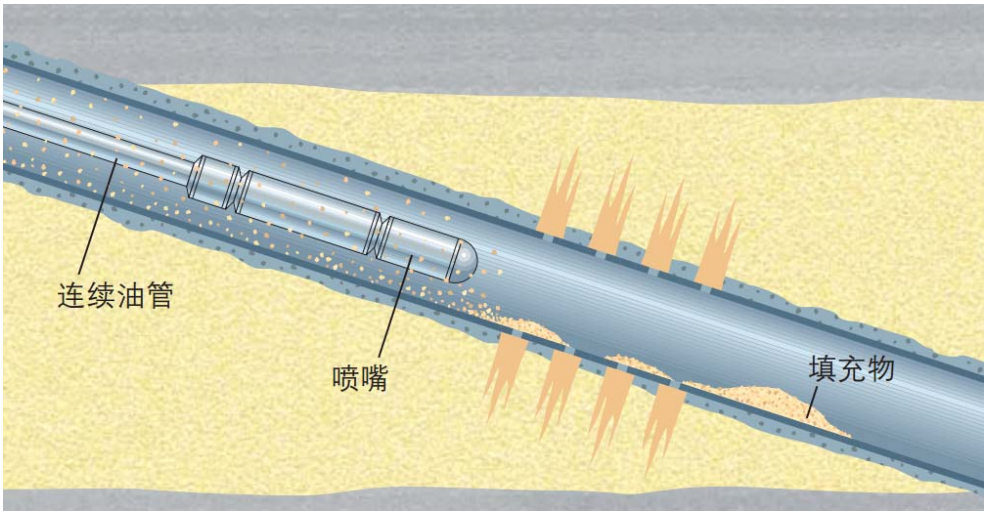

来源：连续油管作业及其监测方法，《油田新技术》2008 年冬季刊：20 卷，第 4 期。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属行业的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项下“C3831 电线、电缆制造”。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一）电线电缆行业的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现行的监管体制为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与行业协会自律规范相结合，共同推进行业市场化发展的模式。政府主管部门为国家发改委、国家质检总局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行业协会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

国家发改委产业政策司对电线电缆行业实施产业指导和宏观调控。国家质检总局对本行业生产许可进行监管。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对部分电线电缆产品实行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是行业自律管理机构，主要职能是进行自律性行业管理，组织制定行规行约，促进行业持续稳定发展。

（二）电线电缆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近年来，全国人大、国务院、国家质检总局等多个部门，陆续出台了多项产业政策，规范、鼓励、引导电线电缆行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简要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颁布部门	日期	主要内容
1	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	发改委、外交部等	2015.03	共建“一带一路”，致力于亚欧非大陆及附近海洋的互联互通，建立和加强沿线各国互联互通伙伴关系，实现沿线各国多元、自主、平衡、可持续的发展。
2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	2016.09	优化产业组织结构和供应结构；培育形成一批具有专业化、特色化、精细化、新模式发展能力的，以及在细分领域的“隐形冠军”，或具有区域竞争优势的企业。
3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6.11	加快发展壮大包括高端装备在内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高端装备与新材料产业突破发展，引领中国制造新跨越。
4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发展规划纲要	国务院	2016.03	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加快培育以技术、标准、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对外经济新优势，推动高端装备出口，提高出口产品科技含量和附加值。优化对外贸易布局，推动出口市场多元化，提高新兴市场比重，巩固传统市场份额。
5	关于促进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提升的指导意见	质检总局等	2011.10	加快推行产品质量分类监管制度，加大生产企业和产品质量的执法监督力度，严格出口电线电缆产品检验监管。
6	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	质检总局	2018.12	在我国境内生产该细则规定的电线电缆产品的，应当依法取得生产许可证。
7	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4.12	加强安全生产工作，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8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5.09	保证直接关系公共安全、人体健康、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工业产品的质量安全，促进市场经济健康、协调发展。

近年来，境外各个电缆主要生产、消费国家也加强了对区域内电缆产销的监管，陆续颁布了相关法规和产业政策，从宏观上进行引导和规范。

序号	文件名称	地区	日期	主要内容
1	2016 澳大利亚产业报告	澳大利亚	2017.01	将先进制造业发展等五大领域作为澳大利亚发展经济竞争力的重点，提高参与国际市场和全球供应链的能力。
2	美国先进制造业领导战略	美国	2018.10	开发世界领先的材料和加工技术，将新材料、关键材料、高性能材料等十五个技术方向认定为重点技术方向。

3	国家工业战略2030	德国	2019.02	将钢铁铜铝等十个工业领域列为关键工业部门，为相关企业提供更和更有竞争力的能源和税收制度，以提高德国工业全球竞争力。
4	2063 年议程	非洲	2015.01	推动非洲交通和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工业化和现代化进程。

（三）电线电缆行业的标准体系

电线电缆行业标准体系主要由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四级标准构成。我国的国家标准由国家质检总局下属的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是电线电缆行业推荐使用的通用标准。对于使用在石油、钢铁、煤炭、风能等特殊行业的电缆，相关主管部门会颁布具体的行业标准。对于没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产品，业内通常会参照国际标准或企业标准进行生产。

公司电线电缆产品执行的主要标准如下：

序号	产品类别	标准类型	标准制定国家/组织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1	URD 电缆	国际标准	美国	UL 1072	Medium-Voltage Power Cables
2	进户线	国际标准	美国	UL 44	Thermoset-Insulated Wires and Cables
		国际标准	美国	UL 83	Thermoplastic-Insulated Wires and Cables
		国际标准	美国	UL 854	Service-Entrance Cables
3	低压塑力电缆、中压交联电缆	国际标准	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 60502	Power cables with extruded insulation and their accessories for rated voltages from 1 kV (Um = 1,2 kV) up to 30 kV (Um = 36 kV)
		国家标准	中国	GB/T 12706	额定电压 1kV (Um = 1.2 kV)到 35kV (Um = 40.5 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4	潜油泵电缆	国际标准	IEEE	IEEE 1017	IEEE Recommended Practice for Field Testing Electric Submersible Pump Cable
		国际标准	IEEE	IEEE 1018	IEEE Recommended Practice for Specifying Electric Submersible Pump Cable-Ethylene-Propylene Rubber Insulation
		国际标准	IEEE	IEEE 1019	IEEE Recommended Practice for Specifying Electric Submersible Pump Cable-Polypropylene Insulation
		国际标准	美国	API RP11S5	Recommended Practice for the Application of Electrical Submersible Cable Systems
		国际标准	美国	API RP11S6	Recommended Practice for Testing of Electric Submersible Pump Cable Systems
		国家标准	中国	GB/T 16750	潜油电泵机组
		行业标准	中国	JB/T 5332	额定电压 3.6/6kV 及以下电动潜油泵电缆
5	矿用橡套软电缆	行业标准	中国	MT 818	煤矿用阻燃电缆
6	通用橡套软电缆	国际标准	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60245	Rubber insulated cables
		国际标准	美国	UL 62	Flexible Cords and Cables
		国家标准	中国	GB/T 5013	额定电压 450/750Ⅴ 及以下橡皮绝缘电缆
		行业标准	中国	JB/T 8735	额定电压 450/750Ⅴ 及以下橡皮绝缘软线
7	船用电缆	国际标准	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 60092	Electrical Installations in Ships-Part 353: Power cables for rated voltages 1 kV and 3 kV
		国家标准	中国	GB/T 9331	船舶电气装置，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挤包绝缘非径向电场单芯和多芯电力电缆
		国家标准	中国	GJB 1916	舰船用低烟电缆和软线通用规范
8	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	国际标准	美国	UL 2731	Telecommunication Central Office Power Battery and Distribution Cables
		国际标准	美国	UL 758	Appliance Wiring Material

9	控制电缆	国家标准	中国	GB/T 9330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10	光伏电缆	国际标准	美国	UL 4703	Outline of Investigation for Photovoltaic Wire
		国际标准	欧盟	EN 50618	Electric cables for photovoltaic systems
11	金属铠装电缆	国际标准	美国	UL 4	Armored Cable,

公司自成立以来参与制定了部分电线电缆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主要集中于潜油泵电缆、矿用电缆、绝缘护套材料等优势领域，简要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具体标准	编号	类型
1	矿用橡套软电缆	第一部分 一般规定	GB/T 12972.1-2008	国家标准
2		第四部分 额定电压 1.9/3.5KV 及以下采煤机金属屏蔽软电缆	GB/T 12972.4-2008	国家标准
3		第七部分 额定电压 6/10KV 及以下屏蔽橡套软电缆	GB/T 12972.7-2008	国家标准
4		第九部分 额定电压 0.3/0.5KV 矿用移动轻型橡套软电缆	GB/T 12972.9-2008	国家标准
5	煤矿用电缆	第一部分 移动类软电缆一般规定	MT 818.1-2009	行业标准
6		第二部分 1.9/3.3KV 及以下采煤机软电缆	MT 818.2-2009	行业标准
7		第三部分 1.9/3.3KV 及以下采煤机屏蔽监视加强型软电缆	MT 818.3-2009	行业标准
8	电缆外护层	第一部分 总则	GB/T 2952.1-2008	国家标准
9		第二部分 金属套电缆外护套层	GB/T 2952.2-2008	国家标准
10		第三部分 非金属套电缆通用外护层	GB/T 2952.3-2008	国家标准
11	额定电压 3.6/6KV 及以下电动潜油泵电缆	第一部分 一般规定	JB/T 5332.1-2011	行业标准
12		第二部分 电动潜油泵引接线	JB/T 5332.2-2011	行业标准
13		第三部分 电动潜油泵扁形电力电缆	JB/T 5332.3-2011	行业标准
14		第四部分 电动潜油泵圆形电力电缆	JB/T 5332.4-2011	行业标准

（四）连续管行业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及标准体系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我国出台了多项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以支持、鼓励连续管行业发展。

序号	文件名称	部门	日期	主要内容
1	关于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7.03	深化油气勘查开采、进出口管理、管网运营、生产加工、产品定价体制改革和国有油气企业改革，释放竞争性环节市场活力和骨干油气企业活力，提升资源接续保障能力、国际国内资源利用能力和市场风险防范能力、集约输送和公平服务能力、优质油气产品生产供应能力、油气战略安全保障供应能力、全产业链安全清洁运营能力。
2	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	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2016.12	能源安全保障：能源自给率保持在 80%以上，增强能源安全战略保障能力。能源供应能力：保持能源供应稳步增长，其中原油 2 亿吨，天然气 2200 亿立方米，非化石能源 7.5 亿吨标准煤。
3	国家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	发改委	2016.12	遵循能源发展“四个革命、一个合作”战略思想，深入推进能源革命，着力推动能源生产利用方式变革，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
4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	国务院	2016.03	推动能源结构优化升级、积极构建智慧能源系统。加快推进能源全领域、全环节智慧化发展，提高可持续自适应能力。
5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	发改委	2013.02	常规石油、天然气勘探与开采；页岩气、油页岩、油砂、天然气水合物等非常规资源勘探开发被列为鼓励类目录。

2、行业标准体系

公司连续管产品包含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智能管缆等，行业标准体系主要由国际标准和国家标准构成。

国际标准方面，行业内主要的国际标准为美国石油学会（API）标准，API 标准针对石油及天然气钻采过程中涉及到的各种设备，制定了 60 余种标准化产品的规格，在业内均享有较高的声誉，也被许多国家用作国家标准。

国家标准方面，我国的国家标准起步较晚。针对我公司产品，主要是 2017 年 9 月颁布的《连续油管》（编号：GB/T34204-2017），这是我国首个关于连续油管的国家标准，为连续油管的研发、制造及应用拓展提供了科学依据。

公司产品方面，除智能管缆为客户定制的本公司特色产品、尚无系统性的国际标准或国家标准外，其余产品执行的主要标准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类别	标准类型	制定组织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1	连续油管	国家标准	中国	GB/T 34204	连续油管
2		国际标准	美国	API 5ST	Specification for Coiled Tubing U.S. Customary and SI Units
3	液压控制管	国际标准	美国	ASTM A269	Standard Specification for Seamless and Welded Austenitic Stainless Steel Tubing for General Service
4		国际标准	美国	ASTM A632	Standard Specification for Seamless and Welded Austenitic Stainless Steel Tubing (Small-Diameter) for General Service
5		国际标准	美国	ASTM A789	Standard Specification for Seamless and Welded Ferritic/Austenitic Stainless Steel Tubing for General Service
6		国际标准	美国	ASTM B704	Standard Specification for Welded UNS N06625, UNS N06219 and UNS N08825 Alloy Tubes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属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产品覆盖电线电缆和油气钻采两大板块，与全球电力和电气装备领域投资、建设和消费密不可分，与石油天然气钻采和消费息息相关，全球电力、电气装备、油服行业的发展是本行业和本公司发展的最大驱动因素。

（一）全球电线电缆行业发展概况

1、全球电缆行业步入中速增长阶段，绝对规模稳步增长

电线电缆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部门，是现代经济和社会正常运转的基础保障。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水平也是一个国家制造业水平的标志和缩影。

全球电线电缆行业已步入稳定增长阶段，且在一定程度上呈现存量竞争的特

征。2003-2007 年，在世界经济持续增长的大背景下，全球金属绝缘电线电缆规模（导体重量）年复合增长率达 5.60%，增速较快。2008 年金融危机致使需求下降，2010 年以来电缆行业随着经济复苏而恢复增长态势。2012-2017 年，全球电缆行业年复合增长率 2.90%，预计 2018 年达到 1,890 万吨、同比增长 3.4%。

全球金属绝缘电缆市场消费量及增速（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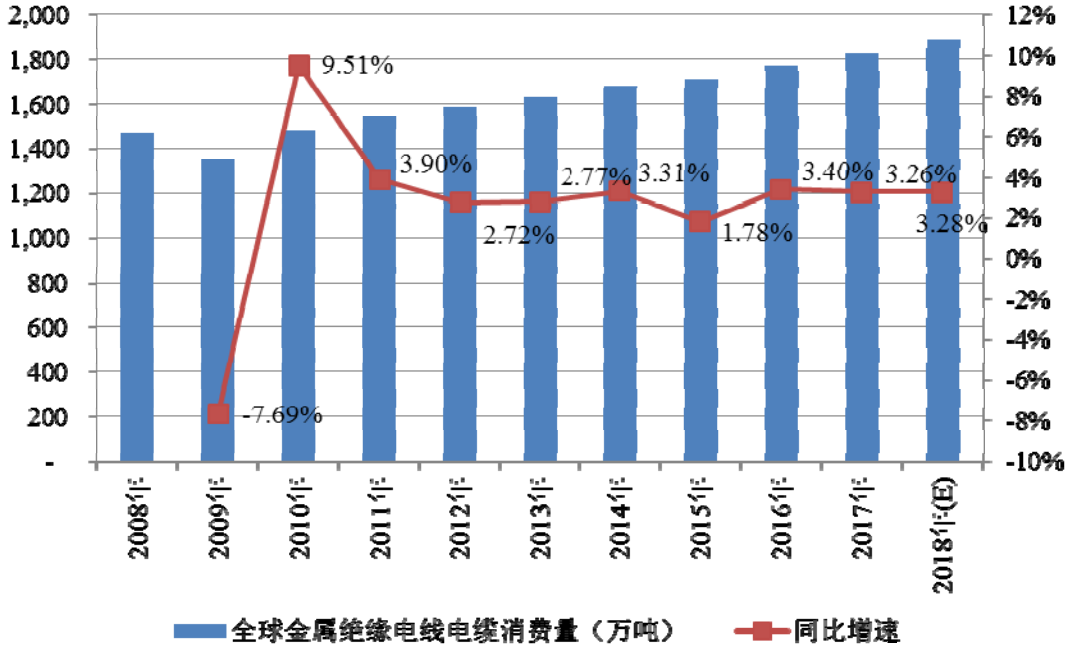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18 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大会报告集》、CRU

注：CRU 之全球金属绝缘电缆市场消费量，以导体重量（吨）为统计单位，只涵盖金属绝缘电缆且不包括光缆，与我国国家统计局或电缆行业常用数据的口径存在差异。

2、亚太和新兴市场承接产能转移，产销景气度超过全球水平

上世纪末期以来，随着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市场经济的持续增长，全球电缆的生产与消费重心逐渐向亚太等新兴经济区域转移，推动中国、印度等国家电缆产业的快速发展，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电线电缆生产和消费国。

主要消费市场之份额占比的变化情况（2005 年 VS 2018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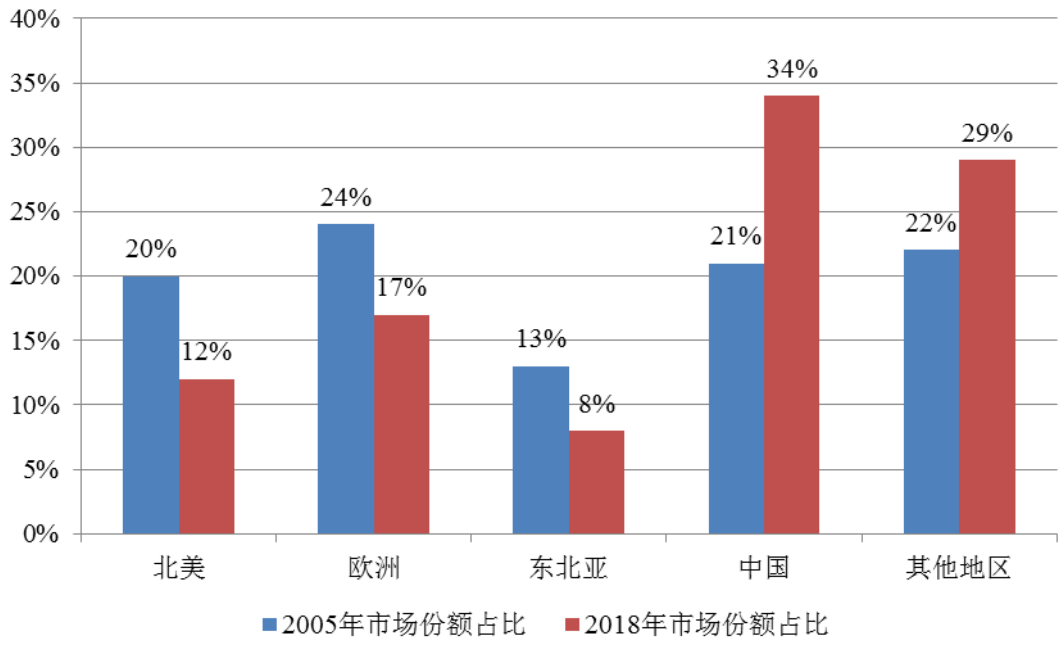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18 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大会报告集》、CRU

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工业化较早，在二十世纪末已经形成了成熟的电缆产业链并贡献了当时全球大部分的产能和需求，至今仍在全球供销中占据重要位置，引领行业发展，且基本垄断了全球高端市场。2018 年，全球电缆规模情况如下：

2018 年全球金属绝缘线缆主要消费市场份额占比预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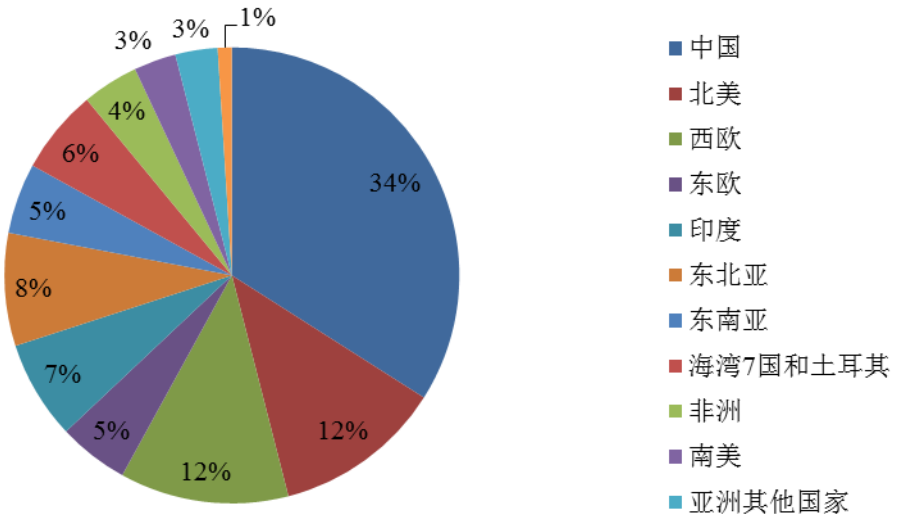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18 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大会报告集》、CRU

3、全球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发达国家市场已经呈现寡头竞争的格局

全球电缆领先企业主要分布在意、法、美、日等发达国家，以普睿司曼为代

表的行业巨头，凭借着技术、品牌与资金优势，通过全球建厂或产业并购突破地理限制扩大规模，并聚焦高端获取超额盈利，而中小企业迫于原料价格波动及资金压力逐渐退出。这种领先企业规模化和专业化并重的情况，促使全球尤其是成熟市场的集中度逐步提高，其中，发达国家市场已经呈现寡头竞争的格局。

据 CRU 统计，2012 年普睿司曼、耐克森等全球前五大企业的生产总值已占到全球金属绝缘线缆市场的 24%，美国三大生产商占美国的 54%，日本七大公司占日本销量的 86%，欧洲市场则基本由普睿司曼和耐克森垄断。

4、领先企业朝专业化、规模化方向发展的趋势明显

与本世纪初期 5.6%的增长率相比，2011 年以来全球增长率仅约 3%，从总量来看已体现中速增长和存量竞争的特征，电缆企业亦相应调整自身定位和发展策略，向着专业化、规模化的方向发展，以应对电缆行业新阶段的变化。

以全球领先企业为蓝本，可以看出以普睿司曼和耐克森为代表的企业积极通过并购扩张实践规模化策略，以降低边际成本，提高盈利能力。而住友电气则实行专业化战略，利用差异化和多元化向细分领域扩展，简要对比如下：

序号	公司	涉足电线电缆领域	发展模式
1	普睿司曼（意）	电力电缆、通信电缆、光缆	以电力线缆和电信线缆为主的发展战略，并做精做强，通过并购和投资扩张规模
2	耐克森（法）	通信铜缆、电气线材、电力电缆、电缆附件	产业专业化、规模化和产品精细化相结合，积极开展并购和投资活动扩张规模
3	通用电缆（美）	电力电缆、通信电缆、特种电缆、一般工业电缆	专业化战略
4	住友电气（日）	汽车线束、光缆、附件、通信电缆、电力电缆等	实行专业化战略，结合规模化、差异化优势做强主业，并围绕主业适当开展多元化业务
5	康宁（美）	通信电缆、光纤以及通信行业所需硬件、连接器等	以通信电缆、光纤制造和陶瓷材料、液晶显示器材料等为主业，主要产品在全球具有很强竞争力

注：普睿司曼于 2017 年收购通用电缆，领先企业规模化与专业化特征日益显著。

5、行业标准逐步提高，安全、环保成为发展新趋势

随着世界各国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安全和环保性能逐渐成为评价电线电缆产品性能的重要指标。目前，欧盟、日本和我国等均已颁布法规，禁止生产、进口或使用不符合相关安全性、环保回收要求的低端产品，如下：

序号	发布国家	首次发布时间	法规/标准名称	主要内容

1	日本	1998 年	ECO-MATERIAL	规定企业需采用无卤无铅的生态材料制作电缆
2	欧盟	2003 年	WEEE	规定企业必须采用易于回收且环保的设计，并负起回收的责任和费用
3	欧盟	2003 年	RoHS	限定了电器电子产品中铅、汞、镉、六价铬、聚溴联苯、聚溴二苯醚六项危害性物质的含量
4	欧盟	2005 年	EuP	对产品的设计、生产、维护到最终淘汰、回收和处理的所有阶段都提出环保要求
5	日本	2005 年	JISC0950:2005	有毒有害物质种类与限量要求与 RoHS 规定一致
6	中国	2006 年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	国家标准（GB 20286-2006）对公共场所应用阻燃制品及阻燃制品标识作出了明确的强制性规定
7	中国	2011 年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电线电缆	规定了电线电缆的有害物质含量,需具备无卤、低烟等特点，对毒性、燃烧等提出明确要求

（二）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发展概况

1、中国电线电缆行业的规模、结构与全球地位

（1）我国线缆产销量全球第一，行业规模持续增长

作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电线电缆在我国经济社会中占有重要地位。我国电缆行业总体保持平稳增长，产量和销量继续位列全球首位，且产品门类齐全，品种满足率和自产占有率均超过 90%以上。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电缆行业销售收入由 2011 年的 1.06 万亿增长到 2017 年的 1.22 万亿，年复合增长率为 2.24%，占 GDP 的平均比重为 1.90%，在我国机械工业中按产值计仅次于汽车制造业，位居第二位。

2011-2017 年电线电缆制造行业主营业务收入及占 GDP 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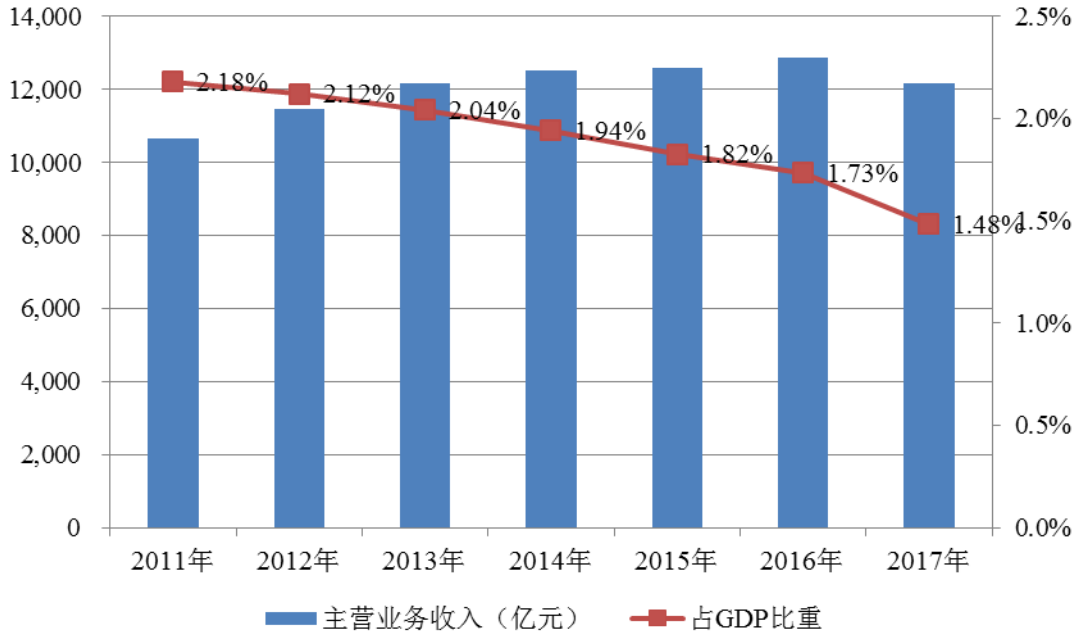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Wind

（2）我国线缆行业趋于成熟，从高速粗放步入中速高质发展阶段

电缆行业具有显著的“料重工轻”特征，由于原材料铜铝价格波动频繁且幅度较大，“用铜量”可以较准确地反映剔除价格因素后的市场规模状况。据《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2000 年、2010 年、2015 年我国电缆行业用铜量分别为 180 万吨、480 万吨、660 万吨，2000-2010 年、2010-2015 年期间的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10.31%、6.58%，全行业已步入中速增长阶段。

受益于经济高速增长，2000 年至 2010 年我国电缆行业规模快速增长，但也积累了产能过剩、研发不足、低价竞争等问题，尤其是“奥凯事件”等为全行业敲响了质量警钟，产能优化与品质提升，已成为全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3）我国是全球第一大线缆出口国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电线电缆出口国，2017 年出口重量约占全球电缆出口贸易总量的 23%（CRU 口径）。据中国海关数据，2011-2017 年，线缆行业出口重量、金额的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 4.98%、5.63%。中国作为全球第一大电缆制造国、消费国和出口国，于全球电缆行业中占据着举足轻重的地位。

2、行业集中度显著较低，未来仍具有较大的整合空间

截至 2017 年底，我国线缆制造企业总数上万家，规模以上（年收入 2,000 万元以上）企业 3,734 家（国家统计局）。CRU 数据显示，2016 年、2017 年，中国市场行业前 10 家企业的占有率分别为 22%、25%，呈现出企业数量较多、行业集中度不高的特征。

CRU 数据显示，欧洲、北美、日本市场之前 10 家企业的市场占有率均在 50%以上，未来我国通过兼并重组以优化产业结构的空间巨大。

3、电缆产能整体过剩与局部不足的局面共存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指出，我国电缆行业各大品类之中低端产能均严重过剩。以电力电缆为例，我国电力系统集中采购的体制导致部分单品数量较大，行业企业投资过度，整个“十二五”期间从高压到低压都处于产能过剩状态，但部分细分领域依赖进口的倾向仍未完全扭转，如下：

表：十二五末，我国电力电缆行业产能及需求情况

单位：千米/年

序号	类型	产能	需求	开工率
1	高压及超高压电缆	4 万	1.1 万	30%-35%
2	中压电缆	36 万	16 万	40%-45%
3	低压电缆	70 万	40 万	60%

数据来源：《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2016-2020 年）》

从世界电缆技术发展史分析，评价电缆技术水平的诸多标准中，超（特）高压仅是维度之一，《2013 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大会报告集》显示，2011 年全球高压和特高压电缆规模（导体重量）仅占 5%，因此，耐高温、抗短路、免维护、环保节能等方向尚具有较大空间，尤其是在装备电缆细分领域，不同客户对于电阻性能、绝缘及护套材料、生产工艺等方面均具有定制化需求，潜力巨大。

电缆行业整体开工率不足与高端产品依赖进口，促使领先企业逐步走向开拓境外市场、向境外输出产能以实现本地化经营，或走向专业化的发展道路。

4、专业化、国际化成为行业新的增长点

（1）经济增速放缓倒逼企业走向专业化、精细化

经济增速放缓、供给侧改革背景下，优势企业摒弃粗放的发展模式，实践出差异化的发展路径。其中，部分企业长期专注并通过强化研发、精细管理而实现做精做强；部分企业凭借产品线优势，着力从生产商向方案商转型；部分大型企业以“研发-制造-关键材料-工程服务”等一体化优势为依托，向工程设计与服务领域扩展进行国内外 EPC 工程承包，延展价值链，综合优势得以逐渐体现。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亦指出，争取到十三五期末培育形成数家具有国际品牌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的知名大型企业集团，培育形成一批在专业产品领域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专业化特色企业，培育形成一批具有专业化、特色化、精细化、新模式发展能力的细分领域“隐性冠军”。

（2）中国线缆产业已开启国际化进程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总结指出，“十二五”标记了中国线缆产业国际化发展的里程碑，领先企业从单纯的产品输出走向海外市场成片开发、参与海外的产业整合，开启了中国线缆产业国际化发展的进程。

中国海关数据显示，2017 年我国出口金额占行业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 11.46%，其中，出口地区分布及金额情况如下（2018 年出口数据）：

我国电线电缆产品出口地区的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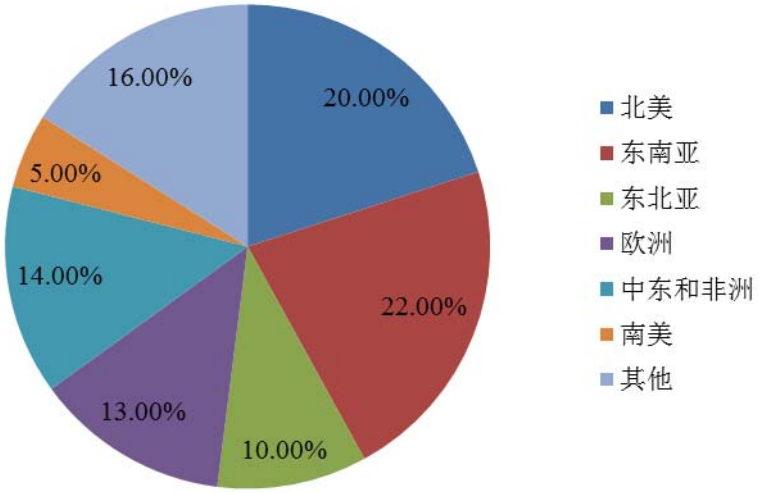

来源：《2018 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大会报告集》、CRU

（三）行业竞争格局

1、全球线缆行业的竞争格局

全球领先的企业多集中于欧美日等发达国家，领先企业在全球范围内通过兼并重组、对外投资等方式不断扩大市场份额。CRU 统计，2017 年普睿司曼（欧洲）、耐克森（欧洲）、南方电缆（美国）、通用电缆（美国）、住友电气（日本）占据全球制造商前 5 位，以普睿司曼为例，其在全球五大洲均设有生产或运营公司，且 2017 年收购通用电缆，规模与全球布局优势日趋明显。

此外，根据 CRU 的研究，2017 年中国有江苏上上（第 7 名）、亨通（第 8 名）、宝胜集团（第 10 名）等 10 家企业排名进入全球前 30 大，以艾斯维迪电气（第 16 名）和利雅得电缆（第 21 名）为代表的中东地区亦迅速崛起。

国际电缆巨头依托在电缆行业内的先发优势，深耕线缆市场，并通过研发、并购等方式逐步形成了极具规模化、专业化的电缆企业，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亿美元

排名	公司名称	产值	国家	公司简介
1	普睿司曼（Prysmian）	80	意大利	普睿司曼创立于 1881 年，是全球领先的电缆企业，在全球 50 个国家开展业务，拥有超过 30,000 名员工。

2	耐克森 (Nexans)	60	法国	耐克森创立于 1897 年，是全球领先的电缆企业，在全球 34 个国家开展业务，拥有超过 26,000 名员工。
3	南方电缆 （Southwire）	52	美国	南方电缆创立于 1937 年，是北美领先的电缆制造商，产品广泛用于能源、电气、工业等领域。
4	通用电缆 （General Cable）	39	美国	通用电缆公司成立于 1927 年，是能源、通讯、汽车、工业、建筑和特种市场电线及电缆产品的全球领导者。
5	住友电工 (Sumitomo)	37	日本	住友电工创立于 1897 年，与古河电气、藤仓合称为“电线御三家”，目前在全球 40 个国家开展业务。

注：2017 年排名与产值源于《2018 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大会报告集》、CRU。

2、我国线缆行业的竞争格局及市场化程度

（1）企业数量较多，产业集中度低

我国线缆行业规模居全球第一，但市场竞争激烈，且整体呈现出企业数量多、集中度低的特点。截至 2017 年底，我国线缆制造企业总数上万家，规模以上（年收入 2,000 万元以上）企业 3,734 家（国家统计局），市场集中度仍然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2）行业企业呈现大型企业为主导，外资企业和中小企业为辅的竞争格局

我国线缆行业呈现出以大型企业为主，外资企业和中小企业为辅的竞争格局。大型企业凭借规模、研发、品牌等方面的优势，在我国线缆行业中占据重要地位，包括宝胜集团、上上电缆、汉缆股份、杭电股份、东方电缆、太阳电缆、金杯电工、睿康股份、华通线缆等国内领先企业。外资企业主要为知名跨国公司及在我国的合资、独资企业，知名度高但覆盖面小，主要包括普睿司曼、耐克森等。除此以外，国内存在数量众多的中小电缆企业，其创新能力不足，以价格竞争为主。

3、行业进入壁垒

（1）资质与认证壁垒

根据《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等法规，我国对电线电缆生产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且获得 CCC 认证的企业方可从事法定目录范围内产品的生产。基于电缆用途不同，不同行业也具有差异化的性能和认证要求，如煤炭行业之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铁路客车电缆之 CRCC 认证等。

在国际市场上，欧美国家亦具有严格的准入认证体系，如美国 UL 认证、欧盟 CE 认证、德国 TUV 认证等，认证标准高、审核严格且审核周期较长，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满足众多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通过认证。

因此，电缆行业资质认证与审核制度，成为本行业最主要的壁垒之一，新进入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形成各区域市场或细分行业之产品认证的覆盖。

（2）品牌沉淀与客户资源壁垒

作为经济运行的“血管和神经”，电线电缆的安全性、稳定性、耐用性于终端应用而言尤为关键。电线电缆的品牌是企业管理水平、制造水平、研发与技术实力、售后服务、产品安全运行记录等多个要素的综合，是历史经营的积累与沉淀，是下游客户选择供应商的重要考虑因素之一。因此，品牌形象是电缆企业最为宝贵且无可替代的无形资产，亦是新入企业中短期内无法规避的短板。

从全球市场角度分析，欧美国家已呈现寡头竞争格局，全球领先企业及下游品牌分销商多为历经十年甚至数十年经营的企业，供应商的电缆质量对其品牌形象及市场评价具有重大且深远的影响。因此，前述企业对供应商的品牌声誉、经营管理、研发与工艺具有近乎严苛的要求，并维持相对稳定的供应商以保障质量一致性。因此，稳定的销售渠道或客户资源，是本行业的重要壁垒之一。

（3）技术与工艺壁垒

我国电缆企业众多，但普遍存在研发投入少、工艺水平低的特点，导致中低端产品呈现较严重的产能过剩。但对于部分高端产品，其特殊的应用环境，对耐高温、耐辐照、耐油污、耐溶剂、耐腐蚀性气体等方面具有复合性需求，产品在结构设计、材料选择与工艺方面具有定制化特征。因此，拥有研发与工艺沉淀的企业于未来竞争中具有领先优势，并形成对新进入者及技术落后企业的壁垒。

（4）规模与资金壁垒

电线电缆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制造与检验设备需持续更新，技术与工艺研究亦需要大量的资金，具备资金实力的企业才能进行持续性的资本性投入。

营运资金层面，电缆行业具有料重工轻的特征，上游大宗铜铝原料的价值高、一般为现款现货的交易模式或账期较短，而下游销售通常具有一定账期且部分客

户还有质保金要求，上下游账期错配要求电缆企业具有较高的资金规模和资金周转效率，且铜铝价格波动频率及幅度较大，也增加了企业资金管理的难度。

因此，在全球电缆行业步入中速增长阶段的背景下，强者恒强的马太效应愈发明显，缺乏资金积累或支持的公司将难以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

（四）行业市场需求

1、全球电线电缆市场需求

电线电缆是现代经济社会运行的“血管和神经”，电缆行业发展与经济增长、工业化进程相关。根据 CRU 统计，全球金属绝缘电线电缆规模（导体重量）年复合增长率达 5.60%，2008 年金融危机期间市场规模起伏，2012-2017 年，全球电缆行业年复合增长率 2.90%，全球市场需求相应步入中速增长阶段。

但受区域经济增速差异及工业化进度驱动影响，CRU 预计，2018 年全球电缆市场需求增幅呈两极分化特征，以北美（1.1-1.8%）、西欧（2.7-3.0%）、澳洲（0.1-1.5%）为代表的发达市场的增幅，显著低于中国（3.5-4.1%）、印度（4.2-5.4%）、东盟（4.2-5.4%）、非洲（4.5-5.5%）等新兴市场增长幅度。

CRU 预计，2018 年-2022 年期间，新兴市场国家或地区的年复合产量增长率（例如印度预计为 7.1%），亦显著高于发达市场国家（例如北美为 2.2%）。

2、中国电线电缆市场需求

（1）我国电线电缆总体需求

近年来，我国电缆行业取得了较大的发展，国家通过出台相关产业政策，鼓励行业由无序的价格竞争转变为以提升技术为主的产品竞争，并通过大力支持建筑、新能源、电网等下游行业，提升行业的整体需求和市场容量。

我国电线电缆需求主要来自建筑、公共事业和工业需求，根据 CRU 统计，2017 年我国金属绝缘电线电缆终端的需求分布如下：

2017 年中国电线电缆消费终端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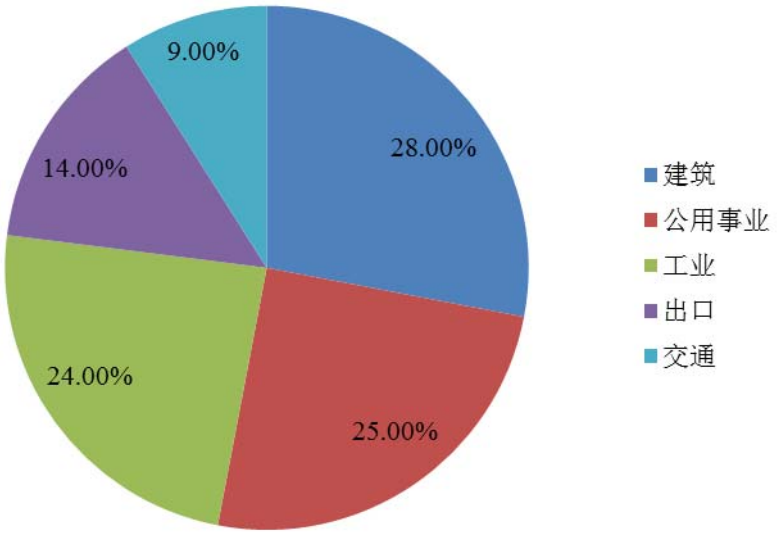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18 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大会报告集》、CRU

（2）建筑领域电线电缆需求

建筑领域是电线电缆民用领域需求的重要来源之一，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大量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将集中于城市的公共设施、房屋建筑等方面，带动建筑及其关联行业需求的增长。

未来数年，全球城市化进程将显著加快。根据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人口司编制的《2018 年版世界城镇化展望》显示，目前世界上有 55%的人口居住在城市地区，到 2050 年，这一比例预计将增加到 68%。我国城市化率也由 2010 年的 49.95%增加到 2015 年的 56.10%，预计 2050 年会新增 2.55 亿城市人口。

近年来我国城镇化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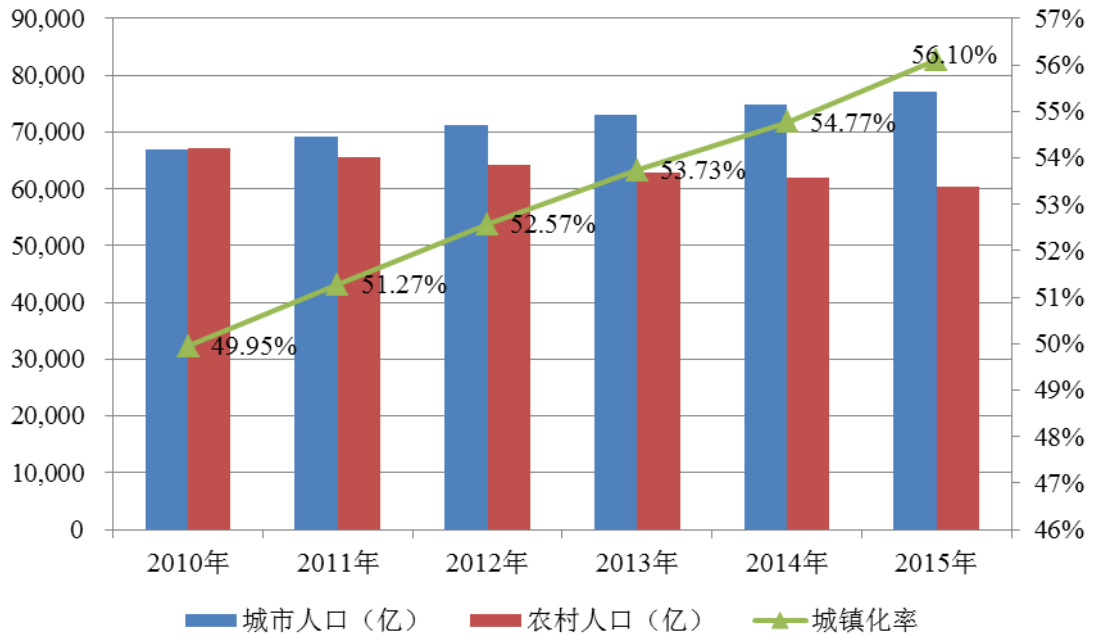

随着城市数量的迅速增加，城市规模的急剧膨胀，城市人口的迅猛增长，城市建设规模将不断扩大，对电线电缆需求也将持续增长。

（3）公用事业领域电线电缆需求

近年来，我国以电网投资为代表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持续在高位运行，也进一步带动了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基本情况如下：

我国电网投资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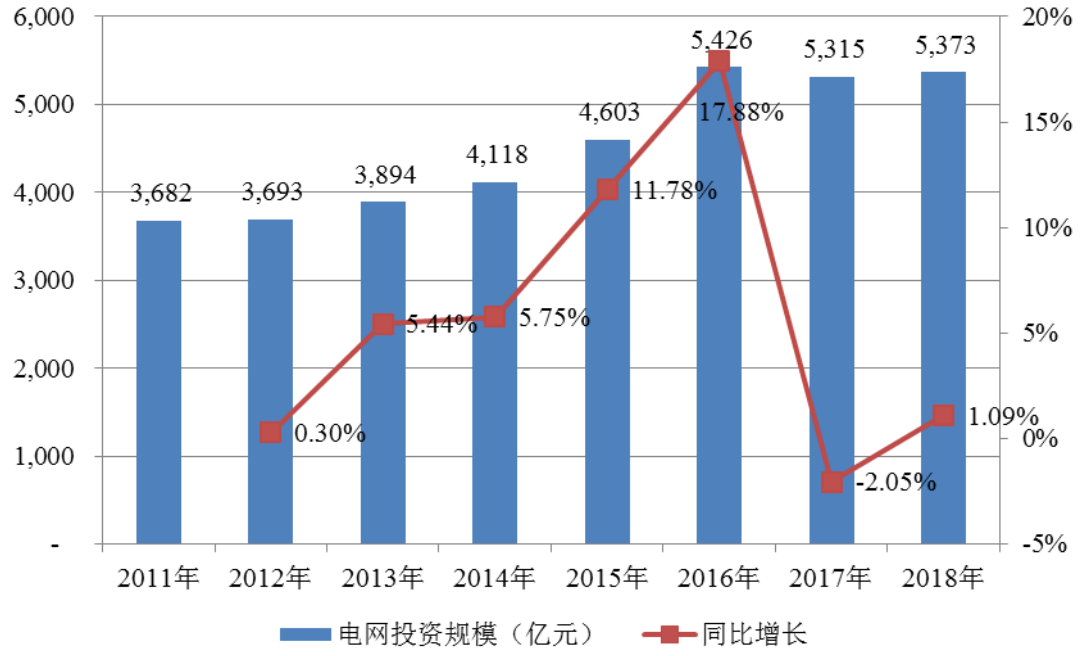

未来数年，在我国经济持续增长带动下，预计我国电网投资规模持续维持在较高水平，电线电缆行业需求进一步提升。

3、油气钻采专用产品的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情况

公司的电缆产品中的潜油泵电缆，和连续管产品中的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等产品均属于油气钻采专用产品，该领域为公司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

（1）油气钻采专用产品行业的竞争格局

油气钻采专用产品的覆盖范围较广，涉及勘探、钻完井和开采等多个阶段，包括地质勘探、物探、探井、钻井、录井、测井、固井、完井、采油、修井等具体环节，目前行业内呈现大型综合性企业和中小型专业性企业并存的格局。

大型综合性企业凭借完整的产品线，能够提供从勘探到钻完井、开采甚至运输等核心环节的设备，并提供综合性一体化解决方案，主要代表企业如下：

企业	国别	企业简介
国民油井华高（NOV）	美国	公司成立于 1862 年，是全球钻机设备行业的领跑者，主营业务包括设计、制造和销售海陆钻井的重要机械部件，并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在各大洲拥有超过 1,200 个运营点、约 64,000 名员工，
卡麦龙（Cameron）	美国	公司成立于 1920 年，是全球四大油服公司之一斯伦贝谢的子公司，是全球顶尖的油气钻采专用设备供应商，主要提供压力控制、加工、流量控制和压缩系统，以及项目管理和售后服务，拥有约 23,000 名员工。
威德福（Weatherford）	瑞士	公司成立于 1941 年，是全球四大油服公司之一，主营业务包括地层评价以及油井工程服务，在全球约 90 个国家设有分支机构、约 30,000 名员工.
哈里伯顿（Halliburton）	美国	公司成立于 1919 年，是全球四大油服公司之一，提供油气勘探、开发及开采的设备和作业服务，业务分布于全球 70 多个国家，拥有约 50,000 名员工。

业内中小型企业则走专业性路线，专注油服行业中一个或几个流程使用的产品的研发与制造，以连续油管为例，截至目前，全球取得 API-5ST 认证的连续油管制造企业仅有六家，主要为大型综合性企业下属公司，具体如下：

企业	国别	企业简介
信达科创（唐山）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发行人子公司，专业研发和生产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和智能管缆等连续管产品，已获得 API 5ST、API Q1、ISO9001、ISO14000 和 OHSAS 18001 等认证。
中国石油宝鸡石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前身成立于 1958 年，为中石油下属公司，产品覆盖油气输送管、油套管、连续管、管材防腐、焊接材料和钢管辅料等多个领域，是我国规模最大、品种最全、市场占有率最高的专业化焊管企业。
杰森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成立于 2015 年，为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353.SZ）的子公司，公司主要产品为连续油管及相关衍生产品、服务。

Quality Tubing	美国	成立于 1976 年，为国民油井华高（NOV）的子公司，主要生产连续油管产品，是全球连续油管生产的领先企业。
Tenaris Coiled Tubes, LLC	美国	成立于 1990 年，为特纳瑞斯（Tenaris S.A.）的子公司，主要经营连续油管制造业务。母公司特纳瑞斯在全球范围内有雇员 20,000 余人，是为全球能源行业提供管材产品和相关服务的领袖性企业。
Global Tubing, LLC	美国	成立于 2007 年，为 Forum Energy Technologies 的子公司，是一家连续油管生产厂商，主要产品为连续油管及相关服务。

（2）油气钻采专用产品的市场需求与发展前景

于油气钻采专用产品领域，公司供应的主要产品包括潜油泵电缆，及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等连续管产品，油气钻采领域是公司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

油气钻采专用产品的市场需求由以下几方面构成：①新油气田开发产生的市场需求；②为稳定成熟油田产能而产生的市场需求；③设备更新产生的市场需求；④纯天然气田、煤层气田开发产生的市场需求。

①石油天然气的需求增长将推动行业快速发展

油气钻采专用产品需求主要受油气开发活动影响，影响油气开采公司油气开发计划的因素主要包括油气价格、油气供求状况和国家战略等。

全球石油产量和增速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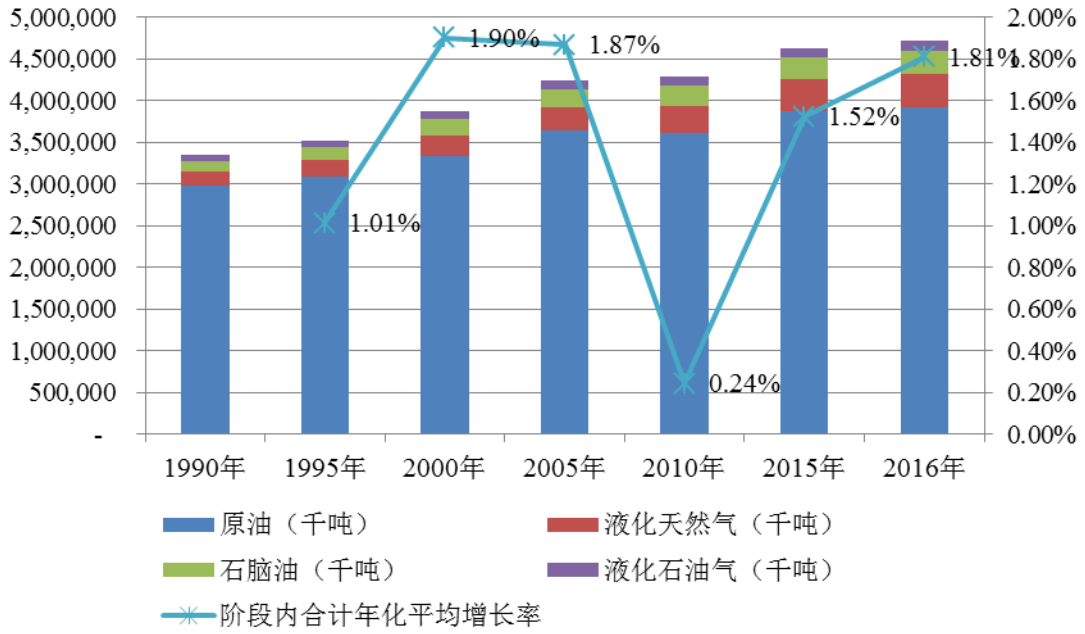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际能源署（IEA）

长期来看，全球石油天然气行业的景气态势仍将持续，世界能源需求仍将保

持增长趋势。据《BP 世界能源展望（2018 年版）》预测，2040 年全球石油、天然气消费量将达到 4.84 亿吨、4.71 亿吨油当量，较 2016 年分别增长 12%、47%，年化增长率分别为 0.5%、1.6%。

在当前能源消耗量日益增长的情况下，全球大多数国家和地区都在规划转变能源消费结构，增加清洁能源和可持续能源供给，但风能、光能、核能等替代能源由于价格、技术及安全等方面的问题，还无法在短时间内替代油气能源。据《BP 世界能源展望（2018 年版）》，2016 年油气能源约占全球能源消耗总量的 57%，预计至 2040 年比例略有下降，但依然占消耗总量的 53%。

因此，在世界能源需求日益增长的背景下，维持并提升现有的油气产量，以及加大石油天然气开发投入，仍然是世界各国政府和企业的唯一选择。

②全球油气开采的结构性变化将进一步激发行业需求

近一个世纪以来对陆地常规油气田的开发利用，使得全球常规油气储量日益减少，各国在积极推动对新探明油气资源开发的同时，也日益注重对成熟油井的维护和增产，非常规油气的开采也逐步提上日程，全球油气资源的开发正发生结构性变化，并进一步激发相关设备用品的需求，主要表现为：

A、老油田的增产维护投入持续增加

由于陆上油气田已逐步进入开采的中后期（全球 90%的陆上油田为成熟油田），早期开采的油田正逐渐减产，单口油井总体面临产量下降的风险。以我国大庆油田为例，其投产时间已超过 50 年，总体已进入产量递减阶段。

为维持油气产量的稳定，老油田的稳产增产已成为世界各大油气开采公司的重要发展战略。以公司为我国某油田定制的智能加热管缆为例，其以中频加热原理为基础实现了连续管与加热电缆一体化，有效解决油气田生产过程中井筒结蜡问题，提升油井产油/气能力，并减少了药剂除蜡对地层水的污染。

B、由常规油气藏开发转向非常规油气藏开发

由于常规陆地油气资源的储量减少和产量下降，世界范围内的油气开发正在由常规油气藏开发转向非常规油气藏开发。非常规油气藏主要包括煤层气、页岩气、致密砂岩气、可燃冰、油页岩、油矿砂等。

以美国为例，2017 年美国原油产量为 9.2 百万桶/日，约占全球原油产量的 11%，已成为主要的原油生产国之一。美国原油产量的提升主要是依靠页岩油产量的大幅增加，页岩油占比已从 2010 年的 9%增加到 2017 年的 50%，根据 EIA（美国能源信息署）预测，到 2040 年美国页岩油的产量占比将达到 70%。

C、由陆地开发转向海洋开发、由浅海开发转向深海开发

全球油气藏的开发从陆地向海洋、从浅海向深海的趋势已经形成。据剑桥能源咨询公司统计，2009 年全球石油及天然气总产量中海洋产出分别为 33%和 31%，预计到 2020 年，这两项比例将分别提升至 35%和 41%。

全球海洋油气资源潜力巨大，开发前景良好，但开采环境日趋严苛。大陆架浅水区域的油气资源开发起步较早，未来需要将储量开采延伸至条件复杂海上深水区，深水区的腐蚀性更强，会对钻采配套用品的性能提出更高的要求。

D、油井深度加深、自喷井转为抽油井、老井二次开采成为行业常态

油气钻采中，油气的地层压力高时，油气可自行流出地面，这种井称为自喷油气井。油气压力较低时，油气需借助外力从井下抽吸，这种井称为非自喷井。

受油气资源的地区分布差异影响，世界范围内除了中东地区有大量自喷井之外，其余国家的开发井基本已经过了产油高峰期，自喷井转为抽油井、油井深度持续加深（1978 年以来，全球井深平均增加了一倍）已是行业现实，且油层压裂、注水注气等二次开发手段成为常规作业方式，因此，预计潜油泵电缆、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等钻采用品的增长速度将远高于原油产量的增长速度。

③我国油气钻采专用产品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A、我国油气需求对外依存度高，政府高度重视能源安全并予以政策支持

作为全球经济发展最快的发展中国家之一，我国油气供需失衡的矛盾较为突出。以原油为例，我国原油消费于 2001 年 1 月、2009 年 1 月、2018 年 12 月的对外依存度分别为 18.37%、43.67%、70.83%，油气资源对外依存度的不断攀升，对我国的能源安全形成了较大挑战，加大油气开发力度成为必然选择。

2009 年以来我国原油对外依存度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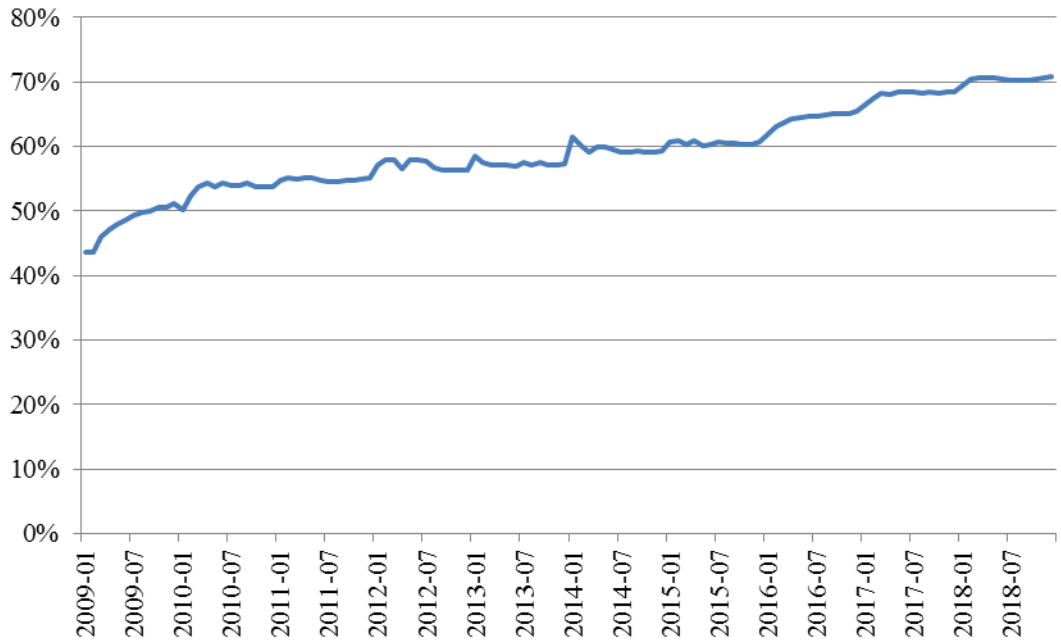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注：对外依存度=(进口数量-出口数量)/表观消费量

我国《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夯实油气资源供应基础。继续加强国内常规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加大页岩气、页岩油、煤层气等非常规油气资源调查评价，积极扩大规模化开发利用，立足国内保障油气战略资源供应安全”。油气开发投入的增加将推动油气钻采专用产品行业的快速发展。

B、页岩气等非常规油气资源开采环境较常规资源更加复杂

我国油气资源开采结构正逐步向非常规油气资源转变，《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等政策都在整体规划上对页岩气等非常规油气开采给予了有力支持。“十三五”时期我国页岩气的发展目标是，到 2020 年页岩气年产量突破 300 亿立方米，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68.73%。

根据 EIA（美国能源信息署）预测，中国的页岩气产量在 2040 年将占中国天然气产量的 40%，中国将会成为继美国之后第二大页岩气生产国。

非常规油气资源的开采环境通常更为恶劣，对油气钻采专用产品的要求更高，需求量更大。以储量占全国 30%的四川页岩气为例，由于岩层深度在地下 4,000 米以下，岩层硬度也更高，且该地区页岩构造中还含有较高浓度水平的硫化氢（比如四川盆地的威远页岩气区块所含硫化氢浓度在 0.8%-1.4%之间），使

得页岩气钻采过程中对耐高温、耐腐蚀、耐磨损等性能要求更高，需求量也更大。

C、油气资源整体探明率低，勘探开发潜力巨大

油气资源探明率方面，截至 2013 年底，我国石油地质资源探明率为 33.8%，处于勘探中期，天然气探明率为 18.4%，处于勘探早期（《中国矿产资源报告（2014）》）。其中，天然气探明率与美国 70%以上的探明率水平更是相距甚远。较低探明率为后续勘探开发留下了巨大的发展空间。

D、我国的技术水平逐步提升，标准体系日趋完善，国际化发展潜力巨大

我国油气钻采专用产品制造企业经过长期的技术积累和实践探索，已经形成了较大的产业规模，积累了一定的技术实力，以连续油管、潜油泵电缆为代表的部分产品已达到或接近国际领先水平，且具有较明显的成本优势与国际竞争力。

以连续油管为例，我国于 20 世纪 70 年代引进 CT 技术，并在大庆油田、吐哈油田等全国范围内运用广泛，但基础技术的欠缺限制了应用广度及深度。进入 21 世纪以后，CT 技术快速发展，逐渐追赶国外的技术水平，尤其是 2008 年以后（低压深井连续油管气举工艺的应用，《科学技术与工程》第 19 卷第 5 期，2019 年 2 月）。2017 年 9 月，我国颁布了连续油管的首个国家标准（标准编号：GB/T34204-2017），亦为连续油管的研发、制造及应用拓展提供了科学依据。

未来，随着“一带一路”战略对中东、中亚及欧洲地区的主要产油国、消费国的连通，我国油气钻采专用产品制造行业依靠着地缘和技术优势，将逐步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油气合作，带动我国油服行业资金、技术和装备“走出去”，推动我国油服行业的国际化发展进程，并带来巨大的行业需求。

（五）行业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我国电线电缆产能呈现整体过剩与局部不足共存的局面。大部分中小型电线电缆企业研发能力较弱，产品技术含量不足，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多数停留在中低端市场，产品面临激烈的竞争。部分拥有较高技术含量和具备独立研发能力的企业则向高端市场发展，其产品技术含量较高，具备一定的竞争力。

从行业整体看，线缆行业广义上属于金属加工行业，具备典型的“料重工轻”

特点、主要原料铜或铝价值占比较高且波动较大。因此，从行业层面分析，本行业企业往往使用“以销定产”模式进行生产，产能会由于投资过度或需求减少而过剩，但线缆产量或产品存量不会出现严重的供求失衡现象。

（六）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根据企业特点不同，利润水平存在较大差异。在低端领域，企业数量较多，产品附加值低，价格竞争激烈，除非具备高效的成本管控和品牌效应，否则难以获得较高的利润水平。而在高端产品和细分市场领域，产品质量、技术水平和认证门槛较高，品牌效应明显，一般具备较高的利润水平。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1）宏观经济整体向好，行业需求稳定增长

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发展，GDP 增速常年稳定在 6%以上。受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向好等因素影响，电线电缆等国民经济的基础配套行业迎来了持续稳定的繁荣。以国家电网更新改造、城市化进程的提速为代表的我国新一轮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开展，预计会加速电线电缆行业需求的增长。随着我国在全球经济格局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重要，未来这些相关上游行业仍将继续带动电缆行业在经营模式、产品结构、技术研发、生产制造等环节取得更大的发展，同时也将为电线电缆提供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2）安全、环保、节能成为行业共识，高端产品迎来发展机遇

近年来，环境保护问题已成为我国关注的焦点，我国对环境保护的要求越来越高。在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等方针政策指导下，我国大力开展环境保护工作，新一代环保、节能型电缆应运而生。环保、节能型电缆相比于常规电缆，在焚烧、掩埋等处理过程中不会产生二恶英、铅化物等有毒有害物质。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重视以及各地环保法规的陆续出台，高端环保、节能电缆的需求预计会快速增长，行业迎来崭新的发展机遇。

（3）监管部门加强监管和整顿，进一步规范行业良性竞争

作为国民经济发展中重要配套的产业，电线电缆的安全关系到国民经济生产的方方面面，电线电缆的质量也成为了确保安全生产的重中之重。改革开放后，随着电线电缆产业的快速发展，行业中也出现了价格战等恶性竞争手段。为了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可持续发展的电线电缆行业，监管部门逐渐加强了行业的监管力度，并在产品质量等方面出台了严格的管理制度。

2012 年起，国家质检总局等单位连续多年开展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提升的专项整治行动，2014 年国务院于《质量发展纲要行动计划》中亦将电线电缆作为整治重点。通过监管部门对市场环境的净化，使线缆制造商质量意识逐步提升，市场竞争趋于良性发展，行业竞争开始朝着品牌化、质量化、服务化发展。

（4）政策鼓励电线电缆行业优化升级

近年来，国家先后出台多项文件，持续鼓励电线电缆行业优化升级。以《中国制造 2025》、《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等文件为基础，我国将发展高端制造业提升到国家竞争力的战略高度，力争通过创新驱动、制造强国的国家战略，促进制造业调整转型，优化升级。在国家政策的推动下，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5）“一带一路”助力中国电线电缆企业加速“出海”

我国自 2013 年提出“一带一路”倡议以来，已得到了沿线国家积极支持和响应，沿途的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企业出口过程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得到解决，部分企业在加快国际布局、开拓海外市场等方面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以华通线缆为代表的一批国内企业已在海外市场占据了一定的份额。

未来，公司将继续紧跟“一带一路”、中非合作背景下的国家战略方向，利用公司技术和资源，继续推进“中国制造”和“中国品牌”出海。

2、不利因素

（1）市场竞争激烈，产品结构化矛盾突出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普通电缆产品供大于求，且行业集中度较低，在产品同质化严重的情况下，行业竞争表现为成本竞争。在长期供大于求的状态下，行业内大部分企业规模萎缩，创新能力落后，沉浸于低端领域的价格战，产品的整体利

润率较低。与此同时，行业总体产能虽然过剩，但高端产品市场供应不足，部分特种电缆仍然大量依赖进口，结构性矛盾较为突出。

（2）行业整体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较弱

虽然目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在重视自主研发、自主创新方面有了明显的进步，但是仍然无法与迅速发展的行业规模相匹配。我国行业内中小企业众多，与国外领先企业相比，我国企业在研发投入的资金、人力、物力等方面都有相当大的差距，这使得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在提升发展水平、转变增长模式等方面仍需时日。

（八）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1、技术指标

整体来看，电线电缆的主要性能包括电性能、机械性能等方面，如下：

电性能：电性能主要包括导电性能、电绝缘性能和传输性能三类，是线缆产品最基本的性能，决定了产品使用的稳定性。

机械性能：指线缆产品的抗拉强度、伸长率、弯曲性、弹性、柔软性、耐振动性、耐磨耗性以及耐冲击性等。

热性能：指线缆产品的耐温等级、工作温度、发热和散热特性、载流量、短路和过载能力、合成材料的热变形性和耐热冲击能力、材料的热膨胀性以及浸渍和涂层材料的滴落性能等。

耐腐蚀性能：指线缆产品的耐电力腐蚀、耐生物和细菌侵蚀、耐化学品（油、酸、碱、化学溶剂）侵蚀、耐盐、耐光、耐寒、耐霉以及防潮性能等。

其他性能：包括部分材料的物性（如金属材料的硬度、蠕变，高分子材料的相容性）以及部分产品的某些特殊使用特性（如不延燃性、耐原子辐射、防虫咬、延时传输，以及能量阻尼等）。

2、技术水平及特点

近年来，我国电线电缆产业飞速发展，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不断提高，虽然与

国际顶尖线缆企业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但部分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在某些技术和产品上逐步取得突破，接近或达到先进水平。

（1）电力电缆技术水平及特点

低压电力电缆的绝缘材料主要分为热塑性 PVC 和交联聚乙烯。相对于 PVC 绝缘，交联聚乙烯绝缘耐温等级更高、过载能力更强、使用寿命更长。中压电缆绝缘材料主要为乙丙橡胶或交联聚乙烯。目前，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已成为我国电力电缆产品的主流。

随着电力电缆的广泛应用，防水性、环保安全等性能日益受到重视，安全等级也在逐步加强。为防止电缆渗水降低产品的电气性能进而影响供电系统，防水电缆得到应用。随着环保、安全意识的提升，低烟无卤环保电力电缆得到推广。

（2）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技术水平及特点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品种繁多，通用产品需符合国际标准或国家标准。我国部分产品在质量和性能上已达到先进水平，但整体上仍与国际领先企业存在一定差距。其中，在潜油泵电缆领域，国内目前的生产水平已基本达到先进水平，电缆产品型号和规格均与国际接轨。但在船用电缆、矿用电缆等领域，我国的研究工作开展较慢，一些特殊型号产品与国外差距仍然较大。

（九）行业主要特征

1、周期性

电线电缆行业作为机械工业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发展的各个领域，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我国将继续推动铁路、电网等领域的发展，进而推动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因此电线电缆行业具有较长的景气周期。

2、季节性

整体来看，电线电缆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但由于部分终端客户需求存在差异，在某些领域可能存在一定的季节波动。以工程施工客户为例，对于北方客户而言，由于冬季天气寒冷，不具备户外施工条件，在每年冬、春季，尤其是

春节前后会存在一定的停工期，这会对电线电缆销售存在一定影响。

3、区域性

我国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存在一定的区域性特征，行业企业主要分布在江苏、浙江、广东、安徽、上海等省市，其中江苏是我国电线电缆的主要生产基地，产量占华东地区总产量的一半左右，在全国各省市位居首位。区域性的产生是由国家发展进程决定的，改革开放以来，东南沿海等地经济迅猛发展，城市化进程快，对于电线电缆的需求量大，所以电线电缆产业较为发达。

（十）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电线电缆上游行业主要为铜、铝、橡胶、塑料等大宗商品和原料行业，其中主要原料铜、铝占电缆生产成本的大部分。上游行业的价格的波动，将使电线电缆行业的生产成本相应发生变动。

电线电缆下游行业涉及国民经济发展中的方方面面，主要为电力、煤炭、石化、通信、交通、建筑、家电等行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铁路、电网等领域仍是我国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的重要组成部分，电缆行业在下游市场需求不断增加的推动下将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十一）产品进口国的有关进口政策、贸易摩擦对产品出口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除美国外，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对于公司产品的进口未设定特殊的限制性措施，亦未产生大规模的贸易摩擦。

1、产品进口国的有关进口政策

目前，公司电缆产品已出口到美国、澳大利亚、新加坡、欧洲、非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截至目前，除美国外，出口目的国政府对公司出口的产品均无特殊限制。全球电线电缆产品主要进口国的有关产业标准和进口政策如下：

序号	国家/地区	产业标准	进口政策
1	美国	标准要求较高，部分需满足 UL 认证	准入难度大，产品质量要求高，且根据“301 条款”对中国产品加征特别关税

2	加拿大	标准要求较高，部分需满足 CUL 或 CSA 认证	准入难度大，产品质量要求高
3	澳大利亚	标准要求较高，部分产品需满足 UL 认证	准入难度大，产品质量要求高
4	新加坡	标准要求较高，大部分产品需满足 UL 和 PSB 认证	市场开放，但需求量小，市场容量有限
5	非洲	标准要求较低，对原产于外国产品有一定限制，部分国家需满足 SONCAP 认证	具有贸易壁垒，进口征收大额关税，但产品门槛和技术含量较低，价格竞争相对激烈
6	欧洲	标准要求较高，部分产品需通过 CE 认证和 RoHS 要求	准入难度大，产品质量要求高

公司产品的主要标准参见本节“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之“（一）电线电缆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之“3、行业标准体系”。

2、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

中美贸易摩擦主要涉及“301 条款调查”和“反倾销、反补贴”调查。

（1）“301 条款”调查

2018 年 6 月 15 日，美国政府发布了加征关税的商品清单，将对从中国进口的约 500 亿美元商品加征 25%的关税，其中对约 340 亿美元商品自 2018 年 7 月 6 日起实施加征关税措施，同时对约 160 亿美元商品加征关税开始征求公众意见。

2018 年 8 月 8 日，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USTR）公布第二批对价值 160 亿美元中国进口商品加征关税的清单，自 2018 年 8 月 23 日起生效。

2018 年 7 月 11 日美国政府发布了对从中国进口的约 2000 亿美元商品加征 10%关税的措施，8 月 2 日又将加征税率提高至 25%。

2018 年 9 月 18 日，美国政府宣布实施对从中国进口的约 2000 亿美元商品加征关税的措施，自 2018 年 9 月 24 日起加征关税税率为 10%，2019 年 1 月 1 日起加征关税税率提高到 25%。

2019 年 3 月，美方宣布对 2018 年 9 月起加征关税的自华进口商品，再次推迟提高加征关税税率，在另行通知之前加征关税税率维持 10%。

2019 年 5 月 9 日，美国政府宣布，自 2019 年 5 月 10 日起对从中国进口的 2000 亿美元清单商品加征的关税税率由 10%提高到 25%。

公司因中美贸易摩擦受影响的产品有部分低压、中压进户线和潜油泵电缆等产品。由于公司产品竞争力较强，美国增加关税后，公司产品价格相应上涨，由公司和客户共同承担关税造成的影响。公司通过建设新加坡、韩国生产基地，尽可能降低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2）“反倾销、反补贴”调查

2018 年 10 月 12 日，应 Encore Wire Corporation 和 Southwire Company 申请，美国商务部决定对自中国进口的铝芯电缆发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美国商务部预计，自中国进口的铝芯电缆的倾销幅度预计为 53.54%至 63.47%，补贴幅度也超过 2%的允许范围，对美国相关产业造成实质性损害。

2019 年 4 月 2 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公告称，对进口自中国的铝芯电缆作出反补贴初裁，税率详见下表：

序号	中国生产商	补贴税率
1	Shanghai Silin Special Equipment Co., Ltd.	15.77%
2	Changfeng Wire & Cable Co., Ltd	11.57%
3	Shanghai Yang Pu Qu Gong	164.16%
4	其他公司	13.67%

根据初裁结果，华通线缆的反补贴税率为 13.67%，美国海关及边境保护局会要求华通线缆产品的进口商根据反补贴税率缴付现金保证金或提交保证。

2019 年 5 月 30 日，美国商务部对进口自中国的铝芯电缆作出反倾销调查初裁裁决，认定中国对美出口的铝线铝缆产品存在倾销。公司作为被抽样企业未获得单独税率，执行统一税率为 63.32%，美国海关和边境保护局在联邦纪事裁决公告日后开始按上述税率征收保证金。

截至招股书签署日，美国针对源自中国的铝芯电缆的反倾销、反补贴调查已陆续出具初步裁定，上述初裁仅是初步结果，美国商务部尚未对反倾销和反补贴作出终裁。

若美国商务部最终裁定反倾销与反补贴对美国造成损害，将会对所有中国出口至美国的铝芯电缆征税，从而对出口企业造成一定影响。

如果未来中国与美国或其它国家之间出现更加严重的贸易摩擦，其针对公司

主要产品实施贸易保护措施，可能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已通过海外建厂等措施，减小贸易摩擦带来的影响。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提供安全可靠的电线电缆产品，注重产品使用区域和应用领域的双扩张，目前已经初步形成较为完善的全球产业化布局，成为多个细分领域具有领先地位的电缆制造企业。

在线缆制造行业，2016 至 2018 年，公司连续三年被中国电气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联合评选为“中国线缆行业 100 强企业”，是中国电气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之《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之油矿电缆（含潜油泵电缆）、矿用电缆的两家执笔单位之一，亦是少数同时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 CNAS 认证实验室的电缆制造企业。

在连续管制造行业，公司子公司信达科创是全球仅有获得 API-5ST 认证的六家连续油管制造企业之一，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二）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在线缆市场主要竞争对手，详见本节“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属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三）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连续管业务的主要竞争对手，详见本节“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属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市场需求”之“3、油气钻采专用产品的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情况”之“（1）油气钻采专用行业的竞争格局”。

（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长期坚持研发专业化路线，注重产品研发认证和工艺升级，设立了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与院士工作站（2012 年），公司技术中心被评定为河北省企业技术中心（2009 年）、河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5 年）、国

家级企业技术中心（2018 年），测试中心获评国家 CNAS 认证实验室（2011 年），是我国电缆制造业中研发与工艺技术领先的企业之一。

依托强大的研发和生产能力，公司参与了包括电动潜油泵电缆、矿用电缆等在内的部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定，且是《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之油矿电缆（含潜油泵电缆）、矿用电缆的主要起草单位。公司现有潜油泵电缆、连续油管等相关境内外核心专利 113 项（其中发明专利 28 项），于油气钻采领域的技术与工艺优势显著，符合我国保障油气资源供应安全的战略方向。

2、全球竞争视角下的产能与销售布局优势

电线电缆是铜、铝等金属材料的深度加工制品，其原料和成品的重量较大且物流成本较高，电缆企业的销售半径也较为有限（高附加值线缆的销售半径显著更大）。其次，不同国家或地区的供电制式各异，不同区域、客户或应用环境对电缆的耐高温、耐腐蚀、耐磨等性能亦具有差异化要求，因此，普睿司曼、耐克森等领先企业均采取了全球布局研发、制造或销售服务公司的经营策略，深度切入区域市场以密切跟踪市场变化、快速研发并近距离生产供货。

公司致力于推进布局全球化战略，于北美、澳洲、新加坡等发达地区积累了优质客户资源并设立销售公司进行本地化服务，同时围绕共建“一带一路”及中非合作国家战略，于坦桑尼亚、喀麦隆建设生产基地并推广自有品牌，对于输出“中国制造”、打造“中国品牌”具有重要意义，于业内具有领先优势，且符合国家战略方向。

3、资质与认证优势

作为经济运行的“血管和神经”，线缆产品的安全性、稳定性、耐用性于终端应用而言尤为关键，因此，资质与认证是本行业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产品在国际认证、国内认证及特殊行业认证方面，具有先发优势和数量优势。

在线缆行业，公司已获得美国 UL、欧盟 CE、德国 TUV、新加坡 PSB 等国际性认证，和中国 CRCC、CCC 等国内认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是我国线缆企业取得 UL 认证大类最多的企业，是我国首家取得 UL 中压电缆

（UL1072 标准的 MV-90）认证的企业，亦是我国同时拥有 UL 橡胶线双证书（UL62 标准的 SOOW 系列产品认证和 UL44 标准的 RHW-2 系列产品认证）的四家企业之一。

在连续管行业，公司子公司信达科创是全球获得 API-5ST 认证的六家连续油管制造企业之一，已向中海油、中石油、安东石油、哈里伯顿、斯伦贝谢等境内外油田或油服企业供货。

4、品牌形象与客户资源优势

品牌形象是线缆企业最为宝贵且无可替代的无形资产，是企业管理水平、制造水平、研发与技术实力、售后服务、产品安全运行记录等多个要素的综合，亦是下游客户选择供应商的重要考虑因素之一。

公司仁达牌系列产品被评为河北省名牌产品（2013 年），仁达牌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2012 年），具备一定的知名度，并积累了中海油、开滦集团、中广核等优质客户，产品应用于中广核风电场、北京地铁首都机场线等重点工程。

从全球市场角度分析，欧美国家已呈现寡头竞争格局，全球领先企业及下游品牌分销商多为历经十年甚至数十年经营的企业，其一般会维持相对稳定的供应商以保障质量一致性。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公司与 Kingwire、哈里伯顿、贝克休斯、WW Cable、IEWC 等境外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5、质量优势

通过引进先进设备与仪器，公司在硬件方面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拥有行业一流的生产和检测设备，先后引进了芬兰 NOKIA 三层共挤交联生产线、意大利 SAMP 高速多头拉丝机和 PIOVAN 干燥系统、美国 BARTELL 单绞机和连锁铠装机、西班牙 CABALLE 双捻机、德国 TROESTER 三层共挤橡胶生产线、德国 LUKAS 烧结生产线，以及日本 SHIMADZU 光谱分析仪、日本 TAKIKAWA 在线凹凸测经仪、美国 HIPOTRONICS 局部放电设备、德国 SIKORA 在线测偏仪等先进的生产和检测设备，是公司产品质量的重要保障之一。

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水平，潜油泵电缆、矿用电缆、URD 电缆等主要产品的主要性能指标采用国际先进标准，针对市场需求严格制订了阻燃、耐火、

低烟低卤、低烟无卤等企业标准，且已取得国内外相关资质认证。公司拥有一流的测试中心并获评国家 CNAS 认证实验室，体现了本公司领先的产品质量检测、质量控制水平。此外，公司在采购、生产、售后服务等环节建立了高效的质保体系，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国际品质。

（四）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较为单一

电线电缆和油气钻采专用产品制造行业均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企业资金规模及流转效率对公司的运营能力有着较大的影响。目前公司正处于优化提升期，发展速度较快，在企业运营、技术改造、新产品开发及市场开拓等方面均存在资金需求。但由于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长远来看限制了公司业务的发展。

2、产能制约业务增长

公司产品质量和生产能力已获得国内外客户的高度认可。近年来，由于公司业务发展迅速，公司现有产能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产能已成为制约公司业务增长的瓶颈。为了保证产品交付的及时性，稳定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并开拓其他客户和市场，公司需要提高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

五、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用途及生产流程图

1、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并注重产品使用区域和应用领域的双扩张，目前已经初步形成较为完善的全球产业化布局，成为多个细分领域具有领先地位的电缆制造企业。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详见第六节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部分的说明。

2、生产流程图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分为电线电缆和连续管产品，两类产品在生产流程、

生产工序上均存在明显不同。

（1）电线电缆产品

电线电缆产品生产工艺主要包括拉丝、单丝退火、导体绞合、绝缘挤出、成缆、内护层挤出、铠装和外护套挤出等环节，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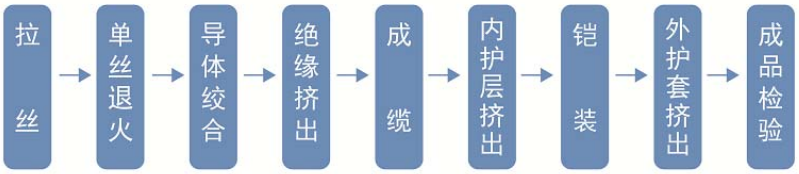

拉丝：在常温条件下，利用拉丝机将铜杆、铝杆拉成铜丝、铝丝，使其截面积减小、长度增加、强度提高。

单丝退火：将铜、铝单丝在加热到一定的温度后以适宜速度冷却，通过再结晶的方式提高单丝韧性、降低单丝强度，以符合电线电缆对导电线芯的要求。

导体绞合：为了提高电缆柔软度，便于敷设安装，将多根单丝按着规定的方向绞合成为导体。绞线形状可为半圆形、圆形、扇形和瓦形等。

绝缘挤出：利用挤出机直接挤出绝缘层。绝缘挤出的主要技术要求包括厚度、偏心度、外观光滑和断面无气孔等。

成缆：多芯电缆使用成缆机将绝缘线芯以一定的排列方式和节距绞合为圆形缆芯，以减小电缆外径，防止电缆由于形状不规则而受损。成缆工序通常包含填充和绑扎，以保证电缆的圆整和稳定，缆芯不松散。

内护层挤出：利用挤出机直接挤出内护层。内护层是保护绝缘线芯不被铠装层所硌伤的结构，主要采用绕包方式。

铠装：铠装层是电缆内护层外侧的一层金属或其他物质，目的是保护电缆不被外界机械力破坏或被化学气体腐蚀，常用结构有钢带铠装和钢丝铠装等。

外护套挤出：利用挤出机直接挤出外护套。外护套是保护缆芯不受环境侵蚀的结构，目的是提高电缆的机械强度、防化学腐蚀、防潮、防水浸入等性能。

①电力电缆

低压塑力电缆主要生产工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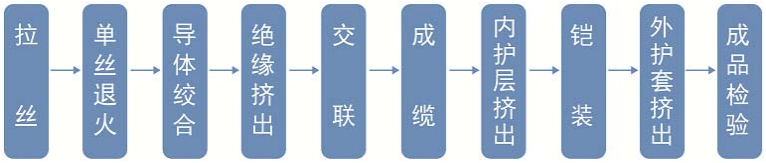

进户线主要工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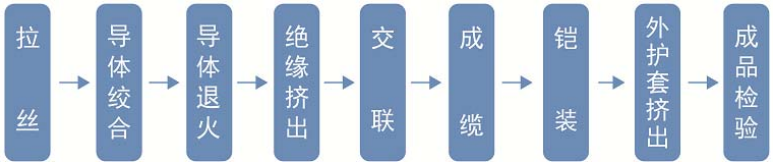

②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以潜油泵电缆为例，公司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主要工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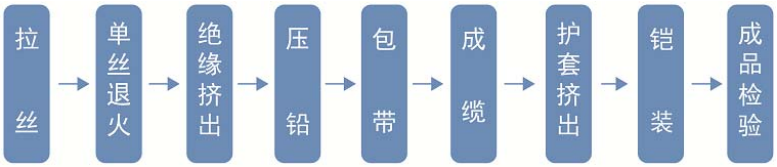

（2）连续管产品

公司连续管产品主要包括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智能管缆，如下：

①连续油管的主要工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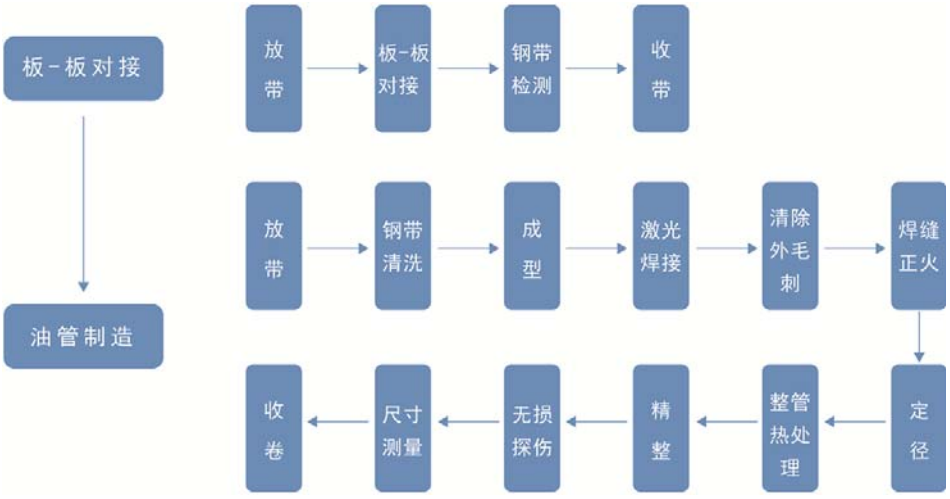

②液压控制管的主要工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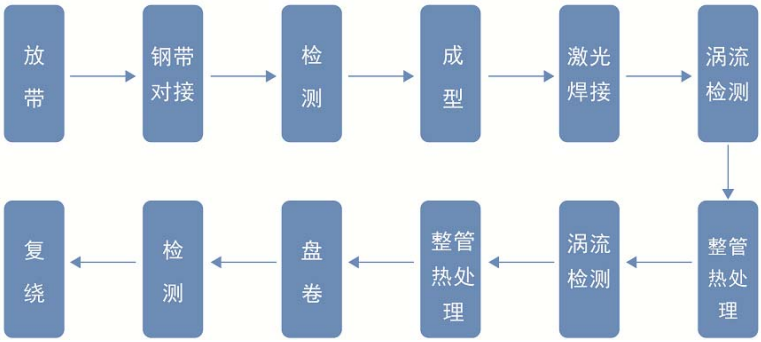

③智能管缆的主要工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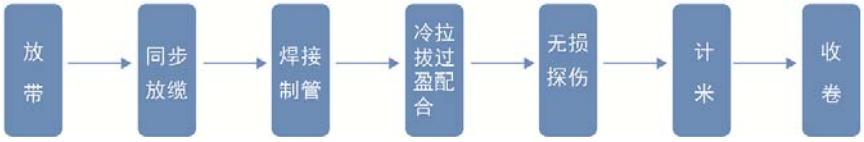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电缆行业具有料重工轻的特征，且铜铝原料的价值高、价格波动频率与幅度大，同时上下游账期错配特征显著（上游铜铝采购基本无账期或账期很短，下游电缆销售普遍具有更长的账期），因此，为提高流动资金周转效率，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经营模式，并就常规产品和原料设置一定的安全库存以保障供销持续性。公司的经营模式符合电缆行业的基本特征，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主要是根据订单确定采购量，为保障生产持续性，公司亦设置了安全库存。

公司的采购流程涉及采购物资的分类、供应商的评价与选择、定价与交货、入库检测等四个方面。

（1）采购物资的分类

公司根据原料对最终产品性能的影响程度，将采购物资分为 A、B 两类：A 类物资为关键物资，直接用于产品本身并对产品质量有重要影响的物资；B 类物资为非关键物资，对产品最终性能影响较小，通常为可替代物资。

（2）供应商的评价与选择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认证和评价体系，根据《采购控制程序》对供应商

的生产能力、产品质量、价格、交货时间、技术水平和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以确保原材料质量稳定可靠。

对于合格供应商的评价，公司建立并保存相关档案，编入《合格供方名录》，每年定期进行评价。对于评价不及格的供应商，撤销其合格供应商资格。对于评价及格但需要继续整改的，限定其整改，整改完毕达到公司规定的要求后，方可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整改未达到公司的要求时，撤销其合格供应商资格。

（3）定价与交货

公司采购的物资主要为铜、铝、橡胶等材料。

对于用量最大的铜，公司主要以点价模式进行采购，即公司根据当天市场铜价向供应商进行询价，价格确定后，双方签订采购合同。对于铝、铅等金属材料，公司通常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

对于其他需求量较大的原材料，如硅烷绝缘料、化学交联绝缘料、聚氯乙烯等，公司采取季度招标的形式进行采购。

公司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后，依据合同规定提货。

（4）入库检测

采购原材料按《原材料采购检验规范》进行物资检测，经测试中心抽样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检测合格后方可入库。对于检测不合格的原材料，由测试中心提交《不合格出库清单》评审后进行处置。对于关键原材料，公司要求供应商每批原料提供材质单，按材质单进行检测与验收入库。

2、生产模式

公司通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由生产管理部根据销售部门订单情况安排生产计划。“以销定产”有利于满足不同客户的要求，同时还可以降低公司库存水平，减少资金和场地占用的情况，为公司节省了成本。

对于部分单笔订单较小但销售频繁的产品，公司亦进行“备库生产”，以使单笔生产单达到经济批量，且超过订单部分作为预备库存以保障供货持续性。

公司的生产流程为：销售部门接到订单后，首先由技术部配制工艺文件，生

产管理部根据工艺文件中的物料需求报供运部采购原材料，并安排生产。

3、销售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主要分为 ODM 定制、自有品牌直销、自有品牌经销等三种模式，销售模式情况简要如下：

产品类别	电线电缆				连续管
销售模式	自有品牌			ODM 定制	自有品牌
主要品牌	RNEDA 仁达	HTCABLES	EVERWELL CABLE	按客户要求贴牌	
销售区域	国内	新加坡	非洲	欧美发达地区	全球
渠道特点	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品牌运营客户为主	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ODM 定制，是指根据下游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公司结合 UL 等行业标准，在产品结构设计、材料选择与工艺应用等方面进行自主设计与生产，并在外护套或外包装上印刷客户指定的品牌或商标后，直接向客户销售的模式。

自有品牌直销，是指公司向终端客户销售华通品牌产品。自有品牌经销，是指公司将自有品牌产品销售给中间商后，中间商独立决策并自主对外销售。

公司境内外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签署的均为商品买卖协议，未有通常意义下的经销商、代理商的经销协议、代理协议或类似条款约定。

（2）销售流程

公司的销售流程主要包括八个步骤：收集资料、接洽客户、送样测试、客户评审、签订合同、备料生产、发货及收入确认，简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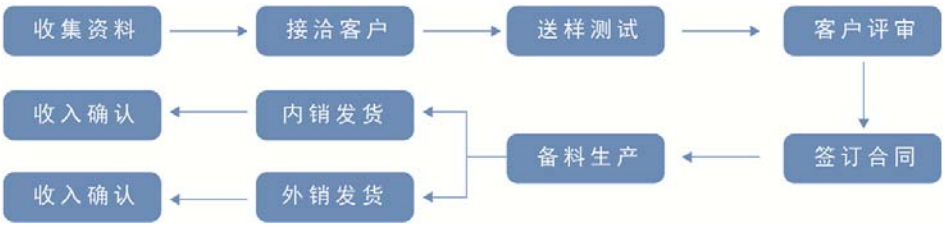

（3）定价模式

①电线电缆产品定价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商务谈判获取订单，少部分客户亦以参与招投标方式进行业务

合作。在商务谈判和招投标模式下，公司均是基于“成本+目标毛利”的模式进行协商定价或投标报价。电缆具有“料重工轻”的特点，公司在定价或报价时，主要根据铜铝原料市场价格，并综合加工成本及适当的毛利水平确定。

②连续管产品定价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商务谈判的方式获取销售订单，与客户亦是协商定价。

（三）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生产和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产能及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产量、销量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电力电缆	产能（千米）	146,000.00	127,000.00	119,000.00
	产量（千米）	141,121.97	126,418.54	91,543.19
	销量（千米）	148,377.42	127,243.34	90,454.82
	产能利用率	96.66%	99.54%	76.93%
	产销率	105.14%	100.65%	98.81%
电气装备用电缆	产能（千米）	30,000.00	29,000.00	26,000.00
	产量（千米）	31,094.66	26,782.94	17,612.69
	销量（千米）	34,922.97	28,176.55	19,071.89
	产能利用率	103.65%	92.35%	67.74%
	产销率	112.31%	105.20%	108.28%
潜油泵电缆	产能（千米）	7,200.00	7,200.00	5,700.00
	产量（千米）	7,089.46	4,243.67	2,795.38
	销量（千米）	7,185.00	4,168.44	2,785.03
	产能利用率	98.46%	58.94%	49.04%
	产销率	101.35%	98.23%	99.63%
连续管	产能（千米）	6,000.00	4,900.00	4,900.00
	产量（千米）	5,801.60	2,501.35	1,882.98
	销量（千米）	5,555.19	2,340.94	1,799.63
	产能利用率	96.69%	51.05%	38.43%
	产销率	95.75%	93.59%	95.57%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的产能利用率与产销率均处于正常水平。

由于公司主要产品部分工序所使用的生产设备具有较高的通用性，同样的设备可用于生产不同的产品，公司可根据订单情况对该类通用设备在各类产品生产线进行调配，故上述产能为理论产能，可能与实际产能存在差异。报告期内公司

产销规模增加，各产品产能利用率逐年提升。

2、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电缆、连续管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及其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	245,745.56	93.98%	179,649.04	94.36%	119,849.47	91.72%
其他业务	15,749.60	6.02%	10,728.66	5.64%	10,824.94	8.28%
合计	**261,495.16**	**100.00%**	**190,377.71**	**100.00%**	**130,674.41**	**100.00%**

3、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情况

（1）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力电缆	135,885.66	55.30%	111,974.37	62.33%	77,362.35	64.55%
电气装备用电缆	42,181.56	17.16%	31,636.31	17.61%	21,108.33	17.61%
潜油泵电缆	59,129.43	24.06%	32,464.72	18.07%	18,567.23	15.49%
连续管	8,548.90	3.48%	3,573.64	1.99%	2,811.56	2.35%
合计	245,745.56	100.00%	179,649.04	100.00%	119,849.47	100.00%

（2）按销售地区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90,523.32**	**36.84%**	**73,911.18**	**41.14%**	**42,811.64**	**35.72%**
华北地区	66,674.94	27.13%	54,841.55	30.53%	28,273.92	23.59%
华东地区	11,008.85	4.48%	9,682.72	5.39%	6,976.10	5.82%
其他地区	12,839.53	5.22%	9,386.91	5.23%	7,561.62	6.31%
境外	**155,222.24**	**63.16%**	**105,737.86**	**58.86%**	**77,037.83**	**64.28%**
北美地区	101,139.26	41.16%	62,939.62	35.03%	49,560.06	41.35%
澳洲地区	17,340.90	7.06%	15,111.84	8.41%	8,845.17	7.38%
非洲地区	12,924.07	5.26%	9,420.77	5.24%	1,197.25	1.00%

东南亚及港澳台地区	9,842.47	4.01%	9,799.26	5.45%	9,352.99	7.80%
中东地区	6,797.57	2.77%	805.67	0.45%	674.39	0.56%
欧洲及其他	7,177.96	2.92%	7,660.71	4.26%	7,407.97	6.18%
总计	**245,745.56**	**100.00%**	**179,649.04**	**100.00%**	**119,849.47**	**100.00%**

公司是少数几家以境外销售为主的电缆企业，自2005年第一批产品出口国外，公司坚持执行销售国际化的策略，依托产品质量优势及认证优势，陆续进入北美地区、澳洲地区、非洲地区、中东地区、欧洲等市场。报告期内境外销售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64.28%、58.86%、63.16%。

4、主要客户情况

（1）报告期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排名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万元）	比例
1	Kingwire	29,369.08	11.95%
2	哈里伯顿	20,234.35	8.23%
3	WW Cables	16,742.93	6.81%
4	Apergy	16,277.73	6.62%
5	汇润永泰	11,629.04	4.73%
合计		**94,253.12**	**38.35%**

2017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排名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万元）	比例
1	Kingwire	27,022.04	15.04%
2	WW Cables	13,297.92	7.40%
3	Apergy	12,476.02	6.94%
4	哈里伯顿	12,252.41	6.82%
5	汇润永泰	8,214.99	4.57%
合计		**73,263.37**	**40.78%**

2016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排名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万元）	比例
1	Kingwire	30,120.77	25.13%
2	哈里伯顿	10,752.07	8.97%
3	WW Cables	7,335.53	6.12%
4	IEWC	5,156.80	4.30%
5	GE	3,891.59	3.25%
合计		**57,256.76**	**47.77%**

注 1：哈里伯顿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客户的简称，合并范围包括 Summit ESP,A Halliburton Service、Halliburton Group Canada、Halliburton Overseas Limited、Halliburton Argentina S.R.L.、Halliburton International GmbH、Summit ESP, A Halliburton Service 等。

注 2：IEWC 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客户的简称，合并范围包括 IEWC Corp.、苏州百益线缆有限公司、RG WIRE AND CABLE、RG Wire& Cable Asia Pacific LTD、IEWC UK & Ireland Ltd.、IEWC Germany GmbH 等。

注 3：GE 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客户的简称，合并范围包括 GE Oil & Gas Products & Services Argentina,S.A.、GE OIL&GASESP,INC、贝克休斯（中国）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GE Oil & Gas ESP (ME) Ltd、Baker Hughes EHO Ltd、GE Oil & Gas ESP Colombia S.A.S、PT GE Oil & Gas Indonesia、ESP LOGISTICS ASIA PACIFIC PTE LTD 等。

注 4：WW Cables 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客户的简称，合并范围包括 World Wire Cables (Aust) Pty Ltd、上海特彦尔电气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基本稳定，前五大收入占比分别为47.77%、40.78%、38.35%，随着公司收入的增长，公司的客户集中度呈下降的趋势。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关联方以及本公司股东与前5名客户之间没有任何关联关系，也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2）报告期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

①Kingwire

公司名称	KWI LLC
公司简介	成立于 2003 年 9 月，为美国规模较大的全国性电线电缆品牌商和分销商，主要经营铝制电缆。公司销售覆盖美国全境，在全美 50 个州均设有贸易代表
主要合作主体	KWI LLC
合作历史	公司与客户自 2011 年开始合作，目前已超过 8 年
采购产品类型	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等
采购方式	订单
定价基础	价格以铜、铝等金属的市场价为基准确定

②哈里伯顿

公司名称	Halliburton Company
公司历史	成立于 1919 年，是世界上最大的为能源行业提供产品及服务的供应商之一。主要提供钻井、完井设备，井下和地面各种生产设备，油田建设、地层评价和增产服务
主要合作主体	Summit ESP, LLC
合作历史	公司与 Summit ESP, LLC 自 2012 年开始合作，后 Summit ESP, LLC 被哈里伯顿收购，公司业务范围扩展至哈里伯顿及其他子公司
采购产品类型	潜油泵电缆等
采购方式	订单

定价基础	价格以铜、铝等金属的市场价为基准确定

③WW Cable

公司名称	WORLD WIRE CABLES (AUSTRALIA) PTY. LTD.
公司历史	成立于 1997 年 8 月，为澳大利亚全国性的电线电缆品牌商和分销商，主要经营电力电缆、矿用电缆等多种中低压电缆产品。公司在悉尼、墨尔本、布里斯班等澳大利亚主要城市均设有仓库和办事处
主要合作主体	WORLD WIRE CABLES(AUST) P/L、上海特彦尔电气有限公司
合作历史	公司与 WW Cable 自 2007 年开始合作
采购产品类型	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缆等
采购方式	订单
定价基础	价格以铜、铝等金属的市场价为基准确定

④Apergy

公司名称	APERGY ESP SYSTEMS, LLC
公司历史	成立于 2010 年 9 月，公司为美国上市公司 Apergy Corp.（NYSE:APY)的子公司。Apergy Corp.是油服领域的领先供应商，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人工举升设备和解决方案，包括杆式举升机、气举系统、柱塞举升系统等多种产品和自动化解决方案
主要合作主体	APERGY ESP SYSTEMS, LLC
合作历史	公司与 Apergy 母公司 Dover 合作超过 10 年，2018 年 Dover 分拆子公司 Apergy 并上市（NYSE:APY）
采购产品类型	潜油泵电缆等
采购方式	订单
定价基础	价格以铜、铝等金属的市场价为基准确定。

⑤汇润永泰

公司名称	汇润永泰（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N9790R
法定代表人	李琳华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30 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环河北路空港商务园东区 8 号楼 A322 房间
经营范围	国际贸易;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线电缆、橡塑制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及易燃易爆易制毒除外)、机电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汽车及配件的批发兼零售及上述商品的网上销售(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	李琳华 100%
合作历史	公司与客户合作超过 3 年，主要供应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缆

⑥IEWC

公司名称	IEWC CORP.
公司历史	成立于 1961 年 12 月，为美国规模较大的电线电缆及设备品牌商和分销商，主要经营多芯电缆、建筑电缆、航天电缆等特种电缆产品。公司于美国、加拿大、墨西哥、中国、欧洲等地设有子公司或关联企业，从事电线电缆的分销工作
主要合作主体	IEWC Corporation、苏州百益线缆有限公司
合作历史	公司与 RG WIRE AND CABLE 自 2010 年起开始合作合作，后 RG WIRE AND CABLE 被 IEWC 收购，公司业务范围扩展至 IEWC 及其他子公司
采购产品类型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采购方式	订单
定价基础	价格以铜、铝等金属的市场价为基准确定

⑦GE

公司名称	General Electric Company
公司历史	通用电气公司，即美国通用电气公司（General Electric Company，简称 GE，创立于 1892 年， NYSE：GE），是世界上最大的提供技术和服务业务的跨国公司。
主要合作主体	GE Oil & Gas Products & Services Argentina,S.A.、GE OIL&GASESP,INC 等
合作历史	公司与 Wood Group ESP, Inc.自 2010 年起开始合作，后 Wood Group ESP, Inc.被 GE 收购，公司业务范围扩展至 GE 及其他子公司；2017 年，美国通用电气油气部门与贝克休斯完成合并，合并后名称为贝克休斯通用能源公司（Baker Hughes,a GE company，美国上市公司，NYSE:BHGE），是一家为全球石油开发和加工工业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大型服务公司。
采购产品类型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采购方式	订单
定价基础	价格以铜、铝等金属的市场价为基准确定

（四）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电缆产品主要原材料可分为铜导体、铝导体、绝缘护套料、合金铅（铅护套）、铠装材料及其他类（钢带、轴具、填充类材料、布袋、膜类材料、包装类、蜡类等）；公司连续管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钢带。铜导体、铝导体是生产电缆产品最主要的材料，采购金额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7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年份	材料类别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占比
2018 年	铜导体	23,581.61	102,477.55	52.61%
	铝导体	24,038.75	31,857.70	16.36%
	绝缘护套料	20,663.31	24,094.07	12.37%

	合金铅	7,358.86	12,745.21	6.54%
	铠装材料及其他	-	23,612.78	12.12%
小计			194,787.31	100.00%
年份	**材料类别**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占比**
2017 年	铜导体	19,817.27	81,594.72	56.98%
	铝导体	17,225.73	22,558.75	15.75%
	绝缘护套料	16,367.32	17,558.22	12.26%
	合金铅	4,710.68	7,801.72	5.45%
	铠装材料及其他	-	13,697.25	9.56%
小计			143,210.66	100.00%
年份	**材料类别**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占比**
2016 年	铜导体	14,099.84	45,211.02	49.32%
	铝导体	16,730.16	20,701.89	22.58%
	绝缘护套料	13,280.22	12,952.27	14.13%
	合金铅	2,542.42	3,427.09	3.74%
	铠装材料	-	9,379.05	10.23%
小计			91,671.32	100.00%

2、大宗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波动情况

公司采购的铜导体、铝导体、合金铅属于大宗商品，市场供应充足，价格透明。在采购定价原则方面，主要参照上海期货交易所、长江有色金属网等发布的市场相应期间或时点的价格以及加工费予以确定，价格较为透明。

（1）铜导体采购均价与沪铜主连（SHFE铜）价格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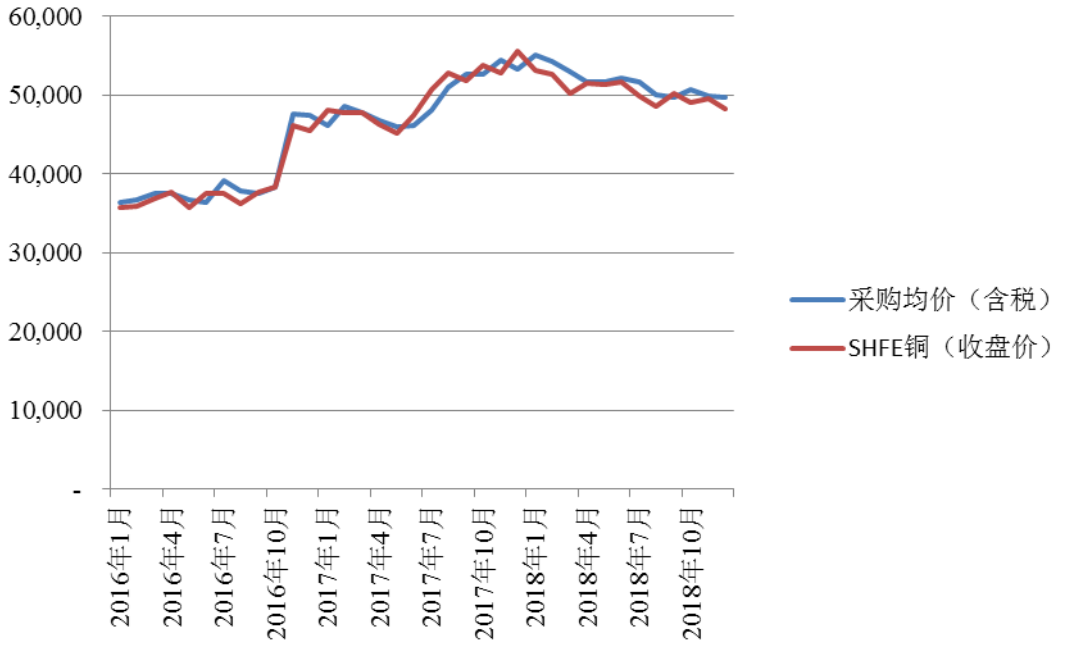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自Wind。

（2）铝导体采购均价与沪铝主连（SHFE铝）价格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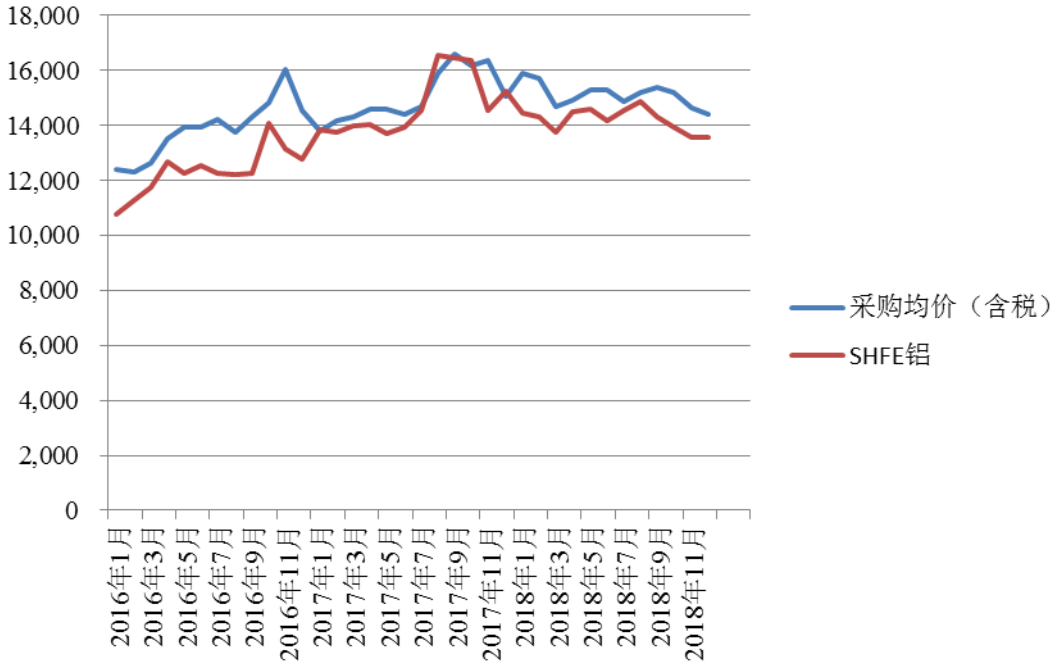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自Wind。

（3）合金铅采购均价与沪铅主连（SHFE铅）价格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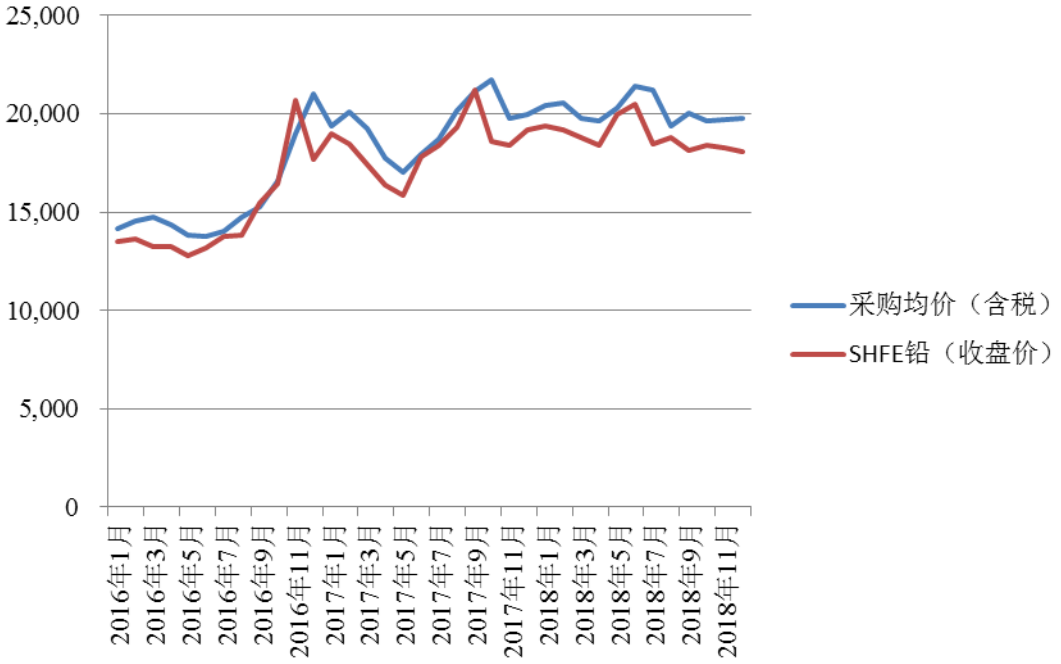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自Wind。

从以上图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铜导体、铝导体、合金铅采购均价变动趋势与市场价格变动趋势相同，且略高于市场价格，主要因为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时需要付部分加工费。

3、主要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分别为67,799.71万元、102,437.03万元、121,771.60万元，分别占公司原材料采购总额的73,96%、71.53%、62.52%。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内容
2018 年	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及关联方	89,690.71	46.05%	铜杆
	天津市鑫龙铝业有限公司	14,152.41	7.27%	铝杆、铝合金杆
	通辽市津和双金属线材有限公司	8,258.30	4.24%	铝杆、铝合金杆
	上海峥胜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502.63	2.82%	合金铅
	上海崇州贸易有限公司	4,167.55	2.14%	钢带
合计		121,771.60	62.52%	
年份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内容**
2017 年	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及关联方	78,183.49	54.59%	铜杆
	天津市鑫龙铝业有限公司	8,609.59	6.01%	铝杆、铝合金杆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5,811.91	4.06%	铝杆、铝合金杆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278.07	3.69%	绝缘护套料
	通辽市津和双金属线材有限公司	4,553.97	3.18%	铝杆、铝合金杆
合计		102,437.03	71.53%	
年份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内容**
2016 年	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及关联方	42,571.80	46.44%	铜杆
	天津市鑫龙铝业有限公司	17,493.33	19.08%	铝杆、铝合金杆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194.05	4.58%	绝缘护套料
	中国电子物资华北公司	1,958.78	2.14%	合金铅、锡块
	天津市中易津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81.75	1.73%	合金铅
合计		67,799.71	73.96%	

注：2014年10月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600362.SH）与天津市华北电缆厂合资设立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天津市华北电缆厂持有其49%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持有权益。报告期公司采购比较集中的原因为：通过原材料的集中采购，可降低采购成本，保证采购产品质量。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合作关系，建立了供应商考核评价体系，对供应商的原材料供应情况和服务质量进行评价管理，通过长期以来的业务合作，逐步形成了目前供应商较为集中的局面。

（2）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基本情况

①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3300598315J
法定代表人	魏斌
注册资本	51020.4082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10-28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天津市北辰区大张庄镇津围公路 1295 号
经营范围	铜制品制造、加工、销售；有色金属加工、销售；金属材料剪切、加工、销售；金属制品加工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普通货运。
股东结构	江西铜业（600362.SH）持股 51%，天津市华北电缆厂持股 49%
合作情况	江西铜业（600362.SH）与天津市华北电缆厂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合资设立，承继了天津市华北电缆厂主要业务，主要供应铜杆，公司与华北电缆厂合作时间超过 10 年，已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

②天津市鑫龙铝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2237643457000
法定代表人	张德江
注册资本	2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4-9-20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静王路津海工业园内
经营范围	铝压延加工;金属材料批发。
股东结构	孙树平持股 35%，高俊友持股 32.5%，张德江持股 20%， 韩绍燕持股 12.5%
合作情况	主要供应铝杆、铝合金杆，与公司合作时间超过 10 年，已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

③通辽市津和双金属线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5260725825214
法定代表人	赵德峰
注册资本	500 万
成立日期	2013-7-18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扎鲁特旗扎哈淖尔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电工圆铝杆制造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电线电缆加工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铝棒、铝杆、铝型材)；有色金属材料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股东结构	天津市津和双金属线材有限公司持股 100%
合作情况	自 2017 年开始向公司供应铝杆，合作时间超过 2 年，已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

④上海峥胜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MA1HMNKX4W
法定代表人	刘自水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7-11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青高路 368 号 3 幢 2614 室
经营范围	从事金属材料科技、电线电缆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线电缆、金属材料、橡塑制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电气成套设备、仪器仪表、机电设备、泵、五金交电批发、零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力建设工程施工。
股东结构	刘自水、程兴花、徐西金
合作历史	系豫光金铅（600531.SH）经销商，同行业电缆公司推荐

⑤上海崇州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6315410062
法定代表人	季华
注册资本	1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9-8-13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 1508 弄 7 号 101 室 F317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机电设备、建筑装潢材料、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批兼零。
股东结构	季华持股 60%，季伯昌持股 40%
合作历史	主要供应钢带，双方合作时间超过 10 年，已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

⑥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2006743838451
法定代表人	柴永成

注册资本	224551.027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8-5-22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毛其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电力生产、电力供应; 一般经营项目:铝、铝合金及其加工产品、高纯铝、热能、炭素制品的生产销售;机电产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产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废黑色、有色金属的回收;润滑油的销售;工业炉窑砌筑及维修;铝、碳素相关设备配件及自动控制系统的研发、制造、修理、销售
股东结构	中国铝业（601600.SH）持股 74.33%，中国人寿（601628.SH）持股 14.67%,其他持股 11%
合作历史	中国铝业（601600.SH）旗下铝业公司，自 2016 年开始合作，已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

⑦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60826790XJ
法定代表人	周建明
注册资本	100574.3085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5-12-18
登记状态	在业
住所	江苏太仓市沙溪镇沙南东路 99 号
经营范围	聚氯乙烯塑胶材料、汽车家用特种改性塑料、绿色环保包装材料、聚乙烯、聚丙烯塑胶材料、工程塑料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危险品除外)、电线、电缆及配套附件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
股东结构	德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8.66%，李日松持股 5%，其他持股 56.34%
合作历史	系 A 股上市公司（300325.SZ），主要供应绝缘护套料，自 2013 年开始与公司合作，已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

⑧中国电子物资华北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4013607017
法定代表人	危子成
注册资本	18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7-9-23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天津市南开区长实道金都花园 A-2
经营范围	物资、机电产品、电工器材、电子产品、通讯产品、现代办公设备、装饰材料、汽车及其配件的经营;家电的维修、销售和按装;电子材料和其它短线物资

	的联合开发;二次加工利用;物资仓储运输及劳动服务及相关的咨询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的租赁;五金交电、日用杂品零售兼批发
股东结构	中国电子物资总公司持股 100%
合作历史	国有大型企业，自 2012 年开始合作，主要供应合金铅，已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

⑨天津市中易津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3300709847F
法定代表人	曹阳
注册资本	1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11-26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天津市河西区柳林路 19 号院内 A 区 18 号
经营范围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金属制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纺织品、服装、木材、日用品批发兼零售。
股东结构	张金媛持股 50%，林勇持股 50%
合作历史	自 2015 年开始合作，主要供应合金铅，已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

4、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由当地电力部门统一供应。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采购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电量（万千万时）	4,659.52	3,803.71	3,167.73
电费（万元）	2,299.96	2,003.55	1,714.01
单价（元/千万时）	0.49	0.53	0.54

注：2018年4月起公司采购了部分光伏发电，光伏电价低于普通电价，使得2018年公司电力单价低于往年。

（五）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

1、安全生产

公司已通过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具体生产情况，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制定了系统的安全管理制度，明确了各个岗位、工序、主要生产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落实从总经理到员工的相关责任，并层层签署《安全责

任书》，本着“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2019 年 1 月 28 日，唐山市丰南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华通线缆、华通特缆、华信精密、华通科创、信达科创、华通新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能够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法律、法规，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的争议和纠纷。

2、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在生产中有微量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废水的排放，少量噪音排放。公司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中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生物质锅炉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40m 排气筒排放。挤塑工序产生的废弃，收集后经 VOC 系统处理后排放。工艺废水量很少，主要为清洗工艺废水，乳化液则采用循环使用，需要排放时收集到贮槽，进行专业处理；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污水，经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工艺废弃物来自下料过程所产生的金属边角料、切削金属末等，收集后定点堆放，定期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可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对于噪声的治理首先控制声源，设计中选用低噪声的生产设备，其次在传播途径上加以控制，对高噪声的设备进行消声、隔音、吸音等处理。

2019 年 3 月 6 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丰南区分局出具情况说明：华通线缆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未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9 年 3 月，唐山市环境保护局丰南区分局亦分别出具情况说明，2016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信达科创、华信精密、华通特缆、华通科创、华通新材未受到唐山市环境保护局丰南区分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业务资质

（一）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原值占比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8,286.43	45.16%	27,854.45	72.75%
机器设备	44,569.45	52.57%	28,427.77	63.78%
电子设备	810.51	0.96%	205.81	25.39%
运输设备	968.42	1.14%	411.23	42.4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9.36	0.18%	69.75	46.70%
合计	**84,784.16**	**100.00%**	**56,969.01**	**67.19%**

注：成新率=账面净值/固定资产原值。

公司固定资产质量良好，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的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较高，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的比例为67.19%。

1、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单个设备账面原值 1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设备类别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成新率
挤出设备	6,115.79	4,405.01	72.03%
绞线设备	5,666.37	4,286.45	75.65%
制管设备	5,496.44	4,667.21	84.91%
拉丝设备	5,412.99	3,860.31	71.32%
编织铠装设备	3,522.56	2,079.57	59.04%
轧胶硫化设备	3,949.39	2,079.84	52.66%
辐照交联设备	2,304.14	1,496.14	64.93%
成缆设备	812.70	499.59	61.47%
烧结绕包设备	771.51	572.90	74.26%
包装设备	52.85	13.90	26.31%
合计	**34,104.76**	**23,960.93**	**70.26%**

2、自有房产

（1）境内自有的房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境内自有的主要经营性房产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产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	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
1	华通线缆	冀（2017）丰南区不动产权第 0000141 号	丰南开发区华通街111号	51,519.61	工业	是 抵押权人为交通银行唐山分行
2	华通线缆	丰南区房权证丰南开发区字第 201605173 号	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111号	11,042.65	工业	是 抵押权人为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北省分行

3	华通线缆	丰南区房权证丰南开发区字第201605174号	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111号	29,250.54	工业	是 抵押权人为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北省分行
4	华通线缆	丰南区房权证丰南开发区字第201603703号	丰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华通南路北侧	22,529.27	工业	否
5	华通线缆	丰南区房权证丰南开发区字第201506202号	丰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华通南路北侧	9,465.53	办公	是 抵押权人为唐山农商行丰南支行
6	华通特缆	丰南区房权证丰南开发区字第201700156号	丰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华通南路北侧	21,661.01	工业	是 抵押权人为浦发银行唐山分行

注：根据发行人与理研华通签署的《理研华通车间产权》及其补充协议，上述第2项房产为华通线缆与理研华通共有，理研华通拥有3,481.60㎡，占该项房产面积的31.53%，但因目前房产办理了抵押登记，无法办理相关权利人变更登记，现登记为华通线缆单独所有，华通线缆已出具承诺，将在抵押登记解除后尽快办妥相关产权变更登记。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其自有土地上除建设上述已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房产外，还临时搭建了部分辅助用房及附属建筑（“临时附属建筑”），临时附属建筑主要用于辅助用房、配电室、食堂等，该等临时附属建筑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上述已取房屋产权证书的房产及临时附属建筑共计约165,260平方米，其中临时附属建筑面积约为19,791平方米。

就上述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屋使用事宜，唐山市丰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2019年3月5日出具《证明》，“鉴于华通线缆及其子公司华通特缆在其自有土地（丰南国用（2016）第3429号、丰南国用（2017）第0043号、丰南国用（2016）第3428号、丰南国用（2016）第3989号、冀（2017）丰南区不动产权第0000141号、丰南国用（2015）第5035号）上共计建设了约165,260平方米的车间、辅助车间、库房等附属建筑。截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我局认为该公司能够遵守有关房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上述建筑物可继续由该公司按现状使用且不会被拆除，不存在因违反工程建设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同时，唐山市丰南区房产管理所于2019年3月5日出具《证明》，“鉴于华通线缆及其子公司华通特缆在其自有土地（丰南国用（2016）第3429号、丰南国用（2017）第0043号、丰南国用（2016）第3428号、丰南国用（2016）第3989号、冀（2017）丰南区不动产权第0000141号、丰南国用（2015）第5035号）上共计建设了约165,260平方米的车间、辅助车间、库房等附属建筑。截至

本证明出具之日，我局认为该公司能够遵守有关房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上述建筑物可继续由该公司按现状使用且不会被拆除，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就上述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屋使用事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文东、张文勇、张书军、张宝龙已作出书面承诺，“若发行人因未能取得房屋产权相关事项导致房产被强制拆除、限期拆除或导致发行人受到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等致使发行人遭受损失的，本人全额承担上述补偿、赔偿及罚款”。

综上所述，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其自有土地上建设的临时附属建筑未取得产权证书事宜，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已出具相应证明，确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上述建筑物可继续由该公司按现状使用且不会被拆除，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房屋尚未取得房产证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境外自有的房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子公司在境外自有的主要经营性房产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产证号	地址	面积（㎡）	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
1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065-1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65	63.8	安装场地	否
2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068-1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68, North industrial zone	225.3	1 号水泵房	否
3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076-1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76	1120.7	火车房	否
4	华通哈萨克	09-142-018-078-1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18, bld 78	46.1	磅房	否
5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093-1/А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93,	85.4	调度室	否
6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093-2/Б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93,	213.2	磅房	否
7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367-2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367,	1597.7	行政办公楼	否
8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367-3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367	54.1	2 号水泵房	否

9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373-1/A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373,	1611.1	固定资产综合体	否
10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373-1/A1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373,	14.2	固定资产综合体附属建筑	否
11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380-1/A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380	4401.9	炼钢车间	否
12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380-1A1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380	82.9	炼钢车间附属建筑物 1	否
13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380-1A2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380	82.9	炼钢车间附属建筑物 2	否
14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380-1Б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380	943.2	行政办公楼 2（Б）	否
15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380-1B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380	735	行政办公楼 1	否
16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380-1E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380	76.9	箱式变电站	否
17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380-1D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380	92.8	10 千瓦配电设备房	否
18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463-1/A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18, bld 463	1709.4	成品仓库	否

注：根据华通哈萨克于 2019 年 4 月 8 日与 Forever Flourishing (Middle Asia) Pty. Ltd.签署的《生产厂房、运输工具及设备租赁合同》，华通哈萨克将上表中第 2、4、5、7-9、11-18 项房产出租给 Forever Flourishing (Middle Asia) Pty. Ltd.使用，租赁期限为自协议签署日起 11 个月。

3、租赁房产

（1）境内租赁的房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境内租赁的主要经营性房产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面积（㎡）	租金（元/年）	房产位置	用途	租赁期限
1	唐山凯昂实业有限公司	华通线缆	2,500	242,000	唐山丰南区运河东路与铁西路交叉口西北角凯昂实业院内厂房北部	仓库	2018.1.1-2020.12.31
2	张文勇、郭秀芝	复兴路第一销售处	332.14	15 万（每年增加 1.5 万）	唐山市路南区复兴路 169 号	复兴路第一销售处	2017.6.12-2020.6.11
3	张文勇	华通线缆	158.64	85,000	天津市南开区南门外大街世纪花园 1 号楼 3 门 602	办公	2018.1.1-2021.12.31
4	王颖	华通线缆	-	31,200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凤宾路	办公	2018.11.15-2

					联东 U 谷 39 号楼 506 室		019.11.15
5	胡风波	华通线缆	143	48,000	郑州市金水区东明北路正弘旗小区 5 栋 1 单元 3102 号	办公	2017.6.15-2020.6.14

经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使用的上述第 1 项房屋租赁存在出租方未取得相关房产的房屋权属证书的情况，发行人存在可能无法正常使用租赁房屋的风险，发行人承租上述房产存在潜在的产权纠纷或合同纠纷。根据第 1 项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出租方因产权或出租权纠纷给承租方带来的直接及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该房屋用于存储，可替代性较高，上述租赁事项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而，对本次发行上市也不会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上述 5 处房屋租赁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虽然上述房屋租赁未经相关房屋管理部门备案，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有关规定，房屋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手续并不影响房屋租赁合同的效力。

（2）境外租赁的房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在境外租赁的主要经营性房产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地址	面积（㎡）	租金	期限
1	UNION GENERALE IMMOBILIERE DU CAMEROUN	永兴喀麦隆	BONABERI	11,540	6,500,000 中非法郎/月	2017/3/17-2027/3/16
2	NOUE NKATI MANFRED	永兴喀麦隆	BONAPRISO	220	2018.11.15-2019.11.14 为 1,600,000 中非法郎/月；2019.11.15 及以后，1,700,000 中非法郎/月	自 2018 年起 6 年
3	CWT PTE. LIMITED	华通控股新加坡	Unit #01-01A, within the warehouse development at 5A Toh Guan Road East	2,000	2018/8/23-2018/10/22 免租 2018/10/23-2018/10/31: 7,579.23 新加坡元，2018/11/1-2021/9/30: 26,106.25 新加坡元/月	2018/8/23-2021/10/22

					2021/10/1-2021/10/22: 18,527.02 新加坡元	
4	Houston Crating, Inc.	华通美国	18941 Aldine Westfield Houston Texas, USA	465	4,250 美元/月	2019/4/1-2020/3/31
5	Universal Properties SMC Livonia, LLC	华通美国	38705 Seven Mile Road, Livonia, Michigan, USA	76	2019/6/1-2020/5/31, 1,366.67 美元/月；2020/6/1-2021/5/31, 1,400.83 美元/月；2021/6/1-2022/5/31, 1,435.08 美元/月；2022/6/1-2022/6/30, 1,469.33 美元/月	2019/6/1-2022/6/30
6	JEONG, OKHEE	韩一电器	2301(C)ho, 108dong, 10, Gwahaksandan-ro 306beon-gil, Gangseo-gu, Busan, Republic of Korea	59.9588	100,000 韩元/月	2019/4/23-2021/4/22
7	STARWAYS GROUP LTD	永兴坦桑	PLOT.4-12,BLOCK G,Dundani Mkuranga coast region,Tanzania	3600	3600 美元/月	2017/2/1-2022/1/31
8	STARWAYS GROUP LTD	永兴坦桑	PLOT.4-12,BLOCK G,Dundani Mkuranga coast region,Tanzania	1400	1400 美元/月	2017/4/1-2022/3/31
9	STARWAYS GROUP LTD	永兴坦桑	PLOT.4-12,BLOCK G,Dundani Mkuranga coast region,Tanzania	2000	2000 美元/月	2017/12/01-2022/11/30
10	STARWAYS GROUP LTD	永兴坦桑	PLOT.4-12,BLOCK G,Dundani Mkuranga coast region,Tanzania	450	450 美元/月	2017/12/01-2022/11/30
11	STARWAYS GROUP LTD	永兴坦桑	PLOT.4-12,BLOCK G,Dundani Mkuranga coast region,Tanzania	1400	1400 美元/月	2018/10/1-2023/9/30
12	STARWAYS GROUP LTD	永兴坦桑	PLOT.4-12,BLOCK G,Dundani Mkuranga coast region,Tanzania	144	500 美元/月	2017/4/1-2022/3/31
13	STARWAYS GROUP LTD	永兴坦桑	PLOT.4-12,BLOCK G,Dundani Mkuranga coast region,Tanzania	1480	1480 美元/月	2019/4/1-2024/3/31
14	Asha Rajesh Davda	永兴坦桑	Plot No.2,Block D, LOW DENSITY MSASANI VILLAGE, Dar es Salaam	540	1700 美元/月	2018/12/10-2019/12/9
15	SAID SALIM HAMDOU	永兴坦桑	PLOT NO.34 BLOCK 57, SIKUKUU NARUNG'OMBE STREET KARIAKOO,	10	2017/10/4-2018/12/31，120 万坦桑先令/月，2019/1/1-2019/6/30，110 万坦桑先令/月，	2017/10/4-2020/10/3

			DAR ES SALAAM		2019/7/1-2020/10/3，120万坦桑先令/月	
16	Vel Estates Co., Ltd	永兴坦桑	Ground floor, Plot NO. 14, Block No. 73 Narungombe Street, Dar es salaam	70	59,004,720 坦桑尼亚先令/年（含增值税）	2019/2/12-2020/2/11
17	Central CMS Co.,Ltd	釜山电缆	釜山市江西区智士洞1217-1 号	12,289.61（附属土地面积13,709.1 平方米）	35,000,0 00 韩元/月	2019/3/1-2020/2/28

注：上表第 3 项内容，根据新加坡法律意见书，华通控股（新加坡）依据其与 CWT PTE. LIMITED 的《服务协议》，对上述房屋具有合法使用权。

（二）无形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无形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3,188.00	3,710.84	3,064.75
软件使用权	86.52	117.79	27.90
合计	**3,274.52**	**3,828.64**	**3,092.6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形资产的情况如下：

1、土地使用权

（1）境内自有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境内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土地座落	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土地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是否存在抵押
1	华通线缆	丰南国用（2016）第3429 号	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43,825.5	工业用地	出让	2055 年 12 月 5 日	是 抵押权人为进出口银行河北分行
2	华通线缆	丰南国用（2016）第3428 号	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23,049.9	工业用地	出让	2055 年 12 月 5 日	是 抵押权人为进出口银行河北分行

3	华通线缆	丰南国用（2016）第3989号	丰南区经济开发区	25,547	工业用地	出让	2055年12月5日	否
4	华通线缆	冀（2017）丰南区不动产权第0000141号	丰南开发区华通街111号	58,512.78	工业用地	出让	2062年7月4日	是 抵押权人为交通银行唐山分行
5	华通线缆	丰南国用（2015）第5035号	丰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华通南路北侧	25,823.8	工业用地	出让	2055年12月5日	是 抵押权人为唐山农商行丰南支行
6	华通特缆	丰南国用（2017）第0043号	丰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华通南路北侧	24,723.8	工业用地	出让	2055年12月5日	是 抵押权人为浦发银行唐山分行

（2）境外自有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境外子公司在境外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产权证书编号	地址	面积	是否存在抵押
1	华通哈萨克	09-142-018-078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18, bld 78	0.0105公顷	否
2	华通哈萨克	09-142-018-079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18, bld 79	0.6042公顷	否
3	华通哈萨克	09-142-018-334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18, bld 334	0.5231公顷	否
4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076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76	0.119公顷	否
5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093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93	0.6253公顷	否
6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380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42, bld 380	0.8719公顷	否
7	华通哈萨克	09-142-042-463	RK,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accounting quarter 018, bld 463	0.7972公顷	否
8	永兴喀麦隆	010897	TIKO SUB DIVISION PLACE：EYONDI	100,004平方米	是 抵押权人为SOCIETE GENERALE CAMEROUN

注1：根据喀麦隆法律意见书，永兴喀麦隆产权编号为010897的自有土地已抵押给SOCIETE GENERALE CAMEROUN银行，为永兴喀麦隆对该银行的1,000,000,000非洲法

郎债务提供担保。

（3）租赁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境外子公司在境外租赁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地址	面积	租金	期限
1	ALUCAM	永兴喀麦隆	EDEA ALUCAM	1700 平方米	2,550,000 中非法郎/月	2018/4/2-2027/4/1
2	UNION GENERALE IMMOBILIERE DU CAMEROUN	永兴喀麦隆	BONABERI	1760 平方米	1,000,000 中非法郎/月	2018/5/15 起每年自动续期
3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building no. 367	1.7782 公顷	288,282 坚戈/年	2028/7/4 到期
4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building no. 380	0.2564 公顷	41,568 坚戈/年	2067/9/11 到期
5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building no. 372	1.8817 公顷	305,061 坚戈/年	2067/9/11 到期
6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building no. 065	3.8845 公顷	629,755 坚戈/年	2067/9/11 到期
7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18, building no. 463	0.0358 公顷	5,804 坚戈/年	2067/10/10 到期
8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building no. 65	1.48 公顷	239,938 坚戈/年	2055/5/16 到期
9	卡拉干达市	华通	Karaganda city,	0.6633 公顷	107,534 坚戈/	2055/5/16 到期

	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哈萨克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building no. 66		年	
10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building no. 68	0.165 公顷	26,750 坚戈/年	2055/5/16 到期
11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land plot no. 124	0.108 公顷	17,509 坚戈/年	2055/5/16 到期
12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building no. 367	2.2241 公顷	360,571 坚戈/年	2055/5/16 到期
13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building no. 371	0.5449 公顷	88,339 坚戈/年	2055/5/16 到期
14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land plot no. 372	0.5495 公顷	89,085 坚戈/年	2055/5/16 到期
15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building no. 373	0.2255 公顷	36,558 坚戈/年	2055/5/16 到期
16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land plot no. 403	0.6697 公顷	108,572 坚戈/年	2055/5/16 到期
17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land building no. 380	0.397 公顷	64,362 坚戈/年	2067/2/28 到期
18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building no. 69	0.408 公顷	66,145 坚戈/年	2055/5/16 到期
19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	华通哈萨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0.1008 公顷	16,342 坚戈/年	2067/9/11 到期

	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克	uchetnyi kvartal 042			
20	卡拉干达市土地关系、建筑与城市规划部	华通哈萨克	Karaganda city, Oktyabrsky district, uchetnyi kvartal 042	0.2281 公顷	36,980 坚戈/年	2068/2/8 到期

2、商标

（1）国内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国内注册商标 10 项，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所有人	商标样式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华通线缆		第 9 类	4426324	2017/7/28-2027/7/27	原始取得
2	华通线缆		第 9 类	1457767	2010/10/14-2020/10/13	继受取得
3	华通线缆	CBHT	第 9 类	15735590	2016/1/14-2026/1/13	原始取得
4	华通线缆	HTCA	第 9 类	15735648	2016/1/14-2026/1/13	原始取得
5	华通线缆	ZGHT	第 9 类	15735688	2016/1/14-2026/1/13	原始取得
6	信达科创		第 6 类	26846022	2018/12/28 至 2028/12/27	原始取得
7	信达科创		第 19 类	26849633	2018/12/28 至 2028/12/27	原始取得
8	信达科创	KCZG	第 6 类	32328825	2019/4/21 至 2029/4/20	原始取得
9	信达科创	XDZG	第 7 类	32337330	2019/4/21 至 2029/4/20	原始取得
10	信达科创	KCZG	第 7 类	32337637	2019/4/21 至 2029/4/20	原始取得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中国境内申请注册的商标共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人	商标样式	类别	申请号	申请日期
1	信达科创	XDZG	第 6 类	32337320	2018 年 7 月 18 日

（2）国际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国际注册商标 3 项，如下表所示：

序号	申请人	商标样式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限	地区

1	永兴喀麦隆		6	3201601917	2016/6/29-2026/6/28	非洲知识产权组织 17 个成员国内
2	永兴坦桑	EVERWELL CABLE	11	TZ/T/2015/1579	2015/9/11-2022/9/10	坦桑尼亚
3	发行人	HTCABLES	9	40201501069P	2015/8/12-2020/8/12	新加坡

3、专利

（1）已取得的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境内专利 1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27 项，实用新型 84 项，外观设计 1 项，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人	专利权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单面轧纹铝纵包屏蔽防水电力电缆	ZL 2010 1 0146739.5	发明专利	2010.4.15	2011.11.9	20 年	原始取得
2	发行人	电信设备用方形电缆及制作方法	ZL 2010 1 0182631.1	发明专利	2010.5.21	2011.11.9	20 年	原始取得
3	发行人	绞合导体纵向耐压密封潜油泵电缆及其制作方法	ZL 2012 1 0283869.2	发明专利	2012.8.10	2014.4.2	20 年	继受取得
4	发行人	高金属粘合性乙丙橡胶绝缘电缆的制备方法	ZL 2013 1 0041530.6	发明专利	2013.2.4	2015.3.25	20 年	继受取得
5	发行人	多层防护低烟无卤阻燃耐火控制电缆及其制作方法	ZL 2013 1 0086692.1	发明专利	2013.3.19	2015.3.25	20 年	原始取得
6	发行人	一种扁平钢丝铠装防护仪表电缆的制作方法	ZL 2013 1 0134627.1	发明专利	2013.4.18	2015.4.29	20 年	原始取得
7	发行人	一种采油专用一体型管缆的制造方法	ZL 2014 1 0660805.9	发明专利	2014.11.19	2016.5.11	20 年	原始取得
8	发行人	交联聚乙烯绝缘非挤压屏蔽的中压电力电缆生产工艺	ZL 2014 1 0379282.0	发明专利	2014.8.5	2016.8.31	20 年	原始取得
9	发行人	一种铝合金导体机车电缆的制作方法	ZL 2015 1 0272505.8	发明专利	2015.5.26	2016.9.7	20 年	原始取得
10	发行人	耐高温耐油氟橡胶和乙丙橡胶复合绝缘电缆料及制造方法	ZL 2014 1 0705898.2	发明专利	2014.12.1	2017.5.24	20 年	原始取得
11	发行人、信达科	一种内含测井电缆	ZL 2016 1	发明	2016.1.6	2017.10.3	20 年	原始取得

	创	的连续油管的制造方法	0008224.6	专利		1		
12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低碳钢连续油管的制造方法	ZL 2016 1 0003513.7	发明专利	2016.1.6	2017.12.12	20 年	原始取得
13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钛合金连续油管的制造方法	ZL 2016 1 0003514.1	发明专利	2016.1.6	2017.7.21	20 年	原始取得
14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双相不锈钢连续油管的制造方法	ZL 2016 1 0004312.9	发明专利	2016.1.6	2017.7.28	20 年	原始取得
15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带钢丝承重的连续管缆	ZL 2017 1 0122019.7	发明专利	2017.3.3	2017.12.26	20 年	原始取得
16	发行人、信达科创	带有限位内卡的连续管缆及其制造方法	ZL 2017 1 0122020.X	发明专利	2017.3.3	2018.11.23	20 年	原始取得
17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中频感应加热管缆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7 1 0122007.4	发明专利	2017.3.3	2019.4.2	20 年	原始取得
18	信达科创	内置电缆的连续管装置及其应用	ZL 2016 1 0025455.8	发明专利	2016.1.15	2018.5.11	20 年	原始取得
19	华通特缆	一种加强抗拉汽车专用电缆的制作方法	ZL 2016 1 0447322.X	发明专利	2016.6.21	2017.4.12	20 年	原始取得
20	华通科创	一种户外电缆装置	ZL 2018 1 0050663.2	发明专利	2018.01.18	2018.12.21	20 年	原始取得
21	华通科创	一种激光加工装置	ZL 2018 1 0049021.0	发明专利	2018.01.18	2019.01.04	20 年	原始取得
22	华通科创	一种金属卷筒侧壁包装覆膜用电动旋转夹持架	ZL 2016 1 0882280.2	发明专利	2016.10.08	2018.12.21	20 年	原始取得
23	华通科创	一种用于石油勘探的高精度检波设备	ZL 2016 1 0580500.6	发明专利	2016.07.21	2018.12.21	20 年	原始取得
24	华通科创	一种具有自主发电能力的用于石油勘探的检波设备	ZL 2016 1 0580515.2	发明专利	2016.07.21	2018.12.21	20 年	原始取得
25	华通科创	一种具有在线发电功能的用于石油勘探的检波设备	ZL 2016 1 0580516.7	发明专利	2016.07.21	2018.12.21	20 年	原始取得
26	华通科创	天然气水平井完井方法	ZL 2016 1 0660498.3	发明专利	2015.11.11	2018.12.21	20 年	原始取得
27	华通科创	一种可先测下层的跨隔射孔-测试联作管柱及其操作方法	ZL 2015 1 0173436.5	发明专利	2015.04.14	2018.12.21	20 年	原始取得
28	发行人	双导体加热电缆	ZL 2011 2 0174293.7	实用新型	2011.5.27	2011.11.30	10 年	原始取得

29	发行人	风能音频、视频、数据传输综合电缆	ZL 2012 2 0207266.X	实用新型	2012.5.10	2012.11.14	10 年	原始取得
30	发行人	汽车伸缩臂电缆	ZL 2012 2 0207263.6	实用新型	2012.5.10	2012.12.26	10 年	原始取得
31	发行人	大截面橡皮填充防水电力电缆	ZL 2011 2 0389955.2	实用新型	2011.10.14	2012.5.16	10 年	原始取得
32	发行人	挤橡机螺杆	ZL 2012 2 0591398.7	实用新型	2012.11.12	2013.4.10	10 年	原始取得
33	发行人	潜油泵电缆	ZL 2013 2 0105304.5	实用新型	2013.3.8	2013.7.24	10 年	原始取得
34	发行人	低烟无卤绝缘挤压软铜排电缆	ZL 2013 2 0109030.7	实用新型	2013.3.12	2013.7.31	10 年	原始取得
35	发行人	一种制作扁平钢丝铠装防护仪表电缆用导轮校直装置	ZL 2013 2 0195659.8	实用新型	2013.4.18	2013.8.28	10 年	原始取得
36	发行人	一种制作扁平钢丝铠装防护仪表电缆用分线导压轮装置	ZL 2013 2 0195670.4	实用新型	2013.4.18	2013.8.28	10 年	原始取得
37	发行人	一种扁平钢丝铠装防护仪表电缆	ZL 2013 2 0195669.1	实用新型	2013.4.18	2013.9.11	10 年	原始取得
38	发行人	一种环保型悬浮式防水电力电缆	ZL 2014 2 0324278.X	实用新型	2014.6.18	2014.10.15	10 年	原始取得
39	发行人	一种无挤出型外屏蔽环保型中压电力电缆	ZL 2014 2 0324424.9	实用新型	2014.6.18	2014.10.29	10 年	原始取得
40	发行人	一种扇形导体铜丝编织屏蔽软电缆	ZL 2014 2 0180798.8	实用新型	2014.4.15	2014.8.20	10 年	原始取得
41	发行人	一种绞合钢丝铠装防护软电缆	ZL 2014 2 0180924.X	实用新型	2014.4.15	2014.9.3	10 年	原始取得
42	发行人	复合电缆	ZL 2014 2 0188078.6	实用新型	2014.4.18	2014.9.3	10 年	原始取得
43	发行人	一种轻型灌溉用控制电缆	ZL 2015 2 0482297.X	实用新型	2015.7.7	2015.10.7	10 年	原始取得
44	发行人	一种潜水泵用复合电缆	ZL 2015 2 0564778.5	实用新型	2015.7.31	2015.11.11	10 年	原始取得
45	发行人	一种低烟无卤型耐火预分支电缆连接体	ZL 2015 2 0637340.5	实用新型	2015.8.24	2015.12.23	10 年	原始取得
46	发行人	一种复合型特种橡	ZL 2014 2	实用	2014.11.2	2015.2.18	10 年	原始取得

		套电缆	0711399.X	新型	5			
47	发行人	一种不锈钢丝编织加强型耐火橡套软电缆	ZL 2014 2 0686966.0	实用新型	2014.11.17	2015.2.4	10 年	原始取得
48	发行人	一种环保型低烟无卤阻燃扩径导体中压电力电缆	ZL 2014 2 0694670.3	实用新型	2014.11.19	2015.2.4	10 年	原始取得
49	发行人	一种低永久变形绝缘的潜油泵电缆	ZL 2014 2 0694671.8	实用新型	2014.11.19	2015.2.4	10 年	原始取得
50	发行人	一种制造采油用一体型管缆的专用模具	ZL 2014 2 0694732.0	实用新型	2014.11.19	2015.3.11	10 年	原始取得
51	发行人	一种采油专用一体型管缆	ZL 2014 2 0694617.3	实用新型	2014.11.19	2015.3.11	10 年	原始取得
52	发行人	一种制造采油用一体型管缆的成型模具	ZL 2014 2 0694314.1	实用新型	2014.11.19	2015.3.11	10 年	原始取得
53	发行人	一种紧密型复合导体架空复合电缆	ZL 2014 2 0815546.8	实用新型	2014.12.22	2015.3.25	10 年	原始取得
54	发行人	一种高温潜油泵电缆	ZL 2014 2 0805207.1	实用新型	2014.12.19	2015.3.25	10 年	原始取得
55	发行人	一种采油用一体型管缆的模拟实验装置	ZL 2014 2 0696165.2	实用新型	2014.11.19	2015.3.4	10 年	原始取得
56	发行人	一种柔软加强型硅橡胶复合电梯随行电缆	ZL 2015 2 0033910.X	实用新型	2015.1.19	2015.4.29	10 年	原始取得
57	发行人	一种皱纹铝铠装中压防水变频电力电缆	ZL 2015 2 0062720.0	实用新型	2015.1.29	2015.5.27	10 年	原始取得
58	发行人	一种铝合金导体机车电缆	ZL 2015 2 0344819.X	实用新型	2015.5.26	2015.8.19	10 年	原始取得
59	发行人	一种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易撕裂扁型电缆	ZL 2015 2 0344609.0	实用新型	2015.5.26	2015.8.19	10 年	原始取得
60	发行人	一种油井用耐高温钢管热电偶电缆	ZL 2016 2 0653181.2	实用新型	2016.6.28	2016.11.16	10 年	原始取得
61	发行人	一种带有识别标记的电缆及其制造装置	ZL 2016 2 0692313.2	实用新型	2016.7.4	2016.12.21	10 年	原始取得
62	发行人	一种环保型高强度	ZL 2016 2	实用	2016.7.18	2016.12.2	10 年	原始取得

		同轴电力软电缆	0751390.0	新型		8		
63	发行人	一种紧密型阻燃耐候扁电缆	ZL 2016 2 0822496.5	实用新型	2016.8.2	2016.12.28	10 年	原始取得
64	发行人	一种方形单芯金属护套潜油泵电缆	ZL 2016 2 0819955.4	实用新型	2016.8.1	2016.12.28	10 年	原始取得
65	发行人	一种加强型复合橡套扁型软电缆	ZL 2016 2 0363038.X	实用新型	2016.4.27	2016.8.31	10 年	原始取得
66	发行人	一种加强抗拉扁形视频电梯电缆	ZL 2016 2 0794251.6	实用新型	2016.7.27	2017.1.11	10 年	原始取得
67	发行人	一种多芯平行电缆	ZL 2016 2 0881658.2	实用新型	2016.8.16	2017.1.25	10 年	原始取得
68	发行人	一种高强度耐高温阻燃型软电缆	ZL 2016 2 0751389.8	实用新型	2016.7.18	2017.1.4	10 年	原始取得
69	发行人	一种混合导体环保型风能电缆	ZL 2017 2 0286694.9	实用新型	2017.3.23	2017.10.13	10 年	原始取得
70	发行人	一种连锁钢带铠装低压变频电力电缆	ZL 2017 2 0347383.9	实用新型	2017.4.5	2017.10.27	10 年	原始取得
71	发行人	一种双层阻燃耐潮湿环保通讯电缆	ZL 2017 2 0430632.0	实用新型	2017.4.24	2017.11.7	10 年	原始取得
72	发行人	一种海洋拖缆	ZL 2017 2 0512772.2	实用新型	2017.5.10	2017.12.12	10 年	原始取得
73	发行人	一种光电复合钢管油井探测电缆	ZL 2017 2 0001787.2	实用新型	2017.1.3	2017.6.27	10 年	原始取得
74	发行人	一种双导体铜包铝通讯电缆	ZL 2017 2 0239031.1	实用新型	2017.3.13	2017.9.19	10 年	原始取得
75	发行人	一种环保型高强度耐油阻燃软电缆	ZL 2017 2 1446417.6	实用新型	2017.11.2	2018.5.22	10 年	原始取得
76	发行人	一种具有反光带露天拖曳用矿用橡套软电缆	ZL 2018 2 1042067.1	实用新型	2018.7.3	2019.2.19	10 年	原始取得
77	发行人	一种多管复合功能型潜油泵电缆	ZL 2018 2 1432996.3	实用新型	2018.9.3	2019.2.5	10 年	原始取得
78	发行人	一种分段式橄榄形铅条配重港机吊线控制缆	ZL 2018 2 1614224.1	实用新型	2018.9.30	2019.3.29	10 年	原始取得
79	发行人、北京京津金山线缆有限公司	一种影视专用软电缆	ZL 2017 2 1811232.0	实用新型	2017.12.22	2018.8.28	10 年	原始取得
80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测井电缆	ZL 2017 2 0242402.1	实用新型	2017.3.14	2017.10.24	10 年	原始取得
81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加热管缆的井口悬挂器	ZL 2017 2 0516413.4	实用新型	2017.5.10	2017.12.12	10 年	原始取得

82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多回路承载探测电缆	ZL 2017 2 0199219.8	实用新型	2017.3.3	2017.9.19	10 年	原始取得
83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芳纶增强电缆	ZL 2018 2 0303900.7	实用新型	2018.3.6	2018.11.6	10 年	原始取得
84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智能连续管缆及包含该管缆的智能采油系统	ZL 2018 2 0303949.2	实用新型	2018.3.6	2018.11.6	10 年	原始取得
85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集成管束	ZL 2017 2 0199176.3	实用新型	2017.3.3	2018.2.16	10 年	原始取得
86	发行人、信达科创	增强型潜油泵电缆	ZL 2017 2 0687512.9	实用新型	2017.6.14	2018.2.6	10 年	原始取得
87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多通道管及含有其的注水系统	ZL 2017 2 1278019.8	实用新型	2017.9.30	2018.4.13	10 年	原始取得
88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多通道管及含有其的采气系统	ZL 2017 2 1279885.9	实用新型	2017.9.30	2018.4.13	10 年	原始取得
89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防水电缆	ZL 2017 2 1278088.9	实用新型	2017.9.30	2018.6.19	10 年	原始取得
90	发行人、信达科创、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油气井测试分公司	一种连续复合型管缆	ZL 2018 2 0102026.0	实用新型	2018.1.22	2018.7.31	10 年	原始取得
91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加热管缆	ZL 2018 2 1008497.1	实用新型	2018.6.28	2019.1.1	10 年	原始取得
92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连续供带的水平供带装置	ZL 2018 2 1231454.X	实用新型	2018.8.1	2019.3.19	10 年	原始取得
93	华通特缆	一种混合导体环保型低烟无卤阻燃正方型电缆	ZL 2016 2 0524796.5	实用新型	2016.6.2	2016.10.12	10 年	原始取得
94	华通特缆	一种扁平铜丝嵌入护套式屏蔽中高压电缆	ZL 2016 2 0499598.8	实用新型	2016.5.30	2016.10.12	10 年	原始取得
95	华通特缆	一种建筑用铝合金连锁铠装电缆	ZL 2016 2 0653125.9	实用新型	2016.6.28	2016.11.16	10 年	原始取得
96	华通特缆	一种加强抗拉汽车专用电缆	ZL 2016 2 0610755.8	实用新型	2016.6.21	2016.11.9	10 年	原始取得
97	华通特缆	一种扇形铝合金导体软电缆	ZL 2016 2 0298907.5	实用新型	2016.4.12	2016.8.17	10 年	原始取得
98	华通特缆	一种防风侵蚀户外电缆	ZL 2016 2 0751452.8	实用新型	2016.7.18	2017.1.4	10 年	继受取得
99	华通特缆	一种树缆	ZL 2017 2	实用	2017.3.30	2017.11.2	10 年	原始取得

			0324013.3	新型		1		
100	华通特缆	一种新型监视可降温铝合金电焊机电缆	ZL 2017 2 0615316.0	实用新型	2017.5.31	2018.1.30	10 年	原始取得
101	华通特缆	一种复合三层护套拖曳用中压港机电缆	ZL 2018 2 0570175.X	实用新型	2018.4.20	2018.10.30	10 年	原始取得
102	华通特缆	一种制作 Y 形半导电胶芯的模具	ZL 2018 2 0570198.0	实用新型	2018.4.20	2018.11.16	10 年	原始取得
103	华通特缆	一种可移动线芯钢管护套耐油潜油泵电缆	ZL 2017 2 1247296.2	实用新型	2017.9.27	2018.3.27	10 年	原始取得
104	华通特缆	一种 35KV 及以下 XLPE 绝缘热固性护套中压阻水电缆	ZL 2017 2 1582273.7	实用新型	2017.11.23	2018.5.25	10 年	原始取得
105	华通特缆	一种入户线电缆	ZL 2017 2 1724467.6	实用新型	2017.12.12	2018.6.19	10 年	原始取得
106	华通特缆	一种卷盘吊具专用电缆	ZL 2018 2 0417793.0	实用新型	2018.3.27	2018.09.21	10 年	原始取得
107	信达科创	一种深海油田用的管缆装置	ZL 2015 2 0867365.4	实用新型	2015.11.4	2016.2.24	10 年	原始取得
108	信达科创	一种海上油田生产用的带液控管的管缆	ZL 2015 2 0867402.1	实用新型	2015.11.4	2016.4.6	10 年	原始取得
109	信达科创	内置电缆的连续管装置	ZL 2016 2 0036935.X	实用新型	2016.1.15	2016.6.29	10 年	原始取得
110	华通特缆	电线过载检测仪	ZL 2016 2 0794458.3	实用新型	2016.7.27	2016.12.14	10 年	继受取得
111	华通特缆	一种预埋型复合管缆	ZL 2018 2 1886873.7	实用新型	2018.11.16	2019.5.10	10 年	原始取得
112	华通特缆	电线过载检测仪控制面板	ZL 2016 3 0347423.0	外观设计	2016.7.27	2017.1.4	10 年	继受取得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境外发明专利 1 项，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地区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信达科创	Reinforced Cable Used For Submersible Pump（增强型油泵电缆）	15/673,963	发明专利	2017.8.10	美国	20 年	原始取得

（2）正在申请的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中国境内正在申请的专利共有 35 项，其中发明专利 2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	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1	发行人	一种房屋布线用阻燃耐日光自润滑电缆绝缘材料及其制造方法	201710160221.9	发明专利	2017.3.17
2	发行人	一种房屋布线用阻燃耐日光自润滑电缆及其制造方法	201710160828.7	发明专利	2017.3.17
3	发行人	一种多管复合功能型潜油泵电缆及其制作工艺	201811019867.6	发明专利	2018.9.3
4	发行人	一种分段式橄榄形铅条配重港机吊线控制缆及其制造方法	201811159143.1	发明专利	2018.9.30
5	发行人	一种分布式光伏电缆及制作方法	201910026165.9	发明专利	2019.1.11
6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加热管缆的井口悬挂器	201710324736.8	发明专利	2017.5.10
7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含有石墨烯的防水电缆	201710944416.2	发明专利	2017.9.30
8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多通道管及使用其进行分层注水的方法	201710917073.0	发明专利	2017.9.30
9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多通道管及使用其进行分层采气的方法	201710918926.2	发明专利	2017.9.30
10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智能连续管缆及包含该管缆的智能采油系统	201810181343.0	发明专利	2018.3.6
11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芳纶增强电缆	201810181317.8	发明专利	2018.3.6
12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加热管缆	201810685969.5	发明专利	2018.6.28
13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超级双相不锈钢连续油管的制造方法	201810864784.0	发明专利	2018.8.1
14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连续供带的水平供带装置	201810864785.5	发明专利	2018.8.1
15	发行人、信达科创	一种镍基合金钢连续油管的制造方法	201810864798.2	发明专利	2018.8.1
16	信达科创	一种连续油管的均质处理工艺	201811510771.X	发明专利	2018.12.11
17	信达科创	一种超长保温钢套钢管道及其加工工艺	201910086536.2	发明专利	2019.1.29
18	华通特缆	一种可移动线芯钢管护套耐油潜油泵电缆及其生产工艺	201710887272.1	发明专利	2017.9.27
19	华通特缆	一种 35KV 及以下 XLPE 绝缘热固性护套中压阻水电缆及生产工艺	201711181138.6	发明专利	2017.11.23
20	华通特缆	一种入户线电缆及其制作方法	201711321820.0	发明专利	2017.12.12
21	华通特缆	一种卷盘吊具专用电缆及制作方法	201810257429.7	发明专利	2018.3.27
22	华通特缆	一种复合三层护套拖曳用中压港机电缆及其制作方法	201810359485.1	发明专利	2018.4.20
23	华通特缆	一种预埋型复合管缆及其制作方法	201811363761.8	发明专利	2018.11.16

24	华通特缆	一种柔性加强环保型吊具篮筐电缆及生产方法	201811548560.5	发明专利	2018.12.18
25	发行人	一种分布式光伏电缆	201920044934.3	实用新型	2019.1.11
26	发行人	一种三合一中压橡套扁电缆	201920485184.3	实用新型	2019.4.11
27	信达科创	一种新型潜油泵组件用电缆	201822156951.4	实用新型	2018.12.21
28	华通特缆	一种柔性加强环保型吊具篮筐电缆	201822125069.3	实用新型	2018.12.18
29	华通特缆	一种铝合金导体盾构机电缆	2019200994871	实用新型	2019.1.22
30	华通特缆	一种带有标识的连锁铠装电缆	2019200997973	实用新型	2019.1.22
31	华通特缆	一种水密电缆用石油胶压力填充机	201920482342.X	实用新型	2019.4.11
32	华通科创	一种在管缆设备中控制滚筒旋转的液压组合阀	201920413228.1	实用新型	2019.3.29
33	华通科创	一种石油开采用复合管缆起下设备	201920430091.0	实用新型	2019.4.1
34	华通科创	一种油田用管缆作业车	201920429589.5	实用新型	2019.4.1
35	华通科创	升降控制舱（管缆）	201930136618.4	外观设计	2019.3.29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境外正在申请授权的专利共有 5 项，均为发行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	名称	申请号	类型	申请日	地区
1	信达科创	一种连续油管的均质热处理工艺	P00201902306	发明专利	2019.3.18	印度尼西亚
2	信达科创	一种连续油管的均质热处理工艺	20190100397	发明专利	2019.2.15	阿根廷
3	信达科创	一种连续油管的均质热处理工艺	BR1020190032464	发明专利	2019.2.18	巴西
4	信达科创	一种连续油管的均质热处理工艺	2019101533	发明专利	2019.1.21	俄罗斯
5	信达科创	一种连续油管的均质处理工艺	16/359,177	发明专利	2019.3.20	美国

七、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及生产经营资质情况

（一）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二）生产经营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拥有以下与经营活动相关的

资质和许可：

1、华通线缆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部门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截止日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线电缆）	（冀）XK06-001-00011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 年 11 月 12 日	2019 年 11 月 26 日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21094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河北唐山）	2018 年 7 月 6 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302960108	石家庄海关	2015 年 10 月 8 日	长期
4	河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PWX-130207-0088-19	唐山市环境保护局丰南区分局	2019 年 2 月	2019 年 12 月
5	辐射安全许可证	冀环辐证[S0398]	河北省环境保护厅	2014 年 7 月 28 日	2019 年 7 月 27 日
6	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	17A0S01641	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	2017 年 4 月	2022 年 4 月

2、华信精密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部门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15772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河北唐山）	2016 年 2 月 19 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302961654	唐山海关	2015 年 1 月 28 日	长期

3、华通特缆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部门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15772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河北唐山）	2016 年 2 月 19 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302962516	石家庄海关	2015 年 6 月 8 日	长期

4、信达科创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部门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302962602	石家庄海关	2015 年 8 月 21 日	长期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15575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河北唐山）	2016 年 7 月 27 日	-

5、华通科创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部门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截止日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61008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河北唐山)	2019 年 5 月 22 日	-
2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130296099BA	唐山海关	2019 年 5 月 23 日	长期

八、发行人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公司电线电缆业务技术与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电线电缆业务研发机构的设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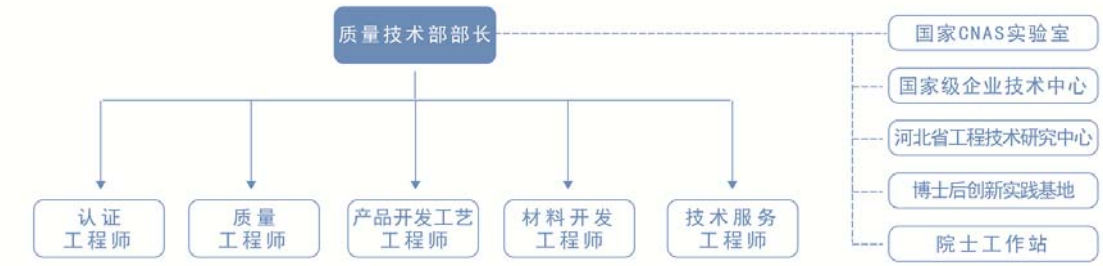

公司质量技术部的主要职责有：新产品研发，产品工艺编制，工艺管理，产品认证，销售技术服务，车间技术服务等。

公司及子公司华通特缆、信达科创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 CNAS 认证实验室、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河北省特种电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等，为公司持续研发提供了技术保障。

2、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的来源均为自主研发，基本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并已实现批量供货，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功能及创新	适用产品
1	潜油泵电缆技术	导体制造使用专门开发的导体拉制、退火、镀锡一体化设备，确保导体具有优秀的机械、物理、电气性能及耐腐蚀性能；导体和绝缘采用特种胶高强度粘结，具有优秀的密封性能；开发耐高温（232℃）、耐老化、耐油、电阻率高的乙丙橡胶绝缘料；开发聚酰亚胺烧结膜/乙丙橡胶复合绝缘工艺，复合绝缘具有优秀的机械、电气性能；开发四面镀锌钢带工艺，提高了电缆的强度及耐腐蚀性能；制造工艺稳定、精度高。	潜油泵电缆
2	复合型多功能潜油泵电缆技术	在电缆内复合各种液体管线/气体管线/通信管线，赋予电缆特殊功能；具备产品全产业链的生产能力，工艺先进，制造工艺稳定、精度高。	潜油泵电缆
3	低烟无卤耐火电缆技术	使用优质耐火云母带及陶瓷化硅橡胶作为耐火绝缘材料；设计专用的绕包设备，绕包搭盖率稳定、平整度好；开发无卤低烟阻燃绝缘及护套材料满足电缆的无卤低烟阻燃性能；具有电缆和电缆接头设计、制造全产业链生产能力。	无卤低烟阻燃电力电缆、控制电缆等耐火电缆
4	铝合金连锁铠装电缆技术	优化设计的多种铝带成型形状，电缆铠装的抗拉、抗压强度优秀，电缆的弯曲性能好，对缆芯的保护性能好，耐腐蚀，电缆性能优秀、寿命长。	铝合金连锁铠装电缆
5	阻燃XLPE绝缘电缆技术	通过对不同规格的电缆分别开发相适应的阻燃 XLPE 绝缘材料，优化加工工艺，平衡阻燃性能和加工性能，配合适用的阻燃护套材料满足电缆对阻燃的各种要求、耐日光、耐油等要求。	进户线（UL44、UL854）、其他高阻燃要求的XLPE 绝缘电缆
6	防水树防水线缆技术	开发了多种阻水导体制造技术，使导体具有优秀的阻水性能；抗水树 XLPE 绝缘制造工艺使绝缘的抗水树性能优异；优秀的金属屏蔽/护层综合阻水防水技术；电缆运行寿命更长。	URD 电缆、各种电力电缆及各种需要阻水性能的其他种类电缆
7	双层阻燃耐潮湿电缆技术	在镀锡软铜绞合导体、辐照低烟无卤阻燃聚烯烃弹性体绝缘外部编织高密度（90%以上）纤维，并分层涂覆专门开发的阻燃涂料和防水涂料，开发了涂覆、烘干固化工艺。电缆具有环保、低烟无卤阻燃、柔软、防火、耐磨等各种性能，并且电缆外径小，可节省安装空间，提高运行的可靠性。	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类似阻燃要求的其他电缆产品
8	扁钢丝铠装技术	具有与圆钢丝相同的抗拉能力等防护性能，因其与绝缘或护层是平面接触，因而具有铠装厚度较小、对相邻的电缆组件机械伤害更轻的特点，电缆的性能更加优秀。	需要扁钢丝铠装的电力电缆、控制电缆等产品
9	扁铜丝屏蔽技术	具有与圆铜丝相同的机械、电气性能，其与绝缘层是平面接触，因而具有屏蔽厚度较小、屏蔽接触电阻小、对绝缘的机械作用力更轻的特点，电缆的电性能更加优秀。	中压 URD 电缆、中压电力电缆
10	激光焊接自动化技术	能耗最低，热影响区域小，且因热传导所导致的变形亦最低；不需使用电极，没有电极污染或受损的顾虑；激光束聚集在很小的区域，特别是焊接小型且间隔较近的部件；焊接材质种类多范围大；自动化程度高，可进行高速焊接；不受磁场的影响，能精确对准焊件，焊接稳定性高，适用于长时间大长度连续式	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管

		焊接。	
11	管缆复合技术	将电缆与液压控制管或连续油管集成一体，实现动力、信号、控制、信号采集和物质等多元化信息流与物质流的传输，为油气行业一体化作业技术提供新的方案；提高了作业效率；降低开采升本；提高作业安全性。	智能管缆
12	在线热处理	大长度管线的热处理；加热速度快；不间断加热。	连续油管/智能管缆
13	在线大长度连续管制造射线检测	100%焊缝 X 光线无损检测；使用数字技术进行 X 光图像的处理和储存；辐射剂量低，图像分辨率高；节能环保。	连续油管/智能管缆

3、正在从事的项目研发情况

公司研发项目均为独立研发，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参考标准	所处阶段
1	TECK90 连锁铠装电缆	CSAC22.2NO.131-14	初试阶段
2	2205+矿物绝缘信号管缆	技术标准	初试阶段
3	大长度真空隔热管	API 5ST	初试阶段
4	银管（高性能连续油管）	API 5ST	初试阶段
5	新型绝缘材料研发（陶瓷类）	GB/T8815, GB15065	初试阶段
6	加拿大入户电缆	CSAC22.2NO.52-15	初试阶段
7	加拿大尼龙电线	CSAC22.1	初试阶段
8	电缆纸绕包电缆	国外样品及技术规范协议	初试阶段
9	建筑布线电缆	UL719	初试阶段
10	日本光伏电缆	JCS4517	初试阶段
11	耐温 105 度地下管网中压电缆	UL1072	中试阶段
12	综合管缆	Draka 及 GE 等技术规范协议	中试阶段
13	灌溉电缆	UL1263	小批量生产
14	PVDF 316L/2205/825 封装管/缆	AWES (TEC)	小批量生产
15	耐火高压电缆	TICW/	小批量生产
16	无外屏架空电缆	技术协议	小批量生产
17	方电缆改圆形电缆	UL2731	小批量生产
18	喀麦隆弹性体电焊机电缆	SANS1576-2015	小批量生产

4、研发流程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研发导向，将产品研发与生产和销售有机结合，建立滚动开发、持续改进、部门协同的技术研发模式，实现研发费用投入产出的最大化。不同区域市场、不同客户、不同行业的电缆产品性能需求各有不同，公司需要依据不同的订单要求组织研发与生产。

以电缆为例，公司研发分为产品设计开发和产品认证两个部分，流程如下：

产品设计开发流程 VS 产品认证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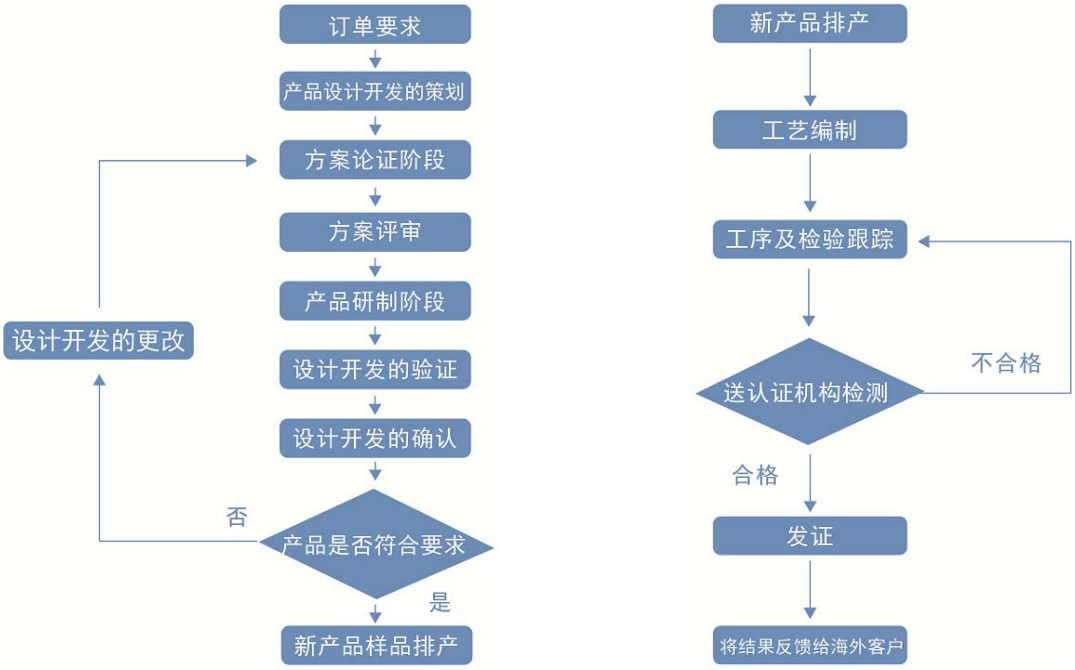

（1）产品设计开发流程

①订单要求：由客户提出要求或样品、销售部门的市场调研、质量技术部对市场的分析或企业发展需求等形成的研发订单。

②产品设计开发的策划：项目负责人对设计开发进行策划，编制相应的设计和开发计划，计划可随项目的进展和变化加以调整。

③方案论证阶段：确定研发方案，包括研发的输入（新产品的性能、技术要求、适用范围以及相关法规、资金控制等）、研发的输出（材料选型、生产工艺参数、检验规程、使用及运输要求等）等。

④方案评审：公司组织相关部门对产品的设计开发进行评审，识别和发现设计中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方案，并最终形成可行的方案。

⑤产品研制阶段：分为初样研制阶段和正常研制阶段。初样研制阶段研制初级样品，在初级样品的基础上再进行正式样品的研制，进入正常研制阶段。

⑥设计开发的验证：设计和开发验证主要包括研发输入和研发输出的比较、类似产品的对照、试验或模拟试用等，对产品的研发成果进行细致验证。

⑦设计开发的确认：由质量技术部组织新产品的测试实验，由销售部门邀请

顾客代表参加确认，并负责跟踪顾客的使用情况。

（2）产品认证流程

①新产品排产：新产品在完成设计开发之后、正式投产之前需进行试制生产，以验证新产品设计能否达到预期的质量和效果。

②工艺编制：专项工程师根据样品及检验项目要求编制工艺。

③工序及检验跟踪：生产管理部根据排产组织生产。专项工程师对产品进行跟踪及检验，如样品不合格则重新试制。

④送认证机构检验：产品试制合格后送认证机构指定试验室检测。如果检测结果不合格，则重新试制。

⑤产品检测合格后，取得认证机构发证，质量技术部将结果反馈给客户。

（二）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一直注重产品的研发、设计，从源头保证产品的质量、先进性和实用性。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合并口径的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研发费用	10,321.94	7,417.28	6,125.87
主营业务收入	245,745.56	179,649.04	119,849.47
比例	4.20%	4.13%	5.11%

（三）技术创新机制

1、实施研发激励制度和保密制度

公司建立了系统的创新激励机制和完善的科研管理制度，对取得重要科研成果、发明专利、技术革新、生产工艺改进、设备改造的员工给予物质和精神奖励。公司的激励机制，将技术创新的效益、风险与研发人员的个人利益相结合起来，充分调动员工的主观能动性。

公司在建立健全激励机制的同时，也持续完善保密制度的建设。质量技术部等涉及技术机密的员工入职时需与公司签订保密协议；公司涉密电脑装有专门的加密软件，涉密信息必须严格储存于涉密电脑中。公司通过严格执行保密制度，

培养员工保密意识，确保公司核心技术秘密不外泄。

2、跟踪前沿工艺并加强科研队伍建设

公司积极跟踪行业内前沿工艺的发展变化，并通过技术中心等部门及时对最新技术信息进行跟踪学习并消化吸收，实现技术的二次开发，为企业技术创新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公司在跟踪行业内前沿工艺的同时，积极加强科研队伍建设，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持续扩充公司的科研队伍。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方式，通过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学习环境和生活条件，充分发挥员工的主观能动性，最终实现企业的高效率、高效益。

（四）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坚持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人才培养和储备战略，已建立起一支经验丰富、专业结构搭配合理的技术研发团队。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合计拥有研发人员 148 人（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6 名）。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人员主要为程伟、李宏章、崔金生、王振彪、上官丰收、郑镔，简历详见第八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九、发行人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重视产品质量，严格按照国际及国家通行的标准进行生产。公司编制了多项质量控制文件，包括《原材料采购及检验规范》、《产品实现过程控制程序》、《现场管理规定》、《工序操作规程》等，并在产品生产过程中严格遵照相关规定执行，确保了公司产品质量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认证方面，公司及子公司信达科创分别取得了由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颁发的编号为 00916Q11141R6M 和 00918Q11083R1M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及子公司信达科创生产的产品满足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要求。此外，公司产品还通过了已获得美国 UL 等国际性认证，和中国

CCC 等国内认证，及多国船级社认证（包括中国、美国、挪威等）。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建立了高效的现代化质量控制体系，在采购、生产、入库等各个方面严格遵循质量控制程序，确保产品和服务符合质量管理和控制程序的要求。主要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1、采购环节质量控制

公司实施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从源头保障采购的原材料及辅料的质量。公司对供应商提供产品的品质、交货期、价格及服务等方面进行评估，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成为公司合格供应商。在原材料入库前，供应商需提供自检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公司对入库材料进行抽检，确保入库材料质量符合要求。

2、生产及入库环节质量控制

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针对生产及入库各个环节实施质量控制。公司对参与产品生产及检验环节的员工进行岗前培训，确保员工掌握标准化生产流程及质量缺陷识别技能。公司质量技术部对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工作负责，对关键控制点实时管控。产品生产结束后，公司质量技术部对产品进行抽样检测，符合质检要求之后方可入库。通过对生产及入库阶段各个环节的质量控制，公司最大程度地确保产品质量符合要求。

3、质量控制流程

公司质量控制的简要流程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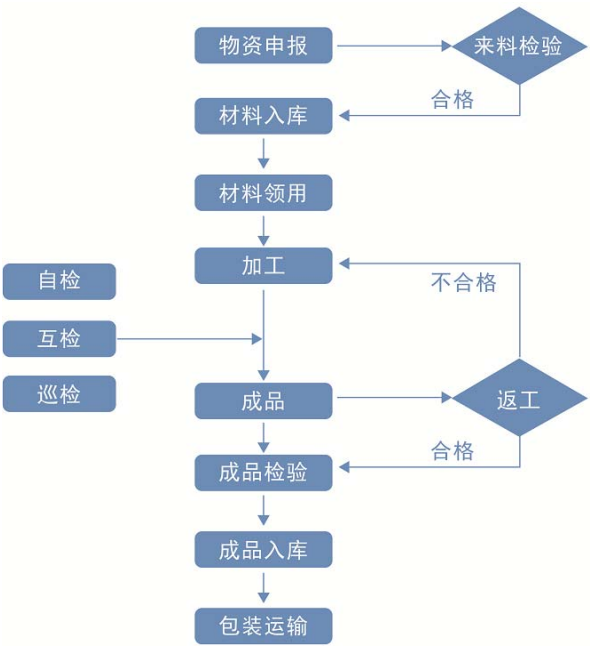

公司各个质量控制流程的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操作内容	参与部门	文件	记录
1	来料检验	测试中心	原始材料检验规范	原材料进厂检验单、检验报告单
2	材料入库	供应运输部	库房管理规定	仓库出入库登记表
3	材料领用	生产车间	工艺文件	领料单
4	生产	生产车间	产品实现过程控制程序、现场管理规定	质量记录
5	自检	生产车间	工艺文件、工序操作规程	质量记录
6	互检	生产车间	工艺文件、工序操作规程	质量记录
7	巡检	质量技术部	工序检验标准	巡检原始记录
8	返工	生产车间	不合格、不符合控制程序	返工返修记录单
9	成品	生产车间	工艺文件、工序操作规程	质量记录
10	成品检验	质量技术部	产品标准	成品检验记录、检验报告
11	成品入库	生产车间	成品库管理办法	仓库出入库登记表
12	包装	供应运输部	企业技术规范	包装工序记录
13	运输	销售部门	协议	运输合同
10	返工	生产车间	不合格、不符合控制程序	返工返修记录单

（三）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实施了科学的质量管理流程，并在各个流程配备了过硬的质量管理人才和先进的质量管理设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组织生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

2019 年 2 月 25 日，唐山市丰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出具证明：华通线缆、华通特缆、华信精密、信达科创、华通科创、华通新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有效存续。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和资产情况

为践行公司全球化布局战略，深耕海外市场，加强与海外客户沟通协调和快速反应能力，公司积极布局海外生产和销售服务子公司。公司在坦桑尼亚、喀麦隆、韩国等地建立了生产基地，在美国、香港、新加坡、巴林等地设立了销售或服务公司，依托完善的海外布局，建立起了较强的海外竞争优势。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境外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所在地	成立时间	性质	目前状态
1	华通国际	香港	2014 年 6 月 26 日	全资子公司	正常运营
2	华通美国	美国	2014 年 5 月 14 日	控股子公司	正常运营
3	华通控股（新加坡）	新加坡	2015 年 12 月 3 日	全资子公司	正常运营
4	华通线缆（新加坡）	新加坡	2015 年 10 月 4 日	全资孙公司	正常运营
5	金通新加坡	新加坡	2018 年 10 月 16 日	全资孙公司	正常运营
6	永兴坦桑	坦桑尼亚	2015 年 7 月 30 日	全资孙公司	正常运营
7	永明坦桑	坦桑尼亚	2017 年 5 月 23 日	全资孙公司	正常运营
8	永兴喀麦隆	喀麦隆	2016 年 8 月 2 日	全资子公司	正常运营
9	华通巴林	巴林	2016 年 6 月 23 日	控股孙公司	正常运营
10	华通哈萨克	哈萨克斯坦	2017 年 3 月 10 日	控股孙公司	正常运营
11	永泰南非	南非	2016 年 12 月 12 日	全资子公司	正常运营
12	釜山电缆	韩国	2019 年 1 月 17 日	全资孙公司	正常运营
13	韩一电器	韩国	2019 年 4 月 24 日	全资曾孙公司	正常运营

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子公司均合法合规经营，未受到当地主管机关的处罚。

公司海外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的详细情况详见第五节之“六、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之“（一）公司子公司情况”。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公司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相关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完整，权属清晰。

（二）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独立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

（三）财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张宝龙，合计持有公司 41.07%的股权。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张书军目前持有发行人 2.68%的股份、持有北京神州泰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5%的股权以及持有北京必必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4.3%的股权。除上述持股情形外，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并间接持有发行人附属公司股权外，未持有其他企业股权。

发行人目前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因此，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张宝龙承诺：

1、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的职权，不利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债权人的正当权益；

2、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公司或企业的情形，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相近的、对发行人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发行人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

务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3、本人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发行人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4、本人不会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发行人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如未来存在与本人有直接及间接控制关系的任何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公司，本人亦承诺该等公司不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5、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发行人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张宝龙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 41.07%股份

2、其他直接、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唐山汇润	非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 5.36%的股份
刘宽清、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	刘宽清及其配偶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合计持有公司 7.23%的股份
青岛金石	非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 4.38%的股份，在 2018 年 12 月 27 日之前具有持股超过 5%的情形，其实际控制人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有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有关过去 12 个月内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刘希尧（董事，

2018 年 8 月换届时离任）、郭士强（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8 年 8 月换届时离任）、孙隽曦（监事，2019 年 3 月离任）、赵文明（副总经理，2018 年 8 月离任），详见第八节之“九、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的变动情况”。

4、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其他关联自然人包括：与实际控制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刘宽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公司现任及过去 12 个月内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5、子公司、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华通特缆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	华信精密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3	信达科创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4	华通科创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5	华通新材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注销中）
6	华通国际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7	华通美国	发行人持股 97%的控股子公司
8	华通控股（新加坡）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9	华通线缆（新加坡）	发行人全资孙公司
10	金通新加坡	发行人通过子公司华通控股（新加坡）持股 100%的全资孙公司
11	永兴坦桑	发行人直接持股 97%、通过子公司华通国际持股 3%的全资子公司
12	永明坦桑	通过子公司永兴坦桑持股 60%、通过子公司华通国际持股 40%的全资孙公司
13	永兴喀麦隆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14	华通巴林	发行人通过子公司华通国际持股 95%的控股孙公司
15	华通哈萨克	发行人通过子公司华通国际持股 95%的控股孙公司
16	永泰南非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17	釜山电缆	发行人通过子公司华通国际持股 100%的全资孙公司
18	韩一电器	发行人通过孙公司釜山电缆持股 100%的全资曾孙公司
19	天津联华正通	发行人持股 90%的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未有实际经营，已注销
20	深圳华通仁达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未有实际经营，已注销
21	永信线材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未有实际经营，已注销
22	丝路公司	通过孙公司华通哈萨克持股 100%的曾孙公司，设立起未有实际经营，已注销

23	永兴赞比亚	通过子公司永兴坦桑持股 97%的控股孙公司，设立起未有实际经营，已注销
24	华通赞比亚	发行人持股 97%的控股子公司，设立起未有实际经营，已注销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联营企业为理研华通，上述子公司及理研华通的基本情况参见第五节之“六、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北京神州泰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张书军持股 35%，且曾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唐山市路通电缆辅料制造有限公司	张文勇近亲属（配偶的兄弟）郭秀才持股 60%的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明华木材有限公司	张文勇近亲属（配偶的兄弟）郭秀臣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注销中）
唐山道通木器加工有限公司	张文勇近亲属（配偶的兄弟）郭秀臣担任经理、执行董事并持股 100%的公司（注销中）
理研华通	参股子公司，张文勇担任董事长、张宝龙担任董事的公司

7、其他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刘宽清及其配偶张会志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也不存在其他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或重大影响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其他企业，或担任合并报表范围之外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刘宽清及其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直接、间接控制的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刘宽清担任执行董事、经理，且持股 48.45%
2	泽联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刘宽清担任执行董事，且持股 73%
3	贵州省康普科技有限公司	刘宽清担任董事，且持股 25%
4	河北达润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刘宽清担任董事，且持股 3%
5	北京泽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刘宽清担任董事，且通过北京权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1.826%
6	北京泽联伟源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刘宽清担任董事、经理，且其控制的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4%
7	秦皇岛长胜营养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刘宽清担任董事，且其配偶张会志持股 1.43%
8	巴州正达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刘宽清担任董事，且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宁波泽旺持股 17.76%
9	北京鼎鑫钢联科技协同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刘宽清担任董事
10	京津冀钢铁联盟（迁安）协同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11	松尚（泗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	宁波泽链通	刘宽清控制的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普

13	宁波泽旺	通合伙人
1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泽会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要如下表所示：

名称	关联关系
北京易代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王博担任董事
河北宏润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必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搜游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河南锂想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王博担任监事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王景远担任董事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建军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建军担任董事的企业
西安思源电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曹晓珑持股 83.5%的企业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曹晓珑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永锦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曹晓珑担任董事的企业
唐山众润	监事会主席马洪锐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此外，过去 12 个月内曾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亦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四、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营业成本金额的比例
2018 年度					
路通辅料	购买商品	采购电缆轴盘	市场定价	1,625.86	0.76%
理研华通	购买劳务	加工费	市场定价	99.73	-
	购买商品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48.31	0.02%
太湖远大	购买商品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584.31	0.27%
2017 年度					
路通辅料	购买商品	采购电缆轴盘	市场定价	2,025.97	1.31%
理研华通	购买劳务	加工费	市场定价	120.33	0.06%
	购买商品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4.72	-
2016 年度					
路通辅料	购买商品	采购电缆轴盘	市场定价	1,478.97	1.45%
理研华通	购买劳务	加工费	市场定价	88.71	0.07%
	购买商品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47.59	0.05%

公司的关联采购主要是向路通辅料采购电缆轴盘用于线缆成品装载，向理研华通采购废铜材料、加工劳务，向太湖远大采购硅烷交联聚乙烯等辅料，相关交易的金额占当期营业成本较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2）关联采购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分析

①与理研华通的交易

公司在废铜、废铝等废旧物资的处置方面具有较强规模议价能力，理研华通产生的废旧铜丝体量较小，处置能力相对薄弱，为综合利用资源优势和提高处置效果，特将废旧铜材归集到公司集中对外处理，交易价格参考废品市价折算处置费率协商确定，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为满足日常的生产需要，合理利用理研华通的资源互补性，公司将部分中低压电缆相关工艺分段的零星制造项目委托理研华通加工，公司向其采购加工劳务费用参考市场价定价。公司向理研华通采购的加工劳务与第三方加工劳务的对比情况如下：

加工内容	向关联方采购劳务价格（元/m）	第三方加工劳务价格（元/m）
束丝、绝缘、成缆、编织、护套	0.69-11.7	0.62-15.05

报告期内，根据加工类型、工艺分段、规格型号的不同，劳务加工费会存在

差异化区别；整体而言，加工费用参照周边加工服务市场价格协商约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②与路通辅料的交易

路通辅料是一家轴盘生产企业，主要产品有木轴盘、铁轴盘、托盘、铁盘、铁板等生产用辅材，地理位置离公司厂区较近，能够及时提供符合质量要求和特殊定制要求的轴盘和铁盘，产品价格参考周边同行业厂商的市场价格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向路通辅料关联采购内容主要为铁盘、木轴盘等品类的辅助材料，以复合轴、全木轴、瓦楞轴为主，各期采购额分别为1,478.97万元、2,025.97万元、1,625.8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向路通辅料采购前述三种大类轴盘与向无关联第三方采购同类轴盘的对比情况如下：

交易内容	向关联方交易单价区间（元/个）	无关联第三方单价区间（元/个）
复合轴	15.38-345.30	7.69-1,043.10
全木轴	95.73-2,008.55	91.45-2,223.08
瓦楞轴	148.72-8,684.49	180.34-8,547.01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产品价格与同类产品的价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受轴盘的规格型号影响，即轴盘的长、宽、高的规格型号越大价值越高，相反规格型号越小价值越低；同时，大型轴盘的需求属于定制化产品，对高端轴盘产品类型的价格有一定影响。

通过与无关联第三方的对比，同类型或相近似型号的产品在单价上基本无差异，向路通辅料的采购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输送利益的情形。

③太湖远大的交易

太湖远大是一家从事高分子材料业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为交联聚乙烯电缆用系列材料等电缆用特种系列产品。根据采购材料来看，公司向太湖远大采购材料与向无关联第三方采购同类材料的对比情况如下：

交易内容	向关联方交易平均单价（元/kg）	无关联第三方平均单价（元/kg）	差异率
硅烷交联聚乙烯系列	10.42	10.59	-1.54%
硅烷交联用含卤阻燃系列	36.89	39.39	-6.34%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产品价格与同类产品的价格的差异较小，每家厂商材料的制造工艺成本和规格品类影响，公司向太湖远大采购产品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采购通过公开交易市场的洽谈合作，双方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交易合理公允，不存在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输送利益的情形。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营业收入金额的比例
2018 年度					
路通辅料	提供劳务	电费	市场定价	0.33	0.00%
理研华通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2,087.42	0.80%
	提供劳务	利息收入	市场定价	36.58	0.01%
2017 年度					
路通辅料	提供劳务	电费	市场定价	3.77	0.00%
理研华通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479.04	0.78%
	提供劳务	利息收入	市场定价	35.29	0.02%
2016 年度					
路通辅料	提供劳务	电费	市场定价	2.76	0.00%
理研华通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060.54	0.82%
	提供劳务	利息收入	市场定价	35.31	0.03%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主要内容为向理研华通销售裸铜绞线、铜细丝等电缆半产品及零星产成品，以及向理研华通提供资金收取的利息费用；为向路通辅料提供维修加工轴盘的电费；上述交易的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关联销售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分析

①与路通辅料的交易

公司向关联方收取的电费收入，主要为路通辅料现场维修其供应的轴盘的接用电费用，电费以当期电表核算的使用量及电价计算，电费价格与公司向国家电网采购用电的价格一致，价格合理公允。

②与理研华通的交易

公司向理研华通借出流动资金，各期借款利率分别为4.60%、4.60%、4.785%，

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均为4.35%，公司向理研华通借出资金定价合理公允。

理研华通作为一家电梯电缆制造企业，其不具有生产裸铜绞线等前期半成品的生产线和能力，为合理平衡利用双方间的生产互补性，因此理研华通向公司采购生产所需的裸铜绞线等半成品材料。

公司向理研华通销售的产品，以铜丝、裸铜绞线为主，两类品种合计占向理研华通销售收入的比例约为95%。根据上述品种，公司销售给理研华通的价格与无关联第三方销售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KG

年份	交易内容	向关联方交易平均单价	无关联第三方单价	差异率
2016 年度	铜丝	36.03	36.73	-1.91%
	裸铜绞线	36.54	-	-
2017 年度	铜丝	44.15	43.65	1.15%
	裸铜绞线	41.69	-	-
2018 年度	铜丝	47.00	46.97	0.06%
	裸铜绞线	47.41	-	-

从上表所述数据比较来看，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与向无关联第三方销售铜丝的平均单价差异较小，双方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输送利益的情形。

公司向理研华通销售的裸铜绞线具有唯一性，公司未向其他第三方销售该类半成品，公司参考同期铜价成本加成定价的方式，销售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输送利益的情形。

2、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租赁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	租赁面积（㎡）	租金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华通线缆	理研华通	房屋建筑物	2,238.58	28.36	28.36	28.36
张文勇	华通线缆	房屋建筑物	158.64	8.50	-	-
张文勇、郭秀芝	华通线缆	房屋建筑物	332.14	15.39	7.14	-

公司关联租赁的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1）关联租赁的原因

公司向理研华通提供房产租赁，系根据原联营投资时的约定，为方便利用厂

房资源及方便办公，理研华通向公司租赁办公房屋和厂房，租赁车间独立于公司的生产体系，不存在交叉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张文勇及其配偶郭秀芝租赁个人房屋，主要用于分公司复兴路第一销售处门市店及天津办事处办公使用，具有其商业合理性。

（2）关联租赁价格的公允性分析

公司与关联方相关的房屋租赁均采用市场定价，定价合理且公允，报告期内租金价格与当地市场租金的比较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情况	租赁面积（㎡）	单位租金（㎡/月）	当地市场的租金价格区间（㎡/月）
华通线缆	理研华通	唐山市华通街111号厂房	2,113.58	10.00元	6.00元——30.00元
华通线缆	理研华通	唐山市华通街111号办公室	125.00	20.00元	
张文勇	华通线缆	天津市南开区南世纪花园1号楼3门602	158.64	44.65元	38.69元——46.43元
张文勇、郭秀芝	华通线缆	唐山市路南区复兴路169号	332.14	37.63元	20.70元——54.60元

注：当地市场的租金价格区间数据来源于58同城网、安居客、河北招商网等房产交易信息网公布的周边及该地区的价格。

公司向理研华通出租厂房与办公楼，根据双方签订的租赁协议，租期为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厂房租金每年120元/㎡，办公室租金每年240元/㎡，合计每年租金为28.36万元。公司未对外部第三方提供租赁服务，根据58同城、河北招商网公布周边工业园区的办公室和厂房的租赁价格，公司出租房产的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

公司向张文勇及其配偶郭秀芝租赁房屋，根据租赁协议，天津房产租期为2018年1月至2021年12月，年租金为8.50万元；唐山复兴路169号租期为2017年6月至2020年6月，年租金为15.00万元（每年递增1.5万元）。根据58同城、安居客等房产交易网公布周边地区及该小区的租赁价格，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的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81.47	306.25	172.59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具体明细情况详见第八节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报酬安排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6 年				2017 年度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拆出方							
刘宏宇	-	1,150.00	1,150.00	-	-	-	-
赵金奎	-	1,250.00	1,250.00	-	400.00	400.00	-
理研华通	530.00	379.33	96.08	813.25	200.00	200.00	813.25
小计	**530.00**	**2,779.33**	**2,496.08**	**813.25**	**600.00**	**600.00**	**813.25**

（续）

关联方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拆出方				
理研华通	813.25	192.16	300.00	705.41
小计	**813.25**	**192.16**	**300.00**	**705.41**

报告期期初，公司存在向关联自然人刘宏宇、赵金奎拆出资金，主要是关联方向公司借款用于个人资金周转，相关资金于2017年4月末已全部收回。自2017年5月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再发生向关联自然人拆出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因理研华通流动资金不足，公司向理研华通借出资金以支持参股企业发展，借款利息参考同期贷款利率协商确定。

2、关联担保情况

线缆行业为资金密集行业，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金融机构借款融资，因此存在合并范围内主体间担保，及控股股东及其主要近亲属为发行人或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保证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文勇、张文东	华通线缆	8,700.00	2019/1/13	2021/1/13	否
张文勇、郭秀芝	华通线缆	6,000.00	2017/9/8	2019/9/7	是
张文勇、郭秀芝	华通线缆	7,000.00	2016/8/26	2018/8/25	是
张文勇、郭秀芝	华通线缆	8,000.00	2019/9/12	2021/9/11	否
张文勇	华通线缆	4,667.00	2016/2/11	2018/2/10	是
华通特缆	华通线缆	4,200.00	2016/2/11	2018/2/10	是
张文勇、华通线缆	华通特缆	2,400.00	2016/2/19	2018/2/19	是
张文勇	华通线缆	4,667.00	2017/2/4	2019/2/4	是
华通特缆	华通线缆	4,200.00	2017/2/4	2019/2/4	是
张文勇	华通线缆	4,667.00	2018/3/20	2020/3/20	是
华通特缆	华通线缆	4,200.00	2018/3/20	2020/3/20	是
华通特缆	华通线缆	4,200.00	2018/3/16	2020/3/21	是
张文勇	华通线缆	4,667.00	2018/3/16	2020/3/21	是
华通特缆	华通线缆	4,200.00	2019/3/16	2021/3/16	否
张文勇	华通线缆	4,667.00	2019/3/16	2021/3/16	否
华通特缆	华通线缆	4,200.00	2019/4/30	2021/4/30	否
张文勇	华通线缆	4,667.00	2019/4/30	2021/4/30	否
张文勇、张文东	华通线缆	3,000.00	2016/10/9	2018/10/9	是
华通特缆、华信精密	华通线缆	13,000.00	2016/11/19	2018/11/18	是
张文东、张文勇	华通线缆	24,300.00	2016/11/19	2018/11/18	是
华通特缆、华信精密	华通线缆	12,000.00	2017/5/25	2019/5/25	是
张文东、陈淑英、张文勇、郭秀芝	华通线缆	22,300.00	2017/5/25	2019/5/25	是
华通特缆、华信精密	华通线缆	12,000.00	2017/11/29	2019/11/29	是
张文东、陈淑英、张文勇、郭秀芝	华通线缆	16,100.00	2017/11/29	2019/11/29	是
华通特缆、华信精密	华通线缆	12,000.00	2018/5/27	2020/5/27	是
华通特缆、华信精密	华通线缆	16,100.00	2018/5/27	2020/5/27	是
张文东、陈淑英、张文勇	华通线缆	16,100.00	2018/8/28	2020/8/28	是
张文东、陈淑英、张文勇	华通线缆	16,100.00	2019/2/25	2021/2/25	否
张文东、陈淑英、张文勇、郭秀芝	华通线缆	2,600.00	2016/5/25	2018/5/25	是
张文东、陈淑英、张文勇、郭秀芝	华通线缆	2,600.00	2017/5/17	2019/5/17	是

张文东、陈淑英、张文勇、郭秀芝	华通线缆	22,300.00	2018/5/19	2020/5/19	是
张文东、陈淑英、张文勇	华通线缆	16,100.00	2019/5/18	2021/5/18	否
张文东、陈淑英、张文勇	华通线缆	16,100.00	2019/2/1	2021/2/1	否
张文东、张文勇、华通特缆	华通线缆	1,500.00	2018/3/28	2021/3/27	否
张文勇、张文东	华通线缆	2,500.00	2017/11/22	2019/11/21	是
张文勇、张文东	华通线缆	2,500.00	2018/11/30	2020/11/30	是
张文勇、张文东	华通线缆	2,500.00	2019/11/20	2021/11/20	否
张文东、张文勇、郭秀芝、华通特缆	华通线缆	2,500.00	2017/10/26	2019/10/26	是
张文勇、郭秀芝	华通线缆	1,000.00	2018/11/2	2020/11/2	是
张文勇、郭秀芝	华通线缆	500.00	2019/11/2	2020/11/2	否
张文勇、张书军、张文东、张宝龙、郭秀芝、陈淑英、张谨、王潇潇、华通科创、信达科创、华通新材、华通特缆、华信精密	华通线缆	500.00	2018/7/30	2020/7/30	是
张文勇、张书军、张文东、张宝龙、郭秀芝、陈淑英、张谨、王潇潇、华通科创、信达科创、华通新材、华通特缆、华信精密	华通线缆	1,500.00	2019/11/25	2021/11/25	否
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	华通线缆	3,195.00	2015/11/11	2019/6/30	是
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	华通线缆	3,000.00	2016/12/22	2018/12/22	是
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	华通线缆	4,000.00	2018/3/20	2020/3/20	是
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	华通线缆	4,000.00	2018/9/20	2021/9/20	是
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	华通线缆	4,000.00	2019/3/25	2021/3/25	否
华通特缆	华通线缆	1,000.00	2018/7/25	2020/7/24	是
华通特缆	华通线缆	1,000.00	2019/8/9	2021/8/8	否
华通线缆、路通辅料	华通特缆	2,450.00	2019/1/17	2021/1/16	否
华通线缆、路通辅料	华通特缆	2,450.00	2018/1/19	2020/1/18	是
华通线缆、路通辅料	华通特缆	2,450.00	2017/2/1	2019/1/31	是
华通线缆	华通特缆	2,450.00	2015/1/16	2018/1/15	是
华通线缆	华信精密	2,200.00	2016/12/22	2018/12/21	是
华通线缆	华信精密	2,200.00	2017/12/22	2019/12/21	是
华通线缆	华信精密	2,200.00	2018/12/25	2020/12/24	是
华通线缆	华信精密	2,200.00	2019/12/28	2021/12/26	否
张文勇、张文东	华信精密	1,400.00	2016/9/17	2018/9/17	是
张文勇、张文东	华信精密	1,085.00	2017/9/17	2019/9/17	是

张文勇	华信精密	239.00	2015/9/18	2020/9/17	是
张玉梅、张宝龙	华信精密	167.00	2015/9/18	2020/9/17	是
张文勇	华信精密	239.00	2015/9/18	2020/9/17	是
张玉梅、张宝龙	华信精密	167.00	2015/9/18	2020/9/17	是
张文勇、张书军、张文东、陈淑英、张玉梅	华信精密	730.00	2018/9/24	2020/9/24	是
张文勇	华信精密	239.00	2015/9/18	2020/9/17	否
张玉梅、张宝龙	华信精密	167.00	2015/9/18	2020/9/17	否
张文勇、张书军、张文东、陈淑英、张玉梅	华信精密	3,000.00	2014/8/25	2019/9/8	是
张文勇、张书军、张文东、陈淑英、张玉梅	华信精密	3,000.00	2014/8/25	2019/9/8	是
张文勇、张文东	信达科创	2,000.00	2018/2/28	2020/2/28	是
华信精密、张文东、张文勇	华通线缆	USD250.78	2016/3/21	2018/3/21	是
张文东、陈淑英	华通线缆	USD2,834.19	2016/4/29	2018/4/29	是
张文东、陈淑英	华通线缆	USD404.88	2017/3/31	2019/3/31	是
张文东、陈淑英	华通线缆	USD1,663.13	2017/12/29	2020/12/29	是
张文东、陈淑英	华通线缆	USD294.10	2018/2/1	2020/2/1	是
张文东、陈淑英	华通线缆	USD980.66	2018/7/10	2020/7/10	是
张文东、陈淑英	华通线缆	3,000.00	2018/7/10	2021/7/10	是
张文东、陈淑英	华通线缆	3,000.00	2018/12/21	2021/12/21	是
张文东、陈淑英	华通线缆	3,000.00	2019/4/22	2022/4/22	否

3、关联投资

（1）关联方资产收购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的资产收购为同一控制下的信达科创股权合并事宜。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张文勇、张文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实际控制人共同持有的信达科创全部股份转让给公司。

本次收购约定以2016年7月31日为基准日经瑞华审计的净资产额4,655.99万元作为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公司于2016年12月22日召开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收购资产的决议，并于2016年12月3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第五节之“六、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之“（一）公司子公司情况”之“3、信达科创”。

（2）共同投资

2016年3月，公司子公司永兴坦桑与张书军签署投资协议，共同出资成立永兴赞比亚，注册资本1万克瓦查，其中永兴坦桑、张书军分别持股97%、3%。报告期内永兴赞比亚未实际经营，并2017年11月注销。

4、支付财务顾问费

2016 年，公司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进行股权融资，与中信证券签署《关于股票发行项目之财务顾问协议书》，中信证券为公司发行股票提供咨询、推荐投资机构等财务顾问服务，财务顾问费用为 283.02 万元。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理研华通	401.47	12.04	70.19	2.11	168.09	5.04
预付账款	路通辅料	-	-	-	-	35.70	-
其他应收款	理研华通	705.41	119.74	813.25	131.76	813.25	112.42
	马洪锐	-	-	2.00	0.20	2.00	0.06
	刘艳平	9.00	0.27	5.08	0.15	0.04	0.00
	赵文明	-	-	-	-	1.51	0.05
其他流动资产	张文勇	8.25	-	-	-	-	-
合计		**1,124.13**	**132.05**	**890.52**	**134.22**	**984.89**	**153.27**

2、应付关联方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路通辅料	148.92	494.71	195.83
应付账款	理研华通	2.25	-	-
应付账款	太湖远大	626.06		
其他应付款	张文东	590.00	-	-
其他应付款	中信证券	-	-	94.34
合计		**1,367.23**	**494.71**	**290.17**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履行程序与独立董事意见

（一）关联交易决策履行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公司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建立了完善的决策、监督体系，以确保关联交易按照公允价格进行，平等保护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具体的制度安排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公司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均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后签订。

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是日常经营中所产生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对一方为股东单位的关联交易事项采取了必要的措施，用以保护其他股东的利益，符合自愿、公平及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9 年 4 月 8 日，华通线缆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 2016 至 2018 年期间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曹晓珑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上述议案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并获得通过，关联股东张文东、张文勇、张书军、张宝龙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公允性发表的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已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审核，并发表以下意见：2016 年 1 月-2018 年 12 月期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发行人当时有效的管理、决策制度的规定，合法、有效，符合公允性原则，不存在相互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一）制定完善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本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基本商业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不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减少、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承诺：

1、本人将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减少和避免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直系亲属持股股东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本人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直系亲属持股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发行人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3、本人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直系亲属持股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4、对于不可避免的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发行人《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规定，严格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在与发行人订立公平合理的交易合同的基础上，进行相关交易，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亦将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5、在审议发行人与本人或控制的企业进行的关联交易时，均严格履行相关

法律程序，切实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表决回避制度的规定；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且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直系亲属持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三）5%以上股东减少、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 5%以上股东唐山汇润，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刘宽清、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和宁波泽旺承诺：

1、本人/本企业/本企业将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减少和避免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直系亲属持股股东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本人/本企业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发行人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本企业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3、本人/本企业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直系亲属持股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本企业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4、对于不可避免的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发行人《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规定，严格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在与发行人订立公平合理的交易合同的基础上，进行相关交易，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亦将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5、在审议发行人与本人/本企业或控制的企业进行的关联交易时，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程序，切实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表决回避制度的规定；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承诺函自本人/本企业签字之日起生效，且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直系亲属持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监事 3 名，高级管理人员 5 名，核心技术人员 6 名。基本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成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间
1	张文东	董事长	2018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29 日
2	张文勇	董事	2018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29 日
3	张书军	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29 日
4	程伟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18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29 日
5	王景远	董事	2018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29 日
6	王博	董事	2018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29 日
7	曹晓珑	独立董事	2018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29 日
8	李力	独立董事	2018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29 日
9	徐建军	独立董事	2018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29 日

1、张文东，董事长。简历详见第二节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2、张文勇，董事。简历详见第二节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3、张书军，董事、总经理。简历详见第二节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4、程伟，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男，汉族，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5 年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电材学电缆技术与材料专业，1985 年 8 月至 1992 年 9 月于天津六零九电缆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开发处处长，1992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于天津市恒业特种线缆制造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1 年 1 月至 2004 年 7 月于天津（香港）亨特尔线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4 年 8 月起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2018 年 8 月起担任发行人董事，现任华通新材监事。

5、王景远，董事。男，汉族，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毕业于英国兰卡斯特商学院，硕士学位，2008 年 5 月

至 2011 年 3 月就职于摩根大通（英国），2011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就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任项目主管。2018 年 5 月起兼任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8 月起担任发行人董事。

6、王博，董事。男，汉族，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5 月至 2013 年 2 月，就职于北京华汇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高级副总裁；2013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石家庄红土冀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兼任唐山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河北宏润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必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搜游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易代储科技有限公司、河南锂想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2 月起担任发行人董事。

7、曹晓珑，独立董事。男，汉族，194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68 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气绝缘与电缆技术专业。1968 年至 1980 年在甘肃长通电缆厂从事技术员工作，1980 年至 1986 年在西安交通大学获得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并留校任讲师，1987 年至 1988 年公派赴英国 STRATHCLYDE 大学进修，回国后继续在西安交通大学电气绝缘研究中心、电力设备电气绝缘国家重点实验室从事绝缘测试技术、电工材料、电缆技术方面的教学和科研工作，担任教授、博士生导师，2010 年退休。著有《电气绝缘技术基础》、《电气绝缘测试技术》、《电气绝缘测试技术续编》、《电线与电缆》等大学本科和研究生教材。目前担任 IEEE 高级会员、CIGRE 绝缘电缆研究委员会顾问组委员、中国科协电线电缆科技传播首席专家、中国电力行业电力电缆标委会顾问委员，兼任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830818）、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永锦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836718）董事，2016 年 12 月起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8、李力，独立董事。男，回族，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1999 年于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任副主任会计师，分管证券审计业务。2004 年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 年 12 月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2016 年 12 月起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9、徐建军，独立董事。男，汉族，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法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金融 EMBA。历任中国银行总行法律合规部干部，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管委会成员、党委委员、副主任；兼任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560.SZ）、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603777.SH)、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002389.SZ）独立董事，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6 年 12 月起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1	马洪锐	监事会主席	2018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29 日
2	刘艳平	职工代表监事	2018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29 日
3	孙启发	监事	2019 年 3 月 6 日-2021 年 8 月 29 日

1、马洪锐，监事会主席。男，汉族，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于华通特缆担任生产部副部长，2015 年 1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生产部部长，现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

2、刘艳平，职工代表监事。女，汉族，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 年 3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项目办主任，现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孙启发，监事。男，汉族，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2 年至今担任发行人设备部门主管，现任股份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1	张书军	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8 月 30 日-至今
2	程伟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18 年 8 月 30 日-至今
3	胡德勇	副总经理	2018 年 8 月 30 日-至今
4	张宝龙	副总经理	2018 年 8 月 30 日-至今
5	罗效愚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8 年 8 月 30 日-至今

1、张书军，简历详见第二节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2、程伟，简历详见第八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3、胡德勇，副总经理，男，汉族，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9 月毕业于天津广播电视大学财务管理专业，2015 年 3 月毕业于天津广播电视大学行政管理专业。1983 年至 1996 年，在天津津华丝织印染厂担任带班副主任，1996 年至 2003 年在天津安琪尔集团有限公司担任销售副总经理，从 2003 年至今于华通线缆担任销售副总经理。

4、张宝龙，简历详见第二节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5、罗效愚，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男，汉族，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现首都经贸大学）会计学专业，研究生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1997 年 10 月至 2005 年 5 月在美国亚洲战略投资管理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14 年 10 月在卡特皮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担任 SEM 财务总监；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 月在四川浪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集团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018 年 8 月至今于华通线缆担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四）核心技术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程伟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	李宏章	核心技术人员
3	崔金生	核心技术人员
4	王振彪	核心技术人员
5	上官丰收	核心技术人员
6	郑镔	核心技术人员

1、程伟，简历参见第八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2、李宏章，男，汉族，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至 2018 年 6 月在通用（天津）铝合金产品有限公司担任总工程师；2018 年 6 月起至今在发行人担任总工程师。

3、崔金生，男，汉族，196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1981 年至 2009 年在天津金山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技术处负责工艺设计及技术管理工作；2010 年 3 月起至今在发行人质量技术部负责工艺设计及技术管理工作。

4、王振彪，男，汉族，196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85 年 7 月至 1992 年 8 月在北京市第二电缆厂先后任技术主任及三车间主任；1992 年至 2002 年在北京威克瑞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先后任质量技术部部长及塑力厂厂长；2003 年至 2006 年在北京松岛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2008 年 10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质量技术部部长。

5、上官丰收，男，汉族，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93 年至 1997 年于大庆石油学院化工设备与机械专业获学士学位，2000 年至 2006 年于中国科学院力学所力学专业获硕士、博士学位。1997 年至 2000 年在中石油长庆油田分公司甲醇厂担任助理工程师，2006 年至 2015 年在中国石油集团石油馆工程技术研究院先后担任油井管与管柱研究所项目经理、西安三环石油科技开发总公司总工程师、西部研究所副所长、腐蚀与防护研究所副所长等职务，2015 年 6 月至今担任信达科创副总经理。

6、郑镔，男，汉族，195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1 年至 1988 年在邢台市轻工机械厂历任班长、车间主任、技术科科长， 1989 年至 1993 年在石家庄电缆厂历任设备生产部部长、副厂长，1994 年 4 月至 2005 年 3 月在北京威克瑞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担任设备部经理，2005 年 4 月至 2008 年 6 月在河北任丘永兴电缆厂担任设备部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在北京祥辉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担任设备部总监，2009 年 7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华通线缆担任设备部部长，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信达科创总工程师。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直接和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或亲属关系	直接持股（万股）	间接持股（万股）	持股比例
张文勇	董事	8,519.9100	-	19.78%
张文东	董事长	7,401.9400	-	17.18%
张书军	董事、总经理	1,153.2500	-	2.68%

程伟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35.0000	-	0.31%
马洪锐	监事会主席	-	61.7999	0.14%
刘艳平	职工代表监事	-	10.8999	0.03%
孙启发	监事	-	13.9999	0.03%
胡德勇	副总经理	130.0000	-	0.30%
张宝龙	副总经理	620.0000	-	1.44%
罗效愚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45.0000	0.10%
李宏章	核心技术人员	-	55.0000	0.13%
崔金生	核心技术人员	-	6.5000	0.02%
王振彪	核心技术人员	-	11.0999	0.03%
上官丰收	核心技术人员	-	-	-
郑镔	核心技术人员	--	33.0000	0.08%
合计		**17,960.1000**	**237.2997**	**42.24%**

上述人员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二）近三年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的近三年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姓名	身份	2019 年 3 月 25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	占比	股份	占比	股份	占比	股份	占比
张文勇	董事	8,519.91	19.78%	8,519.91	19.78%	8,819.91	25.23%	8,819.91	25.23%
张文东	董事长	7,401.94	17.18%	7,401.94	17.18%	7,701.94	22.03%	7,701.94	22.03%
张书军	董事、总经理	1,153.25	2.68%	1,153.25	2.68%	1,153.25	3.30%	1,153.25	3.30%
程伟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35.00	0.31%	135.00	0.31%	135.00	0.39%	135.00	0.39%
马洪锐	监事会主席	61.80	0.14%	86.80	0.20%	18.80	0.05%	18.80	0.05%
刘艳平	职工代表监事	10.90	0.03%	10.90	0.03%	10.90	0.03%	10.90	0.03%
孙启发	监事	14.00	0.03%	14.00	0.03%	14.00	0.04%	14.00	0.04%
胡德勇	副总经理	130.00	0.30%	130.00	0.30%	130.00	0.37%	130.00	0.37%
张宝龙	副总经理	620.00	1.44%	620.00	1.44%	620.00	1.77%	620.00	1.77%
罗效愚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5.00	0.10%	45.00	0.10%	-	-	-	-
李宏章	核心技术人员	55.00	0.13%	30.00	0.07%	-	-	-	-
崔金生	核心技术人员	6.50	0.02%	6.50	0.02%	6.50	0.02%	6.50	0.02%
王振彪	核心技术人员	11.10	0.03%	11.10	0.03%	11.10	0.03%	11.10	0.03%
上官丰收	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	-
郑镔	核心技术人员	33.30	0.08%	33.30	0.08%	3.00	0.01%	3.00	0.01%

合计	18,197.40	42.24%	18,197.40	42.24%	18,624.40	53.28%	18,624.40	53.28%

注：公司股份在 2016 年 5 月 16 日至 2017 年 9 月 21 日之前在新三板挂牌交易。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未被质押或冻结。除上述股份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均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是否与华通股份经营的业务相同或类似	出资比例
张书军	执行董事、总经理	北京神州泰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否	35.00%
		北京必必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否	24.30%
曹晓珑	独立董事	西安思源电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83.50%
李力	独立董事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否	1.53%
		北京亿通达昌商贸有限公司	否	4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张书军、王博、曹晓珑、李力等存在的对外投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报酬安排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 1 年薪酬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于 2018 年在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2018 在公司领薪（万元）	备注
张文勇	董事	28.70	无
张文东	董事长	28.68	无
张书军	董事、总经理	32.42	无
程伟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5.32	无
王景远	董事	-	不在本公司领薪
王博	董事	-	不在本公司领薪
曹晓珑	独立董事	8.03	无
李力	独立董事	8.03	无
徐建军	独立董事	8.03	无

马洪锐	监事会主席	17.42	无
刘艳平	职工监事	15.40	无
孙启发	监事	16.01	2019 年 3 月新选举为监事
胡德勇	副总经理	27.64	无
张宝龙	副总经理	31.06	无
罗效愚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7.10	2018 年 5 月入职
李宏章	核心技术人员	16.21	2018 年 6 月入职
崔金生	核心技术人员	23.74	无
王振彪	核心技术人员	23.99	无
上官丰收	核心技术人员	21.88	无
郑镔	核心技术人员	8.83	退休返聘

注：以上薪酬均为税前金额。

（二）独立董事津贴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给予独立董事每人每年津贴 8 万元。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主要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兼职企业	兼职企业与公司的关系	兼职职务
张书军	董事、总经理	北京必必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总经理，担任监事，且持股 24.3%	监事
王博	董事	北京易代储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董事
		河北宏润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必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搜游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河南锂想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监事	监事
王景远	董事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董事
徐建军	独立董事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董事	董事

曹晓珑	独立董事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永锦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董事	董事
马洪锐	监事会主席	唐山众润	公司监事会主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除张文勇与张文东为兄弟关系、张文勇与张书军为父子关系、张文东与张宝龙为父子关系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和作出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已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任职，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按照《劳动合同》、《公司章程》中有关规定明确任职责任与义务、辞职规定及离职后的持续义务。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书》，自加入公司起遵守公司规定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承诺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公司董事近三年的变化

序号	2018 年 8 月	2016 年 12 月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 8 月
1	张文东（董事长）	张文东（董事长）	张文东（董事长）	张文东（董事长）
2	张文勇	张文勇	张文勇	张文勇
3	张书军	张书军	张书军	张书军
4	王景运	刘希尧	刘希尧	刘希尧
5	程伟	郭士强	郭士强	刘海波
6	王博	王博	-	-
7	李力（独立董事）	李力（独立董事）	-	-
8	曹晓珑（独立董事）	曹晓珑（独立董事）	-	-
9	徐建军（独立董事）	徐建军（独立董事）	-	-

公司董事上述变化程序如下：

1、2015 年 8 月 30 日，华通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刘海波、刘希尧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张文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2、2016 年 12 月 22 日，华通股份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刘海波先生辞去董事职位，选举新的董事郭士强先生，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3、2016 年 12 月 30 日，华通股份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任命王博为公司非独立董事，李力、曹晓珑、徐建军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4、2018 年 8 月 30 日，华通股份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张文东、张文勇、张书军、程伟、王景远、王博、李力、曹晓珑、徐建军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李力、曹晓珑、徐建军为独立董事，任期三年。2018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文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公司监事近三年的变化

序号	职　务	2019 年 3 月	2018 年 8 月	2015 年 8 月
1	监事会主席	马洪锐	马洪锐	马洪锐

2	监事	孙启发	孙隽曦	孙隽曦
3	监事（职工代表）	刘艳平	刘艳平	刘艳平

公司监事上述变化原因和程序如下：

1、2015 年 8 月 30 日，华通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马洪锐、孙隽曦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上述监事与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艳平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2、2018 年 8 月 30 日，华通股份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马洪锐、孙隽曦为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上述监事与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艳平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3、2019 年 3 月 6 日，华通股份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孙隽曦辞去监事职位，选举孙启发为公司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后生效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化

序号	职　务	2018 年 8 月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 9 月
1	总经理	张书军	张书军	张书军
2	副总经理	程伟	程伟	程伟
3	副总经理	胡德勇	胡德勇	胡德勇
4	副总经理	张宝龙	张宝龙	张宝龙
5	副总经理	/	赵文明	赵文明
6	财务总监	罗效愚	郭士强	刘海波
7	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变化原因和程序如下：

（1）2015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聘任张书军为公司总经理。

（2）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聘任赵文明、程伟、胡德勇、张宝龙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海波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3）2016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同意刘海波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聘任郭士强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

秘书。

（4）2018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同意郭士强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聘任罗效愚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会议同意赵文明辞去公司副总经理。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

公司上述人员变动，系因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而进行的正常变动，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管理层成员稳定，上述变动未对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模式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本公司还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上述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进一步制度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均按照各自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规范运作，各行其责，切实保障所有股东的利益。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且股东大会规范运行。本公司现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系经 2015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重新修订和完善：

1、股东权利和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做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6）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除非股东大会同意豁免提前通知义务，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审议事项以公告方式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股东。公司在计算起始时限时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本公司一直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制度。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本公司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本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行使自己的权利。本公司现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系经 2015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重新修订和完善。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可以根据需要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实行独立董事制度。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2、董事会职权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的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公司审计机构；（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董事会办公室应当提前十日将盖有董事会办公室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经理。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在会议召开五日以前按规定的内容和方式通知各董事和监事。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4、董事会运行情况

本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并严格履行相关召集程序及其他义务。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本公司现行《监事会议事规则》系经2015年8月30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重新修订和完善。

1、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可以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1名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所占比例为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9）本章程规定或者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召开一次。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监事会作出决议，须由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后方为有效。

4、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本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一直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的构成及比例

为进一步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科学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发行人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经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重新修订和完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三名独立董事，达到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详见第八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2、独立董事的制度安排

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运作中的作用，公司在《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责权范围等制订了相应的规定，主要内容如下：

任职条件：（1）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2）具有本制度第七条所规定的独立性；（3）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4）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勤勉义务。独立董事应当按照先关法律法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要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公正的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应当赋予独立董事还享有以下特别职权：（1）

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费用由公司承担；（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但不得采取有偿或者变相有偿方式进行征集；（7）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本章其他条文赋予的其他职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公司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及公司股利分配政策；（5）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者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借款或者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6）独立董事认为有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7）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3、独立董事对本公司实际发生的作用

自独立董事制度设立以来，本公司独立董事尽职尽责，积极出席各次董事会会议，为本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及建设性的意见，认真监督管理层的工作，对本公司依照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本公司独立董事参与了本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募股资金运用方案的决策，并利用他们的专业知识，对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和募集资金投资方案提出了意见。

（五）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规定，董事会秘书履行如下职责：（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2）协助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3）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完善公司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工作机制；（4）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务；（5）协助董事会制定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协助筹划或者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6）负责公司规范运作培训事务，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培训；（7）提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忠实、勤勉义务；（8）履行《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自受聘以来，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一直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其职责。

二、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2018 年 12 月 29 日，天津联华正通收到国家税务总局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的税务行政处罚（津新税罚（2018）151 号），因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材料，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被处以罚款 5,000 元。

天津联华正通已完成罚款缴纳和整改，报告期内无实际业务经营，不属于重要子公司，且已完成税务注销和工商注销，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三、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公司具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公司章程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

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可中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本公司的业务职能的调整、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内部控制还需不断修订和完善。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关于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50532 号），结论意见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除阅读本节所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和“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外，还应关注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信息。

一、财务报表审计意见类型

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50531 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产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66.60	10,892.16	23,471.3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5,010.53	64,080.16	53,473.62
预付款项	2,422.20	2,609.24	4,237.55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1,435.64	3,398.79	3,315.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51,029.99	31,838.75	20,587.72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6,250.20	4,048.32	3,900.94
流动资产合计	**157,815.16**	**116,867.42**	**108,986.88**
非流动资产：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00.00	1,200.00	1,2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518.85	-
长期股权投资	916.76	838.92	763.96
投资性房地产	2,178.37	18.77	19.55
固定资产	56,969.01	51,835.30	47,842.48
在建工程	3,548.32	4,441.15	2,621.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3,286.36	3,828.64	3,092.6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45.14	44.03	43.28
长期待摊费用	85.56	113.9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5.15	2,517.90	1,927.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66.74	3,205.48	4,534.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711.40**	**68,563.02**	**62,044.51**
资产总计	**231,526.56**	**185,430.44**	**171,031.3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498.22	34,001.71	42,048.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240.67	16,088.78	11,257.63
预收款项	2,962.51	3,299.70	2,003.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1,229.67	823.43	481.27
应交税费	680.40	246.59	946.59
其他应付款	4,954.39	2,351.37	2,092.04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00.00	2,000.00	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77,265.85**	**58,811.59**	**60,829.79**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11,700.00	5,7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5,026.22	4,083.60	4,386.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26.22**	**15,783.60**	**10,086.11**
负债合计	**82,292.08**	**74,595.19**	**70,915.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082.21	35,598.78	34,955.21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70,828.79	49,349.85	47,736.59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510.58	-102.77	519.11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936.65	2,073.11	1,061.69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1,634.41	23,603.21	15,797.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992.64	110,522.17	100,069.78
少数股东权益	241.85	313.08	45.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234.49**	**110,835.25**	**100,115.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1,526.56**	**185,430.44**	**171,031.39**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1,495.16**	**190,377.71**	**130,674.41**
其中：营业收入	261,495.16	190,377.71	130,674.41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250,236.48**	**180,612.63**	**123,153.76**
其中：营业成本	215,716.53	153,674.54	103,482.45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1,355.33	1,133.20	1,043.83
销售费用	11,487.25	7,890.55	5,846.79
管理费用	8,306.70	4,593.57	4,202.83
研发费用	10,321.94	7,417.28	6,125.87
财务费用	685.27	5,131.53	1,485.81
其中：利息费用	2,149.32	1,974.09	1,922.88
利息收入	58.57	79.30	178.75
资产减值损失	2,363.46	771.96	966.18
加：其他收益	883.52	970.4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3.63	169.18	204.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2.50	74.97	54.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5.34	0.87	35.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13.92**	**10,905.53**	**7,761.43**
加：营业外收入	2.98	52.58	1,721.95
减：营业外支出	638.79	684.06	970.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78.11**	**10,274.04**	**8,513.07**
减：所得税费用	2,436.64	1,474.72	1,275.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1.48**	**8,799.32**	**7,237.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1.48	8,799.32	7,237.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53.27	-18.12	18.80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94.74	8,817.44	7,218.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9.95	-624.30	503.24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51.42	8,175.02	7,740.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08.10	8,195.56	7,720.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67	-20.54	19.64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5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5	0.24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742.51	172,457.32	117,418.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47.22	14,991.67	8,617.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9.46	5,722.33	4,72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479.19	193,171.32	130,760.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2,660.06	165,830.42	106,542.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43.37	8,079.95	6,31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94.66	4,982.61	5,050.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87.40	15,741.97	15,557.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685.49	194,634.95	133,46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6.30**	**-1,463.62**	**-2,701.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53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87	94.21	150.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9.89	8.00	53.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17.00	94,406.92	13,4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444.30	94,509.13	13,684.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28.81	8,144.85	9,459.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6.78	474.77	4,655.9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01.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17.00	94,406.92	13,4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542.60	103,026.54	27,393.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8.30**	**-8,517.41**	**-13,709.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72.00	2,252.50	21,394.5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159.30	57,705.20	60,260.0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3.00	11,050.14	5,383.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74.30	71,007.85	87,038.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913.71	57,272.09	60,924.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32.73	1,959.05	1,864.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4.90	11,303.48	7,35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51.33	70,534.63	70,145.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2.96**	**473.21**	**16,892.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98**	**-253.24**	**229.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6.34**	**-9,761.06**	**710.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1.31	13,052.37	12,341.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7.65**	**3,291.31**	**13,052.37**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产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59.99	8,338.91	19,064.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1,560.32	65,174.39	54,010.28
预付款项	1,162.14	3,020.37	6,937.22
其他应收款	6,358.95	2,901.79	3,223.24
存货	21,130.16	19,420.04	11,163.18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221.55	1,598.60	2,604.74
流动资产合计	**140,493.10**	**100,454.11**	**97,003.27**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00.00	1,200.00	1,2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42,612.59	32,282.61	27,330.46
投资性房地产	17.98	18.77	19.55
固定资产	33,563.87	35,170.42	32,893.78
在建工程	1,064.36	664.50	1,192.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587.09	2,678.85	2,647.7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8.45	1,162.09	1,083.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08.19	1,925.17	3,548.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072.53**	**75,102.41**	**69,916.68**
资产总计	**224,565.63**	**175,556.52**	**166,919.9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442.22	25,521.71	29,303.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786.96	19,876.20	19,883.89
预收款项	2,786.12	3,200.67	1,792.65
应付职工薪酬	618.85	351.70	223.26
应交税费	292.33	234.86	84.78
其他应付款	2,604.09	1,358.73	8,612.14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00.00	2,000.00	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75,230.56**	**52,543.87**	**61,900.39**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11,700.00	5,7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4,386.84	3,981.83	4,355.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86.84**	**15,681.83**	**10,055.37**
负债合计	**79,617.40**	**68,225.70**	**71,955.76**
所有者权益：	-	-	-
股本	43,082.21	35,598.78	34,955.21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72,876.58	51,378.01	49,769.0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936.65	2,073.11	1,061.69
未分配利润	26,052.79	18,280.92	9,178.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948.23**	**107,330.82**	**94,964.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4,565.63**	**175,556.52**	**166,919.9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1,861.96	177,309.75	120,730.57
减：营业成本	212,033.21	149,578.09	102,121.45
税金及附加	1,056.33	872.96	759.84
销售费用	5,505.76	3,746.52	2,675.29
管理费用	4,264.84	2,297.72	2,732.47
研发费用	7,957.38	5,755.42	4,275.24
财务费用	-87.25	3,510.18	353.24
其中：利息费用	1,664.26	1,358.02	1,444.89
利息收入	83.39	70.42	176.66
资产减值损失	1,222.15	696.33	950.01
加：其他收益	697.17	956.36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2.06	169.12	204.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84	74.97	54.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50	266.71	59.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0,903.27	12,244.71	7,126.82
加：营业外收入	0.52	39.91	1,535.38
减：营业外支出	623.79	239.36	271.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79.99	12,045.26	8,391.20
减：所得税费用	1,644.59	1,931.12	968.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35.41	10,114.14	7,422.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35.41	10,114.14	7,422.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35.41	10,114.14	7,422.35
七、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977.34	156,355.74	109,449.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526.25	14,883.86	8,545.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05.38	5,287.99	44,14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908.98**	**176,527.60**	**162,143.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671.90	153,751.61	119,350.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93.22	4,073.39	3,081.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10.87	2,609.19	2,277.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36.29	20,008.24	38,12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912.28	180,442.42	162,83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3.31**	**-3,914.83**	**-687.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22	94.16	150.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7	8.00	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77.00	93,886.92	5,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191.30	93,989.08	6,070.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07.20	2,787.71	6,813.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18.26	2,925.43	6,017.0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77.00	93,886.92	5,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402.45	99,600.06	18,730.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1.16**	**-5,610.98**	**-12,659.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482.00	2,252.50	16,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200.30	37,475.20	37,700.0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3.00	10,650.14	4,583.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325.30	50,377.85	58,783.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638.71	36,977.09	36,754.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4.22	1,356.91	1,379.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8.29	10,319.81	6,362.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81.22	48,653.81	44,49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44.08**	**1,724.03**	**14,286.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3.07**	**-74.00**	**-6.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2.68**	**-7,875.78**	**932.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9.86	8,645.64	7,712.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2.54**	**769.86**	**8,645.64**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范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1	唐山华通特种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	唐山市丰南区华信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	HT INTERNATIONAL(ASIA PACIFIC) LTD	是	是	是
4	HT WIRE & CABLE AMERICAS LLC	是	是	是
5	华通科创（唐山）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	唐山华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7	信达科创（唐山）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8	HUATONG HOLDING (SEA)PTE.LTD.	是	是	是
9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是	是	是
10	EVERWELL CABLES HOLDINGS（永泰控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1	EVERWELL CAMEROON CABLES AND ENGINEERING .SA	是	是	是
12	HUATONG CABLES(S)PTE.LTD.	是	是	是
13	HEBEI HUATONG CABLE GROUP COMPANY W.L.L	是	是	是
14	HUATONG (MIDDLEASIA) LTD（华通（中亚）电缆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15	“Silk Way Karaganda” (Силк Вэй Караганда)（“卡拉干达丝绸之路”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是	否
16	Everbright Steel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	是	是	否
17	Jin Tiong Electrical Materials Manufacturer Pte. Ltd.（金通电器材料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18	HUATONG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注销	注销	是
19	EVERBRIGHT CABLE &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注销	注销	是

20	天津联华正通进出口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1	深圳市华通仁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注销	注销	是
22	唐山永信线材制品有限公司	注销	注销	注销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

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

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ⅰ．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ⅱ．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ⅲ．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ⅳ．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投入成本占预算总成本的比例来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

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①境内公司销售：根据销售订单将销售商品发送至客户并取得客户签收确认，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

②境外公司直接销售：公司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规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或其指定的承运人，并取得客户签收确认。

③境内（或境外）公司直接出口：对于直接出口的产品，公司主要采取包括船上交货（FOB）、成本加保险加运费（CIF）、办理完毕进口清关手续并在指定目的地交与买方后完成交货（DDP）三种结算模式。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FOB 和 CIF 确认时点为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时确认。

DDP 确认时点为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送到客户指定地点，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

（2）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租赁收入：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非关联应收帐款和100万以上的非关联其他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

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a.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b. 本公司对于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公司内部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款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劳务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八）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

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

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九）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	4.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6	4	16.00-24.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4	19.20-32.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4	9.60-32.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一）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下段“（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

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六）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

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

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取得的资产用于构建设备、厂房等长期资产的，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取得的资产与长期资产不相关的一次性奖励，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申请补助理由以及资金使用计划用途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2、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2016年度全部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2016年度全部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2016年度全部计入营业外收入）。

4、本公司取得的拆迁补偿款，会计处理如下

本公司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本公司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

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	董事会	税金及附加

及附加”项目。		
（2）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2016 年度调增税金及附加金额 4,030,253.75 元，调减管理费用金额 4,030,253.75 元； 2017 年度调增税金及附加 7,190,203.55 元，调减管理费用金额 7,190,203.55 元； 2018 年度调增税金及附加金额 7,994,507.95 元，调减管理费用金额 7,994,507.95 元。
（3）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2016 年度列示持续 经营净利润金额 72,372,327.66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00 元。 2017 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 87,993,214.23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00 元。 2018 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 88,414,761.15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00 元。
（4）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	2017 年度其他收益金额 9,704,035.74 元；2018 年度其他收益金额 8,835,185.46 元。
（5）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2016 年度营业外支出减少 357,895.9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减少 8,721.41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2018 年度营业外收入减少 3,353,440.82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6）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534,736,190.73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640,801,621.33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850,105,320.99 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112,576,348.42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160,887,838.27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222,406,740.48 元； 调增“其他应收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412,303.66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554,237.22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720,185.82 元； 调增“固定资产”2016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 调增“在建工程”2016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
		调增“长期应付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期金额 0.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
（7）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调减“管理费用”2016 年度金 61,258,731.70 元，2017 年度金额 74,172,795.21 元，2018 年度金额 103,219,380.65 元。
		调增“研发费用”2016 年度金 61,258,731.70 元，2017 年度金额 74,172,795.21 元，2018 年度金额 103,219,380.65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

五、公司主要税项及税收优惠政策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见下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9.25、18、17、16、15、7、5（见说明）	19.25、18、17、15、7（见说明）	19.25、18、17、15、7（见说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交纳增值税）	2.2	不适用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7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2	2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详见下表		

公司业务分布在世界各地，根据所在地区的不同，合并范围内各纳税主体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表所示：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15
2	唐山华通特种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15	25	25
3	唐山市丰南区华信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25	25	25
4	HT INTERNATIONAL(ASIA PACIFIC) LTD	16.5	16.5	16.5
5	HT WIRE & CABLE AMERICAS LLC	21	执行 15.00 至 35.00 的超额累进税率	执行 15.00 至 35.00 的超额累进税率
6	华通科创（唐山）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5	25	25
7	唐山华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5	25	25
8	信达科创（唐山）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15	25	25
9	HUATONG HOLDING (SEA)P TE.LTD.	17	17	17
10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30	30	30
11	EVERWELL CABLES HOLDINGS（永泰控股有限公司）	28	28	28
12	EVERWELL CAMEROON CABLES AND ENGINEERING .SA	33	33	不适用
13	HUATONG CABLES(S)PTE.LTD.	17	17	17
14	HEBEI HUATONG CABLE GROUP COMPANY W.L.L	0	0	0
15	HUATONG (MIDDLEASIA) LTD（华通（中亚）线缆责任有限公司）	20	20	不适用
16	“Silk Way Karaganda” (Силк Вэй Караганда)“卡拉干达丝绸之路”有限责任公司	20	20	不适用
17	HUATONG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LIMITED	已注销	16	16
18	EVERBRIGHT CABLE &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已注销	16	16
19	Everbright Steel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	30	30	30
20	Jin Tiong Electrical Materials Manufacturer Pte. Ltd.（金通电器材料有限公司）	17	不适用	不适用

说明：子公司 HT INTERNATIONAL(ASIA PACIFIC) LTD 注册地在香港，报告期内适用税率为 16.5%；HT WIRE & CABLE AMERICAS LLC 注册地在美国密歇根州，报告期内适用税率为超额累进税率 15%-35%，根据美国 TCJA 法案，自 2018 年起，美国联邦企业所得税税率由超额累进税率改为定额税率 21%，州税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6%不变。

公司业务分布在世界各地，根据所在地区的不同，合并范围内各纳税主体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如下表所示：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增值税税率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16	17	17
2	唐山华通特种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17、16	17	17
3	唐山市丰南区华信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17、16	17	17
4	HT INTERNATIONAL(ASIA PACIFIC) LTD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HT WIRE & CABLE AMERICAS LLC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华通科创（唐山）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7、16	17	17
7	唐山华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7、16	17	17
8	信达科创（唐山）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17、16	17	17
9	HUATONG HOLDING (SEA)PTE.LTD.	7	7	7
10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18	18	18
11	EVERWELL CABLES HOLDINGS（永泰控股有限公司）	15	15	15
12	EVERWELL CAMEROON CABLES AND ENGINEERING .SA	19.25	19.25	19.25
13	HUATONG CABLES(S)PTE.LTD.	7	7	7
14	HEBEI HUATONG CABLE GROUP COMPANY W.L.L	5	0	0
15	HUATONG (MIDDLEASIA) LTD（华通（中亚）线缆责任有限公司）	12	12	不适用
16	“Silk Way Karaganda” (Силк Вэй Караганда)“卡拉干达丝绸之路”有限责任公司	12	12	不适用
17	HUATONG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已注销	16	16

18	EVERBRIGHT CABLE &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已注销	16	16
19	Everbright Steel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	18	18	不适用
20	Jin Tiong Electrical Materials Manufacturer Pte. Ltd.（金通电器材料有限公司）	7	不适用	不适用

说明：（1）HT INTERNATIONAL(ASIA PACIFIC) LTD 不征收增值税。

（2）HT WIRE & CABLE AMERICAS LLC 不征收增值税。

（3）HUATONG HOLDING (SEA)PTE.LTD. 、HUATONG CABLES(S)PTE.LTD、Jin Tiong Electrical Materials Manufacturer Pte. Ltd.（金通电器材料有限公司）按应税收入按 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4）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按应税收入按 18%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5）EVERWELL CABLES HOLDINGS（永泰控股有限公司） 按应税收入按 15%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EVERWELL CAMEROON CABLES AND ENGINEERING.SA 按应税收入按 19.25%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7）HEBEI HUATONG CABLE GROUP COMPANY W.L.L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内销工业商品法定增值税税率为 5%，可抵扣，出口免征增值税，可办理退税。

（8）HUATONG EVERWELL CABLE AND ENGINEERING LIMITED 、EVERBRIGHT CABLE &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按应税收入按 1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9）HUATONG (MIDDLEASIA) LTD（华通（中亚）线缆责任有限公司）与丝绸之路卡拉干达有限公司依据《税法》规定的应纳税营业额计算得出的增值税金额与依据《税法》规定的可抵扣税金之间的差额。正值是指应该按照《税法》规定的程序上缴国家财政的税金；负值是指超过计算税金的可抵扣增值税税金部分。增值税的税率为 12%，适用于应纳税营业额和应纳税出口业务。

（二）税收优惠

1、本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2017 年 10 月 27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分别为 GR201413000004 号、GR201713000637 号），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

率。

2、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唐山华通特种线缆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09 月 11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813000516），有效期为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唐山华通特种线缆制造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信达科创（唐山）石油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09 月 11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813000352），有效期为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信达科创（唐山）石油设备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4、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唐山市丰南区华信精密制管有限公司为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文件的规定，享受福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唐山市丰南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唐山惠达福利塑料厂等 30 户福利企业享受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批准本公司自 2007 年 9 月 1 日起享受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并可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5、本公司下属子公司 HUATONG HOLDING (SEA)PTE.LTD.及孙公司 HUATONG CABLES(S)PTE.LTD.享受如下税收优惠：针对符合条件的新成立企业有 30 万新币收入的计税优惠，持续时间为三年，具体规定为：对应税所得中的第一个 10 万新币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对另外的 20 万新币收入减半征收，即只按照 10 万新币的额度计算企业所得税，即免征额度为 20 万新币。同时，新加坡政府推出了 2016 和 2017 年度的企业减税方案，具体为：在计算出的应缴企业所得税金额的基础上，给予应纳税额 50%、但不超过 2 万新币的税收折扣。2018 年的税务预算法案条款中，公司将享受 40%的应纳税额的返还，但最多 15,000 新币。

6、本公司下属子公司 EVERWELL CAMEROON CABLES AND

ENGINEERING .SA

（1）在建设期：免除与生产经营相关场地、厂房的注册税；免除购置房屋，土地，建筑房屋的交易税；免除营业税；免除投资项目所购置设备的所有关税；免除投资项目进口设备的增值税等。（2）在生产运营期：企业所得税标准税率为33%，但外资企业 5 年期内只收取 50%的企业所得税，从 6 年到 10 年收取 25%的公司企业所得税；5 年内免除借贷款和担保的注册税；在 5 年期内只收取 50%以红利或其他形式分发的动产资本收益税，从 6 年到 10 年收取 25%的以红利或其他形式分发的动产资本收益税；享受最多 5 年的亏损结转政策；对于进口设备，工具，零部件，半成品，消费品等本地没有生产的同类产品，可以减免 5%的关税；营业税为 2.2%，年底与企业所得税额比较，大于所得税额，不再缴纳企业所得税，小于企业所得税额，须补缴差额；

7、HEBEI HUATONG CABLE GROUP COMPANY W.L.L 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8、本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 号）规定，执行“免、抵、退”政策。

9、本公司的子公司 EVERWELL CAMEROON CABLES AND ENGINEERING.SA 在建设期免除投资项目进口设备的增值税。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报告编号：信会师报字[2019]第ZB50528号）。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4.41	-285.79	-886.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	883.52	970.40	1,592.56

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6.58	35.29	35.3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87	14.21	0.9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98.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05	-344.82	23.22
股份支付费用	-1,500.00	-	-
持有非主业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分红	100.00	80.00	150.00
所得税影响额	-131.03	-121.46	-64.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73	10.43	-2.26
合计	**-905.26**	**358.27**	**1,047.56**

七、最近一年末主要资产的情况

（一）应收账款

2018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875.18	100.00%	8,319.36	9.26%	81,555.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合计	89,875.18	100.00%	8,319.36	9.26%	81,555.83

2018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12-31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72,950.84	81.17%

1至2年	9,598.62	10.68%
2至3年	2,252.39	2.51%
3至4年	1,156.15	1.29%
4至5年	1,811.74	2.02%
5年以上	2,105.44	2.34%
合计	89,875.18	100.00%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1 年以内，2018年末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81.17%，账龄在1至2年的占比10.68%，两者合计占应收账款余额的91.85%。

（二）存货

存货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2018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51,029.99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22.04%。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242.67	-	9,242.67
在产品	9,996.57	-	9,996.57
委托加工物资	1,252.66	-	1,252.66
库存商品	25,391.30	718.78	24,672.52
发出商品	5,865.08	-	5,865.08
劳务成本	0.48	-	0.48
合计	51,748.77	718.78	51,029.99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以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为主，2018年末上述四类合计金额占公司存货价值的97.54%，符合行业存货特点。

每年末公司对存货盘点并进行减值测试，2018年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余额718.78万元，期末不存在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而未计提的情况。

（三）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

备及其他，其中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价值较大。

截至2018 年12年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原值占比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8,286.43	45.16%	27,854.45	72.75%
机器设备	44,569.45	52.57%	28,427.77	63.78%
电子设备	810.51	0.96%	205.81	25.39%
运输设备	968.42	1.14%	411.23	42.4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9.36	0.18%	69.75	46.70%
合计	84,784.16	100.00%	56,969.01	67.19%

公司固定资产质量良好，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的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较高，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的比例为67.19%。

（四）在建工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待安装机器设备	1,453.58
哈萨克斯坦车间、办公楼工程	1,376.51
钢管厂	420.47
其他零星项目	297.77
合计	3,548.32

八、最近一年末主要负债的情况

（一）银行借款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银行借款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金额	占比
质押借款	7,950.00	17.59%

抵押借款	22,306.00	49.35%
保证借款	7,942.22	17.57%
信用证议付款	7,000.00	15.49%
合计	**45,198.22**	**100.00%**

（二）应付账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18,257.67万元，主要为应付材料款，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占比
材料款	17,281.07	94.65%
设备款	794.02	4.35%
工程款	130.30	0.71%
服务费及其他	52.28	0.29%
合计	18,257.67	100.00%

（三）预收款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2,962.51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3.60%，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货款	2,962.51
合计	2,962.51

（四）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短期薪酬	1,229.67
设定提存计划	-
辞退福利	-

合计	1,229.67

（五）其他应付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运费	3,839.43
往来款	693.09
投标保证金	231.58
预提费用	60.62
其他	57.65
合计	4,882.37

九、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股本	43,082.21	35,598.78	34,955.21
资本公积	70,828.79	49,349.85	47,736.59
其他综合收益	510.58	-102.77	519.11
盈余公积	2,936.65	2,073.11	1,061.69
未分配利润	31,634.41	23,603.21	15,797.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992.64	110,522.17	100,069.78
少数股东权益	241.85	313.08	45.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234.49**	**110,835.25**	**100,115.49**

（一）资本公积

2018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余额70,828.79万元，主要为股东认购公司股份形成的股本溢价。

（二）盈余公积

2018年末公司盈余公积余额2,936.65万元，主要为公司按规定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产生。

（三）未分配利润

2018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31,634.41万元，为公司历年累积的未分配利润。

十、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479.19	193,171.32	130,76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685.49	194,634.95	133,46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6.30**	**-1,463.62**	**-2,701.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444.30	94,509.13	13,684.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542.60	103,026.54	27,393.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8.30**	**-8,517.41**	**-13,709.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74.30	71,007.85	87,038.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51.33	70,534.63	70,145.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2.96**	**473.21**	**16,892.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98**	**-253.24**	**229.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6.34**	**-9,761.06**	**710.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1.31	13,052.37	12,341.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7.65**	**3,291.31**	**13,052.37**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期后设立子公司

2019年1月17日，公司于韩国釜山市设立全资子公司Pusan Cables&Engineering CO.,Ltd，代表人：张书军。注册资本为20亿韩元，公司地址：釜山市江西区科学产团路333街21（智士洞），所属行业：制造业。经营范围：电线电缆、电子机器、通讯器材以及钢材钢线。

（二）远期结汇签约

1、2019年3月1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签订了编号为YQC26002019034的《交通银行对客户远期结售汇交易申请书》项下的远期结收汇业务。交割期间为2019年03月06日至2019年03月29日，交割价6.6964元，涉及金额400万美元。

2、2019年3月1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签订了编号为YQC26002019035的《交通银行对客户远期结售汇交易申请书》项下的远期结收汇业务。交割期间为2019年04月01日至2019年05月31日，交割价6.695元，涉及金额500万美元。

十二、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美国反倾销、反补贴调查

2018年10月11日，美国商务部启动了对来自中国的铝线和电缆的反倾销、反补贴调查，本公司被列入强制应诉名单。调查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相关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之“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属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十一）产品进口国的有关进口政策、贸易摩擦对产品出口的影响”。

2、房产纠纷

2019年3月3日，本公司诉唐山市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品房销售合同纠

纷一案，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案件仍在审理中，案件状态为二审。

相关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之“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及违法行为”。

（二）其他或有负债

（1）2018年10月25日，本公司向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1,500万元，瀚华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为该项流动资产借款提供了保证担保。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通科创（唐山）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唐山市丰南区华信精密制管有限公司、唐山华通特种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唐山华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信达科创（唐山）石油设备有限公司为瀚华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的上述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

（2）2018年11月28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通特缆向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丰南支行申请承兑汇票1,000万元，唐山市惠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贷款提供500万元保证担保。华通特缆以公司的部分生产设备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3）2018年11月28日，本公司向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丰南支行申请承兑汇票1,000万元，唐山市惠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贷款提供500万元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文勇、郭秀芝以其名下房产和土地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8 年末/2018 年度	2017 年末/2017 年度	2016 年末/2016 年度
流动比率（倍）	2.04	1.99	1.79
速动比率（倍）	1.27	1.33	1.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45%	38.86%	43.1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46	3.10	2.8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例	0.06%	0.11%	0.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3.38	3.10	2.40
存货周转率	5.14	5.79	5.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894.74	8,817.44	7,218.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800.00	8,459.17	6,170.8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8,920.19	17,316.52	14,979.75
利息保障倍数（倍）	6.25	6.20	5.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40	-0.04	-0.0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3	-0.27	0.02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预付款项-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5、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期末净资产；

6、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7、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利润-少数股东损益；

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费用；

1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13、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1%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1%	0.27	0.27
2017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4%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0%	0.24	0.24
201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9%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5%	0.20	0.20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四、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评估情形。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设立及以后的历次验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四、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结合公司申报财务报表、经营情况和行业状况，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情况及未来趋势进行了讨论与分析。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具体分析与讨论应结合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和本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相关信息一并阅读。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的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1、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1,666.60	5.04%	10,892.16	5.87%	23,471.34	13.7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5,010.53	36.72%	64,080.16	34.56%	53,473.62	31.27%
预付款项	2,422.20	1.05%	2,609.24	1.41%	4,237.55	2.48%
其他应收款	1,435.64	0.62%	3,398.79	1.83%	3,315.71	1.94%
存货	51,029.99	22.04%	31,838.75	17.17%	20,587.72	12.04%
其他流动资产	6,250.20	2.70%	4,048.32	2.18%	3,900.94	2.28%
流动资产合计	**157,815.16**	**68.16%**	**116,867.42**	**63.02%**	**108,986.88**	**63.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00.00	0.52%	1,200.00	0.65%	1,200.00	0.70%
长期应收款	-	0.00%	518.85	0.28%	-	0.00%
长期股权投资	916.76	0.40%	838.92	0.45%	763.96	0.45%
投资性房地产	2,178.37	0.94%	18.77	0.01%	19.55	0.01%
固定资产	56,969.01	24.61%	51,835.30	27.95%	47,842.48	27.97%
在建工程	3,548.32	1.53%	4,441.15	2.40%	2,621.09	1.53%
无形资产	3,286.36	1.42%	3,828.64	2.06%	3,092.65	1.81%

商誉	45.14	0.02%	44.03	0.02%	43.28	0.03%
长期待摊费用	85.56	0.04%	113.98	0.06%	-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5.15	1.00%	2,517.90	1.36%	1,927.01	1.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66.74	1.37%	3,205.48	1.73%	4,534.49	2.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711.40**	**31.84%**	**68,563.02**	**36.98%**	**62,044.51**	**36.28%**
资产总计	**231,526.56**	**100.00%**	**185,430.44**	**100.00%**	**171,031.3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171,031.39万元、185,430.44万元、231,526.56万元，总体规模呈快速上升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保持增长、经营规模扩大各项资产增加及多次增资的影响。

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3.72%、63.02%、68.16%。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存货，各期末该三类流动资产合计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7.03%、57.60%、63.80%。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各期末该四类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33.96%、34.14%、28.93%。公司的资产结构合理，符合公司业务特点。

2、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库存现金	49.33	74.18	142.85
银行存款	4,718.33	3,217.13	12,909.52
其他货币资金	6,898.95	7,600.85	10,418.97
合计	11,666.60	10,892.16	23,471.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98.07	1,982.60	1,801.7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23,471.34万元、10,892.16万元、11,666.60万元，分别占同期末资产总额的13.72%、5.87%、5.04%。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快速扩张，应收账款、存货等占用了较大的营运资金，使得2017年末、2018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有所降低，占同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降低。

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各类保证金，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借款质押存款、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91.50	2,010.00	5,385.00
借款质押存款	1,526.00	2,100.00	1,500.00
信用证保证金	2,100.00	3,255.00	2,700.00
保函保证金	281.45	235.85	833.97
合计	6,898.95	7,600.85	10,418.97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票据	3,454.71	5,535.93	1,624.86
应收账款	81,555.83	58,544.23	51,848.75
合计	85,010.53	64,080.16	53,473.62

（1）应收票据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1,624.86万元、5,535.93万元、3,454.71万元，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39.50	2,835.37	1,403.28
商业承兑汇票	2,515.20	2,700.56	221.58
合计	3,454.71	5,535.93	1,624.86

（2）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余额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净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2018 年度	2017 年末/2017 年度	2016 年末/2016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89,875.18	65,056.60	57,710.27
应收账款净额	81,555.83	58,544.23	51,848.75
营业收入	261,495.16	190,377.71	130,674.41
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比例	34.37%	34.17%	44.16%
应收账款净额占收入比例	31.19%	30.75%	39.6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57,710.27万元、65,056.60万元、89,875.18万元，分别占当年营业收入的44.16%、34.17%、34.37%。总体上看，随着销售收入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随之增长，但公司对应收账款规模管控良好，2017年、2018年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基本稳定，且与2016年相比有明显下降。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比例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见下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8 年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比例	2017 年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比例	2016 年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比例
002498.SZ	汉缆股份	41.34%	50.54%	51.62%
002533.SZ	金杯电工	18.59%	20.52%	18.64%
002692.SZ	远程股份	52.55%	53.70%	50.69%
002882.SZ	金龙羽	19.05%	25.94%	21.81%
603333.SH	尚纬股份	55.26%	69.65%	101.49%
603606.SH	东方电缆	28.08%	28.88%	30.17%
603618.SH	杭电股份	36.61%	38.78%	38.65%
002953.SZ	日丰股份	24.54%	24.15%	32.42%
平均值		**34.50%**	**39.02%**	**43.19%**
公司		34.37%	34.17%	44.16%

②公司的销售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

公司结合客户的行业背景、企业性质、公司规模、市场信用、合作方式、已合作时间长短等因素，对不同类型客户采取差异化的信用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A. 直销客户

公司的直销客户按行业主要可分为电力系统、油气开采行业、煤炭行业、钢铁行业、工程类行业等，其销售信用政策主要如下：

行业	信用政策或结算进度
电力系统	货到验收合格，且票到 60 天付款 90%，10%质保金
油气开采	货到验收合格，且票到 90 天付清
煤炭行业	货到验收合格，90 天付款 90%，留 10%质保金
钢铁行业	货到验收合格，90 天付款 90%，留 10%质保金
工程类行业	货到验收合格，90 天付款 90%，留 10%质保金

B. 经销商

对于初期合作以及信用评级不高的经销商，一般要求“款到发货或货到付款”；合作期限与客户信用满足条件后，经公司审核，可以给予经销商一定的授信额度，根据经销商的信用评级采取“货到验收合格后 30 天至 90 天内付清”等不同的信用政策。

C. ODM 客户

公司 ODM 客户主要为海外电缆品牌运营商或油服企业，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美国、澳大利亚等发达国家，客户主要包括 Kingwire、哈里伯顿、WW Cables、AWG 等。其销售信用政策主要为“发货后交付提单起，45 天至 120 内付款”，付款周期因客户信用而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主要客户信用政策未发生变动，不存在放宽信用期促进销售的情形。

③应收账款账龄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12-31		
	应收账款	占比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2,950.84	81.17%	2,188.53
1 至 2 年	9,598.62	10.68%	959.86
2 至 3 年	2,252.39	2.51%	675.72
3 至 4 年	1,156.15	1.29%	578.07
4 至 5 年	1,811.74	2.02%	1,811.74

5 年以上	2,105.44	2.34%	2,105.44
合计	89,875.18	100.00%	8,319.36

续上表：

账龄	2017-12-31		
	应收账款	占比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3,360.20	82.02%	1,600.81
1 至 2 年	4,941.10	7.60%	494.11
2 至 3 年	1,893.52	2.91%	568.06
3 至 4 年	2,024.77	3.11%	1,012.38
4 至 5 年	2,089.81	3.21%	2,089.81
5 年以上	747.20	1.15%	747.20
合计	65,056.60	100.00%	6,512.37

续上表：

账龄	2016-12-31		
	应收账款	占比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4,004.61	76.25%	1,320.14
1 至 2 年	6,323.23	10.96%	632.32
2 至 3 年	2,547.39	4.41%	764.22
3 至 4 年	3,380.40	5.86%	1,690.20
4 至 5 年	431.25	0.75%	431.25
5 年以上	1,023.39	1.77%	1,023.39
合计	57,710.27	100.00%	5,861.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6.25%、82.02%、81.17%，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较高。

④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8-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Summit ESP,A Halliburton Service	8,088.10	9.00%	242.64
Valiant Artificial Lift Solutions LLC	3,716.14	4.13%	111.48
WORLD WIRE CABLES(AUST) P/L	3,673.39	4.09%	110.20
AMERICAN WIRE GROUP,INC	3,161.94	3.52%	94.86
汇润永泰（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35.21	3.38%	91.06
合计	21,674.78	24.12%	650.24

续上表：

客户名称	2017-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汇润永泰（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640.59	7.13%	139.22
Summit ESP,A Halliburton Service	4,343.85	6.68%	130.32
WORLD WIRE CABLES(AUST) P/L	3,279.19	5.04%	98.38
天津市天通小猫电力电缆销售有限公司	1,997.93	3.07%	59.94
Rebone Cables（PTY）LTD	1,915.38	2.94%	57.46
合计	16,176.94	24.86%	485.31

续上表：

客户名称	2016-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Summit ESP,A Halliburton Service	5,692.49	9.86%	170.77
Kingwire LLC	5,310.79	9.20%	159.32
WORLD WIRE CABLES(AUST) P/L	3,001.38	5.20%	90.04
GE OIL&GASESP,INC	2,551.04	4.42%	165.69
AMERICAN WIRE GROUP,INC	2,286.59	3.96%	68.60
合计	18,842.30	32.64%	654.4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基本稳定，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原材料采购款、电费等，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见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43.84	96.76%	2,312.08	88.61%	3,992.81	94.22%
1 至 2 年	77.31	3.19%	270.56	10.37%	144.98	3.42%
2 至 3 年	1.06	0.04%	25.42	0.97%	57.40	1.35%
3 年以上	-	0.00%	1.17	0.05%	42.35	1.00%
合计	2,422.20	100.00%	2,609.24	100.00%	4,237.55	100.00%

2018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8-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市丰南区供电分公司	515.08	21.27%
DUCAB ALUMINIUM COMAPNY LLC	328.38	13.56%
上海峥胜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20.06	9.09%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134.97	5.57%
天津太钢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1.23	5.42%
合计	1,329.73	54.91%

2017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7-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通辽市津和双金属线材有限公司	418.10	16.02%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市丰南区供电分公司	278.03	10.66%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277.63	10.64%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236.49	9.06%

上海崇州贸易有限公司	224.38	8.60%
合计	1,434.63	54.98%

2016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6-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天津市津和双金属线材有限公司	1,000.11	23.60%
任丘市瑞明线缆轴盘有限公司	663.53	15.66%
河北华伦线缆有限公司	458.35	10.82%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市丰南区供电分公司	315.91	7.45%
上海崇州贸易有限公司	301.54	7.12%
合计	2,739.43	64.65%

5、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由往来款项、保证金、股权转让款及备用金构成，见下表：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往来款及其他	1,082.16	1,124.32	1,050.04
保证金及押金	374.52	2,118.41	2,290.00
股权转让款	182.11	279.81	-
备用金	122.67	262.81	447.57
合计	1,761.46	3,785.36	3,787.62

其中，往来款主要为公司借予理研华通的款项。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末公司应收理研华通款项813.25万元、813.25万元、705.41万元。

②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2018年末其他应收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8-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的比例
理研华通唐山线缆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5.41	3 年以内	40.05%
Qazaq invest and export	股权转让款	182.11	1-2 年	10.34%
国网天津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54.64	1 年以内	3.10%
KADANA Internation	保证金	51.88	1 年以内	2.95%
河北光显律师事务所	其他	40.00	1 年以内	2.27%
合计		1,034.03		58.71%

2017年末其他应收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7-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唐山市华新电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00.00	1 年以内	44.91%
理研华通（唐山）线缆有限公司	往来款	813.25	4 年以内	21.48%
Qazaq Invest and Export LLP	股权转让款	279.81	1 年以内	7.39%
华润万家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	3－4 年	1.32%
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保证金	47.65	1 年以内	1.26%
合计		2,890.71		76.37%

2016年末其他应收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唐山市华新电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00.00	1-2 年	44.88%
理研华通唐山线缆有限公司	往来款	813.25	3 年以内	21.47%
开滦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50.00	1 年以内	6.60%
唐山汇力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0	1 年以内	1.85%
北京京供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	1 年以内	1.32%
合计		2,883.25		76.12%

6、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价值分别为20,587.72万元、31,838.75万元、51,029.99万元，分别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12.04%、17.17%、22.04%。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价值增长较快，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带来存货增长。

（1）存货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9,242.67	18.11%	4,423.07	13.89%	2,800.86	13.60%
在产品	9,996.57	19.59%	9,631.63	30.25%	4,612.30	22.40%
委托加工物资	1,252.66	2.45%	499.50	1.57%	716.65	3.48%
库存商品	24,672.52	48.35%	15,026.29	47.19%	9,478.32	46.04%
发出商品	5,865.08	11.49%	2,161.37	6.79%	2,979.59	14.47%
劳务成本	0.48	0.00%	96.88	0.30%	-	-
合计	51,029.99	100.00%	31,838.75	100.00%	20,587.72	100.00%

公司存货以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为主，报告期内各期末上述四类合计占存货比重分别为96.52%、98.13%、97.54%，存货结构符合行业特点。

2018 年末库存商品金额较大且增长较快，主要原因为：①坦桑尼亚、喀麦隆工厂新投产，2018 年末新增较多库存商品；②年末未完成订单金额的增加，带来库存商品余额的增加。

2018 年末发出商品增长较快，主要原因为：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2018 年下半年公司出口美国的产品，由直接发货至美国改为经新加坡二次加工后销售，船期和新加坡二次加工合计增加 30-45 天，由此收入确认延后，发出商品金额增加。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68.53	273.76	-	243.13	-	299.16
合计	268.53	273.76	-	243.13	-	299.16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7-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99.16	205.76	0.69	151.83	-	353.78
合计	299.16	205.76	0.69	151.83	-	353.78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53.78	615.17	2.05	252.22	-	718.78
合计	353.78	615.17	2.05	252.22	-	718.78

（3）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次）分别为5.46、5.79、5.14，2018年末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增长较快，存货周转率（次）略有降低，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2018 年度	2017 年末/2017 年度	2016 年末/2016 年度
存货余额	51,748.77	32,192.53	20,886.88
平均存货余额	41,970.65	26,539.70	18,963.53
营业成本	215,716.53	153,674.54	103,482.45
存货周转率（次）	5.14	5.79	5.46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及预缴所得税，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3,900.94万元、4,048.32万元、6,250.20万元，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待抵扣增值税	5,754.63	3,459.37	3,502.84
预缴所得税	336.97	515.27	379.70
待摊费用	158.59	73.68	18.40
合计	6,250.20	4,048.32	3,900.94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持有的唐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24%股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1,200 万元，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唐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24%股权	1,200.00	1,200.00	1,200.00

9、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持有的理研华通（唐山）线缆有限公司股权。2011 年 12 月，公司与理研电线株式会社共同出资设立理研华通（唐山）线缆有限公司，其中公司持股 49%，理研电线株式会社持股 51%。

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54.03 万元、74.97 万元、77.84 万元，截至 2018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916.76 万元，见下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15-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6-12-31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	
理研华通（唐山）线缆有限公司	709.93	54.03	-	763.96
被投资单位	2016-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7-12-31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	
理研华通（唐山）线缆有限公司	763.96	74.97	-	838.92
被投资单位	2017-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8-12-31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	
理研华通（唐山）线缆有限公司	838.92	77.84	-	916.76

10、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自有房产用于出租，账面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9.55 万元、

18.77 万元、2,178.37 万元。2018 年末投资性房地产价值增加较多，系 2018 年公司将持有的哈萨克斯坦厂房土地对外出租。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其中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2018 年末其账面原值分别占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为45.16%、52.57%。

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质量较好，2018年末整体成新率为67.19%，不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原值占比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8,286.43	45.16%	27,854.45	72.75%
机器设备	44,569.45	52.57%	28,427.77	63.78%
电子设备	810.51	0.96%	205.81	25.39%
运输设备	968.42	1.14%	411.23	42.4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9.36	0.18%	69.75	46.70%
合计	84,784.16	100.00%	56,969.01	67.19%

（2）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新增较多，主要原因为：①报告期内公司订单规模持续增长，为提升产能以满足客户需求，公司购进新设备；②公司积极实施产销国际化战略，先后在坦桑尼亚、喀麦隆投资建厂，购置新的机器设备。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1.账面原值	**84,784.16**	**75,136.16**	**66,851.6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286.43	37,367.71	34,907.30
机器设备	44,569.45	36,192.48	30,548.66
电子设备	810.51	708.92	645.36

运输设备	968.42	742.60	666.73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9.36	124.46	83.59
2.累计折旧	**27,815.15**	**23,300.87**	**19,009.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431.98	8,586.29	6,926.45
机器设备	16,141.68	13,566.97	11,011.10
电子设备	604.70	553.98	520.23
运输设备	557.19	521.20	484.13
办公设备及其他	79.61	72.43	67.24
3.减值准备	-	-	-
4.账面价值	**56,969.01**	**51,835.30**	**47,842.4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854.45	28,781.42	27,980.85
机器设备	28,427.77	22,625.52	19,537.56
电子设备	205.81	154.94	125.13
运输设备	411.23	221.40	182.60
办公设备及其他	69.75	52.03	16.34

12、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待安装机器设备	1,453.58	2,236.19	1,765.65
哈萨克斯坦厂房及配套工程	-	1,958.77	-
哈萨克斯坦车间、办公楼工程	1,376.51	-	-
钢管厂	420.47	15.69	-
端末车间	-	-	420.06
石墨烯车间	-	-	390.63
其他零星项目	297.77	230.51	44.75
合计	3,548.32	4,441.15	2,621.09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待安装机器设备、哈萨克斯坦车间及办公楼工程、喀麦隆在建的钢管厂。

13、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其中各期末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分别为3,092.65万元、3,828.64万元、3,286.36万元。见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土地使用权	3,199.83	3,710.84	3,064.75
软件使用权	86.52	117.79	27.90
合计	3,286.36	3,828.64	3,092.65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1,927.01万元、2,517.90万元、2,315.15万元，分别占资产总额的1.13%、1.36%、1.00%。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资产减值准备、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可抵扣亏损、递延收益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组成，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减值准备	1,287.56	1,086.76	987.2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30.26	500.45	459.91
可抵扣亏损	181.40	793.45	334.56
递延收益	315.93	137.24	145.32
合计	2,315.15	2,517.90	1,927.01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4,534.49万元、3,205.48万元、3,166.74万元，主要为公司预付长期资产款，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预付长期资产款	3,166.74	3,205.48	4,534.49
合计	3,166.74	3,205.48	4,534.49

（二）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1、公司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递延收益，负债的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3,498.22	40.71%	34,001.71	45.58%	42,048.65	59.2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240.67	27.03%	16,088.78	21.57%	11,257.63	15.87%
预收款项	2,962.51	3.60%	3,299.70	4.42%	2,003.60	2.83%
应付职工薪酬	1,229.67	1.49%	823.43	1.10%	481.27	0.68%
应交税费	680.40	0.83%	246.59	0.33%	946.59	1.33%
其他应付款	4,954.39	6.02%	2,351.37	3.15%	2,092.04	2.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00.00	14.22%	2,000.00	2.68%	2,000.00	2.82%
流动负债合计	77,265.85	93.89%	58,811.59	78.84%	60,829.79	85.78%
长期借款	-	-	11,700.00	15.68%	5,700.00	8.04%
递延收益	5,026.22	6.11%	4,083.60	5.47%	4,386.11	6.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26.22	6.11%	15,783.60	21.16%	10,086.11	14.22%
负债合计	82,292.08	100.00%	74,595.19	100.00%	70,915.90	100.00%

2、银行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及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短期借款	33,498.22	34,001.71	42,048.6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700.00	2,000.00	2,000.00
长期借款	-	11,700.00	5,700.00
合计	45,198.22	47,701.71	49,748.65
占负债总额比例	54.92%	63.95%	70.15%

公司所处的电线电缆行业具有“料重工轻”的特点，存货价值较高，对公司资金实力要求相对较高，公司在日常经营中需要经常通过银行借款方式进行融资，银行借款是公司负债的最重要的部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和长期借款

余额分别为49,748.65万元、47,701.71万元、45,198.22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0.15%、63.95%、54.92%。

3、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付票据	3,983.00	2,935.00	3,380.00
应付账款	18,257.67	13,153.78	7,877.63
合计	22,240.67	16,088.78	11,257.63

（1）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3,380万元、2,935万元、3,983万元，占同期末负债总额的4.77%、3.93%、4.84%，公司在日常业务中使用票据结算的规模较小，期末余额占负债总额比例较小。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983.00	910.00	1,380.00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	2,025.00	2,000.00
合计	3,983.00	2,935.00	3,380.00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7,877.63万元、13,153.78万元、18,257.67万元，占同期负债总额的11.11%、17.63%、22.19%。

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款，随着公司采购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呈上升趋势，2018年末应付材料款17,281.07万元，占当期原材料采购额的8.87%，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材料款	17,281.07	12,067.09	7,259.01
设备款	794.02	767.31	355.92

工程款	130.30	201.14	42.08
服务费及其他	52.28	118.24	220.63
合计	**18,257.67**	**13,153.78**	**7,877.63**
负债总额	82,292.08	74,595.19	70,915.90
占比	22.19%	17.63%	11.11%
原材料采购总额	194,787.31	143,210.66	91,671.32
应付材料款占采购额比例	8.87%	8.43%	7.92%

4、预收款项

对于部分规模较小的客户或新增客户，公司采取预收全款或部分货款的交易模式。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分别为2,003.60万元、3,299.70万元、2,962.51万元，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货款	2,962.51	3,299.70	2,003.60
合计	2,962.51	3,299.70	2,003.60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余额分别为481.27万元、823.43万元、1,229.67万元，分别占同期末负债总额的0.68%、1.10%、1.49%。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拖欠职工薪酬的情形。

（1）公司员工薪酬制度

公司实行岗位绩效薪资为主的结构薪资制度，即以岗位基础薪资为基础，绩效薪资为主要内容，工龄薪资、生活补贴为补充的薪资结构体系。

岗位基础薪资：是根据员工岗位的责任大小、技术复杂程度、劳动强度大小和劳动条件差异而确定的基本薪资。

绩效薪资：是根据员工完成工作任务情况而取得的考核激励薪资。

工龄薪资：是根据员工在公司的服务年限进行薪资分配的一种薪资形式。

生活补贴：是企业向员工支付的个人福利性开支（如伙食、住房补贴等）。

未来，公司将以目前的薪资制度为基础，根据国家政策以及同行业公司薪酬制度等情况进行适时调整，从而进一步吸引优秀人才。

报告期内，公司未与劳务公司或其他第三方签订劳务派遣合同，不存在劳务派遣的情况。

（2）应付职工薪酬的列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短期薪酬	393.14	5,982.63	5,894.50	481.2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15.88	415.88	-
合计	393.14	6,398.51	6,310.38	481.27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短期薪酬	481.27	7,555.36	7,213.20	823.4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66.75	866.75	-
合计	481.27	8,422.11	8,079.95	823.43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短期薪酬	823.43	9,775.14	9,368.90	1,229.6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074.47	1,074.47	-
合计	823.43	10,849.61	10,443.37	1,229.67

公司建立了与应付职工薪酬相关的计提发放制度，并在日常业务中按规定执行。公司建立了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账，并设置了工资、社会保险费、职工福利费、等明细核算科目，日常工资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采取先计提后支付的会计处理方式，计提的工资按照性质分别计入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等，应付职工薪酬相关列报准确，会计处理恰当。

6、应交税费

公司的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2018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337.82万元，应交增值税235.28万元，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企业所得税	337.82	214.62	331.19
增值税	235.28	-	459.47
其他	33.88	0.26	0.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85	10.79	77.14
印花税	18.15	3.49	5.18
教育费附加	9.62	7.60	46.03
个人所得税	9.06	9.60	8.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6	0.11	9.33
营业税	2.23	-	-
房产税	0.13	0.13	10.11
合计	680.40	246.59	946.59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付利息	72.02	55.42	41.23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882.37	2,295.95	2,050.81
合计	4,954.39	2,351.37	2,092.04

（1）应付利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利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39	19.20	11.6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5.63	36.22	29.55
合计	72.02	55.42	41.23

（2）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运费，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运费	3,839.43	1,867.19	1,590.09
往来款	693.09	143.55	50.18
投标保证金	231.58	28.31	12.03
预提费用	60.62	75.53	255.68
其他	57.65	41.30	31.94
应付定增融资费	-	140.06	110.90
合计	4,882.37	2,295.95	2,050.81

8、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收益分别为4,386.11万元、4,083.60万元、5,026.22万元，均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5,026.22	4,083.60	4,386.11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8 年末/2018 年度	2017 年末/2017 年度	2016 年末/2016 年度
流动比率（倍）	2.04	1.99	1.79
速动比率（倍）	1.27	1.33	1.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45%	38.86%	43.11%
资产负债率（合并）	35.54%	40.23%	41.4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8,920.19	17,316.52	14,979.75
利息保障倍数（倍）	6.25	6.20	5.43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预付款项-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逐年提升，总体流动性良好，具有变现能力较强的资产以保障流动负债的偿付，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不断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随着公司盈利水平的不断提升，公司通过合理负债并优化资本结构，使得资产负债结构更加合理。

报告期各期，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14,979.75万元、17,316.52万元、18,920.19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5.43倍、6.20倍、6.25倍。公司报告期内总体保持了较强的盈利能力，利息保障倍数处于较高水平，公司足以按期偿还借款本息，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5.14	5.79	5.4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38	3.10	2.40
总资产周转率（次）	1.25	1.07	0.79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5.46、5.79、5.14，总体较为稳定，2018年末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增长较快，存货周转率（次）略有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40、3.10、3.38，总体呈上升趋势，表明公司对应收账款回款风险的控制力度及经营资金管理能力逐步增强。

报告期内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79、1.08、1.27，总体呈上升趋势，表明公司总体资产运营能力在增强。

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1,495.16	190,377.71	130,674.41
二、营业总成本	250,236.48	180,612.63	123,153.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13.92	10,905.53	7,761.43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1,278.11	10,274.04	8,513.07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41.48	8,799.32	7,237.2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总体呈增长态势，2016年、2017年及2018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分别为130,674.41万元、190,377.71万元、261,495.16万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7,237.23万元、8,799.32万元、8,841.48万元，收入与净利润均呈增长的趋势。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	245,745.56	93.98%	179,649.04	94.36%	119,849.47	91.72%
其他业务	15,749.60	6.02%	10,728.66	5.64%	10,824.94	8.28%
合计	261,495.16	100.00%	190,377.71	100.00%	130,674.4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销售电缆、连续管产品的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铜铝丝销售、废铜废铝销售、加工费及其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收入占收入总额的比重平均在93%以上。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主营业务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力电缆	135,885.66	55.30%	111,974.37	62.33%	77,362.35	64.55%
电气装备用电缆	42,181.56	17.16%	31,636.31	17.61%	21,108.33	17.61%
潜油泵电缆	59,129.43	24.06%	32,464.72	18.07%	18,567.23	15.49%
连续管	8,548.90	3.48%	3,573.64	1.99%	2,811.56	2.35%
合计	245,745.56	100.00%	179,649.04	100.00%	119,849.47	100.00%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电力电缆、电器装备用电缆、潜油泵电缆、连续管等四大类。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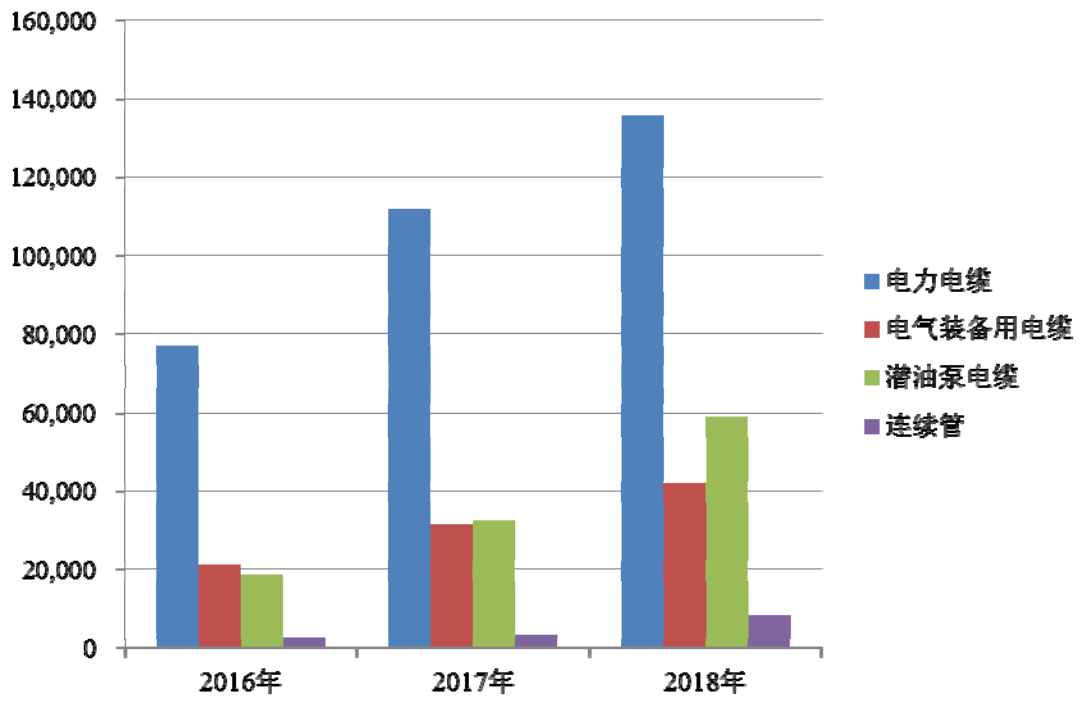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产品结构基本稳定，电力电缆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最高，但呈逐年下降的趋势，分别为64.55%、62.33%、55.30%；其次电气装备用电缆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为稳定，分别为17.61%、17.61%、17.16%；同时潜油泵电缆收入占比呈快速上升的趋势，2016年、2017年及2018年潜油泵电缆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5.49%、18.07%、24.06%；连续管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呈上升的趋势，2016年、2017年及2018

年占比分别为2.35%、1.99%、3.48%。

（2）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及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90,523.32**	**36.84%**	**73,911.18**	**41.14%**	**42,811.64**	**35.72%**
华北地区	66,674.94	27.13%	54,841.55	30.53%	28,273.92	23.59%
华东地区	11,008.85	4.48%	9,682.72	5.39%	6,976.10	5.82%
其他地区	12,839.53	5.22%	9,386.91	5.23%	7,561.62	6.31%
境外	**155,222.24**	**63.16%**	**105,737.86**	**58.86%**	**77,037.83**	**64.28%**
北美地区	101,139.26	41.16%	62,939.62	35.03%	49,560.06	41.35%
澳洲地区	17,340.90	7.06%	15,111.84	8.41%	8,845.17	7.38%
非洲地区	12,924.07	5.26%	9,420.77	5.24%	1,197.25	1.00%
东南亚及港澳台地区	9,842.47	4.01%	9,799.26	5.45%	9,352.99	7.80%
中东地区	6,797.57	2.77%	805.67	0.45%	674.39	0.56%
欧洲及其他	7,177.96	2.92%	7,660.71	4.26%	7,407.97	6.18%
总计	245,745.56	100.00%	179,649.04	100.00%	119,849.47	100.00%

公司是少数几家以境外销售为主的电缆企业，自2005年第一批产品出口国外，公司坚持执行销售国际化的策略，依托产品质量优势及认证优势，陆续进入北美地区、澳洲地区、非洲地区、中东地区、欧洲等市场。报告期内境外销售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64.28%、58.86%、63.16%。

境内销售主要以华北地区、华东地区为主，报告期内华北地区销售收入占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23.59%、30.53%、27.13%，华东地区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5.82%、5.39%、4.48%。

（3）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节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第一季度	45,390.91	18.47%	39,183.16	21.81%	22,984.83	19.18%
第二季度	57,618.59	23.45%	49,748.39	27.69%	33,709.67	28.13%
第三季度	72,468.45	29.49%	45,236.44	25.18%	30,614.28	25.54%
第四季度	70,267.61	28.59%	45,481.06	25.32%	32,540.69	27.15%
合计	245,745.56	100.00%	179,649.04	100.00%	119,849.4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无明显季节性差异，其中第一季度销售收入占比低于其他三个季度，主要系农历春节在第一季度，春节前后开工率较低，为产品销售淡季，其他三个季度的收入不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性。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季度销售收入变化趋势如下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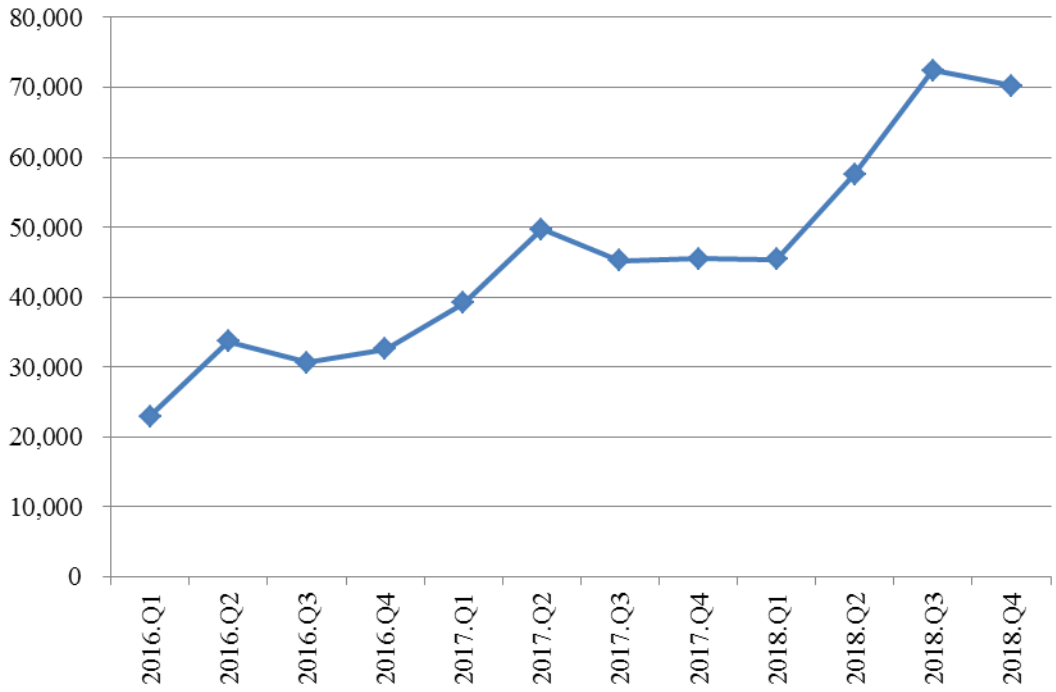

（4）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2018 年度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8 年	Kingwire	29,369.08	11.95%

	哈里伯顿	20,234.35	8.23%
	WW Cables	16,742.93	6.81%
	Apergy	16,277.73	6.62%
	汇润永泰（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629.04	4.73%
	合计	**94,253.12**	**38.35%**
年度	客户名称	2017 年度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7 年	Kingwire	27,022.04	15.04%
	WW Cables	13,297.92	7.40%
	Apergy	12,476.02	6.94%
	哈里伯顿	12,252.41	6.82%
	汇润永泰（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214.99	4.57%
	合计	**73,263.37**	**40.78%**
年度	客户名称	2016 年度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6 年	Kingwire	30,120.77	25.13%
	哈里伯顿	10,752.07	8.97%
	WW Cables	7,335.53	6.12%
	IEWC	5,156.80	4.30%
	GE	3,891.59	3.25%
	合计	**57,256.76**	**47.77%**

注 1：哈里伯顿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客户的简称，合并范围包括 Summit ESP,A Halliburton Service、Halliburton Group Canada、Halliburton Overseas Limited、Halliburton Argentina S.R.L.、Halliburton International GmbH、Summit ESP, A Halliburton Service 等；

注 2：IEWC 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客户的简称，合并范围包括 IEWC Corp.、苏州百益线缆有限公司、RG WIRE AND CABLE、RG Wire& Cable Asia Pacific LTD、IEWC UK & Ireland Ltd.、IEWC Germany GmbH 等；

注 3：GE 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客户的简称，合并范围包括 GE Oil & Gas Products & Services Argentina,S.A.、GE OIL&GASESP,INC、贝克休斯（中国）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GE Oil & Gas ESP (ME) Ltd、Baker Hughes EHO Ltd、GE Oil & Gas ESP Colombia S.A.S、PT GE Oil & Gas Indonesia、ESP LOGISTICS ASIA PACIFIC PTE LTD 等；

注 4：WW Cables 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客户的简称，合并范围包括 World Wire Cables (Aust) Pty Ltd、上海特彦尔电气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基本稳定，前五大收入占比分别为47.77%、40.78%、38.35%，随着公司收入的增长，公司的客户集中度呈下降的趋势。

3、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原因分析

（1）公司定位清晰，产品品类丰富、认证齐全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电线电缆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业务，并依托潜油泵电缆切入油气开采领域，攻克了连续油管、液压控制给和智能管缆等油气钻采专用产品的设备与工艺难题。其中，公司子公司信达科创是全球获得 API-5ST 认证的六家连续油管制造企业之一。

公司电线电缆主导产品为美标进户线、URD 电缆等中低压电力电缆，及潜油泵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计算机电缆等细分领域电气装备电缆，广泛应用于电力输配、采矿/油/气等行业，并已获得美国 UL 与 API、欧盟 CE、德国 TUV 等国际性认证，中国 CRCC、CCC、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等国内认证，是我国在电线电缆国际认证尤其是美国UL认证领域具有数量领先优势的企业之一。

公司产品品类丰富、认证齐全，使公司能够满足各种客户的定制化和一站式采购需求，是公司能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增长和持续开拓客户的重要保障。

（2）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培育多个收入增长点

公司是少数几家主要做出口的电缆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收入总额比例维持在 60%以上。公司坚持推进销售国际化的策略，自 2005 年公司第一批产品出口国外，公司依托稳定的产品质量及全方位的服务，陆续进入北美洲、澳洲、欧洲等区域市场，与当地大型电缆品牌运营商（包括但不限于 Kingwire、WW Cables、AWG、IEWC、APEC 等）建立了良好、持久的合作关系。

主要电缆品牌运营商对供应商的筛选和考核标准严格，筛选和更换供应商的成本较高，在供应商产品质量稳定、供货能力有保障的情况下不会轻易变更供应商，具有较强的合作粘性。经过多年的合作，外销客户对公司信誉和产品质量充分认可，向公司采购金额逐年增长。

同时，除在发达国家积累并维持稳定的品牌客户资源外，公司还积极开拓非洲、中东市场，公司先后在坦桑尼亚、喀麦隆投资设厂，凭借先发优势逐步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和销售规模。

（3）电线电缆行业由粗放式发展加速向质量品牌竞争转变，带来新的增长机会

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当前我国经济工作的主线，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不断深化，实体经济活力将持续释放。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动下，电线电缆行业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减少无效供给，增加优质供给，解决供需错位问题。2017 年3 月，西安地铁“奥凯电缆事件”发生后，国务院决定依法依纪对西安地铁“问题电缆”事件严厉问责，进一步强化全过程全链条全方位监管，直接推动了电线电缆行业由粗放式加速向质量品牌竞争，企业分化加剧，有品牌、有影响、具有较高品质管控能力的企业订单增加，低劣企业加速淘汰出局。因此，具有技术领先、质量优良稳定等优势的企业将更加容易从电线电缆市场受益。

公司牢牢抓住市场机遇，加大电缆产品推广力度，销售收入逐年提升。

（4）下游油服行业需求旺盛，带动公司潜油泵电缆、连续管销售增长

公司生产的潜油泵电缆已经达到232℃耐高温等级，技术水平处于国际领先地位；连续管克服了ERW制造中的沟槽腐蚀和管壁内毛刺问题，获得了美国石油协会API认证。潜油泵电缆、连续管主要用于油气钻采领域，属于油气开采的消耗品，其主要客户为中海油、哈里伯顿、Apergy、Valiant等油服公司。

报告期内美国页岩油气开采景气度高，油气钻采尤其是非常规钻采技术取得突破，油价整体上呈上升态势，美国石油日产量从2012年初的日产10,000桶水平到2018年末的日产近20,000桶水平，产量接近翻了一番，带动油服行业尤其是油服钻采专用产品的发展，油服行业的整体需求增长直接拉动对公司潜油泵及连续管产品的销售量，进而实现了较快的收入增长。

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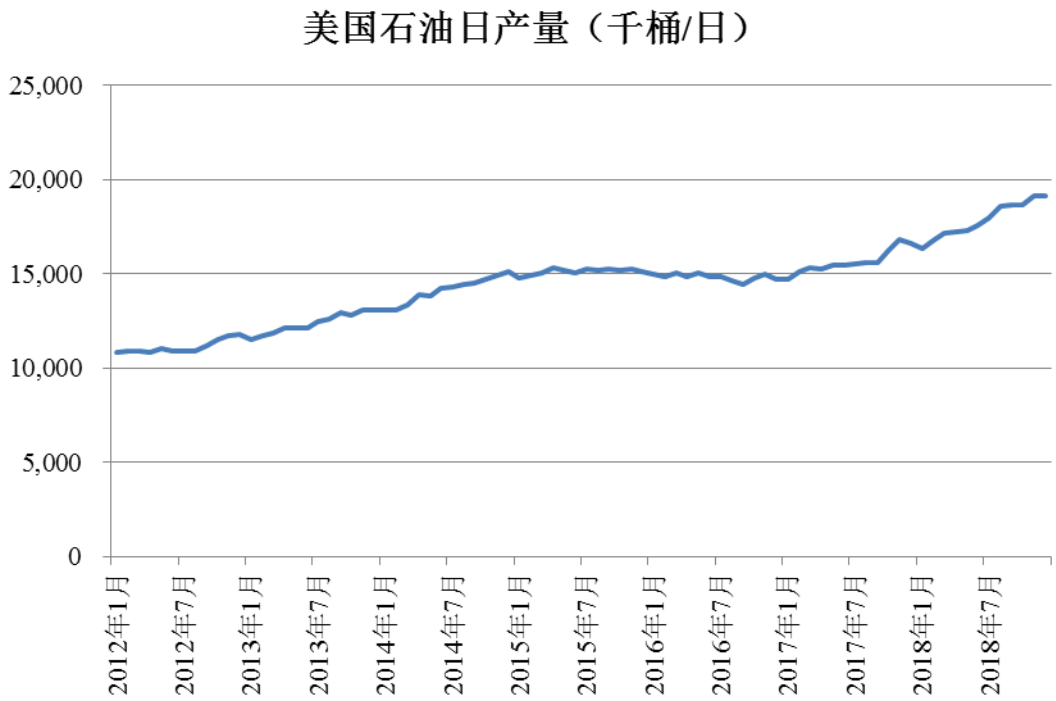

4、第三方回款情况

（1）第三方回款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第三方回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境内第三方回款	-	210.36	187.31
境外第三方回款	10,322.45	2,701.58	1,798.20
合计	10,322.45	2,911.93	1,985.51
其中：尼日利亚地区	5,523.20	2,020.32	225.53
境外同一集团内	4,797.18	360.66	1,237.71
营业收入	261,495.16	190,377.71	130,674.41
第三方回款占收入比	3.95%	1.53%	1.52%
扣除同一集团内客户回款后第三方回款占收入比例	2.11%	1.34%	0.57%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1,985.51 万元、2,911.93 万元、10,322.4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2%、1.53%、3.95%；第三方回款的金额及占比均呈现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发展中国家地区的交易习惯和外汇管制政策所致。第三方回款主要以尼日利亚客户和同一集团内的关联单位代付款行

为为主，尼日利亚地区存在外汇管制政策，导致尼日利亚客户购买外汇及进口商品存在限额交易的情况，当地客户为规避此项限额支付风险，受当地银行指定采取第三方账户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2）第三方回款的原因、必要性及商业合理性

公司在日常的经营中存在的第三方回款情形主要包括：①客户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员工为自身企业支付货款的；②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集团内关联公司间代付货款的；③境外销售时，由于当地地区实施的外汇管制政策，当地客户指定代付第三方货款的。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通过第三方回款的主要原因涉及如下几个方面：①部分客户出于自身经营模式及外汇结算等原因委托第三方企业代为向公司支付货款；②部分客户因其资金周转及外汇结算等原因委托其所属集团的其他关联企业代为向公司支付款项；③非洲境外客户因外汇管制政策及规避结算风险等原因委托当地的其他企业代为支付货款，比如：尼日利亚从 2015 年 8 月开始以来实施多轮的外汇政策，包括限制多达 41 种进口商品购汇以便防止外汇流出以及限定外汇转出额度等措施。

尼日利亚地区的外汇政策，大致涉及如下方面内容：

①商业银行拒绝接受外币现钞存款。

为进一步推行尼日尼亚联邦政府的反洗钱政策，制止尼日利亚银行体系内的非法金融活动，尼日尼亚央行决定自即日起，对境内商业银行客户的国内账户，不准接受包括美元在内的所有外币现金存款，只能以电子转账方式存入外币或将这些外币汇出。对在本公告发布前已存入国内账户的外币现金，账户持有人或取出外币，或取出等值的奈拉。央行建议，对合规合法的外汇收入，如医疗服务、抵押贷款、学费、货物交易等，需通过正规渠道依类别申报。

②尼日利亚针对 2015 年 8 月 5 日之前已经存入本地银行账户的外币现钞存款，可以提现或继续留在账户中，仅限在本人其他银行账户间转账，不得向任何其他境内或境外的第三方账户转账。

③针对目前所有的、包括 2015 年 8 月 5 日之前产生的外币现汇存款（inward

亦称 wire transfer），仅限开户行内转账和本人账户跨行转账，也可以向任何境外账户转账，额度均不受限制。

④无论由境内还是境外存入的外币现汇存款，都可作为自筹外汇来开立 Form M（Non Valid for FOREX，尤其在针对进口 41 种央行禁购汇贸易产品时），转账交易记录即为央行要求开 Form M 时必须提供的“购汇证据”。

⑤在开立信用证时，亦可以用外币现汇存款作为现金质押，在 Form M 审批通过后，开出信用证。

⑥选择奈拉购汇开立信用证时，需要先申请 Form M，然后由银行在银行间外汇市场购汇，在成功购汇后，方能开立信用证。

⑦只有在信用证和托收（Bill of Collection）项下可以申请银行间外汇市场购汇，也可以理解为如果想要以官方汇率购汇只能做信用证和托收。TT 只能针对客户已有的外币现汇存款做境外转账。

根据客户的交易习惯、结算便利，以及境外地区的外汇政策等因素，公司第三方回款的情形符合公司所在的行业特点和经营模式，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及商业合理性。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亦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货款归属纠纷的情况。

（3）公司为规范第三方回款的措施

报告期内，鉴于境外销售因当地外汇管制原因，公司在短期内无法规避客户第三方回款的情形。公司严格建立起针对客户第三方回款的资金管理及销售回款管理制度。根据规范要求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对客户第三方回款进行专项管理，安排销售后勤专人负责跟踪客户回款情况，逐笔核对回款信息与客户指定第三方付款信息的完整性和匹配性，并要求相关客户定期与公司针对委托付款事项进行对账及确认

5、其他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为出售铜铝丝等收入、出售废铜铝等废料收入、加工费、租金及其他收入等 4 个类别。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铜铝丝等	12,718.20	8,130.33	8,715.35
销售废铜铝等废料	1,331.73	1,694.70	1,492.11
加工费收入	868.14	685.78	330.30
租金及其他	831.54	217.85	287.18
其他业务合计	15,749.60	10,728.66	10,824.94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信精密主要从事铜杆、铝杆的加工拉丝业务，华信精密将铜杆、铝杆加工为铜丝、铝丝后，将大部分铜丝、铝丝供应给集团内企业再加工为电线电缆，少量部分铜丝、铝丝销售给外部第三方单位。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公司销售铜铝丝等收入分别为 8,715.35 万元、8,130.33 万元、12,718.20 万元，分别占其他业务收入的 80.51%、75.58%、80.75%。

销售废铜铝等废料主要为公司销售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废铜、废铝及其他废料，报告期内销售废铜铝等废料收入分别为 1,492.11 万元、1,694.70 万元、1,331.73 万元。

加工费为公司为其他客户提供加工服务收入（主要为辐照加工），报告期内加工费收入分别为 330.30 万元、685.78 万元、868.14 万元，占收入比例较小。

租金及其他收入分别为 287.18 万元、217.85 万元、831.54 万元，2018 年金额增长较大，主要为华通哈萨克出租资产取得租赁收入 489.72 万元。

（二）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1、主营业务成本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产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电力电缆	114,052.80	56.60%	91,130.72	63.13%	60,865.56	64.91%
电气装备用电缆	35,203.33	17.47%	25,976.60	18.00%	17,269.81	18.42%
潜油泵电缆	46,640.55	23.15%	24,871.40	17.23%	13,667.87	14.58%

连续管	5,608.64	2.78%	2,367.21	1.64%	1,966.04	2.10%
合计	201,505.32	100.00%	144,345.93	100.00%	93,769.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类别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缆、潜油泵电缆和连续管，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成本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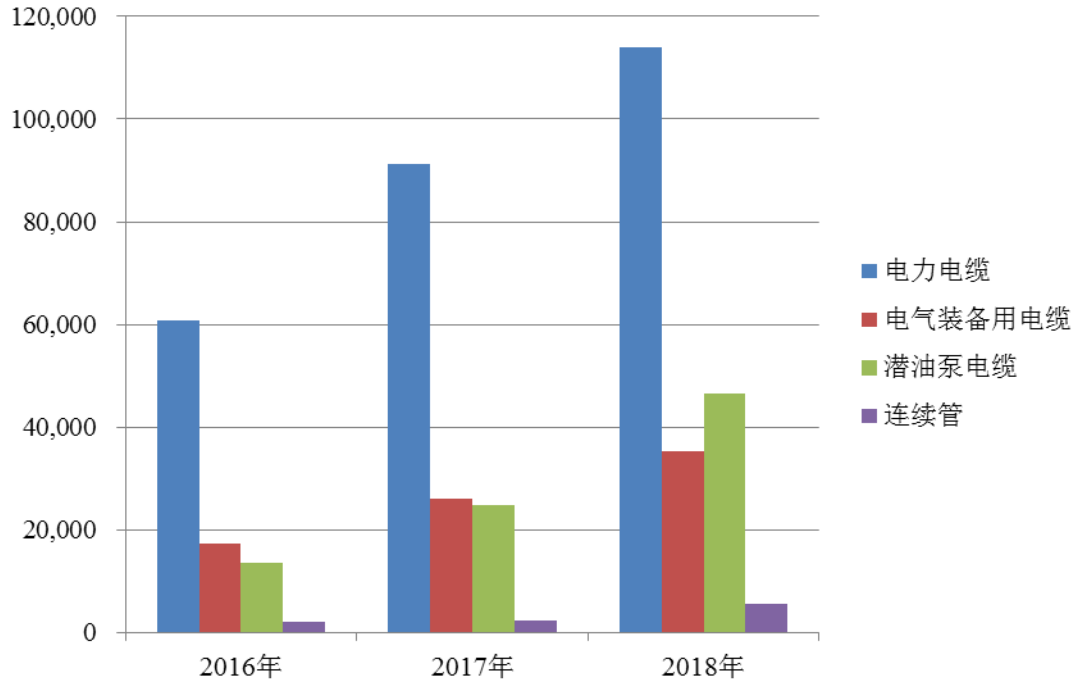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料工费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63,314.68	90.63%	120,801.95	90.04%	77,284.81	87.11%
其中：铜	83,412.90	46.29%	62,462.19	46.55%	33,922.78	38.24%
铝	27,913.27	15.49%	21,823.01	16.27%	18,315.78	20.64%
直接人工	3,666.57	2.03%	3,087.89	2.30%	2,582.91	2.91%
制造费用	13,213.45	7.33%	10,281.71	7.66%	8,851.55	9.98%
外购产品	21,310.63	-	10,174.39	-	5,050.01	-
合计	201,505.32	-	144,345.93	-	93,769.28	-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产品中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 87.11%、90.04%、90.63%，其中铜铝成本占比分别为 58.88%、62.82%、61.78%，符合行业“料重工轻”的特点。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变化与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产品结构变化相关，2017 年、2018 年公司铜采购均价同比增长了 28.41%、5.54%；2017 年、2018 年铝采购均价同比增长了 5.83%、1.20%；相应的导致 2017 年、2018 年直接材料占比较 2016 年占比提高。

直接人工为车间生产人员薪酬，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直接人工分别为 2,582.91 万元、3,087.89 万元、3,666.57 万元，占自产产品成本的 2.91%、2.30%、2.03%，随着公司产销规模扩大，员工生产薪酬占成本总额比例有所下降。

制造费用主要为车间管理人员薪酬、折旧与摊销、机物料消耗、电费等，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公司制造费用分别是 8,851.55 万元、10,281.71 万元、13,213.45 万元，占自产产品成本的 9.98%、7.66%、7.33%，随着公司产销规模扩大，规模效应显现，制造费用占成本总额比例呈下降趋势。

外购成品成本为公司为满足向客户及时交货，对外采购成品的成本，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公司外购成品成本分别为 5,050.01 万元、10,174.39 万元、21,310.63 万元。2018 年公司销售增长较快，外购成品金额增幅较大。

（三）营业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营业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44,240.24	96.64%	35,303.12	96.19%	26,080.19	95.91%
其他业务毛利	1,538.39	3.36%	1,400.05	3.81%	1,111.78	4.09%
合计	45,778.64	100.00%	36,703.17	100.00%	27,191.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分别为27,191.97万元、36,703.17万元、45,778.64万元，

其中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26,080.19万元、35,303.12万元、44,240.24万元，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5.91%、96.19%、96.64%，主营业务是公司营业毛利的主要来源。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毛利额	贡献度	毛利额	贡献度	毛利额	贡献度
电力电缆	21,832.87	49.35%	20,843.65	59.04%	16,496.78	63.25%
电气装备用电缆	6,978.24	15.77%	5,659.72	16.03%	3,838.52	14.72%
潜油泵电缆	12,488.88	28.23%	7,593.32	21.51%	4,899.36	18.79%
连续管	2,940.26	6.65%	1,206.43	3.42%	845.52	3.24%
合计	44,240.24	100.00%	35,303.12	100.00%	26,080.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电缆对主营业务毛利总额贡献度最高，分别为63.25%、59.04%、49.35%；其次贡献度较高的产品为潜油泵电缆，分别为18.79%、21.51%、28.23%；再次为电气装备用电缆，毛利贡献度分别为14.72%、16.03%、15.77%；连续管毛利贡献度最低，但增长较快，报告期内毛利贡献度分别为3.24%、3.42%、6.6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毛利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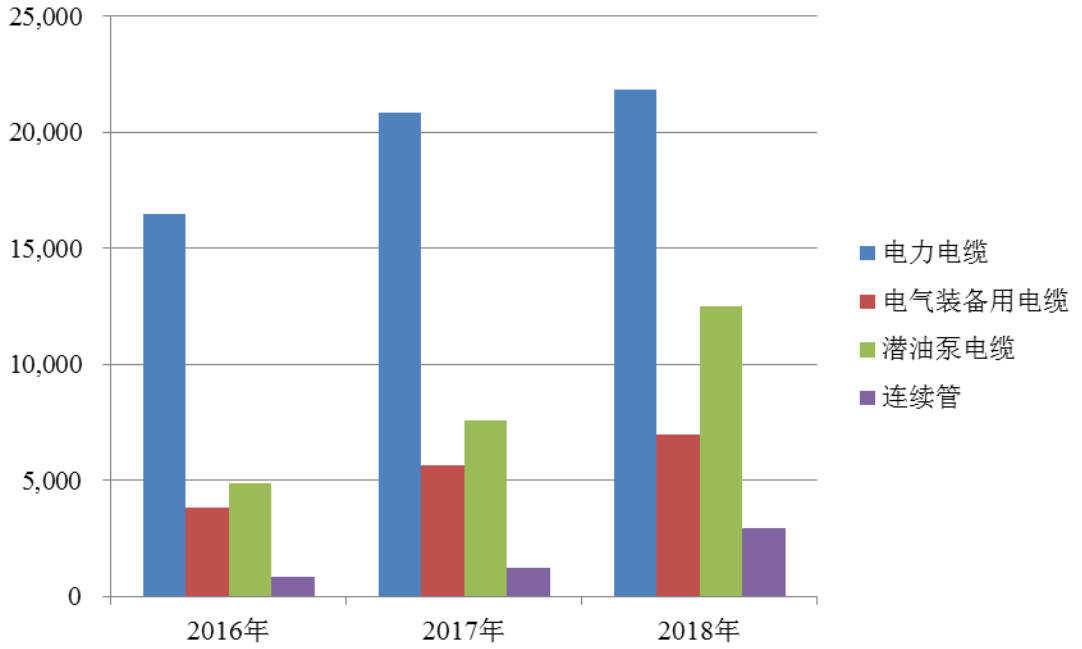

整体来看，电力电缆毛利额最大，但对公司毛利贡献度在逐年下降，电气装备用电缆、潜油泵电缆、连续管等三类产品对公司毛利贡献度逐年上升。

特别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潜油泵电缆，打破了欧美厂商的技术壁垒，耐高温、耐腐蚀性、高压力性能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产品大量销往哈里伯顿、Valiant、中海油等海内外知名油服企业，报告期内毛利贡献度从 2016 年的 18.79%上升至 28.23%。

另外公司新开发产品连续管毛利额虽然最低，但毛利贡献度增长较快，从 2016 年的 3.24%增长到 2018 年 6.65%。

3、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其变动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电力电缆	16.07%	-2.55%	18.61%	-2.71%	21.32%
电气装备用电缆	16.54%	-1.35%	17.89%	-0.29%	18.18%
潜油泵电缆	21.12%	-2.27%	23.39%	-3.00%	26.39%

连续管	34.39%	0.63%	33.76%	3.69%	30.07%
综合毛利率	18.00%	-1.65%	19.65%	-2.11%	21.76%

（2）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及因素分析

2016年、2017年及2018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1.76%、19.65%、18.00%，2017年综合毛利率较2016年下降2.11%，2018年综合毛利率较2017年下降1.65%。公司综合毛利率受多个因素的叠加影响：

①行业整体竞争状态

截至2017年底，我国线缆制造企业总数上万家，规模以上（年收入2,000万元以上）企业3,734家（国家统计局），整个电缆行业表现为企业数量多、行业集中度不高的特点。

根据细分市场定位的不同，利润水平和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在低端领域，企业数量较多，产品附加值低，价格竞争激烈，除非具备高效的成本管控和品牌效应，否则难以获得较高的利润水平。而在高端产品领域（如潜油泵电缆），或质量标准较高、认证体系完善的发达国家出口领域（如欧美市场），技术水平和进入门槛较高，品牌效应明显，一般具备较高的利润水平。

②市场地位及差异化竞争策略

公司采取了差异化的竞争策略，在初始创立阶段，公司产品主要以民用电线、中低压电缆为主；随着经验与技术的积累，且民用市场竞争激烈的现状，公司研发了技术含量更高矿用电缆、橡套电缆等电器装备用电缆，公司成为华北地区具有一定规模优势的电缆企业；后公司制定并稳步推进“产品专业化”与“销售国际化”两大发展方向，不断增大细分领域产品研发与认证，并依托产品优势及认证优势扩大境内外销售收入。

在产品专业化方面，公司不断增大细分领域高附加值产品研发及区域市场认证投入，实现进户线、URD电缆、潜油泵电缆、船用电缆、方电缆等拳头产品的量产，并依托潜油泵电缆进入油服领域进行连续管产品研发及销售。

在销售国际化方面，依托产品优势及认证优势，公司陆续进入北美、澳洲、非洲、欧洲等市场，基于区域市场分销体系成熟度差异，公司于欧美经济发达地

区定位于为当地电缆品牌运营商提供ODM定制化产品，于其他欠发达地区定位于自有品牌推广，并陆续开设销售公司以进行本地化服务。

差异化的竞争策略有助于公司获取更高的毛利率。

③铜价价格

电线电缆产品具有“料重工轻”的特点，材料成本，尤其是铜材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例较高，铜材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产品成本。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主要采取与大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类似的“成本+目标毛利”定价模式，产品毛利率计算公式可简化为“毛利率=目标毛利/（成本+目标毛利）”，目标毛利相对固定，故产品毛利率受铜材价格影响较大，呈反向变动关系。

报告期内铜价呈明显的上涨趋势，对公司综合毛利率起负向作用。

（3）潜油泵电缆、连续管毛利率高于其他电缆产品

潜油泵电缆、连续管为公司两项拳头产品，主要应用于油气钻采领域，产品大量销往哈里伯顿、Apergy、Valiant、中海油等国内外知名油服企业。公司自主研发的潜油泵电缆，耐高温、耐腐蚀性、高压力等性能达到领先水平；自主研发的连续管克服了ERW制造中的沟槽腐蚀和管壁内毛刺问题，获得了美国石油协会API-5ST认证（全球仅六家企业获得该认证）。该两类产品技术含量高、进入壁垒高，报告期内收入增长明显，销售毛利率明显高于其他电缆产品。

4、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由于电线电缆行业产品应用领域分布广泛，产品种类繁多，且各产品毛利率差异较大，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对属于“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已上市的A 股上市公司进行了筛选，暂未发现与公司具有产品结构相同、客户结构相同的电线电缆公司。

公司选取了产品类别接近的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对比，选取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汉缆股份（002498.SZ）	业务包括电缆及附件系统、状态检测系统、输变电工程	在电线电缆领域，产品包括 500kV 及以下高中低压交联电缆、船用、矿用电缆、超耐热和高强度铝合

	总包三个板块	金导线、碳纤维导线、海底光纤复合电缆、数据缆、核电站电缆、石油平台用电缆、风力电缆、阻燃耐火电缆，500kV 及以下电缆附件等多系列万余种规格的产品
金杯电工（002533.SZ）	从事电线电缆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导产品包括电磁线、电力电缆、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特种电线电缆等多个品种规格
远程股份（002692.SZ）	专业从事电线电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与服务	主要产品为 50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特种电缆、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四大类。
金龙羽（002882.SZ）	专业从事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	主要产品包括电线和电缆两大类。其中电线分为普通电线和特种电线，电缆分为普通电缆和特种电缆。
尚纬股份（603333.SH）	专业从事特种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主要产品包括核电站用电缆、轨道交通用电缆、中压交联电缆、高压电力电缆、太阳能光伏发电用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风力发电用电缆、军工航天航空用电缆、海上石油平台用电缆等
东方电缆（603606.SH）	从事电力、建筑、通信、石化、轨道交通等领域的光、电、复合缆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和技术支持	主要产品包括 500kV 及以下交流海缆、陆缆，±320kV 及以下直流海缆、陆缆等，并涉及海底光电复合缆，海底光缆，智能电网用光复电缆，核电缆，通信电缆，控制电缆，电线，综合布线，架空导线等一系列产品；
杭电股份（603618.SH）	集科研、设计、制造、销售于一体的专业电线电缆制造企业	主要产品覆盖 50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大截面大跨距系列的铝合金导线、特种电缆、架空导线、架空电缆、电气装备电线、橡套电缆、矿用电缆等系列
日丰股份（002953.SZ）	主要从事电气设备和特种装备配套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产品主要包括空调连接线组件、小家电配线组件、特种装备电缆和其他电缆四大类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002498.SZ	汉缆股份	18.20%	15.39%	17.68%
002533.SZ	金杯电工	15.25%	13.60%	17.21%
002692.SZ	远程股份	17.46%	16.24%	17.12%
002882.SZ	金龙羽	15.83%	16.79%	16.23%
603333.SH	尚纬股份	19.85%	16.48%	14.58%
603606.SH	东方电缆	16.54%	13.68%	13.16%
603618.SH	杭电股份	16.34%	15.88%	17.52%
002953.SZ	日丰股份	19.79%	17.86%	20.50%
平均值		17.41%	15.74%	16.75%
公司		18.00%	19.65%	21.76%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于不同发展战略定位于不同的细分市场，主要销售

产品亦存在差别，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根据自身经营环境、客户偏好采取差异化销售模式及策略、市场推广方式、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导致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一定差别。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1.76%、19.65%、18.00%，大于同期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主要原因为：

（1）公司较早的实施了“销售国际化”的竞争策略，公司销售以境外为主，2016年、2017年、2018年公司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64.28%、58.86%、63.16%。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以境内为主，2016年、2017年、2018年外销收入占比平均为5.76%、4.71%、4.90%；公司外销收入占比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外销毛利率较高，拉高了公司综合毛利率。

（2）潜油泵电缆、连续管为公司特色产品，其技术含量高、进入壁垒高，该两类产品技术含量高、进入壁垒高，报告期内收入增长明显，销售毛利率明显高于其他电缆产品，进而拉高了公司综合毛利率。

（3）同行业公司产品销售多依赖电力系统客户（地方电力局、国网、南方电网），该类客户处于行业垄断地位，较为强势，议价能力较强，相应的产品销售毛利率较低。公司国内销售客户较为分散，电力系统客户占比较低，更易获得更高的毛利率；国外客户以ODM客户为主，凭借完善的产品认证体系，优良的产品质量，与客户保持着良好的关系，更易获得更高的毛利率。

（四）期间费用分析

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报告期内，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期间费用逐年增加，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的比例分别为13.52%、13.15%、11.78%，呈逐年下降的趋势，见下表：

金额：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11,487.25	4.39%	7,890.55	4.14%	5,846.79	4.47%
管理费用	8,306.70	3.18%	4,593.57	2.41%	4,202.83	3.22%

研发费用	10,321.94	3.95%	7,417.28	3.90%	6,125.87	4.69%
财务费用	685.27	0.26%	5,131.53	2.70%	1,485.81	1.14%
合计	30,801.16	11.78%	25,032.94	13.15%	17,661.31	13.52%

注：费用率=当期费用/当年营业收入

1、销售费用

（1）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费及货运代理费、职工薪酬、包装及装卸费用、广告宣传费、差旅费、出口保险费等，报告期销售费用分别为5,846.79万元、7,890.55万元、11,487.25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4.47%、4.14%、4.39%。见下表：

金额：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运费及货运代理费	7,885.35	5,405.30	3,935.79
职工薪酬	1,028.54	972.71	750.73
包装及装卸费用	627.51	343.23	277.19
广告宣传费	532.30	96.30	94.43
差旅费	306.09	254.28	170.77
出口保险费	275.00	252.65	185.97
投标费及会员服务费	173.84	122.07	67.93
办公费	173.38	154.99	140.50
仓储费及租赁费	144.79	55.71	58.26
业务招待费	102.46	119.39	70.87
其他	237.98	113.93	94.34
合计	**11,487.25**	**7,890.55**	**5,846.79**
营业收入	261,495.16	190,377.71	130,674.41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例	4.39%	4.14%	4.47%

（2）运费及货运代理费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运费及货运代理费分别为3,935.79万元、5,405.30万元、7,885.35万元，总体呈上升趋势；运费及货运代理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01%、2.84%、3.02%，与销售规模增长趋势基本匹配。

（3）职工薪酬分析

报告期内，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分别为750.73万元、972.71万元、1,028.54万元，总体呈上涨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销售人员数量、销售人员平均薪酬均有所增加。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57%、0.51%、0.39%，略低于销售规模增长趋势。

（4）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情况

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平均为5.04%、4.62%、4.68%，与公司销售费用率基本相当，见下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8 年销售费用率	2017 年销售费用率	2016 年销售费用率
002498.SZ	汉缆股份	4.49%	4.56%	4.01%
002533.SZ	金杯电工	5.37%	5.53%	5.43%
002692.SZ	远程股份	6.40%	5.55%	4.71%
002882.SZ	金龙羽	3.03%	2.45%	2.75%
603333.SH	尚纬股份	6.15%	6.99%	9.47%
603606.SH	东方电缆	3.59%	3.57%	3.75%
603618.SH	杭电股份	5.52%	5.02%	6.13%
002953.SZ	日丰股份	2.89%	3.26%	4.05%
行业平均		4.68%	4.62%	5.04%
公司		**4.39%**	**4.14%**	**4.47%**

2、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管理费用分别为4,202.83万元、4,593.57万元、8,306.70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3.22%、2.41%、3.18%。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股份支付、咨询费、办公费、业务招待费等，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2,567.41	1,846.71	1,044.21
股份支付	1,500.00	-	-
咨询费	885.79	739.33	989.77

办公费	827.66	326.30	262.10
业务招待费	552.42	229.87	201.91
差旅费	446.66	323.22	297.19
折旧与摊销	362.23	315.37	312.43
房租物业费	350.04	207.05	73.83
认证检测费	231.69	228.41	404.05
维修费	222.12	129.95	99.49
税金	12.49	0.01	328.97
其他	348.19	247.35	188.86
合计	**8,306.70**	**4,593.57**	**4,202.83**
营业收入	261,495.16	190,377.71	130,674.41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3.18%	2.41%	3.22%

（2）职工薪酬分析

报告期内，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分别为1,044.21万元、1,846.71万元、2,567.41万元，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管理人员数量增加，以及报告期内公司调增管理人员薪酬所致。

2017年较2016年管理人员平均薪酬增加较大，主要原因为：2017年公司为搭建完善的海外管理体系，加强海外子公司日常运营及管理，公司招聘一批优秀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海外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平均薪酬较高。

（3）股份支付情况说明

为留住核心人才，调动员工积极性，助力公司长远发展，公司于 2018 年底开展了股权激励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文勇、张文东与唐山市朗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公司 600 万股，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唐山市朗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2018 年 12 月 27 日，石家庄股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过户凭证，确认了以上的股份转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将本次老股转让作为按权益结算的股份支

付，参考近期合理的 PE 入股价，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1,500 万元。

（4）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情况

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平均为4.05%、2.96%、2.52%，报告期初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随着海外公司的扩张，报告期期末公司管理费用率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见下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8 年管理费用率	2017 年管理费用率	2016 年管理费用率
002498.SZ	汉缆股份	2.29%	2.68%	3.25%
002533.SZ	金杯电工	2.40%	2.40%	3.53%
002692.SZ	远程股份	3.37%	4.55%	4.69%
002882.SZ	金龙羽	1.86%	2.49%	3.28%
603333.SH	尚纬股份	4.05%	4.89%	9.96%
603606.SH	东方电缆	1.57%	1.81%	1.85%
603618.SH	杭电股份	1.95%	2.09%	1.95%
002953.SZ	日丰股份	2.72%	2.79%	3.94%
行业平均		2.52%	2.96%	4.05%
公司		**3.18%**	**2.41%**	**3.22%**

3、财务费用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费用、汇兑损益、融资服务费及其他，报告期各期财务费用分别为1,485.81万元、5,131.53万元、685.27万元。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费用	2,149.32	1,974.09	1,922.88
减：利息收入	58.57	79.30	178.75
汇兑损益	-2,895.95	1,956.47	-1,757.53
手续费	271.97	190.32	81.94
融资服务费	548.25	140.06	574.28
其他	670.25	949.89	842.98
合计	685.27	5,131.53	1,485.81

注：其他费用主要为信用证福费廷费用及票据贴现手续费。

报告期内，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财务费用中汇兑损益波动较大，公司各期汇兑损益分别为1,757.53万元、-1,956.47万元、2,895.95万元。

最近3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走势情况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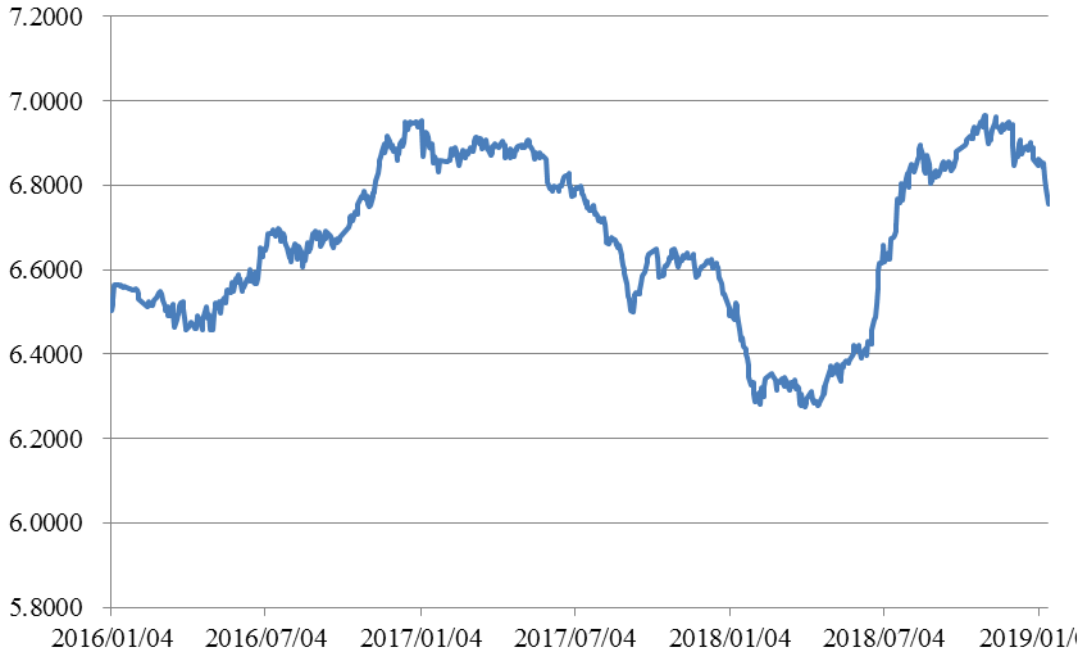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4、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直接材料	8,521.08	6,403.42	5,126.33
人员人工	1,166.88	690.67	643.15
折旧费用	330.91	128.51	175.92
其它费用	303.07	194.69	180.48
合计	**10,321.94**	**7,417.28**	**6,125.87**
营业收入	261,495.16	190,377.71	130,674.41
研发费用占收入比重	3.95%	3.90%	4.69%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支出分为直接投入、人员工资、折旧及与研发活动有关的其他费用，其中直接投入为实施研究开发项目耗用的材料支出；人员工资为研

发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其他费用为与研发活动有关的检测费、图书资料费、公杂费、差旅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不存在资本化的情况。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持续扩大，为满足客户对产品的规格参数及生产技术要求，促进公司的生产工艺技术升级，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

（五）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房产税	319.34	305.39	114.06
土地使用税	283.35	283.44	208.67
水资源税	205.91	103.25	19.28
印花税	193.92	125.59	78.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87	180.77	364.74
教育费附加	124.86	128.65	256.78
车船税	2.85	4.60	1.56
营业税	2.06	-	-
其他	31.17	1.50	-
合计	1,355.33	1,133.20	1,043.83

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房产税、土地使用税、水资源税、印花税等，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分别为1,043.83万元、1,133.20万元、1,355.3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80%、0.60%、0.52%。

2、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包括坏账损失及存货跌价损失，其中2016年、2017年及2018年随应收账款余额变化而计提坏账准备692.42万元、565.51万元、1,746.24万元。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1,746.24	565.51	692.42
存货跌价损失	617.22	206.45	273.76
合计	2,363.46	771.96	966.18

3、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收益	883.52	970.40	-

其他收益涉及的主要补助项目（金额10万以上）见下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248.64	248.64	-	与资产相关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河北分公司#补贴款	120.28	-	-	与收益相关
采油专用耐 232° C 高温潜油泵电缆产业化	100.00	100.00	-	与资产相关
防水树型 URD 线缆研究开发及产业化	50.00	-	-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扶持发展资金	36.84	-	-	与收益相关
海陆油气工程连续管缆	30.00	-	-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特种线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运行绩效补助经费	30.00	-	-	与收益相关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经费投入补助	25.00	-	-	与收益相关
收 2017 年度河北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4.03	-	-	与资产相关
引智资金	20.00	-	-	与收益相关
唐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质量奖	20.00	-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区级奖补	20.00	-	-	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加计扣除奖补资	20.00	-	-	与收益相关

金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补贴款	19.54	-	-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大中型工业企业研发经费投入补贴	15.00	-	-	与收益相关
人才引进补贴	13.21	-	-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级工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	12.87	12.87	-	与资产相关
首唐山市丰南区科学技术局“唐山创新型城市建设”项目资金	12.00	-	-	与收益相关
授权发明专利区级奖励	11.00	-	-	与收益相关
规上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区级补助	10.00	-	-	与收益相关
市 1A 企业中心支持奖励	10.00	-	-	与收益相关
规上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区级补助	10.00	-	-	与收益相关
丰南区财政局土地使用税奖补	-	201.48	-	与收益相关
丰南区政府挂牌上市奖励金	-	150.00	-	与收益相关
唐山市丰南区发展改革局 2017 年战略性新型产业发展资金	-	100.00	-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财政补贴	-	86.40	-	与收益相关
唐山市商务局 2017 年上半年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金	-	23.16	-	与收益相关
丰南区科技局 2016 年度唐山市科技创新团队建设经费	-	15.00	-	与收益相关
唐山市商务局 2016 年唐山市出口信用扶持发展资金	-	11.43	-	与收益相关
科技贷款贴息补助	-	1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58.41	958.98	-	

4、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确认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2.50	74.97	54.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0.00	80.00	150.00
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87	14.21	0.97
合计	-563.63	169.18	204.99

2018年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682.50万元，主要为：（1）南非子公司2018年确认投资收益-760.33万元；（2）参股公司理研华通盈利，2018年公司确认投资收益77.84万元。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分别为150万元、80万元、100万元，为公司持有的唐山银行股权分红收益。

5、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利得分别为35.79万元、0.87万元、335.34万元，其中2018年出售哈萨克铁路资产取得资产处置收益322.42万元。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5.34	0.87	35.79
合计	335.34	0.87	35.79

6、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1,721.95万元、52.58万元、2.98万元，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8	-	-
政府补助	-	-	1,650.73
其他	1.00	52.58	71.21
合计	2.98	52.58	1,721.95

2016年政府补助涉及的主要项目（金额10万元以上）见下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拆迁补偿款	248.64
丰南区财政局-锅炉改造专项资金	240.00
河北省财政厅企业上市奖励	150.00
出口信用保险-财政补贴	141.69
丰南区商务局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133.13
丰南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补助资金	130.05
采油专用耐 232° C 高温潜油泵电缆产业化	100.00
唐山市财政局-支持金融创新发展资金	100.00
科技部国际合作专项资金	80.00
增值税退税	72.04
2016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53.77
丰南区社保局-社会保险补助	53.69
丰南区商务局 2015 年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41.86
出口信保扶持发展资金	28.24
丰南区科技局支持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第三批）	20.00
唐山市商务局出口信保资金	18.57
丰南区科技局多功能型海洋装备线缆研发项目经费	15.00
合计	1,626.68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970.31万元、684.06万元、638.79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报废损失，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39.76	286.67	922.31
对外捐赠	11.54	5.50	0.30
诉讼赔款	-	378.54	-
其他	87.49	13.36	47.70
合计	638.79	684.06	970.31

8、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33.89	2,065.62	1,659.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75	-590.89	-383.43
合计	2,436.64	1,474.72	1,275.84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股份支付及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047.56万元、358.27万元、-905.26万元，分别占同期净利润的14.47%、4.07%、-10.24%，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4.41	-285.79	-886.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3.52	970.40	1,592.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6.58	35.29	35.3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87	14.21	0.9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98.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05	-344.82	23.22
股份支付费用	-1,500.00	-	-
持有非主业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分红	100.00	80.00	150.00
所得税影响额	-131.03	-121.46	-64.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73	10.43	-2.26
合计	**-905.26**	**358.27**	**1,047.56**
净利润	8,841.48	8,799.32	7,237.23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10.24%	4.07%	14.47%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6.30	-1,463.62	-2,701.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8.30	-8,517.41	-13,709.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2.96	473.21	16,892.2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57.98	-253.24	229.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6.34	-9,761.06	710.96

（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742.51	172,457.32	117,418.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47.22	14,991.67	8,617.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9.46	5,722.33	4,72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479.19**	**193,171.32**	**130,760.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2,660.06	165,830.42	106,542.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43.37	8,079.95	6,31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94.66	4,982.61	5,050.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87.40	15,741.97	15,557.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685.49	194,634.95	133,46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6.30**	**-1,463.62**	**-2,701.59**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补充资料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	8,841.48	8,799.32	7,237.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63.46	771.96	966.18
固定资产折旧	5,346.34	4,943.05	4,456.86
无形资产摊销	118.67	99.75	86.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75	25.5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5.34	-0.87	-35.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0.14	286.67	922.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9.94	4,493.95	1,396.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3.63	-169.18	-204.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75	-590.89	-383.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56.24	-11,305.65	-3,846.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21.96	-8,011.07	-8,741.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02.96	-806.24	-4,554.73
其他	1,500.0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6.30	-1,463.62	-2,701.59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01.59万元、-1,463.62万元、-17,206.3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为下游销售产品的信用账期与上游采购原材料的付款账期存在错配，具体来说：

（1）公司销售产品时一般会给予客户0-120天的信用账期，2017年、2018年公司销售收入增长较快，随之应收账款余额增幅较大，2016年、2017年、2018

年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8,741.77万元、8,011.07万元、22,521.96万元，应收账款增加占用了较多的营运资金，对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影响较大。

（2）同时，采购环节供应商给予公司的信用账期较短，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铜杆、铝杆、合金铅及电缆绝缘护套材料，上游供应商垄断资源且处于强势地位，一般要求现款现货或给予信用账期较短。

总的来说，上下游信用账期的错配，使得公司销售规模快速扩张的同时，资金流较为紧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负。

（三）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53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87	94.21	150.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9.89	8.00	53.4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17.00	94,406.92	13,4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444.30**	**94,509.13**	**13,684.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28.81	8,144.85	9,459.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6.78	474.77	4,655.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01.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17.00	94,406.92	13,4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542.60	103,026.54	27,393.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8.30	-8,517.41	-13,709.54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资金分别为9,459.61万元、8,144.85万元、9,328.81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持续增长，提升产能以满足客户需求，公司购进新设备，以及公司积极实施产销

国际化战略，先后在坦桑尼亚、喀麦隆投资建厂，购置新的机器设备。

（四）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72.00	2,252.50	21,394.5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159.30	57,705.20	60,260.0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3.00	11,050.14	5,383.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74.30**	**71,007.85**	**87,038.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913.71	57,272.09	60,924.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32.73	1,959.05	1,864.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4.90	11,303.48	7,35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51.33**	**70,534.63**	**70,145.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2.96	473.21	16,892.27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股权融资的方式融入资金，2016年、2017年及2018年公司吸收投资资金21,394.53万元、2,252.50万元、28,072万元，部分缓解了公司经营规模扩张带来的资金压力。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公司的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其综合筹融资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四、公司近三年资本性支出

（一）公司近三年重大的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9,459.61万元、8,144.85万元、9,328.81万元。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建设厂房、购买机器设备和购置土地使用权支出，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的资本性计划

公司未来资本性支出项目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详见本招

股说明书第十三节相关内容。除此之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五、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未来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比例较高，符合电线电缆行业“料重工轻”的特点，存货、应收账款等流动资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相应增加。目前，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正常区间，财务结构稳健，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产周转率平稳，具有良好的资产运作和管理能力。未来随着营业规模和盈利盈利能力提升，公司资产营运效率将得以优化。

随着公司持续发展和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相应地存货、应收账款将占用公司较多的营运资金，公司营运资金需求逐渐增加。此外，公司产品成本中原材料占较大比例，报告期内及未来，公司将面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压力。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获得银行信贷的能力将有所加强，资本结构将得到进一步的优化；公司规模将有显著的增长，规模效应越来越明显，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的改善。

（二）盈利能力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致力于推进产销国际化战略，于北美、澳大利亚、欧洲等发达地区积累了稳定的品牌客户或分销渠道资源并设立销售公司以进行本地化服务，且于坦桑尼亚、喀麦隆建设生产基地以覆盖东非、西非市场，预计未来盈利能力呈上升趋势。

六、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安排

公司在谋求发展的同时，一贯重视对股东合法权益的保障，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根据目前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董事会在综合分析企业发展实际、股东意愿和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目前及未来的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融资、

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制定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安排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之“四、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决策程序、具体计划”相关内容。

七、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

（一）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将随着募集资金到位而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开始实施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在此期间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议案》，拟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同时将积极调配资源，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发和建设进度。此外，公司还将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以填补因本次公开发行被摊薄的股东回报。公司承诺将采取《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议案》中列明的应对措施：

1、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有效地使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2、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确保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部建设完成，公司业务覆盖能力、研发能力，管理效率、信息化水平等将有较大提升，预期将为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

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加强成本管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

公司将改进完善业务流程，提高效率，加强对采购、生产、库存、销售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加强销售回款的催收力度，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提高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公司的采购审批制度，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的约束。根据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各部门分担成本优化任务，明确成本管理的地位和作用，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4、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注重投资者回报及权益保护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在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成长与发展的基础上，对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内容进行了细化，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对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制度性安排。同时，公司制订了《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尊重并维护股东利益，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有效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为保证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相关承诺函，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发行人未来实行股权激励，该等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7）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和张宝龙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及规划

（一）整体发展战略

秉承“质量重于生命、责任重于泰山”的企业精神，和“壮我华通、惠我员工、产业报国、百年业兴”的经营宗旨，公司将继续以新品研发和精工制造为立身之本，以客户需求和市场趋势为发展方向，依托全球化布局，打造中国制造品牌。

公司将继续坚持研发专业化和产品细分化战略，依托公司强大的研发能力，争做细分领域龙头，深耕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新型铝合金复合电缆等细分电缆市场，并聚焦油气钻采领域，重点发展以潜油泵电缆、连续油管为代表的优势产品，力争在未来 5-10 年内将公司打造成为能源领域综合服务提供商。

公司将继续落实布局全球化战略，在扩大现有国内市场销售的同时，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深入参与亚洲、非洲等地发展中国家的现代化进程，努力成为电线电缆行业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国企业。

（二）未来三年的发展计划

1、技术开发计划

（1）新技术开发

公司将坚定实施研发专业化和产品细分化战略，以客户需求和市场趋势为发展方向，继续保持产品在细分领域的竞争力。公司未来将进一步提升新型铝合金复合电缆、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海陆油气工程用潜油泵电缆、连续管及智能管缆等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能力，结合公司多年来在线缆和连续管方面的生产经验，力争在未来数年内完成对现有产品的进一步升级，并继续拓展细分市场产品线，使之成为公司新的收入来源和利润增长点。

（2）研发中心建设

公司计划新建研发中心，将其建设成为公司新技术储备基地、量产测试基地和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基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和测试水平。

公司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开展的同时，计划进一步提升研发团队和核心技术的数量和质量，为公司的产品结构优化提供不断创新的产品线。公司研发中心将在产品设计、工艺技术等方面为企业提供与未来发展相适应的技术创新平台，使企业生产技术不断优化创新，产品质量更好，从而有效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2、产品研发计划

公司坚持做精做专做强核心产品，在巩固并提升现有潜油泵电缆、进户线、URD电缆、连续油管等细分领域优势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线的数量和质量，使公司持续保持细分领域优势地位。

公司在坚持做好核心产品的同时，持续关注海内外产品市场及最新技术发展动态，努力提升公司优势产品所在细分领域的市场份额，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增加公司明星产品数量，通过不断改进产品工艺流程，优化产品性能，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3、产能扩充计划

产能扩充计划分为现有设备更新换代和增加生产线两部分：

现有设备更新换代方面，公司拟采购先进的生产设备对现有设备进行升级，从而提高生产效率，优化制造成本，提升瓶颈工序产能，有效补充“生产木桶”中的瓶颈工序产能短板，增强公司综合生产能力，使公司获得更好的经济效益。

增加生产线方面，近年来由于公司潜油泵电缆、连续油管等核心产品依靠领先的技术与成本优势，与哈里伯顿、中海油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深入紧密的合作关系，订单数量持续高速增长，同时也对公司产品生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通过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增强相关产品生产能力，提高服务客户的能力，避免因产能不足错失高速成长的发展良机。

4、市场开发计划

（1）电线电缆领域市场开发计划

①国内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将在巩固现有潜油泵电缆、矿用电缆等优势产品的基础上，凭借自身产品的技术优势，进一步增强市场开拓力度，并适度扩大以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为代表的电力系统的供货范围，最终形成量大面广产品与细分领域产品并重，产品质量与生产规模并重的发展模式。

②国际市场开发计划

在美国、澳洲、欧洲等发达国家市场，公司将继续利用现有的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优势，在稳固市场份额的同时，密切跟踪高端电缆和能源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不断开发新产品和新客户，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在东非、西非等新兴市场，公司以坦桑尼亚、喀麦隆生产基地为中心，辐射周边国家和地区，在充分发挥产销本地化优势，提高对目标市场国家最终用户的直接覆盖和服务能力的同时，于电力、基建等当地优势领域持续扩大市场规模，力争成为当地知名的优质电线电缆供应商。

（2）油气钻采领域市场开发计划

①国内市场开发计划

随着《关于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等政策的实施，我国油气钻采领域的供需机制正逐步转变，公司连续管业务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未来，公司会继续深化与中海油等大型企业合作，结合自身技术和产品优势，并着力拓展以安东石油等为代表的民营油服企业，以公司特色产品为纽带，逐步扩大市场份额。

②国际市场开发计划

凭借产品和技术优势，公司已与哈里伯顿、斯伦贝谢、贝克休斯等国际大型油服公司展开稳定合作。公司未来将通过与国际油服企业研发部门合作的模式共同开发新产品，提升订单数量，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连续油管等核心产品领域的优势地位。此外，公司未来拟在沙特阿拉伯、俄罗斯等重点业务区域设立仓储和服务子公司，缩短产品交货期并提供送货上门和售后服务，减轻当地油服公司的资

金压力，扩大公司在国际市场的销售份额。

5、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现代管理理念，实行人才引进与内部培养相结合的人才引进机制，并通过建立高效的人才管理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主观能动性，为公司落实发展战略和达成业务目标，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公司计划从人才的遴选、培养、考评、激励、晋升等环节入手，进一步加大人才培养投入，启动华通企业大学的筹建工作，为公司在企业文化建设、员工技能提升、管理队伍升级等方面打造强有力的平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人才管理效率。公司通过打造一支具有工匠精神的员工队伍，使社会、客户、企业和员工达到多方受益、多方共赢的局面，形成企业发展的良好生态环境。

6、融资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可初步满足公司现阶段的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力争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以保证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实现投资者收益的最大化。随着经营业务的持续发展和规模的逐步壮大，公司将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合理的方式利用资本市场实施再融资计划，从而为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公司所在行业及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下，没有出现重大的行业及市场突变情形；

2、国内外政治局势、经济形势保持稳定发展，无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3、国家产业政策不发生重大改变；

4、本次公开发行能顺利实现，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

5、公司研究及发展新产品时不会遇到重大困难，业务所依赖的技术也不会面临重大替代。

三、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及拟采取的措施

（一）主要困难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自有资金不足以满足公司未来发展拟投资项目所需，需要通过直接或间接的融资渠道获取发展所需资金。因此资金实力制约是公司实现上述经营计划最大的障碍之一。

人才队伍的引进与培养对公司上述计划的实施至关重要。公司现有人力资源和人才储备尚不能充分满足公司未来快速发展的要求，必须制定能够吸引和稳定人才的有力政策，加大管理、营销、技术及研发人才的引进，改善公司的人力资源结构，更好的服务于公司的未来发展。

（二）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拟通过以下途径克服上述困难，使计划得以顺利实施：

（1）本次发行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提供了资金支持，公司将认真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

（2）加强内部管理，充分发挥公司现有的成本、品牌、研发和技术优势，提高市场竞争力，巩固与强化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3）以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为契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实现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

（4）完善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为公司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持续提高员工素质，改善公司人力资源结构；

（5）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优化营销渠道结构，不断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并通过进一步完善售后服务体系，提升客户服务和维护能力。

四、上述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在综合考虑企业外部环境的机会和威胁、企业内部资源及能力的优势和劣势的基础上，基于公司的战略布局制定而成，与公司现有的

业务目标方向一致。

上述发展计划的实现将扩展公司现有业务的规模，也将从整体上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使得公司的现有业务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该业务发展计划充分利用了公司现有人员、技术、管理经验、客户、销售网络等资源，现有业务是公司业务发展计划实现的基础；也遵循了现有业务需要朝着规模化、产业化、技术化、人才化、管理高效化等方向发展的规律，是公司现有业务寻求发展空间和实现战略目标的具体策略。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公司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募集资金，将为公司实现业务发展目标提供充足的资金来源和强大的支持力。本次募集资金对实现业务目标的意义深远，具有关键性作用。

首先，成功募集资金并有效实施募投项目，可以解决目前公司产能扩张过程中所遇到的资金瓶颈问题，有助于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及公司行业地位的提升，从而给股东带来更大回报。

其次，募集资金并有效实施募投项目，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和工艺先进性，使得公司的产品线更加丰富，市场竞争力持续增强，公司做大做强的目标得以实现。

第三，成功上市将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并且增强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还会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概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规模

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7,600.00 万股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不超过 40,337.50 万元，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新型铝合金复合及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海陆油气工程用潜油泵电缆、连续管及智能管缆项目**	**30,167.80**	**30,167.80**
1.1	新型铝合金复合电缆		
1.2	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		
1.3	油井开采潜油泵电缆		
1.4	油气开采连续管及智能管缆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69.70**	**5,169.70**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40,337.50**	**40,337.50**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具体负责实施。拟投资项目及其募集资金数额与公司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符合国家环保政策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各项目的具体备案和环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建设期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	实施主体
1	新型铝合金复合及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海陆油气工程用潜油泵电缆、连续管及智能管缆项目	18 个月	丰审批投备字[2019]33 号	丰环表[2019]35 号	华通线缆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4 个月	丰审批投备字[2018]172 号	丰环表[2018]非 20 号	华通线缆
3	补充流动资金	-	-	-	华通线缆

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进行了详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项目投资计划是对拟投资项目的大体安排，实施过程中可能会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

（二）筹集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资金需求时的安排

上述募投项目总投资额为40,337.5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40,337.50万元。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小于上述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同时，为抢占市场先机，公司将择机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先行启动部分项目，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对先期投入资金予以置换。

（三）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关于募投项目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有明确的使用方向，用于发行人主营业务，并不涉及与他人进行合作。

2、发行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手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发行人的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4、发行人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分析论证，认为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能够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6、发行人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将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实施。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

（四）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内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门账

户，按照要求严格使用募集资金。

（五）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后对发行人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新型铝合金复合及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海陆油气工程用潜油泵电缆、连续管及智能管缆项目

1、项目概况及建设内容

投资总金额：30,167.8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30,167.80 万元

建设周期：1.5 年

建设内容：本项目选址位于河北省唐山市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的公司南厂厂区内，利用现有空地新建一栋复合管缆车间厂房，并利用现有车间部分场地，通过引进一系列国内外先进的电缆和连续管生产设备，并配备相应的生产和技术人员，实现对新型铝合金复合电缆、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油井开采潜油泵电缆、油气开采连续管及智能管缆等产品的扩产。项目预计新建厂房建筑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主要用于油气开采连续管及智能管缆生产线安装实施场地；新型铝合金复合电缆、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油井开采潜油泵电缆生产线则利用现有预留车间进行安装实施。项目主要产品包括四大类，设计产能为年产新型铝合金复合电缆 7,400 千米、年产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 4,500 千米、年产油井开采潜油泵电缆 3,600 千米、年产油气开采连续管及智能管缆 3,350 千米，合计 18,850 千米。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扩大电线电缆及复合管缆产品的产能，以更好地满足市场的需求，解决市场需求旺盛与公司产能不足的矛盾，并为公司提供良好的投资回报和经济效益。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公司现有产能不足

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现有产能不足已逐渐成为了制约公司快速持续发展的瓶颈。目前，公司各项产品产能利用率均已接近饱和，生产车间长期处于加班生产状态。对于潜油泵电缆、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等主打产品，由于市场需求量大，产品交期相对较短，为了保障产品质量、性能、以及准时交货等要求，公司在物流管理、合理化设计以及生产线平衡等方面进行了周密安排。虽然公司已经充分利用了可供利用的各项资源，但随着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公司产能与市场需求的矛盾将进一步显现。

（2）优化产品结构，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目前，公司已经具备了一系列业内领先的电线电缆及连续管产品生产领域的关键技术，并已在电线电缆行业市场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公司在不断巩固现有优势产品市场地位的前提下，同时也十分重视对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和拓展。近年来，随着公司在连续管领域的突破，以及该产品在海陆油气开采工程中的逐步兴起和广泛应用，未来将具有十分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利润空间，这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快速发展机遇。随着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在进一步提高电缆产品产能的同时，也将加大连续管产品的投入，从而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并提升现有产品质量，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市场、提高品牌的国际影响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具有丰富的技术储备

公司历来十分重视产品技术的提升。为了在国际、国内市场提升竞争优势，获得更大市场份额，公司不断加大研发力度，以满足不同的市场需求。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已经形成了包括复合型多功能潜油泵电缆技术、防水树防水线缆技术、铝合金连锁铠装电缆技术、管缆复合技术、在线热处理、在线大长度连续管制造射线检测等在内的一系列产品核心技术储备，公司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基本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以上核心技术储备为本项目各项产品的生产提供了良好的技术保障。

（2）公司拥有众多的优质客户和广泛的营销渠道

公司是国内较早注重开拓国际市场的电缆制造商，产品出口到全球六大洲 50 余个国家和地区，在国内外市场具有广泛的影响和良好的声誉。经过多年的持续经营和市场积累，公司现已初步形成了全球化布局，拥有海内外广泛的营销渠道和大量的优质客户。

（3）公司拥有一系列国内外产品认证

由于产品的特殊性，电缆销售的一大难点就是在不同国家或不同领域，都需要获得相应的技术认证。技术认证的周期较长，同时消耗资金较高，这也对电缆销售，尤其是海外销售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十分注重产品认证，成立专门的技术组作为支持，目前已经获得美国 UL 与 API、欧盟 CE、德国 TUV 等国际认证，中国 CRCC、CCC、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等国内认证，是我国在电线电缆国际认证尤其是美国 UL 认证领域具有数量领先优势的企业之一，在出口方面处于领先地位，为本项目的市场销售打下了良好基础。

4、项目具体建设内容

本项目选址位于河北省唐山市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的公司南厂厂区内，利用现有空地新建一栋复合管缆车间厂房，并利用现有车间部分场地，通过引进一系列国内外先进的电缆和管缆生产设备，并配备相应的生产和技术人员，实现对新型铝合金复合电缆、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油井开采潜油泵电缆、油气开采连续管及智能管缆等产品的扩产。

项目预计新建厂房建筑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主要用于油气开采连续管及智能管缆生产线安装实施场地；新型铝合金复合电缆、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油井开采潜油泵电缆生产线则利用现有预留车间进行安装实施。

发行人已取得上述拟建厂房的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丰南国用（2016）第 3429 号。发行人已取得上述拟利用之现有车间的房地产权证书，证书编号：丰南区房权证丰南开发区字第 201605174 号。

复合管缆车间具体建设内容及规模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一	**土建工程费用**	**2,250.00**
1	复合管缆车间主体基建	1,800.00
2	车间地面硬化及设备基础	300.00
3	园区绿化、道路及地下管网施工	15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99.34**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69.98
2	工程勘察、设计费	27.52
3	工程监理费	21.84
4	消防	50.00
5	环评费	30.00
合计		**2,649.34**

5、主要原辅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及供应商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生产各种线缆需要的铜杆、铝杆等。上游行业内企业众多，竞争充分，产品供给充足。公司已经与多家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能够确保原材料供应充足，价格比较稳定。

（2）能源供应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所用到的主要能源为电力，由唐山市供电局按工业用电标准供应。

6、项目实施进度情况

工作内容	实施进度（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初步设计	■	■	■															
工程及设备招标		■	■															
进口设备考察签约			■	■														
施工设计				■	■	■												
厂房施工					■	■	■	■	■	■	■	■						
设备采购及进口商检											■	■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
试生产																	■	■
竣工验收																		■

7、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30,167.80 万元，项目建设期 18 个月。其中项目建设投资

24,801.1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366.62 万元。具体投资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项目总资金比例
一	**建设投资**	**24,801.18**	**82.21%**
1	建筑工程费	2,250.00	7.46%
2	设备购置费	19,760.00	65.50%
3	安装工程费	988.00	3.28%
4	工程其他费用	399.34	1.32%
5	预备费	1,403.84	4.65%
二	**铺底流动资金**	**5,366.62**	**17.79%**
合计		**30,167.80**	**100.00%**

8、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达产后，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 86,490.00 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1.45%，所得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5.89 年，所得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29 年。

9、环保措施

（1）废水

①采用大长度光亮铜杆，可避免采用黑铜杆时酸洗液对环境的污染。

②拉丝机在生产过程中使用润滑液循环使用，并装有滤纸将铜粉滤出回收，不会污染周围环境。

③拉丝、绝缘、护层挤出工序生产过程中，采用的冷却水内无任何有害物质，而且循环使用，不外排，也不会污染周围环境。

④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来自办公室及车间卫生间、洗手池等处。生产污水和生活污水经过预处理后达到国家三级排放标准（GB8978-2002），经专用管道接入工业园污水处理站管网对排放的污水进行处理。

（2）废气

严格控制挤出温度，挤出加工的工艺尾气由机头上方的集气装置收集后，经过 VOC 处理装置处理后排放。

（3）废渣

在电缆及管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铜、铝丝及废塑料等均可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工业园环卫公司统一收集运往堆填区填埋处理。

（4）噪声

①采用先进的工艺设备，不采购设备噪声高于标准 85dB(A)的工艺设备。并把噪声较大的设备如铜导体加工设备布置在厂区中央，经墙壁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可使厂界噪声低于 65dB(A)。

②小线单根铜丝直径在 0.68mm 以下的导电线芯采用束绞工艺，以束代绞除可提高生产效率以外，还可大大降低设备噪声。

③加强设备维护管理，使设备噪声低于国家规定的标准。

④加强厂区和车间周围绿化，吸收部分噪声。

经过以上措施处理，项目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

（5）绿化

绿化在美化环境、净化空气及减小噪声污染方面起着重要作用。本项目总图设计考虑了厂区绿化与美化用地，采用重点绿化和一般绿化相结合的方式，提高绿化覆盖率。

（6）建立环境保护管理机构

公司设有环保管理部门，配有专职人员负责全厂环保工作，使环保标准、法规得到落实与贯彻。

10、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项目尚未开始建设。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及建设内容

投资总金额：5,169.7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5,169.70 万元

建设周期：2 年

建设内容：本项目将利用公司位于河北省唐山市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的现有厂区内一栋三层实验楼进行装修改造，预计改造建筑面积规模约为 2,224 平方米。通过引进一系列国内外先进研发设备和工器具，并配备相应的技术研发人员，实现公司技术研发及试验检测能力的进一步提升，为新技术与新产品的开发提供研发平台，缩短产品研发周期，提升产品质量，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和利润水平。项目将建设成为公司新技术的储备基地、量产测试基地以及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创新基地。

项目建设期为 2 年，计划总投资 5,169.70 万元。其中，场地装修费 384.60 万元、设备购置费 4,158.30 万元、安装工程费 207.92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126.26 万元、预备费 292.62 万元。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在该研发中心引进一系列国内外先进研发设备，并开发一批专利技术，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研发能力，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电线电缆行业的市场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产品技术水平、企业生产规模和市场渠道等方面，因此，掌握行业先进的关键技术，是掌握市场先机的重要因素。只有加大企业的研发投入，加强企业的持续创新能力，才能使企业的新产品开发保持勃勃生机与活力，使企业成为行业发展的风向标，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公司作为技术创新的主体，加强企业研发中心的建设是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的关键环节和重要内容，也是企业自我发展、提高竞争力的内在需求和参与市场竞争的必然选择。多年来，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导向，依靠科技进步保持持续发展。加大研发投入，建设研发中心是企业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

（2）培养和引进高端人才，加速科技成果转化的需要

公司产品研发一直坚持高起点、高标准、引进高新技术的原则，为了在未来

的市场竞争中持续保持技术优势，公司除依靠自身现有技术储备以外，还需要不断增加投入，不断提高研发软硬件基础条件，并扩充技术研发团队，尤其是引进高端技术人才。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利用研发中心的技术力量将为本公司提供关键的生产技术和工艺，将有市场潜力的技术开发成果以及研究项目，经过研发中心的研究，形成可批量生产的工程化技术，实现科技成果的转化。同时，大力扩充研发人员，引进行业高端人才，将造就一批技术创新带头人。

（3）提高产品质量，完善产品结构，巩固企业优势地位的需要

公司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输配、采矿/油/气等行业，对产品的可靠性要求极高，因而产品质量检测是保障公司产品质量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原材料和产品质量检测能力，有利于保障产品的研发水平及提高产品质量，同时也是对用户高度负责的需要。建设研发中心，将有利于保持公司现有优势，加强客户对公司的信任和依赖，从而大幅度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加速研发成果转换，加快企业技术产业化节奏，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抢占市场先机，扩大市场份额，巩固行业领先地位的需要。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拥有强大的核心技术研发团队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合计拥有研发人员 148 人（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6 名），囊括了国内电线电缆及连续管领域的众多高素质研发人才，均具备扎实的专业技术基础和丰富的产品开发经验。未来 1-2 年内，公司将继续大力引进高端技术人员，扩充研发队伍的规模。

公司创始人团队均长期从事本行业技术和管理工作，有着先进的研发管理理念和丰富的大型研发项目管理经验。核心技术研发人员均已在公司任职多年，具有良好的企业忠诚度和坚实的理论和实践基础。公司完善的研发体系及出色的研发团体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2）公司拥有良好的技术储备基础

公司历来十分重视产品技术的提升。为了在国际、国内市场提升竞争优势，

获得更大市场份额，公司不断加大研发力度，以满足不同的订单需求。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已经形成了包括复合型多功能潜油泵电缆技术、防水树防水线缆技术、铝合金连锁铠装电缆技术、管缆复合技术、在线热处理、在线大长度连续管制造射线检测等在内的一系列产品核心技术储备，公司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基本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以上核心技术储备为研发中心的建设和研发工作的开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公司拥有完善的技术研发相关制度保障

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特点鲜明的技术创新机制，有利于公司的研究开发。公司将研发工作整体目标与个人目标相结合，物质激励与精神激励相结合，长期激励与短期激励相结合，提升员工的创新积极性。同时通过实行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的人才发展战略，公司现已建立了一支富有创新力的技术人才队伍。通过选拔优秀技术人员进入公司各级管理岗位，可以使技术创新的理念渗入公司日常运作的各个方面，为公司技术创新工作提供全方位支持。公司还先后成立了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机构，为企业的研发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4、项目具体建设内容

本项目将利用公司位于河北省唐山市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的现有厂区内一栋三层实验楼进行装修改造，用于建设公司产品技术研发中心。通过引进一系列国内外先进研发设备和工器具，并配备相应的技术研发人员，实现公司技术研发及试验检测能力的进一步提升，为新技术与新产品的开发提供研发平台，缩短产品研发周期，提升产品质量，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和利润水平。项目建筑面积约为 2,224 平方米，主要场地投资内容及规模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一	**改造装修工程**	**384.60**
1	基础材料研究室	144.00
2	特种电缆研发实验室	54.00
3	信息情报研究室	15.00
4	中心实验室	108.00
5	公共办公区域	63.60
二	**工程其他费用**	**126.26**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76.26

2	消防	30.00
3	环评费	20.00
合计		**510.86**

发行人已取得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涉及的房产产权证书，证书编号：丰南区房权证丰南开发区字第 201506202 号。

项目建成以后，将形成基础材料研究室、特种电缆研发实验室、信息情报研究室、中心实验室等四个高规格实验室，并在此基础上重点针对新型铝合金复合电缆、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油井开采潜油泵电缆、油气开采连续管及智能管缆等课题进行研发和改进。

上述各实验室主要功能及用途如下：

基础材料研究室：主要对电缆用材料进行深化研究，探索和应用新型材料，填补国内和行业空白。

特种电缆研发实验室：特种电缆是一系列具有独特性能和特殊结构的电缆产品，相较于量大面广的普通电缆而言，特种电缆具有技术含量较高、使用条件较严格、批量较小、附加值较高的特点。特种电缆研发实验室将把特种电缆的制造关键与共性技术、产品检测、工程应用作为研究方向。

信息情报研究室：信息情报研究室主要负责收集国内外电缆产业发展和科技成果信息，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探讨和制定，跟踪国内外行业标杆企业新产品开发动态，对世界各国电缆标准进行收集和对比。

中心实验室：中心实验室主要对原材料进行进厂验收检测、产品抽样试验和型式试验，分析产品故障，为改进产品工艺提供依据。此外，中心实验室还承担新产品开发研制的分析工作，与省市技术监督机构合作，对外提供服务，提升企业形象，为企业可持续发展和提升企业品牌提供技术条件，包括原材料成分分析、原材料及电缆理化性能、老化性能、电性能、燃烧性能、耐火性能、环保性能等单元。

5、主要原辅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研发过程中所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力，由唐山市供电局按工业用电的

标准供应。

6、项目实施进度情况

工作内容	实施进度（月）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初步设计												
工程及设备招标												
进口设备考察签约												
装修工程												
设备采购及进口商检												
设备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设备试运行												
竣工验收												

7、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金额总额为人民币 5,169.70 万元，计划通过上市募集方式获得，募集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为：

1、场地装修工程费用投资：根据设计规划图纸及公司历史年度基建的招标合同，结合实验室装修标准估算装修费投资金额。

2、设备类的投资总额：根据公司之前所购买的设备合同结合当前市场询价估算设备价格，并根据本项目所需的设备数量来确定设备类的投资总额。

3、基本预备费：据项目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两项之和的 6%预算。

具体投资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项目总资金比例
1	场地装修费	384.60	7.44%
2	设备购置费	4,158.30	80.44%
3	安装工程费	207.92	4.02%
4	工程其他费用	126.26	2.44%
5	预备费	292.62	5.66%
项目总投资		**5,169.70**	**100.00%**

8、环保措施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来自办公区域卫生间、洗手池等处。生活污水经过预处理后达到国家三级排放标准（GB8978-2002），经专用管道接入市政污水处理站管网对排放的污水进行处理。

（2）固体废弃物

在电缆及管缆研发过程中产生的废铜、铝丝及废塑料等均可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公司统一收集运往堆填区填埋处理。

9、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项目尚未开始建设。

（三）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及建设内容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投入5,000万元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要。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电线电缆作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料重工轻的特点，在原材料采购、研发投入及新项目建设等环节均需要大量资金支持。资金规模的大小对电线电缆企业的规模和效益有着重要影响。

公司作为国内规模较大的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在设备、技术和管理等方面与国际顶级企业相比仍然存在一定的差距，企业在引进新技术、增强研发能力、提升品牌知名度等方面都需要营运资金的支持。充足的营运资金是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提高行业竞争力的重要保证。

目前，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以银行贷款等传统办法进行融资，长远来看，这种长期依赖银行短期借款的筹资模式，将增加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限制公司未来的发展速度。

3、对补充流动资金的管理安排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

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严格按照发行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领域，实行专款专用。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会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和我公司《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

4、补充流动资金测算

基于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并假设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短期偿债能力保持相对稳定，公司未来三年营运资金需求具体测算如下：

（1）2019-2021 年度营业收入测算

假设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与销售额保持稳定的比例关系，依据以前年度测算标准及实际资金使用率情况综合来看，该测算方式具有依据性及可实施性，本次测算依据以2018年度为基期，采用销售百分比法测算2021年末公司营运资金需求。

公司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261,495.16万元，较上年度增长37.36%，综合考虑公司2018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及未来几年公司发展预测，采取15%的年增长率预测未来3年公司的营业收入。

（2）流动资金需求测算情况

根据最终选取的增长率，以2018年度为基准期，公司未来营运资金需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实际数	比例	2019-2021 年预计经营资产及经营负债数额			2021 年末预计数-2018 年末实际数
			2019 年（预计）	2020 年（预计）	2021 年（预计）	
货币资金	11,666.60	4.46%	11,666.60	11,666.60	11,666.60	-
营业收入	261,495.16	100.00%	300,719.43	345,827.35	397,701.45	136,206.29
应收票据	3,454.71	1.32%	3,972.92	4,568.85	5,254.18	1,799.47
应收账款	81,555.83	31.19%	93,789.20	107,857.59	124,036.22	42,480.39
存货	51,029.99	19.51%	58,684.49	67,487.16	77,610.24	26,580.25

预付款项	2,422.20	0.93%	2,785.53	3,203.36	3,683.86	1,261.66
经营性流动资金合计	**138,462.73**	**52.95%**	**159,232.14**	**183,116.96**	**210,584.50**	**72,121.77**
应付票据	3,983.00	1.52%	4,580.45	5,267.52	6,057.65	2,074.65
应付账款	18,257.67	6.98%	20,996.32	24,145.77	27,767.63	9,509.96
预收账款	2,962.51	1.13%	3,406.89	3,917.92	4,505.61	1,543.10
经营性流动负债及合计	**25,203.18**	**9.64%**	**28,983.66**	**33,331.21**	**38,330.89**	**13,127.71**
流动资金占用额（经营资产-经营负债）	**113,259.55**	**43.31%**	**130,248.48**	**149,785.75**	**172,253.62**	**58,994.07**

由上表可知，以2018年度为基准期，预计2021年末公司新增营运资金需求量为58,994.07万元，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5,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部分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有效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并维持公司稳步发展的良好趋势。因此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存在必要性。

三、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可行性分析，通过充分的论证和分析，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导向与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相符，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公司已经具备了开展项目所需的各项条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备较好的可行性。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具体分析如下：

（一）经营规模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资产规模达 231,526.56 万元，属于全国规模较大的电线电缆企业，电线电缆研发和生产水平较为先进。但公司部分高端产品仍存在产能瓶颈，产品生产速度未能跟上相应市场拓展速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可以缓解公司部分高端产品产能的缺口，提升公司在全行业内的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二）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总额分别为 130,674.41 万元、190,377.71 万元和 261,495.1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7,237.23 万元、8,799.32 万元和 8,841.48 万元。公司盈利能力较强，未来成长性较好，公司财务状况能够有效支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预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

（三）技术水平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设立了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与院士工作站（2012 年），公司技术中心被评定为河北省企业技术中心（2009 年）、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2018 年），拥有国家 CNAS 认证实验室（2011 年），拥有与电线电缆、连续管业务相关的多项核心技术与专利。公司连续油管是全球已获得美国石油协会 API-5ST 认证的六家企业之一，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有一席之地。公司将研发能力作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奠定了技术基础。

（四）管理能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公司已基本建立起一套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公司的高素质管理团队有着多年的电线电缆行业从业经验和企业管理经验，最大限度的保证了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科学发展。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制度和管理保障。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完成对公司的生产规模、技术水平和财务状况均有一定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会进一步增强。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主要影响如下：

（一）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发行人资产规模的影响

电线电缆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料重工轻的特点。生产线投资、原材料采购、研发投入均会消耗大量的资金。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规模 56,969.01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新型铝合金复合及数据中心专用配电电缆、海陆油气工程用潜油泵电缆、连续管及智能管缆项目计划投资 30,167.80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5,169.70 万元，将提升公司的资产规模。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资产规模会进一步提升，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会进一步增强，有助于公司提升市场竞争力。

2、对发行人财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总额和净资产都将有较大幅度的提高，短期内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会进一步优化，公司债务融资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公司防范财务风险的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经营成果的影响

1、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盈利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高端产品产能不足的问题将得到一定程度的缓解，并提升公司的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使公司在市场上形成较强的竞争力。随着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公司的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不仅可以巩固原有的客户群体，而且可以进一步开发新客户，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和市场占有率。

长期而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完成将有利于实现发行人的战略目标，增强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使发行人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能够获得更大的优势，巩固并提升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2、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发行人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成功实施后，将全面提高公司高端电线电缆和连续管产品的研发与生产能力。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落地，公司固定资产规模

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固定资产折旧也将相应增加。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将会持续增长，新增折旧对公司未来净利润影响较为有限，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较大影响。

3、对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但由于项目达产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募集资金到位后，预计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有所下降。

长远而言，随着募投项目建成投入运营并产生经济效益，在市场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的情况下，公司的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将逐步增长，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净资产收益率也将回升。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发行前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4）分配普通股利（根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二）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法定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的公司法定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任意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股东大会决议将资本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公司实际股利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进行股利分派。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以前的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四、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决策程序、具体计划

根据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相关规定，公司实施如下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及未来三年具体的股利分配计划：

（1）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最低比例：当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公司原则上每年应进行年度利润分配，且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4）公司采用股票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综合考虑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公司董事会做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决定的，应就其作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明确意见；

5、公司董事会做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决定的，应就其作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明确意见。

（6）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的论证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在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能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并交付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涉及股利分配相关议案，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和披露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发展规划等方面的资金需求情况，确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有关调整现

金分红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并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以下事项进行专项说明：1、现金分红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2、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4、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如已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的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及招股说明书摘要（申报稿）对利润分配事项的规定和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股利分配决策机制健全、有效且有利于保护公众股东权益。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部门及负责人

信息披露部门：上市办公室

联系人：罗效愚

电话：0315-509 9300

传真：0315-509 8800

地址：河北省唐山市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二、重要合同

本节披露的重大合同为公司及其子公司签署的正在履行中且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一）采购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属于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且合同金额排名前十）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性质	合同额	合同签署日期
1	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	2,465.00	2018/12/19
2	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	1,482.00	2018/12/19
3	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	990.00	2018/12/17
4	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	488.00	2018/12/20
5	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	487.50	2018/12/25
6	通辽市津和双金属线材有限公司	铝杆	237.77	2018/12/24
7	上海峥胜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金铅	193.55	2018/12/28
8	天津市鑫龙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138.24	2018/12/26
9	上海峥胜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金铅	129.03	2018/12/30
10	上海峥胜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金铅	128.70	2018/12/24

（二）销售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属于公司前五名客户或有重要影响且合同金额排名前十）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性质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1	Kingwire	电缆	1,947.43	邮件确认
2	Kingwire	电缆	1,359.46	邮件确认
3	Kingwire	电缆	1,326.59	邮件确认
4	Kingwire	电缆	1,038.19	邮件确认
5	Tecnicas del Cable	电缆	841.04	2019/1/20
6	Kingwire	电缆	823.15	2018/12/27
7	汇润永泰（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电缆	814.23	无
8	WW Cables	电缆	805.55	2019/1/22
9	上海特彦尔电气有限公司	电缆	674.96	2019/1/15
10	Apergy	电缆	630.45	无

（三）知识产权许可合同

见“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六、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业务资质”之“（三）被许可使用资产情况”。

（四）授信、借款及融资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授信、借款及融资合同（合同金额 3,000 万元以上），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人/授信人	借款人/被授信人	借款/授信金额	合同期限	利率	担保和提前偿还情况
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北省分行	华通线缆	8,000.00	2017/9/18-2019/9/12	4.75%	华通线缆房产、土地抵押担保 华通线缆保证金质押担保 张文勇提供连带保证
富邦华一银行天津自贸试验区支行	华通线缆	4,000.00	2017/10/17-2020/10/31	综合授信	华通线缆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华信精密最高额现金质押 张文勇、张文东、张书军提供连带保证
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北省分行	华通线缆	4,000.00	2017/10/23-2019/10/22	综合授信	华通线缆房产、土地抵押担保

浦发银行唐山分行	华通线缆	4,200.00	2017/3/7-2020/3/7	综合授信	华通特缆房产、土地抵押担保 张文勇、郭秀芝提供连带保证
交通银行唐山分行	华通特缆	3,000.00	2019/2/28-2019/8/26	5.8%	信用证
交通银行唐山分行	华信精密	4,000.00	2019/2/21-2019/8/19	5.8%	信用证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华通线缆	3,260.97	2019/1/4-2021/1/3	还款日利率	华信精密、张文东、张文勇、 张书军和张宝龙提供连带保证

（五）《承销协议》及《保荐协议》

1、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签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股票（A 股）并上市之承销协议》，委托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

2、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签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之保荐协议》，公司委托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与上市的保荐机构；在本次公开发行结束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继续担任公司的保荐人，负责公司督导期内的持续督导工作。

三、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事项。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及违法行为

截至目前，公司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主要为华通线缆与唐山市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曹国良（唐山市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土地合同纠纷一案的基本情况如下：

200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1 年 1 月 5 日期间，华通线缆与唐山佳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后相关协议的权利义务由唐山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继，下称“通华房地产”）签订了一系列协议，约定通华房地产收购华通线缆 77.56 亩土地，成交价格为 10,230 万元，该价格包括土地局补偿款及政府给付的优惠政策所得（根据当时当地政策，对土地使用者竞买土地给予公开竞价成交价 65%的补偿，后该政策于 2010 年 1 月 7 日停止实施）。华通线缆在应收的土地款中预留 1000 万元，用于购买通华房地产的商业房产，单价不超过每平方米 5000 元，但后期执行过程中通华房地产拒绝向华通交付商业门市房，双方就协议履行形成纠

纷。

2016 年 3 月，华通线缆向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唐山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通华房地产履行合同义务交付 2,000 平方米临街商业门市房；2、若通华房地产不履行或不能履行商品房买卖合同义务，则请求判令解除华通线缆与通华房地产签订的全部商品房买卖协议协议并返还华通线缆 1,000 万元购房款，并支付自 2011 年 1 月 25 日起至 2016 年 3 月 21 日的利息 3,106,666 元，赔偿华通线缆损失 4,000 万元（具体数额以最后的评估结论为准）；3、判令曹国良对第二项请求承担连带责任；4、通华房地产承担诉讼费、保全费、评估费、诉讼保全费等费用。通华房地产就本案提起反诉，反诉请求为：1、请求华通线缆返还通华房地产依照协议和备忘录应享受的 65%优惠政策补偿回款 4,002 万元并承担滞纳金；2、反诉费用由华通线缆承担。

2017 年 12 月 29 日，唐山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冀 02 民初 10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通华房地产于该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原告 1,000 万元，并自 2011 年 1 月 26 日起以 1,000 万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至实际给付之日；2、华通线缆于该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被告通华房地产 1,052 万元，并自 2011 年 1 月 26 日起以 1,052 万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至实际给付之日；3、驳回原告及被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2018 年 1 月 23 日，华通线缆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上诉请求为：1、依法撤销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6）冀 02 民初 102 号民事判决书；2、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的诉讼请求；3、驳回被上诉人唐山市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4、或发回原审法院重审。

2018 年 7 月 6 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冀民终 48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1、撤销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冀 02 民初 102 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19 年 2 月 15 日，唐山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冀 02 民初字 44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解除华通线缆与通华房地产之间就标的为富丽国际花园小区商业门市房的预约合同；2、通华房地产返还华通线缆 1,000 万元并赔偿相应损失 100 万元；3、华通线缆向通华房地产支付涉案土地使用权北院出让竞价 65%

优惠款 10,526,174 元；4、华通线缆赔偿通华房地产涉案土地使用权南院土地收储部门应付的补偿款 2,123.5 万元；5、驳回华通线缆的其他诉讼请求；6、驳回通华房地产的其他诉讼请求。

2019 年 3 月 3 日，华通线缆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上诉请求为：1、依法撤销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冀 02 民初字 441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华通线缆公司的诉讼请求，驳回被上诉人通华房地产公司的反诉请求；2、诉讼费、保全费等费用由通华房地产承担。

2019 年 3 月 5 日，通华房地产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上诉请求为：1、撤销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冀 02 民初字 441 号民事判决书第二项，改判为返还华通线缆 1,000 万元购房定金；撤销该判决第六项，改判由华通线缆向通华房地产支付涉案土地使用权南院出让土地价款 65%优惠款差额部分的 1275.73 万元；3、维持该判决第一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判决内容；4、由华通线缆承担本案的上诉费用。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案正在二审审理阶段。

经核查，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49,441.94 万元，由于上述案件的诉讼标的金额占发行人净资产的占比为 1.39%，且该诉讼涉及的土地房产并不涉及发行人的经营资产，因此，该未决诉讼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除以上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者可预见的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3 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涉及刑事诉讼事项。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张文东　　张文勇　　张书军

程　伟　　王景远　　王　博

曹晓珑　　李　力　　徐建军

全体监事签名：

马洪锐　　刘艳平　　孙启发

未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胡德勇　　张宝龙　　罗效愚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8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王 刚

保荐代表人：

魏 赛　　彭 丹

法定代表人：

魏庆华

浙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8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魏庆华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8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张 涛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8 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章志强　　高丹丹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赵洋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018年 6 月 28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冯万奇 刘海山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18 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冯万奇 刘红志

验资机构负责人：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 年 5 月 18 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冯万奇 刘海山

验资复核机构负责人：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18 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吕艳冬

赵玉玲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李伯阳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 6 月 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书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六）公司章程（草案）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和查阅地点

（一）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2：00～4：00

（二）查阅地点

1、发行人：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河北省唐山市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联系人：罗效愚

电话：0315-509 9300

传真：0315-509 8800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联系人：魏赛

电话：010-66555196

传真：010-66555103